

魯迅入門讀本

錢理群
編

(上)



錢理群

北京大學中文系退休教授，被公認為東亞區域思想界的代表性人物，和1980年代以來中國最具影響力的人文學者之一，並曾名列北京大學學生評鑑「最受學生歡迎的十佳教師」首位。

1939年生，1956年考入中國人民大學新聞系，1960年畢業，1960至1978年先後在貴州省安順地區任教，1978年考取北京大學中文系文學研究生，師從王瑤、嚴家炎先生，1981年畢業留校任教。2002年退休後，又重歸中學與貴州，關注語文教育、西部農村教育、地方文化研究和青年志願者運動，同時從事現代民間思想史研究。

代表作有《心靈的探詢》(1988)、《豐富的痛苦：堂吉訶德與哈姆雷特的東移》(1993)、《大小舞台之間：曹禺戲劇新論》(1994)、《凡人的悲哀：周作人傳》(1995)、《1948：天地玄黃》(1998)、《與魯迅相遇》(2003)等。最新著作為《拒絕遺忘：「1957年學」研究筆記》(2007，牛津大學)、《我的精神自傳：以北京大學為背景》(2008，台社)、《我的回顧與反思：在北大的最後一門課》(2008，行人)和《知我者謂我心憂：十年觀察與思考 1999-2008》(2009，星克爾)。

魯迅入門讀本

上

錢理群
編



感謝世新大學台灣社會研究國際中心贊助部分編輯費用

感謝王偉君、沈峻、周海嬰、俞啟慧、彥涵、裘沙和趙延年等先生惠賜圖片供本書使用

目錄

上冊

代序 回憶魯迅先生／蕭紅

9

第一編 感受魯迅

53

一、父親與兒子

我家的海嬰 55 — 【附錄一】記憶中的父親(節選)／周海嬰 63 — 【附錄二】魯迅先生與海嬰／許廣平

五猖會 99 — 父親的病 104

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 117 — 隨感錄·六十三 「與幼者」 130 — 《二十四孝圖》 133 — 從孩子的照相說起

69

二、兒時故鄉的靈惑

阿長與《山海經》 148 — 社戲(節選) 155 — 我的第一個師父 165 — 我的種痘 173 — 風箏 182

第二編 閱讀魯迅(上) 189

一、人與動物

兔和貓 192 — 鴨的喜劇 198

一點比喻 202 — 略論中國人的臉

206

狗·貓·鼠 210 — 秋夜紀遊 220

夏三蟲

222

戰士和蒼蠅

224

二、人·鬼·神

無常 234 — 女弔 243

補天 252 — 奔月 263 — 簪劍 277

三、生命元素的想像

死火 305

雪 309 — 好的故事 312

臘葉 314 — 秋夜 316

天・地・人——《野草》集章 319

四、詩與畫

敢遣春溫上筆端——魯迅新詩與舊體詩選(八首)

326

看司徒喬君的畫 332 — 《凱絨·珂勒惠支版畫選集》序目

335

下冊

第三編 閱讀魯迅(中) 9

一、睜了眼看

論睜了眼看 11 — 夜頌 17

燈下漫筆(節選) 20 — 中國人失掉自信力了嗎

25

論「他媽的！」 29 — 「殺錯了人」異議 33 — 推背圖 35

幾乎無事的悲劇 38 — 推 42 — 現代史 44 — 「滑稽」例解

47

雙十懷古 50

二、另一種「看」

示眾 63 — 孔乙己 70 — 藥 75 — 狂人日記 86 — 復讐 100

習慣與改革 103 — 太平歌訣 106 — 雜憶(節選) 108

三、聰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燈下漫筆(節選) 117 — 聰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123 — 春末閒談 126

論照相之類(節選) 134 — 學界的三魂 138 — 再論雷峰塔的倒掉 141

隨感錄·六十五 暴君的臣民 145 — 偶成 147

第四編 閱讀魯迅(下)

155

一、生命的路

導師 157 — 隨感錄·六十六 生命的路 159 — 忽然想到(節選) 161

未有天才之前 164 — 這個與那個(節選) 168

忽然想到(節選) 174 — 補白(節選) 178 — 空談(節選) 181

過客 184

二、自己做主，說自己的話

讀書雜談 199 — 隨便翻翻

作文秘訣 211 — 無聲的中國 206
215

附錄 225

魯迅研究參考書目

魯迅作品 225 — 魯迅傳記、生平資料、年譜

225 — 回憶錄

226 — 研究文章與專著

226

台版後記／錢理群 228

編輯說明

本書收錄之魯迅文章，以一九三八年魯迅全集出版社之《魯迅全集》（繁體字版）為底本，對校以二〇〇五年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之《魯迅全集》（簡體字版）。除明顯錯訛及誤植文字之訂正外，部分字詞或為魯迅個人所愛用，或為當時之習慣用法，與現今不同者，取捨間以「存真」為原則，故悉予保留，如「那里」（那裏）、「胡塗」（糊塗）、「模胡」（模糊）、「蝴蝶」（蝴蝶）、「合式」（合適）、「准備」（準備）、「豫備」（預備）、「澈底」（徹底）、「全愈」（痊癒）、「纔」（才）、「闖」（鬥）、「塗」（途）、「徑」（逕）、「葉」（頁）等；交互混用者，如「於」「于」、「游」「遊」、「睡」「仇」、「喫」「吃」、「牠」「他」「她」「它」、「並」「并」「併」、「必須」「必需」、「日曆」「日歷」等，亦保留不予更動。標點符號則參照現行通用之準則，酌予修訂，冀使統一，唯偶有特殊用法，或能表現其時代風尚，可供參考發明者，則擇要保留。

全書編輯過程保留簡體字版《中學生魯迅讀本》（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二〇〇五）所刪去之部分圖片與文字，並加收魯迅的兩篇小說〈孔乙己〉、〈藥〉；蕭紅之代序〈回憶魯迅先生〉，參照一九九一年哈爾濱出版社之《蕭紅全集》，校訂後全文收入；許廣平〈魯迅先生與海嬰〉則悉按一九五一年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之《欣慰的紀念》所收錄該文排印。另因考量讀者定位的差異，與編者錢理群先生商定後，刪去原簡體字版中的教學活動建議及第五編之魯迅研究選題建議，僅保留研究參考書目作為本書附錄。

代序——回憶魯迅先生 *

蕭紅

魯迅先生的笑聲是明朗的，是從心裏的歡喜。若有人說了什麼可笑的話，魯迅先生笑得連煙捲都拿不住了，常常是笑得咳嗽起來。

魯迅先生走路很輕捷，尤其使人記得清楚的，是他剛抓起帽子來往頭上一扣，同時左腿就伸出去了，彷彿不顧一切地走去。

魯迅先生不大注意人的衣裳，他說：「誰穿什麼衣裳我看不見的……」

魯迅先生生的病，剛好了一點，他坐在躺椅上，抽着煙，那天我穿着新奇的大紅的上衣，很寬的袖子。

魯迅先生說：「這天氣悶熱起來，這就是梅雨天。」把他裝在象牙煙嘴上的香煙，又用手裝得緊一點，往下又說了別的。

許先生忙着家務，跑來跑去，也沒有對我的衣裳加以鑒賞。

* 本文作者為蕭紅，原載一九三九年十月十八日《星島日報·星座》第四二七號，題為〈記憶中的魯迅先生〉。

於是我说：「周先生，我的衣裳漂亮不漂亮？」

魯迅先生從上往下看了一眼：「不大漂亮。」

過了一會又接着說：「你的裙子配的顏色不對，並不是紅上衣不好看，各種顏色都是好看的，紅上衣要配紅裙子，不然就是黑裙子，咖啡色的就不行了；這兩種顏色放在一起很混濁……你沒看到外國人在街上走的嗎？絕沒有下邊穿一件綠裙子，上邊穿一件紫上衣，也沒有穿一件紅裙子而後穿一件白上衣的……」

魯迅先生就在躺椅上看着我：「你這裙子是咖啡色的，還帶格子，顏色混濁得很，所以把紅色衣裳也弄得不漂亮了。」

「……人瘦不要穿黑衣裳，人胖不要穿白衣裳；腳長的女人一定要穿黑鞋子，腳短就一定要穿白鞋子；方格子的衣裳胖人不能穿，但比橫格子的還好；橫格子的胖人穿上，就把胖子更往兩邊裂着，更橫寬了，胖子要穿豎條子的，豎的把人顯得長，橫的把人顯的寬……」

那天魯迅先生很有興致，把我一雙短統靴子也略略批評一下，說我的短靴是軍人穿的，因為靴子的前後都有一條線織的拉手，這拉手據魯迅先生說是放在褲子下邊的……

我說：「周先生，為什麼那靴子我穿了多久了而不告訴我，怎麼現在才想起來呢？現在我不是不穿了嗎？我穿的這不是另外的鞋嗎？」

「你不穿我才說的，你穿的時候，我一說你該不穿了。」

那天下午要赴一個筵會去，我要許先生給我找一點布條或綢條束一束頭髮。許先生拿了來米色的綠色的還有桃紅色的。經我和許先生共同選定的是米色的。爲着取美，把那桃紅色的，許先生舉起來放在我的頭髮上，並且許先生很開心地說着：

「好看吧！多漂亮！」

我也非常得意，很規矩又頑皮地在等着魯迅先生往這邊看我們。

魯迅先生這一看，臉是嚴肅的，他的眼皮往下一放向着我們這邊看着：

「不要那樣裝飾她……」

許先生有點窘了。

我也安靜下來。

魯迅先生在北平教書時，從不發脾氣，但常常好用這種眼光看人，許先生常跟我講，她在女師大讀書時，周先生在課堂上，一生氣就用眼睛往下一掠，看着他們。這種眼光是魯迅先生在記范愛農先生的文字會自己述說過，而誰會接觸過這種眼光的人就會感到一個時代的全智者的催逼。

我開始問：「周先生怎麼也曉得女人穿衣裳的這些事情呢？」

「看過書的，關於美學的。」

「什麼時候看的……」

「大概是在日本讀書的時候……」

「買的書嗎？」

「不一定是買的，也許是從什麼地方抓到就看的……」

「看了有趣味嗎？！」

「隨便看看……」

「周先生看這書做什麼？」

「……」沒有回答。好像很難以答。

許先生在旁說：「周先生什麼書都看的。」

在魯迅先生家裏作客人，剛開始是從法租界來到虹口，搭電車也要差不多一個鐘頭的工夫，所以那時候來的次數比較少。記得有一次談到半夜了，一過十二點電車就沒有的，但那天不知講了些什麼，講到一個段落就看看旁邊小長桌上的圓鐘，十一點半了，十一點四十五分了，電車沒有了。

「反正已十二點，電車也沒有，那麼再坐一會。」許先生如此勸着。

魯迅先生好像聽了所講的什麼引起了幻想，安頓地舉着象牙煙嘴在沈思着。

一點鐘以後，送我（還有別的朋友）出來的是許先生，外邊下着濛濛的小雨，弄堂裏燈光

全然滅掉了，魯迅先生囑咐許先生一定讓坐小汽車回去，並且一定囑咐許先生付錢。

以後也住到北四川路來，就每夜飯後必到大陸新村來了，刮風的天，下雨的天，幾乎沒有間斷的時候。

魯迅先生很喜歡北方飯，還喜歡吃油炸的東西喜歡吃硬的東西，就是後來生病的時候，也不大吃牛奶。雞湯端到旁邊用調羹舀了一二下就算了事。

有一天約好我去包餃子吃，那還是住在法租界，所以帶了外國酸菜和用絞肉機絞成的牛
肉，就和許先生站在客廳後邊的方桌邊包起來。海嬰公子圍着鬧得起勁，一會按成圓餅的麵
拿去了，他說做了一隻船來，送在我們的眼前，我們不看他，轉身他又做了一隻小雞。許先
生和我都不去看他，對他竭力避免加以讚美，若一讚美起來，怕他更做得起勁。

客廳後邊沒到黃昏就先黑了，背上感到些微微的寒涼，知道衣裳不够了，但爲着忙，沒
有加衣裳去。等把餃子包完了看看那數目並不多，這才知道許先生我們談話談得太多，誤了
工作。許先生怎樣離開家的，怎樣到天津讀書的，在女師大讀書時怎樣做了家庭教師。她去
考家庭教師的那一段描寫，非常有趣，只取一名，可是考了好幾十名，她之能够當選算是難
的了。指望對於學費有點補助，冬天來了，北平又冷，那家離學校又遠，每月除了車子錢之
外，若傷風感冒還得自己拿出買阿司匹林的錢來，每月薪金十元要從西城跑到東城……

餃子煮好，一上樓梯，就聽到樓上明朗的魯迅先生的笑聲衝下樓梯來，原來有幾個朋友

在樓上也正談得熱鬧。那一天吃得是很好的。

以後我們又做過韭菜盒子，又做過荷葉餅，我一提議魯迅先生必然贊成，而我做的又不好，可是魯迅還是在桌上舉着筷子問許先生：「我再吃幾個嗎？」

因為魯迅先生胃不大好，每飯後必吃「脾自美」藥丸一二粒。

有一天下午魯迅先生正在校對着瞿秋白的《海上述林》，我一走進臥室去，從那圓轉椅上魯迅先生轉過來了，向着我，還微微站起了一點。

「好久不見，好久不見。」一邊說着一邊向我點頭。

剛剛我不是來過了嗎？怎麼會好久不見？就是上午我來的那次周先生忘記了，可是我也每天來呀……怎麼都忘記了嗎？

周先生轉身坐在躺椅上才自己笑起來，他是在開着玩笑。

梅雨季，很少有晴天，一天的上午剛一放晴，我高興極了，就到魯迅先生家去了，跑得上樓還喘着。魯迅先生說：「來啦！」我說：「來啦！」

我喘着連茶也喝不下。

魯迅先生就問我：「有什麼事嗎？」

我說：「天晴啦，太陽出來啦。」

許先生和魯迅先生都笑着，一種對於衝破憂鬱心境的斬然的會心的笑。

海嬰一看到我非拉我到院子裏和他一道玩不可，拉我的頭髮或拉我的衣裳。

為什麼他不拉別人呢？據周先生說：「他看你梳着辮子，和他差不多，別人在他眼裏都是大人，就看你小。」

許先生問着海嬰：「你爲什麼喜歡她呢？不喜歡別人？」

「她有小辮子。」說着就來拉我的頭髮。

魯迅先生家生客人很少，幾乎沒有，尤其是住在他家裏的人更沒有。一個禮拜六的晚上，在二樓上魯迅先生的臥室裏擺好了晚飯，圍着桌子坐滿了人。每逢禮拜六晚上都是這樣的，周建人先生帶着全家來拜訪的。在桌子邊坐着一個很瘦的很高的穿着中國小背心的人，魯迅先生介紹說：「這是位同鄉，是商人。」

初看似乎對的，穿着中國褲子，頭髮剃得很短。當吃飯時，他還讓別人酒，也給我倒一盅，態度很活潑，不大像個商人；等吃完了飯，又談到《偽自由書》及《二心集》。這個商人，開明得很，在中國不常見。沒有見過的就總不大放心。

下一次是在樓下客廳後的方桌上吃晚飯，那天很晴，一陣陣的刮着熱風，雖然黃昏了，客廳後還不昏黑。魯迅先生是新剪的頭髮，還能記得桌上有一盤黃花魚，大概是順着魯迅先生的口味，是用油煎的。魯迅先生前面擺着一碗酒，酒碗是扁扁的，好像用做吃飯的飯碗。那位商人先生也能喝酒，酒瓶就站在他的旁邊。他說蒙古人什麼樣，苗人什麼樣，從西藏經過時，那西藏女人見了男人追她，她就如何如何。

這商人可真怪，怎麼專門走地方，而不做買賣？並且魯迅先生的書他也全讀過，一開口這個，一開口那個。並且海嬰叫他X先生，我一聽那X字就明白他是誰了。X先生常常回來得很遲，從魯迅先生家裏出來，在弄堂裏遇到了幾次。

有一天晚上X先生從三樓下來，手裏提着小箱子，身上穿着長袍子，站在魯迅先生的面前，他說他要搬了。他告了辭，許先生送他下樓去了。這時候周先生在地板上繞了兩個圈子，問我說：

「你看他到底是商人嗎？」

「是的。」我說。

魯迅先生很有意思的在地板上走幾步，而後向我說：「他是販賣私貨的商人，是販賣精神上的……」

X先生走過二萬五千里回來的。

青年人寫信，寫得太草率，魯迅先生是深惡痛絕之的。

「字不一定要寫得好，但必須得使人一看了就認識，年青人現在都太忙了……他自己趕快胡亂寫完了事，別人看了三遍五遍看不明白，這費了多少工夫，他不管。反正這費了功夫不是他的。這存心是不太好的。」

但他還是展讀着每封由不同角落裏投來的青年的信，眼睛不濟時，便戴起眼鏡來看，常常看到夜裏很深的時光。

魯迅先生坐在××電影院樓上的第一排，那片名忘記了，新聞片是蘇聯紀念五一節的紅場。

「這個我怕看不到的……你們將來可以看得到。」魯迅先生向我們周圍的人說。

珂勒惠支的畫，魯迅先生最佩服，同時也很佩服她的做人。珂勒惠支受希特拉的壓迫，不准她做教授，不准她畫畫，魯迅先生常講到她。

史沫特烈，魯迅先生也講到，她是美國女子，幫助印度獨立運動，現在又在援助中國。

魯迅先生介紹人去看的電影：《夏伯陽》、《復讐艷遇》……其餘的如《人猿泰山》……或者

非洲的怪獸這一類的影片，也常介紹給人的。魯迅先生說：「電影沒有什麼好的，看看鳥獸之類倒可以增加些對於動物的知識。」

魯迅先生不游公園，住在上海十年，兆豐公園沒有進過。虹口公園這麼近也沒有進過。

春天一到了，我常告訴周先生，我說公園裏的土鬆軟了，公園裏的風多麼柔和。周先生答應選個晴好的天氣，選個禮拜日，海嬰休假日，好一道去，坐一乘小汽車一直開到兆豐公園，也算是短途旅行。但這只是想着而未有做到，並且把公園給下了定義。魯迅先生說：「公園的樣子我知道的……一進門分做兩條路，一條通左邊，一條通右邊，沿着路種着點柳樹什麼樹的，樹下擺着幾張長椅子，再遠一點有個水池子。」

我是去過兆豐公園的，也去過虹口公園或是法國公園的，彷彿這個定義適用在任何國度的公園設計者。

魯迅先生不戴手套，不圍圍巾，冬天穿着黑土藍的棉布袍子，頭上戴着灰色毡帽，腳穿黑帆布膠皮底鞋。

膠皮底鞋夏天特別熱，冬天又涼又濕，魯迅先生的身體不算好，大家都提議把這鞋子換掉。魯迅先生不肯，他說膠皮底鞋子走路方便。

「周先生一天走多少路呢？也不就一轉彎到×××書店走一趟嗎？」

魯迅先生笑而不答。

「周先生不是很好傷風嗎？不圍巾子，風一吹不就傷風了嗎？」

魯迅先生這些個都不習慣，他說：

「從小就沒戴過手套圍巾，戴不慣。」

魯迅先生一推開門從家裏出來時，兩隻手露在外邊，很寬的袖口衝着風就向前走，腋下夾着個黑綢子印花的包袱，裏邊包着書或者是信，到老靶子路書店去了。

那包袱每天出去必帶出去，回來必帶回來。出去時帶着給青年們的信，回來又從書店帶來新的信和青年請魯迅先生看的稿子。

魯迅先生抱着印花包袱從外邊回來，還提着一把傘，一進門客廳早坐着客人，把傘掛在衣架上就陪客人談起話來。談了很久了，傘上的水滴順着傘桿在地板上已經聚了一堆水。

魯迅先生上樓去拿香煙，抱着印花包袱，而那把傘也沒有忘記，順手也帶到樓上去。

魯迅先生的記憶力非常之強，他的東西從不隨便散置在任何地方。

魯迅先生很喜歡北方口味。許先生想請一個北方廚子，魯迅先生以為開銷太大，請不得的，男用人，至少要十五元錢的工錢。

所以買米買炭都是許先生下手。我問許先生爲什麼用兩個女用人都是年老的，都是六七十歲的？許先生說她們做慣了，海嬰的保姆，海嬰幾個月時就在這裏。

正說着那矮胖的保姆走下樓梯來了，和我們打了個迎面。

「先生，沒吃茶嗎？」她趕快拿了杯子去倒茶，那剛剛下樓時氣喘的聲音還在喉管裏咕嚕的，她確實年老了。

來了客人，許先生沒有不下廚房的，菜食很豐富，魚，肉……都是用大碗裝着，起碼四五碗，多則七八碗。可是平常就只三碗菜：一碗素炒豌豆苗，一碗筍炒鹹菜，再一碗黃花魚。

這菜簡單到極點。

魯迅先生的原稿，在拉都路一家炸油條的那裏用着包油條，我得到了一張，是譯《死魂靈》的原稿，寫信告訴了魯迅先生。魯迅先生不以爲稀奇，許先生倒很生氣。

魯迅先生出書的校樣，都用來揩桌，或做什麼的。請客人在家裏吃飯，吃到半道，魯迅先生回身去拿來校樣給大家分着。客人接到手裏一看，這怎麼可以？魯迅先生說：

「擦一擦，拿着雞吃，手是膩的。」
到洗澡間去，那邊也擺着校樣紙。

許先生從早晨忙到晚上，在樓下陪客人，一邊還手裏打着毛線。不然就是一邊談着話一邊站起來用手摘掉花盆裏花上已乾枯了的葉子。許先生每送一個客人，都要送到樓下門口，替客人把門開開，客人走出去而後輕輕地關了門再上樓來。

來了客人還到街上去買魚或買雞，買回來還要到廚房裏去工作。

魯迅先生臨時要寄一封信，就得許先生換起皮鞋子來到郵局或者大陸新村旁邊信筒那裏去。落着雨天，許先生就打起傘來。

許先生是忙的，許先生的笑是愉快的，但是頭髮有一些是白了的。

夜裏去看電影，施高塔路的汽車房只有一輛車，魯迅先生一定不坐，一定讓我們坐。許先生，周建人夫人……海嬰，周建人先生的三位女公子。我們上車了。

魯迅先生和周建人先生，還有別的一二位朋友在後邊。

看完了電影出來，又只叫到一部汽車，魯迅先生又一定不肯坐，讓周建人先生的全家坐着先走了。

魯迅先生旁邊走着海嬰，過了蘇州河的大橋去等電車去了。等了二三十分鐘電車還沒有來，魯迅先生依着沿蘇州河的鐵欄杆坐在橋邊的石圍上了，並且拿出香煙來，裝上煙嘴，悠然地吸着煙。

海嬰不安地來回地亂跑，魯迅先生還招呼他和自己並排坐下。

魯迅先生坐在那和一個鄉下的安靜老人一樣。

魯迅先生吃的是清茶，其餘不吃別的飲料。咖啡、可可、牛奶、汽水之類，家裏都不預備。

魯迅先生陪客人到深夜，必同客人一道吃些點心。那餅乾就是從鋪子裏買來的，裝在餅乾盒子裏，到夜深許先生拿着碟子拿出來，擺在魯迅先生的書桌上。吃完了，許先生打開立櫃再取一碟。還有向日葵子差不多每來客人必不可少。魯迅先生一邊抽着煙，一邊剝着瓜子吃，吃完了，一碟魯迅先生必請許先生再拿一碟來。

魯迅先生備有兩種紙煙，一種價錢貴的，一種便宜的。便宜的是綠聽子的，我不認識那是什麼牌子，只記得煙頭上帶着黃紙的嘴，每五十支的價錢大概是四角到五角，是魯迅先生自己平日用的。另一種是白聽子的，是前門煙，用來招待客人的，白聽煙放在魯迅先生書桌的抽屜裏。來客人魯迅先生下樓，把它帶到樓下去，客人走了，又帶回樓上來照樣放在抽屜裏。而綠聽子的永遠放在書桌上，是魯迅先生隨時吸着的。

魯迅先生的休息，不聽留聲機，不出去散步，也不倒在牀上睡覺，魯迅先生自己說：
「坐在椅子上翻一翻書就是休息了。」

魯迅先生從下午二三點鐘起就陪客人，陪到五點鐘，陪到六點鐘，客人若在家吃飯，吃完飯又必要在一起喝茶，或者剛剛吃完茶走了，或者還沒走又來了客人，于是又陪下去，陪到八點鐘，十點鐘，常常陪到十二點鐘。從下午三點鐘起，陪到夜裏十二點，這麼長的時間，魯迅先生都是坐在籐躺椅上，不斷地吸着煙。

客人一走，已經是下半夜了，本來已經是睡覺的時候了，可是魯迅先生正要開始工作。

在工作之前，他稍微闔一闔眼睛，燃起一支煙來，躺在牀邊上，這一支煙還沒有吸完，許先生差不多就在牀邊睡着了。（許先生爲什麼睡得這樣快？因爲第二天早晨六七點鐘就要來管理家務。）海嬰這時在三樓和保姆一道睡着了。

全樓都寂靜下去，窗外也一點聲音沒有了，魯迅先生站起來，坐到書桌邊，在那綠色的檯燈下開始寫文章了。許先生說雞鳴的時候，魯迅先生還是坐着，街上的汽車嘟嘟地叫起來了，魯迅先生還是坐着。

有時許先生醒了，看着玻璃窗白薩薩的了，燈光也不顯得怎麼亮了，魯迅先生的背影不像夜裏那樣高大。

魯迅先生的背影是灰黑色的，仍舊坐在那裏。

人家都起來了，魯迅先生才睡下。

吩咐他說：

「輕一點走，輕一點走。」

魯迅先生剛一睡下，太陽就高起來了，太陽照着隔院子的人家，明亮亮的，照着魯迅先生花園的夾竹桃，明亮亮的。

魯迅先生的書桌整整齊齊的，寫好的文章壓在書下邊，毛筆在燒瓷的小龜背上站着。

一雙拖鞋停在牀下，魯迅先生在枕頭上邊睡着了。

魯迅先生喜歡吃一點酒，但是不多吃，吃半小碗或一碗。魯迅先生吃的是中國酒，多半是花雕。

老靶子路有一家小吃茶店，只有門面一間，在門面裏邊設座，座少，安靜，光線不充足，有些冷落。魯迅先生常到這吃茶店來，有約會多半是在這裏邊，老闆是猶太也許是白俄，胖胖的，中國話大概他聽不懂。

魯迅先生這一位老人，穿着布袍子，有時到這裏來，泡一壺紅茶，和青年人坐在一道談了一兩個鐘頭。

有一天魯迅先生的背後那茶座裏邊坐着一位摩登女子，身穿紫裙子黃衣裳，頭戴花帽子……那女子臨走時，魯迅先生一看她，用眼瞪着她，很生氣地看了她半天。而後說：

「是做什麼的呢？」

魯迅先生對於穿着紫裙子黃衣裳、花帽子的人就是這樣看法的。

鬼到底是有沒有的？傳說上有人見過，還跟鬼說過話，還有人被鬼在後邊追趕過，弔死鬼一見了人就貼在牆上。但沒有一個人捉住一個鬼給大家看看。

魯迅先生講了他看見過鬼的故事給大家聽：

「是在紹興……」魯迅先生說，「三十年前……」

那時魯迅先生從日本讀書回來，在一個師範學堂裏也不知是什麼學堂裏教書，晚上沒有事時，魯迅先生總是到朋友家去談天。這朋友住的離學堂幾里路，幾里路不算遠，但必得經過一片墳地。談天有的時候就談得晚了，十二點鐘才回學堂的事也常有，有一天魯迅先生就回去得很晚，天空有很大的月亮。

魯迅先生向着歸路走得很起勁時，往遠處一看，遠遠有一個白影。

魯迅先生不相信鬼的，在日本留學時學的是醫，常常把死人擡來解剖的，魯迅先生解剖過二十幾個，不但不怕鬼，對死人也不怕，所以對墳地也就根本不怕。仍舊是向前走的。

走了不幾步，那遠處的白影沒有了，再看突然又有了。並且時小時大，時高時低，正和鬼一樣。鬼不就是變幻無常的嗎？

魯迅先生有點躊躇了，到底向前走呢？還是回過頭來走？本來回學堂不止這一條路，這不過是最近的一條就是了。

魯迅先生仍是向前走，到底要看一看鬼是什麼樣，雖然那時候也怕了。

魯迅先生那時從日本回來不久，所以還穿着硬底皮鞋。魯迅先生決心要給那鬼一個致命的打擊，等走到那白影旁邊時，那白影縮小了，蹲下了，一聲不響地靠住了一個墳堆。

魯迅先生就用了他的硬皮鞋踢了出去。

那白影喚的一聲叫起來，隨着就站起來，魯迅先生定眼看去，他卻是個人。

魯迅先生說在他踢的時候，他是很害怕的，好像若一下不把那東西踢死，自己反而會遭殃的，所以用了全力踢出去。

原來是個盜墓子的人在墳場上半夜作着工作。

魯迅先生說到這裏就笑了起來。

「鬼也是怕踢的，踢他一腳就立刻變成人了。」

我想，倘若是鬼常常讓魯迅先生踢踢倒是好的，因為給了他一個作人的機會。

從福建菜館叫的菜，有一碗魚做的丸子。

海嬰一吃就說不新鮮，許先生不信，別的人也都不信。因為那丸子有的新鮮，有的不新鮮，別人吃到嘴裏的恰好都是沒有改味的。

許先生又給海嬰一個，海嬰一吃，又不是好的，他又嚷嚷着。別人都不注意，魯迅先生把海嬰碟裏的拿來嚐嚐，果然不是新鮮的。魯迅先生說：

「他說不新鮮，一定也有他的道理，不加以查看就抹殺是不對的。」

……

以後我想起這件事來，私下和許先生談過，許先生說：「周先生的做人，真是我們學不了的。那怕一點點小事。」

魯迅先生包一個紙包也要包得整整齊齊，常常把要寄出的書，魯迅先生從許先生手裏拿過來自己包，許先生本來包得多麼好，而魯迅先生還要親自動手。

魯迅先生把書包好了，用細繩捆上，那包方方正正的，連一個角也不准歪一點或扁一點，而後拿着剪刀，把捆書的那繩頭都剪得整整齊齊。

就是包這書的紙都不是新的，都是從街上買東西回來留下來的。許先生上街回來把買來的東西一打開隨手就把包東西的牛皮紙折起來，隨手把小細繩捲了一個捲。若小細繩上有一個疙瘩，也要隨手把它解開的。準備着隨時用隨時方便。

魯迅先生住的是大陸新村九號。

一進弄堂口，滿地鋪着大方塊的水門汀，院子裏不怎樣嘈雜，從這院子出入的有時候是外國人，也能够看到外國小孩在院子裏零星的玩着。

魯迅先生隔壁掛着一塊大的牌子，上面寫着一個「茶」字。

在一九三五年十月一日。

魯迅先生的客廳裏擺着長桌，長桌是黑色的，油漆不十分新鮮，但也並不破舊，桌上沒有鋪什麼桌布，只在長桌的當心擺着一個綠豆青色的花瓶，花瓶裏長着幾株大葉子的萬年青。圍着長桌有七八張木椅子。尤其是在夜裏，全弄堂一點什麼聲音也聽不到。

那夜，就和魯迅先生和許先生一道坐在長桌旁邊喝茶的。當夜談了許多關於偽滿洲國的事情，從飯後談起，一直談到九點鐘十點鐘而後到十一點鐘。時時想退出來，讓魯迅先生好早點休息，因為我看出來魯迅先生身體不大好，又加上聽許先生說過，魯迅先生傷風了一個多月，剛好了的。

但魯迅先生並沒有疲倦的樣子。雖然客廳裏也擺着一張可以臥倒的籐椅，我們勸他幾次想讓他坐在籐椅上休息一下，但是他沒有去，仍舊坐在椅子上。並且還上樓一次，去加穿了一件皮袍子。

那夜魯迅先生到底講了些什麼，現在記不起來了。也許想起來的不是那夜講的而是以後講的也說不定。過了十一點，天就落雨了，雨點淅瀝淅瀝地打在玻璃窗上，窗子沒有窗簾，所以偶一回頭，就看到玻璃窗上有小水流往下流。夜已深了，並且落了雨，心裏十分着急，幾次站起來想要走，但是魯迅先生和許先生一再說再坐一下：「十二點以前終歸有車子可搭的。」所以一直坐到將近十二點，才穿起雨衣來，打開客廳外邊的響着的鐵門，魯迅先生非要送到鐵門外不可。我想爲什麼他一定要送呢？對於這樣年輕的客人，這樣的送是應該的嗎？雨不會打濕了頭髮，受了寒傷風不又要繼續下去嗎？站在鐵門外邊，魯迅先生說，並且指着隔壁那家寫着「茶」字的大牌子：「下次來記住這個『茶』字，就是這個『茶』的隔壁。」而且伸出手去，幾乎是觸到了釘在鎖門旁邊的那個九號的「九」字，「下次來記住茶的旁邊九號」。

於是腳踏着方塊的水門汀，走出弄堂來，回過身去往院子裏邊看了一看，魯迅先生那一排房子統統是黑洞洞的，若不是告訴的那樣清楚，下次來恐怕要記不住的。

魯迅先生的臥室，一張鐵架大牀，牀頂上遮着許先生親手做的白布刺花的圍子，順着牀

的一邊折着兩牀被子，都是很厚的，是花洋布的被面。挨着門口的牀頭的方面站着抽屜櫃。

一進門的左手擺着八仙桌，桌子的兩旁簾椅各一，立櫃站在和方桌一排的牆角，立櫃本是掛衣服的，衣裳卻很少，都讓糖盒子、餅乾桶子、瓜子罐給塞滿了。有一次XX老闆的太太來拿版權的圖章花，魯迅先生就從立櫃下邊大抽屜裏取出的。沿着牆角往窗子那邊走，有一張裝飾檯，桌子上有三個方形的滿浮着綠草的玻璃養魚池，裏邊游着的不是金魚而是灰色的扁肚子的小魚。除了魚池之外另有一只圓的錶，其餘那上邊滿裝着書。鐵牀架靠窗子的那頭的書櫃裏書櫃外都是書。最後是魯迅先生的寫字檯，那上邊也都是書。

魯迅先生家裏，從樓上到樓下，沒有一個沙發。魯迅先生工作時坐的椅子是硬的，到樓下陪客人時坐的椅子又是硬的。

魯迅先生的寫字檯面向着窗子，上海弄堂房子的窗子差不多滿一面牆那麼大，魯迅先生把它關起來，因為魯迅先生工作起來有一個習慣，怕吹風，風一吹，紙就動，時時防備着紙跑，文章就寫不好。所以屋子裏熱得和蒸籠似的，請魯迅先生到樓下去，他又不肯，魯迅先生的習慣是不換地方。有時太陽照進來，許先生勸他把書桌移開一點都不肯。只有滿身流汗。

魯迅先生的寫字桌，鋪了張藍格子的油漆布。四角都用圖釘按着。桌子上有小硯台一方，墨一塊，毛筆站在筆架上。筆架是燒盃的，在我看來不很細緻，是一個龜，龜背上帶着

好幾個洞，筆就插在那洞裏。魯迅先生多半是用毛筆的，鋼筆也不是沒有，是放在抽屜裏。桌上有一個方大的白瓷的煙灰盒，還有一個茶杯，杯子上戴着蓋。

魯迅先生的習慣與別人不同，寫文章用的材料和來信都壓在桌子上，把桌子都壓得滿滿的，幾乎只有寫字的地方可以伸開手，其餘桌子的一半被書或紙張佔有着。

左手邊的桌角上有一個帶綠燈罩的檯燈，那燈泡是橫着裝的，在上海那是極普通的檯燈。冬天在樓上吃飯，魯迅先生自己拉着電線把檯燈的機關從棚頂的燈頭上拔下，而後裝上燈泡子。等飯吃過，許先生再把電線裝起來，魯迅先生的檯燈就是這樣做成的，拖着一根長長的電線在棚頂上。

魯迅先生的文章，多半是在這檯燈下寫。因為魯迅先生的工作時間，多半是下半夜一兩點起，天將明了休息。

臥室就是如此，牆上掛着海嬰公子一個月嬰孩的油畫像。

挨着臥室的後樓裏邊，完全是書了，不十分整齊，報紙和雜誌或洋裝的書，都混在這間屋子裏，一走進去多少還有些紙張氣味。地板被書遮蓋得太小了，幾乎沒有了，大網籃也堆在書中。牆上拉着一條繩子或者是鐵絲，就在那上邊繫了小提盒、鐵絲籠之類。風乾孽齋就盛在鐵絲籠，扯着的那鐵絲幾乎被壓斷了在彎彎着。一推開藏書室的窗子，窗子外邊還掛着一筐風乾孽齋。

「吃吧，多得很，風乾的，格外甜。」許先生說。

樓下廚房傳來了煎菜的鍋鏟的響聲，並且兩個年老的姨娘慢重重地在講一些什麼。

廚房是家庭最熱鬧的一部分。整個三層樓都是靜靜的，喊姨娘的聲音沒有，在樓梯上跑來跑去的聲音沒有。魯迅先生家裏五六間房子只住着五個人，三位是先生的全家，餘下的二位是年老的女用人。

來了客人都是許先生親自倒茶，即或是麻煩到姨娘時，也是許先生下樓去吩咐，絕沒有站到樓梯口就大聲呼喚的時候。所以整個房子都在靜悄悄之中。

只有廚房比較熱鬧了一點，自來水嘩嘩地流着，洋磁盆在水門汀的水池子上每拖一下磨着嚓嚓地響，洗米的聲音也是嚓嚓的。魯迅先生很喜歡吃竹筍的，在菜板上切着筍片筍絲時，刀刃每劃下去都是很響的。其實比起別人家的廚房來卻冷清極了，所以洗米聲和切筍聲都分開來聽得樣樣清清晰晰。

客廳的一邊擺着並排的兩個書架，書架是帶玻璃櫥的，裏邊有朵斯托益夫斯基的全集和別的外國作家的全集，大半都是日文譯本。地板上沒有地毯，但擦得非常乾淨。

海嬰公子的玩具櫥也站在客廳裏，裏邊是些毛猴子、橡皮人、火車汽車之類，裏邊裝的滿滿的，別人是數不清的，只有海嬰自己伸手到裏邊找些什麼就有什麼。過新年時在街上買

的兔子燈，紙毛上已經落了灰塵了，仍擺在玩具櫈頂上。

客廳只有一個燈頭，大概五十燭光。客廳的後門對着上樓的樓梯，前門一打開有一個一方丈大小的花園，花園裏沒有什麼花看，只有一株很高的七八尺高的小樹，大概那樹是柳桃，一到了春天，喜歡生長蚜蟲，忙得許先生拿着噴蚊蟲的機器，一邊陪着談話，一邊噴着殺蟲藥水。沿着牆根，種了一排玉米，許先生說：「這玉米長不大的，這土是沒有養料的，海嬰一定要種。」

春天，海嬰在花園裏掘着泥沙，培植着各種玩藝。

三樓則特別靜了，向着太陽開着兩扇玻璃門，門外有一個水門汀的突出的小廊子，春天很溫暖的撫摸着門口長垂着的簾子，有時簾子被風打得很高，飄揚的飽滿的和大魚泡似的。那時候隔院的綠樹照進玻璃門扇裏邊來了。

海嬰坐在地板上裝着小工程師在修着一座樓房，他那樓房是用椅子橫倒了架起來修的，而後遮起一張被單來算作屋瓦，整個房子在他自己拍着手的讚譽聲中完成了。

這間屋感到些空曠和寂寞，既不像女工住的屋子，又不像兒童室。海嬰的眼牀靠着屋子的一邊放着，那大圓頂帳子日裏也不打起來，長拖拖的好像從柵頂一直拖到地板上，那牀是非常講究的，屬於刻花的木器一類的。許先生講過，租這房子時，從前一個房客轉留下來的。海嬰和他的保姆，就睡在五六尺寬的大牀上。

冬天燒過的火爐，三月裏還冷冰冰的在地板上站着。

海嬰不大在三樓上玩的，除了到學校去，就是在院裏踏腳踏車，他非常歡喜跑跳，所以廚房、客廳、二樓，他是無處不跑的。

三樓整天在高處空着，三樓的後樓住着另一個老女工，一天很少上樓來，所以樓梯擦過之後，一天到晚乾淨的溜明。

一九三六年三月裏魯迅先生病了，靠在二樓的躺椅上，心臟跳動得比平日厲害，臉色微灰了一點。

許先生正相反的，臉色是紅的，眼睛顯得大了，講話的聲音是平靜的，態度並沒有比平日慌張。在樓下一走進客廳來許先生就告訴說：

「周先生病了，氣喘……喘得厲害，在樓上靠在躺椅上。」

魯迅先生呼喘的聲音，不用走到他的旁邊，一進了臥室就聽得到的。鼻子和鬍鬚在扇着，胸部一起一落。眼睛閉着，差不多永久不離開手的紙煙，也放棄了。籐椅後邊靠着枕頭，魯迅先生的頭有些向後，兩隻手空閒地垂着。眉頭仍和平日一樣沒有聚皺，臉上是平靜的，舒展的，似乎並沒有任何痛苦加在身上。

「來了吧？」魯迅先生睜一睜眼睛，「不小心，着了涼呼吸困難……到藏書的房子去翻一翻

書……那房子因為沒有人住，特別涼……回來就……」

許先生看周先生說話吃力，趕緊接着說周先生是怎樣氣喘的。

醫生看過了，吃了藥，但喘並未停。下午醫生又來過，剛剛走。

臥室在黃昏裏邊一點一點地暗下去，外邊起了一點小風，隔院的樹被風搖着發響。別人家的窗子有的被風打着發出自動關開的響聲，家家的流水道都是嘩啦嘩啦的響着水聲，一定是晚餐之後洗着杯盤的剩水。晚餐後該散步的散步去了，該會朋友的會友去了，弄堂裏來去的稀疏不斷地走着人，而娘姨們還沒有解掉圍裙呢，就依着後門彼此搭訕起來。小孩子們三五一夥前門後門地跑着，弄堂外汽車穿來穿去。

魯迅先生坐在躺椅上，沈靜地，不動地閨着眼睛，略微灰了的臉色被爐裏的火染紅了一點。紙煙聽子蹲在書桌上，蓋着蓋子，茶杯也蹲在桌子上。

許先生輕輕地在樓梯上走着，許先生一到樓下去，二樓就只剩了魯迅先生一個人坐在椅子上，呼喘把魯迅先生的胸部有規律性的抬得高高的。

「魯迅先生必得休息的，」須簾醫生這樣說的。可是魯迅先生從此不但沒有休息，並且腦子裏所想的更多了，要做的事情都像非立刻就做不可，校《海上述林》的校樣，印珂勒惠支的畫，翻譯《死魂靈》下部，剛好了，這些就都一起開始了，還計算着出《三十年集》（即《魯迅全集》）。

魯迅先生感到自己的身體不好，就更沒有時間注意身體，所以要多作，趕快作。當時大家不解其中的意思，都以爲魯迅先生不加以休息不以爲然，後來讀了魯迅先生〈死〉的那篇文章才了然了。

魯迅先生知道自己的健康不成了，工作的時間沒有幾年了，死了是不要緊的，只要留給人類更多，魯迅先生就是這樣。

不久書桌上德文字典和日文字典都擺起來了，果戈里的《死魂靈》，又開始翻譯了。

魯迅先生的身體不大好，容易傷風，傷風之後，照常要陪客人，回信，校稿子。所以傷風之後總要拖下去一個月或半個月的。

瞿秋白的，《海上述林》校樣，一九三五年冬，一九三六年的春天，魯迅先生不斷地校着，幾十萬字的校樣，要看三遍，而印刷所送校樣來總是十頁八頁的，並不是統統一道地送來，所以魯迅先生不斷地被這校樣催索着，魯迅先生竟說：

「看吧，一邊陪着你們談話，一邊看校樣，眼睛可以看，耳朵可以聽……」

有時客人來了，一邊說着笑話，魯迅先生一邊放下了筆。有的時候也說：「幾個字了……請坐一坐……」

一九三五年冬天許先生說：

「周先生的身體是不如從前了。」

有一次魯迅先生到飯館裏去請客，來的時候興致很好，還記得那次吃了一隻烤鴨子，整個的鴨子用大鋼叉子叉上來時，大家看這鴨子烤的又油又亮的，魯迅先生也笑了。

菜剛上滿了，魯迅先生就到躺椅上吸一支煙，並且闔一闔眼睛。一吃完了飯，有的喝了酒的，大家都鬧亂了起來，彼此搶着蘋果，彼此諷刺着玩，說着一些人可笑的話。而魯迅先生這時候，坐在躺椅上，闔着眼睛，很莊嚴地在沈默着，讓拿在手上紙煙的煙絲，裊裊地上升着。

別人以為魯迅先生也是喝多了酒吧！

許先生說，並不的。

「周先生的身體是不如從前了，吃過了飯總要閉一閉眼睛稍微休息一下，從前一向沒有這習慣。」

周先生從椅子上站起來了，大概說他喝多了酒的話讓他聽到了。

「我不多喝酒的。小的時候，母親常提到父親喝了酒，脾氣怎樣壞，母親說，長大了不要喝酒，不要像父親那樣子……所以我不多喝的……從來沒喝醉過……」

魯迅先生休息好了，換了一支煙，站起來也去拿蘋果吃，可是蘋果沒有了。魯迅先生說：「我爭不過你們了，蘋果讓你們搶沒了。」

有人搶到手的還在保存着的蘋果，奉獻出來，魯迅先生沒有吃，只在吸煙。

一九三六年春，魯迅先生的身體不大好，但沒有什麼病，吃過了夜飯，坐在躺椅上，總要閉一閉眼睛沈靜一會。

許先生對我說，周先生在北平時，有時開着玩笑，手按着桌子一躍就能夠躍過去，而近年來沒有這麼做過。大概沒有以前那麼靈便了。

這話許先生和我是私下講的，魯迅先生沒有聽見，仍靠在躺椅上沈默着呢。

許先生開了火爐門，裝着煤炭嘩嘩地響，把魯迅先生震醒了。一講起話來魯迅先生的精神又照常一樣。

魯迅先生睡在二樓的牀上已經一個多月了，氣喘雖然停止。但每天發熱，尤其是在下午熱度總在三十八度三十九度之間，有時也到三十九度多，那時魯迅先生的臉是微紅的，目力是疲弱的，不吃東西，不大多睡，沒有一些呻吟，似乎全身都沒有什麼痛楚的地方。躺在牀上的時候張開眼睛看着，有的時候似睡非睡的安靜地躺着，茶吃得很少。差不多一刻也不停地吸煙，而今幾乎完全放棄了，紙煙聽子不放在牀邊，而仍很遠的蹲在書桌上，若想吸一支，是請許先生付給的。

許先生從魯迅先生病起，更過度地忙了。接着時間給魯迅先生吃藥，接着時間給魯迅先生試溫度表，試過了之後還要把一張醫生發給的表格填好，那表格是一張硬紙，上面畫了無

數根線，許先生就在這張紙上拿着米度尺畫着度數，那表畫得和尖尖的小山丘似的，又像尖的水晶石，高的低的一排連地站着。許先生雖每天畫，但那像是一條接連不斷的線，不過從低處到高處，從高處到低處，這高峰越高越不好，也就是魯迅先生的熱度越高了。

來看魯迅先生的人，多半都不到樓上來了，爲的請魯迅先生好好地靜養，所以把客人這些事也推到許先生身上來了。還有書、報、信，都要許先生看過，必要的就告訴魯迅先生，不十分必要的，就先把它放在一處放一放，等魯迅先生好些了再取出來交給他。然而這家庭裏邊還有許多瑣事，比方年老的娘姨病了，要請兩天假；海嬰的牙齒脫掉一個要到牙醫那裏去看過，但是帶他去的人沒有，又得許先生。海嬰在幼稚園裏讀書，又是買鉛筆，買皮球，還有臨時出些個花頭，跑上樓來了，說要吃什麼花生糖，什麼牛奶糖，他上樓來是一邊跑着一邊喊着，許先生連忙拉住了他，拉他下了樓才跟他講：

「爸爸病啦，」而後拿出錢來，囑咐好了娘姨，只買幾塊糖而不准讓他格外的多買。

收電燈費的來了，在樓下一打門，許先生就得趕快往樓下跑，怕的是再多打幾下，就要驚醒了魯迅先生。

海嬰最喜歡聽講故事，這也是無限的麻煩，許先生除了陪海嬰講故事之外，還要在長桌上偷一點工夫來看魯迅先生爲有病耽擱下來尚未校完的校樣。

在這期間，許先生比魯迅先生更要擔當一切了。

魯迅先生吃飯，是在樓上單開一桌，那僅僅是一個方木桌，許先生每餐親手端到樓上去，每樣都用小吃碟盛着，那小吃碟直徑不過二寸，一碟豌豆苗或波菜或莧菜，把黃花魚或者雞之類也放在小碟裏端上樓去。若是雞，那雞也是全雞身上最好的一塊地方揀下來的肉；若是魚，也是魚身上最好一部分，許先生才把它揀下放在小碟裏。

許先生用筷子來回地翻着樓下的飯桌上菜碗裏的東西，菜揀嫩的，不要莖，只要葉，魚肉之類，揀燒得軟的，沒有骨頭沒有刺的。

心裏存着無限的期望，無限的要求，用了比祈禱更虔誠的目光，許先生看着她自己手裏選得精精緻緻的菜盤子，而後腳板觸了樓梯上了樓。

希望魯迅先生多吃一口，多動一動筷，多喝一口雞湯。雞湯和牛奶是醫生所囑的，一定要多吃一些的。

把飯送上去，有時許先生陪在旁邊，有時走下樓來又做些別的事，半個鐘頭之後，到樓上去取這盤子。這盤子裝的滿滿的，有時竟照原樣一動也沒有動又端下來了，這時候許先生的眉頭微微地皺了一點。旁邊若有什麼朋友，許先生就說：「周先生的熱度高，什麼也吃不落，連茶也不願意吃，人很苦，人很吃力。」

有一天許先生用波浪式的專門切麵包的刀切着麵包，是在客廳後邊方桌上切的，許先生一邊切着一邊對我說：

「勸周先生多吃東西，周先生說，人好了再保養，現在勉強吃也是沒有用的。」

許先生接着似乎問着我：

「這也是對的？」

而後把牛奶麵包送上樓去了。一碗燒好的雞湯，從方盤裏許先生把它端出來了，就擺在客廳後的方桌上。許先生上樓去了，那碗熱的雞湯在方桌上自己悠然地冒着熱氣。

許先生由樓上回來還說呢：

「周先生平常就不喜歡吃湯之類，在病裏，更勉強不下了。」

許先生似乎安慰着自己似的。

「周先生人強，喜歡吃硬的，油炸的，就是吃飯也喜歡吃硬飯……」

許先生樓上樓下地跑，呼吸有些不平靜，坐在她旁邊，似乎可以聽到她心臟的跳動。

魯迅先生開始獨桌吃飯以後，客人多半不上樓來了，經許先生婉言把魯迅先生健康的經過報告了之後就走了。

魯迅先生在樓上一天一天地睡下去，睡了許多日子，都寂寞了，有時大概熱度低了點就問許先生：

「什麼人來過嗎？」

看魯迅先生好些，就一一地報告過。

有時也問到有什麼刊物來嗎？

魯迅先生病了一個多月了。

證明了魯迅先生是肺病，並且是肋膜炎，須簾老醫生每天來了，爲魯迅先生把肋膜積水用打針的方法抽淨，共抽過兩三次。

這樣的病，爲什麼魯迅先生一點也不曉得呢？許先生說，周先生有時覺得肋痛了就自己忍着不說，所以連許先生也不知道，魯迅先生怕別人曉得了又要不放心，又要看醫生，醫生一定又要說休息。魯迅先生自己知道做不到的。

福民醫院美國醫生的檢查，說魯迅先生肺病已經二十年了。這次發了怕是很嚴重。
醫生規定個日子，請魯迅先生到福民醫院去詳細檢查，要照X光的。

但魯迅先生當時就下樓是下不得的，又過了許多天，魯迅先生到福民醫院去檢查病去了。照X光後給魯迅先生照了一個全部的肺部的照片。

這照片取來的那天許先生在樓下給大家看了，右肺的上尖是黑的，中部也黑了一塊，左肺的下半部都不大好，而沿着左肺的邊邊黑了一大圈。

這之後，魯迅先生的熱度仍高，若再這樣熱度不退，就很難抵抗了。

那查病的美國醫生，只查病，而不給藥吃，他相信藥是沒有用的。

須藤老醫生，魯迅先生早就認識，所以每天來，他給魯迅先生吃了些退熱藥，還吃停止肺病菌活動的藥。他說若肺不再壞下去，就停止在這裏，熱自然就退了，人是不危險的。

在樓下的客廳裏，許先生哭了。許先生手裏拿着一團毛線，那是海嬰的毛線衣拆了洗過之後又團起來的。

魯迅先生在無欲望狀態中，什麼也不吃，什麼也不想，睡覺似睡非睡的。

天氣熱起來了，客廳的門窗都打開着，陽光跳躍在門外的花園裏。麻雀來了停在夾竹桃上叫了三兩聲就飛去，院子裏的小孩們唧唧喳喳地玩耍着，風吹進來好像帶着熱氣，撲到人的身上，天氣剛剛發芽的春天，變爲夏天了。

樓上老醫生和魯迅先生談話的聲音隱約可以聽到。

樓下又來客人，來的人總要問：

「周先生好一點嗎？」

許先生照常說：「還是那樣子。」

但今天說了眼淚又流了滿臉。一邊拿起杯子來給客人倒茶，一邊用左手拿着手帕按着鼻子。

客人問：

「周先生又不大好嗎？」

許先生說：

「沒有的，是我心窄。」

過了一會魯迅先生要找什麼東西，喊許先生上樓去，許先生連忙擦着眼睛，想說她不上樓的，但左右看了一看，沒有人能代替了她，於是帶着她那團還沒有纏完的毛線球上樓去了。

樓上坐着老醫生，還有兩位探望魯迅先生的客人。許先生一看到了他們就自己低了頭不好意思地笑了，她不敢到魯迅先生的面前去，背轉着身問魯迅先生要什麼呢，而後又是慌忙地把線縷掛在手上纏了起來。

一直到送老醫生下樓，許先生都是把背向着魯迅先生而站着的。

每次老醫生走，許先生都是替老醫生提着皮提包送到前門外的。許先生愉快地、沈靜地帶着笑容打開鐵門，很恭敬地把皮包交給老醫生，眼看着老醫生走了才進來關了門。

這老醫生出入在魯迅先生的家裏，連老娘姨對他都是尊敬的，醫生從樓上下來時，娘姨若在樓梯的半道，趕快下來躲開，站到樓梯的旁邊。有一天老娘姨端着一個杯子上樓，樓上醫生和許先生一道下來了，那老娘姨躲閃不靈，急得把杯裏的茶都顛出來了。等醫生走過去，已經走出了前門，老娘姨還在那裏呆呆地望着。

「周先生好了點吧？」

有一天許先生不在家，我問着老娘姨。她說：

「誰曉得，醫生天天看過了不聲不響地就走了。」

可見老娘姨對醫生每天是懷着期望的眼光看着他的。

許先生很鎮靜，沒有紊亂的神色，雖然說那天當着人哭過一次，但該做什麼，仍是做什麼，毛線該洗的已經洗了，曬的已經曬起，曬乾了的隨手就把它團起團子。

「海嬰的毛線衣，每年拆一次，洗過之後再重打起，人一年一年地長，衣裳一年穿過，一年就小了。」

在樓下陪着熟的客人，一邊談着，一邊開始手裏動着竹針。

這種事情許先生是偷空就做的，夏天就開始預備着冬天的，冬天就做夏天的。

許先生自己常常說：

「我是無事忙。」

這話很客氣，但忙是真的，每一餐飯，都好像沒有安靜地吃過。海嬰一會要這個，要那個；若一有客人，上街臨時買菜，下廚房煎炒還不說，就是擺到桌子上來，還要從菜碗裏爲着客人選好的夾過去。飯後又是吃水果，若吃蘋果還要把皮削掉，若吃荸薺看客人削得慢而不好也要削了送給客人吃，那時魯迅先生還沒有生病。

許先生除了打毛線衣之外，還用機器縫衣裳，剪裁了許多件海嬰的內衫褲在窗下縫。

因此許先生對自己忽略了，每天上下樓跑着，所穿的衣裳都是舊的，次數洗得太多，鈕

扣都洗脫了，也磨破了，都是幾年前的舊衣裳，春天時許先生穿了一個紫紅寧綢袍子，那料子是海嬰在嬰孩時候別人送給海嬰做被子的禮物。做被子，許先生說很可惜，就揀起來做一件袍子。正說着，海嬰來了，許先生使眼神，且不要提到，若提到海嬰又要麻煩起來了，一定要說是他的，他就要。

許先生冬天穿一雙大棉鞋，是她自己做的。一直到二三月早晚冷時還穿着。

有一次我和許先生在小花園裏拍一張照片，許先生說她的鈕扣掉了，還拉着我站在她前邊遮着她。

許先生買東西也總是到便宜的店舖去買，再不然，到減價的地方去買。

處處儉省，把儉省下來的錢，都印了書和印了畫。

現在許先生在窗下縫着衣裳，機器聲格噠格噠的，震着玻璃門有些顫抖。

窗外的黃昏，窗內許先生低着的頭，樓上魯迅先生的咳嗽聲，都攬混在一起了，重續着、埋藏着力量。在痛苦中，在悲哀中，一種對於生的強烈的願望站得和強烈的火焰那樣堅定。

許先生的手指把捉了在縫的那張布片，頭有時隨着機器的力量低沈了一兩下。

許先生的面容是寧靜的、莊嚴的、沒有恐懼的，她坦蕩的在使用着機器。

海嬰在玩着一大堆黃色的小藥瓶，用一個紙盒子盛着，端起來樓上樓下地跑。向着陽光照是金色的，平放着是咖啡色的，他招集了小朋友來，他向他們展覽，向他們誇耀，這種玩

藝只有他有而別人不能有。他說：

「這是爸爸打藥針的藥瓶，你們有嗎？」

別人不能有，於是他就拍着手驕傲地呼叫起來。

許先生一邊招呼着他，不叫他喊，一邊下樓來了。

「周先生好了些？」

見了許先生大家都是這樣問的。

「還是那樣子，」許先生說，隨手抓起一個海嬰的藥瓶來：「這不是麼，這許多瓶子，每天打針，藥瓶也積了一大堆。」

許先生一拿起那藥瓶，海嬰上來就要過去，很寶貴地趕快把那小瓶擺到紙盒裏。

在長桌上擺着許先生自己親手做的蒙着茶壺的棉罩子，從那藍緞子的花罩下拿着茶壺倒着茶。

樓上樓下都是靜的了，只有海嬰快活的和小朋友們的吵嚷躲在太陽裏跳蕩。

海嬰每晚臨睡時必向爸爸媽媽說：「明朝會！」

有一天他站在上三樓去的樓梯口上喊着：

「爸爸，明朝會！」

魯迅先生那時正病的沈重，喉嚨裏邊似乎有痰，那回答的聲音很小，海嬰沒有聽到，於

是他又喊：

「爸爸，明朝會！」他等一等，聽不到回答的聲音，他就大聲地連串地喊起來：

「爸爸，明朝會，爸爸，明朝會……爸爸，明朝會……」

他的保姆在前邊往樓上拖他，說是爸爸睡下了，不要喊了。可是他怎麼能够聽呢，仍舊喊。這時魯迅先生說「明朝會」，還沒有說出來喉嚨裏邊就像有東西在那裏堵塞着，聲音無論如何放不大。到後來，魯迅先生掙扎着把頭抬起來才很大聲地說出：

「明朝會，明朝會。」

說完了就咳嗽起來。

許先生被驚動得從樓下跑來了，不住地訓斥着海嬰。

海嬰一邊哭着一邊上樓去了，嘴裏囁嚅着：

「爸爸是個聾人哪！」

魯迅先生沒有聽到海嬰的話，還在那裏咳嗽着。

魯迅先生在四月裏，曾經好了一點，有一天下樓去赴一個約會，把衣裳穿的整整齊齊，手下夾着黑花布包袱，戴起帽子來，出門就走。

許先生在樓下正陪客人，看魯迅先生下來了，趕快說：

「走不得吧，還是坐車子去吧。」

魯迅先生說：「不要緊，走得動的。」

許先生再加以勸說，又去拿零錢給魯迅先生帶着。

魯迅先生說不要不要，堅決地走了。

「魯迅先生的脾氣很剛強。」

許先生無可奈何的，只說了這一句。

魯迅先生晚上回來，熱度增高了。

魯迅先生說：

「坐車子實在麻煩，沒有幾步路，一走就到。還有，好久不出去，願意走走……動一動就出毛病……還是動不得……」

病壓服着魯迅先生又躺下了。

七月裏，魯迅先生又好些。

藥每天吃，記溫度的表格照例每天好幾次在那裏畫，老醫生還是照常地來，說魯迅先生就要好起來了。說肺部的菌已經停止了一大半，肋膜也好了。

客人來差不多都要到樓上來拜望拜望。魯迅先生帶着久病初愈的心情，又談起話來，披了一張毛巾子坐在躺椅上，紙煙又拿在手裏了，又談翻譯，又談某刊物。

一個月沒有上樓去，忽然上樓還有些心不安，我一進臥室的門，覺得站也沒地方站，坐也不知坐在哪裏。

許先生讓我吃茶，我就依着桌子邊站着。好像沒有看見那茶杯似的。

魯迅先生大概看出我的不安來了，便說：

「人瘦了，這樣瘦是不成的，要多吃點。」

魯迅先生又在說玩笑話了。

「多吃就胖了，那麼周先生爲什麼不多吃點？」

魯迅先生聽了這話就笑了，笑聲是明朗的。

從七月以後魯迅先生一天天地好起來了，牛奶，雞湯之類，爲了醫生所囑也隔三差五地吃着，人雖是瘦了，但精神是好的。

魯迅先生說自己體質的本質是好的，若差一點的，就讓病打倒了。

這一次魯迅先生保持了很長時間，沒有下樓更沒有到外邊去過。

在病中，魯迅先生不看報，不看書，只是安靜地躺着。但有一張小畫是魯迅先生放在牀邊上不斷看着的。

那張畫，魯迅先生未生病時，和許多畫一道拿給大家看過的，小得和紙煙包裏抽出來的

那畫片差不多。那上邊畫着一個穿大長裙子飛散着頭髮的女人在大風裏邊跑，在她旁邊的地面上還有小小的紅玫瑰的花朵。

記得是一張蘇聯某畫家着色的木刻。

魯迅先生有很多畫，為什麼只選了這張放在枕邊。

許先生告訴我的，她也不知道魯迅先生為什麼常常看這小畫。

有人來問他這樣那樣的，他說：

「你們自己學着做，若沒有我呢！」

這一次魯迅先生好了。

還有一樣不同的，覺得做事要多做……

魯迅先生以為自己好了，別人也以為魯迅先生好了。

準備冬天要慶祝魯迅先生工作三十年。

又過了三個月。

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七日，魯迅先生病又發了，又是氣喘。
十七日，一夜未眠。

十八日，終日喘着。

十九日的下半夜，人衰弱到極點了。天將發白時，魯迅先生就像他平日一樣，工作完了，他休息了。

一九三九年十月

第一編 ————— 感受魯迅

感受魯迅，就是把魯迅看作是和我們一樣的「人」，尋找生命的共通點，並思考「他」和「我」的關係。

一、父親與兒子

魯迅曾經說過，「從幼到壯，從壯到老，從老到死」，這是人的生命之路（《熱風·隨感錄·四十九》）。在這條路上，有兩個關鍵時刻，一是爲「人之子」，二是做「人之父」。你現在正處於「人之子」的階段，看看這位魯夫子作爲「人之父」如何看他的兒子，怎麼回顧自己的父親，這樣一種「父親與兒子」的關係，對他的人生選擇又有怎樣的關係？這都是饒有興味的；說不定還會引發你心靈的悸動……

【導讀】

魯迅有詩云：「無情未必真豪傑，憐子如何不丈夫。知否興風狂嘯者，回眸時看小於菟」（按：於菟，即虎）。（《答客誦》，給我們提供了一個想像魯迅的空間。而「橫眉冷對千夫指，俯首甘爲孺子牛」的詩句更爲人們所熟知；但論者卻往往只注意前半聯，更忽視二聯之間的內在聯繫。魯迅還有一張照片，是他與襁褓中的愛子的合影，魯迅親筆寫道：「海嬰與魯迅，一歲與五十。」見者無不爲之動容。於是，在與親友的通信中，就有了說不盡的話題——「我家的海嬰」……

我家的海嬰*

廣平于九月廿六日午後三時腹痛，即入福民醫院，至次日晨八時生一男孩。大約因年齡關係，而陣痛又不逐漸加強，故分娩頗慢。幸醫生頗熟手，故母子均極安好。

——〈致謝敦南，一九二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我們有了一個男孩，已一歲另四個月，他生後不滿兩個月之內，就被「文學家」在報上罵了兩三回，但他卻不受影響，頗壯健。

——〈致韋素園，一九三一年二月二日〉

我有眷屬在滬，並一嬰兒，相依爲命，離則兩傷，故且深自韜晦，冀延餘年，倘舉朝文武，仍不相容，會當相偕以泛海，或相率而授命耳。

——〈致李秉中，一九三一年二月十八日〉

* 選錄自魯迅書信，標題爲編者所加。

生今之世，而多孩子，誠爲累墜之事，然生產之費，問題尚輕，大者乃在將來之教育，國無常經，個人更無所措手，我本以絕後顧之憂爲目的，而偶失注意，遂有嬰兒，念其將來，亦常惆悵，然而事已如此，亦無奈何，長吉詩云：「已生須已養，荷擔出門去」（按：語見李賀，〈感懷五首·其四〉），只得加倍服勞，爲孺子牛耳，尚何言哉。

——（致李秉中，一九三一年四月十五日）

在流徙之際¹，海嬰忽染疹子，因居旅館一星期，貪其有汽爐耳。而爐中並無汽，屋冷如前寓而費錢卻多。但海嬰則居然如居暖室，疹狀甚良好，至十八日而全愈，頗頑健。始知備汽爐而不燒亦大有益於衛生也。

——（致許壽裳，一九三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海嬰是連一件完整的玩具也沒有了。他對玩具的理論，是「看了拆掉」。

——（致增田涉，一九三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¹ 一九三二年一月二十八日，中、日在上海開戰，一顆子彈洞穿魯迅的寫作兼睡臥的所在，又有大隊日軍前來檢查，倉皇間魯迅攜婦將離避難於內山書店，又轉至英租界的支店，十人一室，席地而臥。因海嬰出疹子，又轉赴一旅館。

寓中都健康，只海嬰患了阿米巴赤痢，注射了十四次，現在好了，又在淘氣。我爲這孩子頗忙，如果對父母能够這樣，就可上二十五孝了。

——〈致增田涉，一九三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孩子是個累墜，有了孩子就有許多麻煩。你以爲如何？近來我幾乎終年爲孩子奔忙。但既已生下，就要撫育。換言之，這是報應，也就無怨言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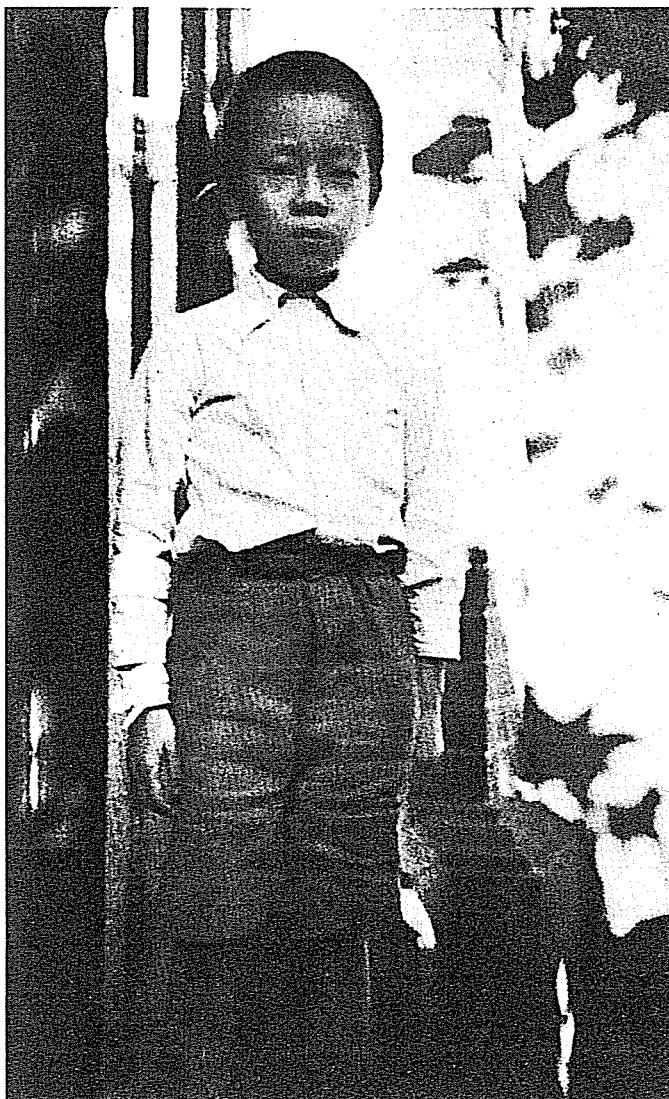
——〈致山本初枝，一九三三年十一月七日〉

海嬰很好，臉已曬黑，身體也較去年強健，且近來似較爲聽話，不甚無理取鬧，當因年紀較大之故，惟每晚必須聽故事，將狗熊如何生活，夢卜如何長大等等，頗爲費去不少功夫耳。

——〈致母親，一九三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我們都好，只有那位「海嬰氏」頗爲淘氣，總是攬擾我的工作，上月起就把他當作敵人看待了。

——〈致增田涉，一九三四年六月七日〉



海婴的童年照(周海婴先生提供)。

男孩子大都是欺負媽媽的，我們的孩子也是這樣；非但不聽媽媽的話，還常常反抗。及至我也跟着一道說他，他反倒覺得奇怪：「為什麼爸爸這樣支持媽媽呢？」

——〈致山本初枝，一九三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我們的孩子也很淘氣，也是要喫飯的時候就來了，達到目的以後就出去玩，還發牢騷，說沒有弟弟，太寂寞了，是個頗偉大的不平家。

——〈致山本初枝，一九三四年七月三十日〉

海嬰這傢伙卻非常調皮，兩三日前竟發表了頗為反動的宣言，說：「這種爸爸，什麼爸爸！」真難辦。

——〈致增田涉，一九三四年八月七日〉

他是喜歡夏天的孩子，今年如此之熱，別的孩子大抵瘦落，或者生瘡了，他卻一點也沒有什麼。天氣一冷，卻容易傷風。現在每天很忙，專門吵鬧，以及管閒事。

——〈致母親，一九三四年九月十六日〉

我的孩子叫海嬰²，但他大起來，自己要改的，他的爸爸，就連姓都改了。

——（致蕭軍、蕭紅，一九三四年十二月六日）

代表海嬰，謝謝你們送的小木棒，這我也是第一次看見。但他對於我，確是一個小棒喝團員。他去年還問：「爸爸可以喫麼？」我的答復是：「喫也可以喫，不過還是不喫罷。」今年就不再問，大約決定不喫了。

——（致蕭軍、蕭紅，一九三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過了一年，孩子大了一歲，但我也大了一歲，這麼下去，恐怕我就要打不過他，革命也就要臨頭了。這真是叫作怎麼好。

——（致蕭軍、蕭紅，一九三五年一月四日）

但我這裏的海嬰男士，卻是個不學習的懶漢，不肯讀書，總愛模仿士兵。我以為讓他看殘酷的戰爭影片，可以嚇他一下，多少會安靜下來，不料上星期帶他看了以後，鬧得更起

2 魯迅在一九三一年三月六日寫給李秉中的信中曾解釋說：「因其為生于上海之嬰孩，故名之曰海嬰。」

勁了，真使我啞口無言，希特拉有這麼多黨徒，蓋亦不足怪矣。

——〈致增田涉，一九三五年二月六日〉

現在孩子更搗亂了，本月內母親又要到上海，一個擔子，挑的是一老一小，怎麼辦呢？

——〈致蕭軍、蕭紅，一九三五年三月十三日〉

他什麼事情都想模仿我，用我來做比，只有衣服不肯學我的隨便，愛漂亮，要穿洋服了。

——〈致母親，一九三五年十一月十五日〉

他考了一個第一，好像小孩子也要擺闊，竟說來說去，附上一箋，上半是他自己寫的，也說着這件事，今附上。他大約已認識了二百字，曾對男說，你如果字寫不出來了，只要問我就是。

——〈致母親，一九三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海嬰很好，〔……〕冬天胖了一下，近來又瘦長起來了。大約孩子是春天長起來，長的時候，就要瘦的。

——〈致母親，一九三六年五月七日〉

男自五月十六日起，突然發熱，加以氣喘，從此日見沈重，至月底，頗近危險，幸一二日後，即見轉機，而發熱終不退。〔……〕海嬰已以第一名在幼稚園畢業，其實亦不過「山中無好漢，猢猻稱霸王」而已。

——〈致母親，一九三六年七月六日〉

【附錄二】記憶中的父親*（節選）

周海嬰

曾有許多人問過我，父親是否像三味書屋裏的壽老師那樣對我教育的？比如在家吃「偏飯」，搞各種形式的單獨授課，親自每天檢查督促作業，詢問考試成績；還另請家庭教師，輔導我練書法、學樂器；或在寫作、待客之餘，給我講唐詩宋詞、童話典故之類，以啟迪我的智慧。總之，凡是當今父母們想的到的種種教子之方，都想在我這裏得到印證。我的答覆卻每每使對方失望。因爲父親對我的教育，就是母親在《魯迅先生與海嬰》裏講到的那樣，「順其自然，極力不多給他打擊，甚或不願拂逆他的喜愛，除非在極不能容忍，極不合理的某一程度之內」。

我幼時的玩具可謂不少，卻是個玩具破壞者，凡是能拆卸的都拆卸過。目的有兩個：其一是看看內部結構，滿足好奇心；其二是認爲自己有把握裝配復原。那年代會動的鐵殼玩具，都是邊角相勾固定的，薄薄的馬口鐵片經不住反覆彎折，紛紛斷開，再也復原不了。極薄的齒輪、齒牙破蝕，即使以今天的技能，也不易整修。所以，我在一樓的玩具櫃裏，除了

* 作者爲魯迅先生之子，周海嬰先生。本文選自《魯迅與我七十年》（臺北：聯經，一〇〇一）「父親對我的教育」此節。

實心木製拆卸不了的，沒有幾件能够完整活動的。但父母從不阻止我這樣做。對我「拆卸技術」幫助最大的就是前述瞿秋白夫婦送的那套「積鐵成象」玩具。它不但使我學會由簡單到複雜的幾百種積象玩法，還可以脫離圖形，自我發揮想像力，拆搭種種東西。有了這個基礎，我竟斗膽地把那架父親特意為我買的留聲機也大卸開了。我弄得滿手油污，把齒輪當舵輪旋轉着玩，趣味無窮。母親見了，吃了一驚，但她沒有斥責，只讓我復原。我辦到了。從此我越發膽大自信。一樓裏有一架縫紉機，是父親買給母親的，日本JANOME廠牌。我憑着拆卸留聲機的技術積累，拿它拆開裝攏，裝攏又拆開。

在我上學以後，有一次父親因我賴着不肯去學校，用報紙卷假意要打屁股。但是，待他瞭解了原因，便讓母親向教師請假，並向同學解釋：確不是懶學，是因氣喘病發需在家休息，你們在街上也看到的，他還去過醫院呢。這才解了小同學堵在我家門口，大唱「周海嬰，賴學精，看見先生難為情……」的尷尬局面，友好如初。我雖也偶然挨打罵，其實那只只是虛張聲勢，嚇唬一下而已。父親自己給祖母的信中也說：「打起來，聲音雖然響，卻不痛的。」又說：「有時是肯聽話的，也講道理的，所以近一年來，不但不挨打，也不大挨罵了。」這是一九三六年一月，父親去世前半年，我已將七歲。

叔叔在他供職的商務印書館參加編輯了《兒童文庫》和《少年文庫》生物方面的叢書，每種幾十冊。他一齊購來贈給我。母親收藏了內容較深的少年文庫，讓我看淺的。我耐心反覆

翻閱了多遍，不久翻膩了，向母親索取《少年文庫》，她讓我長大些再看，而我堅持要看這套書。爭論的聲音被父親聽到了，他便讓母親收回成命，從櫃子裏取出來，放在一樓內間我的專用櫃裏任憑選閱。這兩套叢書，包含文史、童話、常識、衛生、科普等等，相當於現在的《十萬個為什麼》，卻着重於文科。父親也不過問選閱了哪些，或指定看哪幾篇，背誦哪幾段，完全「放任自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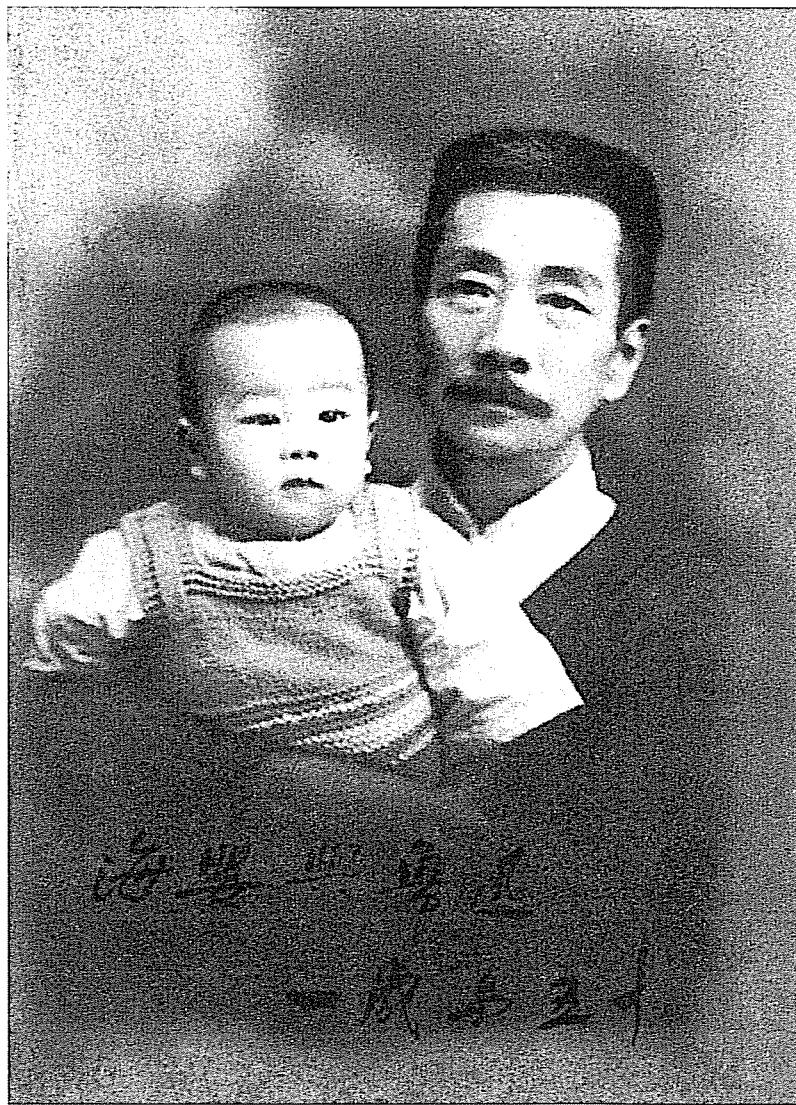
父親給祖母的信裏常常提到我生病、痊癒、頑皮、糾纏、讀書和考試成績等情況，有時還讓我寫上幾句。從存留的書信墨蹟裏，在信尾尚有我歪歪扭扭的個把句子。我當時是想長長地寫一大段的，表達很多心裏話，可惜一握筆便呆住了。在一九三五年一月十六日的信裏，父親寫道：「海嬰有幾句話，寫在另一張紙上，今附呈。」

父親寫信經常是用中式信箋，印有淺淡的花卉、人物和風景，按不同親疏的朋友親屬選用。如遇到父親寫信，我往往快速地從桌子倒數第二個抽屜裏挑選信箋，以童子的愛好為標準，挑選有趣味的一頁。父親有時默許使用，也有感到不妥的，希望我另選一枚，遇到我僵持不肯，相互得不到一致時，他總是歎息一聲勉強讓步的。偶然父親堅決以為不妥的，那當然只有我妥協了。據悉有一位日本仙台的研究者阿部兼也先生，他最近專門分析父親信箋選用與收件者的內在關係。遺憾的是他不知道內中有我的「干擾」，使研究裏摻進了「雜質」。在此，我謹向阿部先生表示歉意。

我小時候十分頑皮貪玩。但是我們小朋友之間並不常在弄堂玩耍，因為在那裏玩耍要日回，開頭我們還安靜地看書、玩耍，不久便打鬧開了，在客廳和飯廳之間追逐打鬧，轉着轉着眼看小朋友被我追到，他順手關閉了內外間的玻璃門，我叫不開、推不開，便發力猛推，推了幾下手一滑，從豎格上一下子脫滑，敲擊到玻璃上，「砰」的一聲玻璃碎裂，右手腕和掌心割了兩個裂口，血汨汨而下。小朋友嚇得悄悄溜走了，而我也只顧從傷口處挖出碎玻璃，至少有三四小片。許是剛剛割破，倒未有痛感。父親聽到我手腕受了傷，便從二樓走下來，我也迎上去，覺得是自己闖的禍，也沒有哭的理由。父親很鎮定，也不責罵，只從樓梯邊的櫃裏取出外傷藥，用紗布替我包紮，裹好之後，仍什麼也沒說，就上樓了。

後來他在給祖母的信中提到這件事：「前天玻璃割破了手，鮮血淋漓……」這是一九三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寫的，距父親去世僅二十三天。有一張母親和我在萬國殯儀館站在一起的照片，可以看到我右手腕包紮着紗布，可見當時傷得不輕。

曾經有人引用一段話，說在父親葬禮的墓前，我被人抱着不知悲哀地吃餅乾，似乎是一個智力低下的小白癡。我翻拍了這張相片寄去，詳告真情，祈望考慮。但這位作者卻大不以為然，說他的根據是某某名人所述，根據確實，倒是我在雞蛋裏挑骨頭，大不友好。試問，我這個七歲男孩長得高高大大，——次年我剛八歲，學校檢查體格，身高已達四尺，即公制的



海嬰與魯迅，一歲與五十（周海嬰先生提供）。

一米二二，請問我還是手抱的兒童嗎？——這當然是題外話了。

【附錄二】魯迅先生與海嬰*

許廣平

魯迅先生的生平，承蒙許多知己朋友的督教，要我寫些什麼出來，——隨便什麼都好。每逢聽到這，我是不勝其慚恐之至的。

論時間，我和他相處不過十多年，真如白駒之過隙，短短的一剎那而已，譬如一朵花，我碰到他的時候正在盛開但同時也正一點點走向凋零，其間的哀樂休戚，真是那樣的驟忽，不可捉摸，這在我確是一種不可挽回的傷慟。倘爲了紀念他，爲了對這一位中國甚至世界的文豪，思想領導者追懷一切，貢獻一些從我這方面觀察所得，那是義不容辭的。無奈一執起筆，就踟躕惶恐：會不會因爲我那無意中的疏誤，或下筆時辭句的不妥，使人們對於他的了解因之歪曲，或反而模糊了呢？果如此，則誠不如無書！而且醫師從來不給自己人診治疾病，怕的是太關切太熟悉，易爲感情先入之見所蒙蔽，這大概不是無理的吧。站在太關切熟

* 本文作者爲許廣平，原載一九三九年八月二十日、九月五日《魯迅風》第十八、十九期，因《魯迅風》於第十九期後停刊，全文並未連載完畢。

悉上的我，對於他，能否趨重於理智的觀察，還是不敢自信的；那麼我的記載也祇能作研究魯迅的人們的一種參考，依然是我自己的魯迅觀罷了。

我自己之於他，與其說是夫婦的關係來的深切，倒不如說不自覺地還時刻保持着一種師生之誼。這說法，在我以為是更妥切的。我自己不明白為什麼如此，總時常提出來詢問他：「我為什麼總覺得你還是像是我的先生，你有沒有這種感覺？」他總是笑笑的說：「你這傻孩子！」

現在我是明白了，因為他太偉大，他的崇高，時常引起我不期然的景仰。他也親切、慈藹，和他接近較多的朋友一定覺得的。他是具有潛在的吸引力，能够令人不知不覺總想和他多汰留一下。他也熱愛人們，稍微談得來的朋友，總被他挽留長談。他的光和熱力，就像太陽的吸引萬物，萬物的歡迎太陽一樣。所以，再進一步說，我下意識的時常覺得他是我的先生，還是不切當的，我那裏配做他的學生。以我那淺薄無知，——那愚鈍，那無所貢獻於社會的生命，應該是在太陽之下消滅的。然而應該消滅的倒還頑健，而我們所愛戴的卻已消滅，我因此時常詛咒自己的存在，時常痛恨自己的愚鈍，沒有在他生前盡我最大的力量，向他學習，從消滅之路把他領回來。因着我的活，更加添我的痛苦。

關於結婚請酒，魯迅先生會有一個詼諧的卓見，他說：「人們做事，總是做了纔通知別人。譬如養了小孩，滿月了才請吃喜酒，這是不錯的。卻是為什麼，兩性還沒有同居，就先請吃結婚酒呢？這是否算是賄賂，請了客就不會反對。」

我們什麼時候都沒有特別請過客。方便了，就和朋友一起聚會一下。海嬰生下來了，每個朋友來到，他總抱給他們看，有時小孩在樓上睡熟了，也會叫人抱他下來的。他平常對海嬰的歡喜愛惜，總會不期然地和朋友談到他的一切。

一九二九年九月二十五夜，魯迅先生因為工作過度之後有些發熱，但是仍然照常工作。到睡的時候已經不算早，他剛睡熟不久，正是二十六晨三時，那腹中的小生命不安靜起來了，有規律地陣痛，預示了他的將要「來到人間」。我忍耐着痛楚，咬住牙齒不使他驚醒，直到上午十時纔告訴他，事情是再不能拖延下去了，冒着發熱，他同我去辦妥住醫院的一切手續。

從護士的通知他馬上要產生了，預備好了小牀、浴盆、熱水；一次又一次，除了回家吃飯，他沒有片刻離開過我。二十六一整夜，他扶着我那過度疲勞支持不住而還要支持起來的一條腿，而另一條腿，被另一個看護扶着。不，那看護是把她的頭枕着我的腿在睏覺，使我更加困苦的支持着腿，在每次搖她一下之後，她動了動又睏熟了，我沒有力氣再叫她醒。

九月二十七大清早，經過了二十七八小時的陣痛，狼狽不堪的我，看到醫生來了，覺得似乎有些嚴重，但是他們的話都聽不懂。決定之後，由他那輕鬆的解決問題之後的爽快，安慰似地告訴我：「不要緊，拿出來就好了。」

鉗子由醫生的手，把小孩的頭拔出來，如同在地母的懷抱中拔去一棵大樹。這像那樹根

一條條緊抓住地母的神經，從彼此的神經中切斷開來的難受。終於赤紅的小身體出來了，呱呱的哭聲向這人間報了到。之後，魯迅先生帶着欣慰的口吻說：「是男的，怪不得這樣可惡！」

但從這一刻起，他把父親的愛給與了他，後來從他告訴我，纔曉得孩子如果不是在醫院裏待產，也許活不過來。在鉗出之前，他的心音，聽起來只有十六下，已經逐漸減少下去了。而且瀕死前的污便也早已下來，真是千鈞一髮的了。當醫生看到我難產的情形的時候，是曾經徵詢過他的意見：「留小孩還是留大人？」他不待思索的說：「留大人。」這倒使兩條生命終於都得保存下來了。也許在他以為這孩子是意外的收穫，爲了他生命的不幸的遭難，然而卻又倔強，就更值得寶愛了罷。

隨着而需要解決的是小孩的給養問題。照醫生的意思，是希望僱一位奶娘。大約診斷後料定是母乳不足的了。再三的催促，而且善意的勸告，說是住在醫院找奶娘驗身體更爲方便些。但是魯迅先生一定不同意，定規要自己來照料。可是我們兩個人既沒有育兒的經驗，而別人的經驗他也未必一定相信，最認爲可靠的，除了醫生的話之外，就請教於育兒法之類的書籍。這麼一來，真是鬧了許多笑話，而又吃足了苦頭。首先是哺乳的時間，按照書上是每三小時一次，每次若干分鐘。有的說是每次五分鐘，有的說是每次哺一隻奶，留一隻第二次，交換哺乳，較爲豐足。然而人究竟不是機器，不會這樣規律化的。小孩也真難對付：有時吃了幾口就睡熟了，推也推不醒；有時他醒了，未到時間也不許吃，一任他啼哭。而自己

呢，起先不等到兩小時就覺得奶漲潮了，毛巾也幾乎溼透。如是之後，再到餵奶時，已經是低潮期了，還是讓小孩餓了肚皮照時間吃，於是就時常發覺小嘴巴左轉右動，做出覓吃狀態。這使我不安起來，和他研究一下，他說瘦些不要緊，沒有病就好了。到了兩個多月，患些感冒，去看醫生，量了量體重，醫生說這不對，孩子的重量祇够兩三個星期的；於是研究生活狀況，由醫生教我們在新鮮牛奶裏面加粥湯、滋養糖等，分量照月份增加；這之後，纔逐漸肥胖起來。其次是洗浴，在醫院時，每天由護士小姐抱來抱去，怎樣洗浴，我們從未參觀過。待到十二天後回到家裏，我稍稍能够起牀了，於是兩人商量給孩子洗浴。他真是特別小心，不許用未曾開過的水，更不願意假手別人。在一隻小面盆裏，盛了半盆溫水，由我托住小孩的身體，由他來洗。水既不大熱，經過空氣一吹，小孩受冷到面孔發青，小身體發抖，我們也狼狽不堪，草草了事。但小孩立刻有了反應，發寒熱感冒了。好容易醫好之後，從此就幾十天不敢給他洗浴。而且因為幾次傷風，天氣逐漸冷了，又怕他再感冒，連打開他的衣服都不敢了。據魯迅先生的意思，叫我每小時看一次孩子的尿布。他總算學過醫的，我自然不好反對，但結果小屁股被溼污所浸而脫皮了。沒法子祇得又去看醫生。由醫生介紹看護每天來給小孩洗浴，這纔知道應該把小孩臥在溫水裏，並且在水中放有溫度表，時常留心水的冷下去，再添熱水。這樣，小孩在水裏就一聲也不響，看來像蠻舒服的樣子。以後就每天如此。

看護小姐也時常提議叫我們自己學習自己動手。但是我們嚇怕了，有點氣餒。魯迅先生說：「還是讓她洗罷，我們洗病了，不是還要花更多的錢嗎？我多寫兩篇文章就好了。」以後，小孩還是每天請看護洗浴，一直洗到他七個多月。這是我應當慚愧的，對於育兒實在沒有研究，弄到自己不知如何是好。他也和我一樣過於當心，反而處處吃力不討好。如果我多少懂些看護以及照料小孩的常識，總可以貢獻一點意見；就因為自己不懂，沒有理由糾正他的過分當心，就是別人看來，我們養小孩也不是在養，而是給自己吃苦頭。本來做女學生如果教授育兒法，在「五四」之後的女青年是認為不大適合的。就算聽過些兒童心理學，那是預備做教師用的，和養小孩不生關係，因之我急時抱佛腳來看育兒法也來不及了。所以我想，結了婚的女性，總有做母親的一天，最好還是有這樣的研究所或指導所，對於小孩，那惠福真不淺呢。

二

女人除了在進行戀愛的時候享受異性的體貼溫存之外，到了做母親，如果是合理的丈夫，看到自己愛人為生產所受到的磨難，沒有不加倍同情、愛惜的。這時候的體貼溫存，也是女人最幸福的生活的再現。但這風味稍不同于初戀時，那時是比較生疏，女性多少矜持着

的。一到做了母親，躺在牀上，身體一點點在復原起來，眼前看到一個竭盡忠誠的男人在旁照料她的生活服食，起居一切，就會把不久前生產的苦痛看作是幸福，是足以回味，真是苦盡甘來的滿心舒暢的一日。

那時我們的寓所在北四川路東橫浜路景雲里。從寓所到福民醫院不過百數十步，在小孩生下來之後，魯迅先生每天至少有兩三次到醫院裏來，有時還領着一批批的朋友來慰問，而且帶便或特意手裏總拿些食用物品給我，每當靜靜坐下來之後，更歡喜慈祥地看着小孩的臉孔，承認是很像他自己。卻又謙虛地在表示：「我沒有他漂亮。」這句稱贊，是很滿意的，後來也一直的時常提起。

在小孩子出世的第二天，他非常高興地走到醫院的房間裏，手裏捧着一盤小巧玲瓏的松樹，翠綠，蒼勁，孤傲，沈鬱，有似他的個性，輕輕地放在我牀邊的小桌子上。以前他贈送過我許多的東西，都是書，和贈送其他朋友一樣。這回他纔算很費心想到給我買些花來了，但也並非送那悅目的有香有色的花朵，而是針葉像刺一樣的松樹，也可見他小小的好尚了。

十月一日的早晨，往常這時候魯迅先生多未起牀的，但是自從小孩生下來之後，每天九時左右他就來了。很優閒地談話，問到我有沒有想起給他起個名字，我說沒有。他說：「倒想起兩個字，你看怎樣？因爲是在上海生的，是個嬰兒，就叫他海嬰。這名字讀起來頗悅耳，字也通俗，但卻絕不會雷同。譯成外國名字也簡便，而且古時候的男人也有用嬰字的。」

如果他大起來不高興這個名字，自己隨便改過也可以，橫豎我也是自己在另起名字的，這個暫時用用也還好。」他是這樣不肯自專自是，對我和小孩。我自然十分佩嘆於他的精細周到，同意了的。從此這就算是孩子的命名了。

然而海嬰的名字多是在朋友面前纔叫出的。依照上海人的習慣，不知誰何，也許是從護士小姐的口裏叫起的罷，「弟弟，弟弟，」就成了他日常的稱呼。不過他還有許多小名，那是我們私下叫的。譬如林語堂先生似乎有一篇文章寫過魯迅先生在中國的難能可貴，譽之爲「白象」。因爲象多是灰色，遇到一隻白的，就爲一些國家所寶貴珍視了。這個典故，我曾經偷用過。叫他是「小白象」，在《兩地書》中的替以外國字稱呼的其中之一就是。這時他拿來贈送海嬰，叫他「小紅象」。

十二天之後，得到醫生的允許，我們可以回家了。自然多住幾天更好，在他心裏是希望我多休息幾天的。不過他不時的奔走於醫院與寓所之間，我曉得他靜不下來工作，不大妥當，於是回去了。走到樓上臥室裏，哈！清潔齊整，牀邊也一樣擺起小桌子，桌子上安放些茶杯、硼酸水之類的常用品，此外更有一盤精緻的松樹。每一件家具，儘可能地排換過位置，比較以前我在的時候調整得多了。平時他從不留心過問這些瑣碎的，現在安排起來也很合式，給我種驚奇和滿心的喜悅，默頌那愛力的偉大。

他更是一個好父親。每天工作，他搬到樓下去，把客堂的會客所改爲書房，在工作的

時候他可以靜心，更可以免得在小孩跟前輕手輕腳，不自如，和怕用煙薰了小孩不好。在會客的時候，也省得吵鬧我的休養。但一到夜裏十二時，他必然上樓，自動地擔任到二時的值班。而十二時以前的數小時，就由女工招呼，以便我能夠充分休息。二時後至六時，纔是我值夜，每天如此，留心海嬰的服食眠息。大約魯迅先生值班的時候多是他睡足之後罷，總時常見他抱着他坐在牀口，手裏搬弄一些香煙盒蓋之類，弄出鏘鏘的響聲，引得小孩高興了，小身子就立在他大腿上亂跳。倦了，他也有別的方法，把海嬰橫睜在他的兩隻彎起來的手彎上，在小房間裏從門口走到窗前，再來回走着，唱那平平仄仄平平仄的詩歌調子：

「小紅，小象，小紅象，

小象，紅紅，小象紅；

小象，小紅，小紅象，

小紅，小象，小紅紅。」

有時又改口唱仄仄平平平仄仄調：

「吱咕，吱咕，吱咕咕呀！」

吱咕，吱咕，吱咕咕。

吱咕，吱咕，……吱咕咕。
吱咕，吱咕，吱咕咕。」

一遍又一遍，十遍二十遍地，孩子在他兩手造成的小搖籃裏安靜地睡熟了。有時聽見他也很吃力，但是總不肯變換他的定規，好像那雄鵠，爲了哺餵小雛，就是嘴角被啄破也不肯放開牠的責任似的，他是盡了很大的力量，儘在努力分擔那在可能範圍裏盡些爲父之責的了。

最怕的是小孩子生病，本來提心吊膽在招呼他，如果一看到發熱傷風就會影響他的工作。在日記裏，不是時常提起海嬰的病嗎？遇到了真使他幾乎「眠食俱廢」，至少也得坐立不安，精神格外興奮。後來小孩大到幾歲，也還是如此。除了自己帶着看醫生之外，白天，小孩病了，一定多放在我們旁邊，到了夜裏，纔交給用人照應，一定也由我們不時到她們臥室去打聽。小孩有些咳嗽，不管在另一間房子或另一層樓，最先聽到的是他。爲了省得他操心，我每每忍耐着不理會，但是他更敏感，時常叫我留心聽，督促我去看，有時聽錯了也會的，不過被他猜中的機會更多。遇着我睡熟了，如果不是咳得太厲害，他總是不叫醒我，自己去留心照料的。一個孩子他就費這許多心血，無怪他在日譯《中國小說史略·序》裏說：「一妻一子也將爲累了。」的確是的，他時常說：有了我和海嬰的牽累，使他做事時候比較地細心，時常有更多的顧慮。不過我是不大明白的，莫非他在上海晚年的生活，比以前更穩當些嗎？或者祇是在遇到風聲不大好，他比較地肯躲起來一下罷。在我是擔心他意外或意中地遇難，對於這，我們有時也起少許的波瀾。每逢遇到他應友人邀請外出而沒有依時回來，那我在家中遭遇的煎熬，凡是個中生活的人都體會得到的罷。尤其是這種操心，不能向在左右

的人們說出，而在夜裏，雖然絕不願意想到什麼萬一的意外，卻是首先總會想到的，甚至在腦中描出一件意外：一個人浴血躺在地上，但我是安坐在家裏，讓血在沸騰着，焦躁的對着燈兒，等待那人不來，坐也不是，睡也不是，看書也不是，做事也不是的時候，真是聞足音則喜，豎起耳朵，在等待聽到那鑰匙觸到門鎖的響聲，就趕緊去開電燈，把滿心的疑慮變成自覺是多餘的庸人自擾了。這時，一面喜悅的埋怨聲，一面抱歉的在說明。像閃電的瞬息，遇到了，在互相擁抱的歡慰的眼光中。

如果不是時常念茲在茲地想到工作，魯迅先生也許會成天陪着小海嬰玩的。即使工作很忙，每天至少有兩個預定的時間必定是和海嬰在一起。這就是兩餐之後，女工在用膳時，一面爲了不使小孩打擾她們吃飯的便利，一面藉此飯後休息的時間，海嬰和我們一同在房裏。有時魯迅是歡喜飯後吃少許糖果或餅乾點心之類的，他會揀幾塊放在桌子角上，自己慢慢地吃。海嬰跑來了。第一眼看見先衝到他跟前，毫不客氣地搶光，有時還嫌不够。如果還有，當然再拿些出來給補充，若是一點也沒有了，吃了他的也並不怎樣，反而似乎很心甘情願的。這時魯迅先生多是靠在藤躺椅上，海嬰不是和他擠着一張椅子在並排躺下，就更喜歡騎馬式地坐在他的身上，邊吃邊談天，許多幼稚的問題就總愛提出來：

「爸爸，儂是誰養出來的呢？」

「是我的爸爸、媽媽養出來的。」

「儂的爸爸、媽媽是誰養出來的？」

「是爸爸、媽媽的爸爸、媽媽養出來的。」

「爸爸、媽媽的爸爸媽媽，一直從前，最早的時候，人人是那裏來的？」

這樣子追尋到物種原始來了。告訴他是從子——單細胞——來的，但是海嬰還要問：

「沒有子的時候，所有的東西都從什麼地方來的？」

這問題不是幾句話可以了，而且也不是五六歲的幼小心靈所能了解，在盤問了許久之後，回答不清了，就祇好說：

「等你大一點讀書了，先生會告訴你的。」

有時覺得在一張籐椅子上兩人擠着太不舒服，就會到眠牀上去，尤其夏天夜裏息了電燈，這時海嬰夾在兩個人當中，聽講故事。高興了，他會兩面轉來轉去地吻我們，而且很公平的輪流吻着。在一天的夜裏，大約是魯迅先生還沒有生病的前一年，照例的躺在牀上，海嬰發問了：

「爸爸，人人是那能死脫的呢？」

「是老了，生病醫不好死了的。」

「是不是儂先死，媽媽第二，我最後呢？」

「是的。」

「那麼儂死了這些書那能辦呢？」

「送給你好嗎？要不要呢？」

「不過這許多書那能看得完呢？如果有些我不要看的怎麼辦呢？」

「那麼你隨便送給人好嗎？」

「好的。」

「爸爸，你如果死了，那些衣裳怎麼辦呢？」

「留給你大起來穿好嗎？」

「好的。」

就這樣子，談笑而道之的。聽的時候，覺着小孩的過於深謀遠慮，以爲說笑話般的，孩子的問話，不料不久就像成了豫立的遺囑而實現了。

魯迅反對小學教師的鞭打兒童，但有時對海嬰也會加以體罰，那是遇到他太執拗頑皮，說不清的時候。但直至他死，也不過寥寥可數的不多幾次。要打的時候，他總是臨時抓起幾張報紙，捲成一個圓筒，照海嬰身上輕輕打去，但樣子是嚴肅的，海嬰趕快就喊：

「爸爸，我下回不敢了。」

這時做父親的看到兒子的楚楚可憐之狀，心軟下來，面紋也放寬了。跟着這寬容，小孩最會體察得到，立刻膽子大了，過來搶住那捲紙筒問：

「看看這裏面有什麼東西？」

他是要研究紙裏面包藏些什麼東西用來打他。看到是空的，這種研究的迫切心情，引得魯迅先生笑起來了。緊跟着父子之間的融融洽洽的聚會，海嬰會比較地小心拘謹一些時。

在別的時候，海嬰也會來一個發表意見的機會，他說：

「我做爸爸的時候不要打兒子的。」

「如果壞得很，你怎麼辦呢？」魯迅問。

「好好地教伊，買點東西給他吃。」

魯迅笑了，他以為他自己最愛孩子，但是他兒子的意見比他更和善，能够送東西給不聽話的孩子來做感化工作，這不是近於耶穌的打了右臉再送左臉去的忍耐嗎？實際卻未必能真做得到罷。

我也會打海嬰的。小孩子最聰明不過，他看到女工們的遷就他會格外潑辣；看到我怕他吵鬧，尤其在魯迅睡熟或做工的時候，他會更吵些。或者也許是我更神經過敏些，這就引起我的禁制和他的反抗，以至於打。但做父親的，打完之後，小孩走開可以不理，做母親的，遇到的機會一多，看到小孩的被打後惶惑之狀可掬，有時是不自知其過犯的，能不心回意轉，給以慈愛的撫慰嗎？這樣子，母子之間的威嚴總不會建立起來。有時連魯迅先生也不會了解這，他總覺得他對付小孩是對的。也真晦氣，海嬰對於我雖不怕，但對於他的打卻怕，

有時候他問：

「爸爸打你痛不痛？」

「不痛。」

「打起來怕不怕？」

「怕的。」

「媽媽打你怕不怕？」

「不怕。」

在有一次我責備他之後向魯迅先生談起，我說，每次在責罵過海嬰之後，他總是要我加以撫慰纔算了事的呢。魯迅先生很率然地說：

「那裏祇是海嬰這樣呢？」

我纔像澈悟過來似地說：

「啊！原來你也是要這樣的嗎？我曉得了。你無意中說出心底的祕密來了。」

這可見他的性情和小孩子多麼像，人們說的「赤子心腸」，正可以給他做天真的寫照。其實我並不會怎樣責罵過他，祇是兩個人相處慣了，大大小小、內內外外的不平、委鬱，叢集到他的身上，在正沒好氣的時候，如果我再一言不慎，這火山立刻會爆發，而且熔岩就在澆到我頭頂上來。的確，如果不是我溫靜地相慰，是不易了事的呢。

有些時候我也很爲難，譬如在飯後的其他時間，海嬰也會走到房裏來的，以他特別對海嬰的慈愛，和小孩的善於揣測成人，自然走到比較歡喜他的人跟前，而歡欣親切地跑到他面前了。他能板起臉孔叫他出去嗎？不能的，就是在最忙，也會放下筆來敷衍幾句，然後再叫我領他去玩。有一回，他在稿紙正寫到一半，海嬰來了。看到他還未放下筆，出乎意外地，突然，他的小手在筆頭上一拍，紙上立刻一大塊墨，他雖則愛惜他的心血鑄出來的東西，但並不像發怒，放下筆，說：「唔，你真可惡。」海嬰飛快地逃開了。

我是經常在旁的，除了有事情走開之外；尤其海嬰來了，就是他和他玩，我也要陪在旁邊，到小孩六七歲還如此。這不是他的命令，而是我自動的認爲要這樣做纔好。女工是更不瞭解他的脾氣和小孩的心情的，小孩在我們房間，女工來了也會不知所措。在寫字檯上，海嬰歡喜立在椅子上拿起筆來亂塗。魯迅是很珍惜一切用具，不肯隨便拋棄小小一張紙，即便是包裹東西回來的紙張，也必攤平摺好積存起來。包紮的繩子也一樣，一束一束的捲好，放在一起，遇到需要的時候應用。但對於海嬰索取紙張時，就是他最歡喜的，給他亂塗，也是滿心願意的。有時倒反而是我可惜起來了，我以爲小孩子無知，應該曉諭，不好隨便躡躅，但他更珍惜兒童時代求得的心情，以他小時候的經驗，教訓過他，總多方給他滿足。我不便過分制止他對小孩的依順，然而因此海嬰也許到如今有時還不大會愛惜物件。

在他身邊玩得看看差不多的時候了，我會提議叫海嬰走開，省得誤了他做工，遇着他高

興，會說：

「不要緊的，讓他多玩一歇罷。」

或者說：

「他玩得正高興，不肯走的，讓他在那裏，橫豎我不做什麼。」

那麼我要察言觀色，看看他是否急要做事，再看海嬰是否到了適可而止的機會，如果錯過了機會，或者不曉得他在忙於工作，或者以爲他們父子間正歡暢地談天，不好驟然叫開，等之又等，才由他開口叫海嬰到別處玩的時候，等他去後，也許會感慨地說：

「把小孩交給我領了幾個鐘頭了。」

在同小孩玩的時候他是高興的，我又不敢打斷他們的興致——再把小孩叫開，但是走後他馬上又珍惜時間的浪費，他是這樣的克制着，爲了和愛子周旋都覺得太過長久了。這更使得我在彷徨無主中度着日常的生活。

不過自從有了海嬰，我們的生活比較複雜講究些了，第一是用人方面，以前兩個人是沒有請人的，衣服的洗淨和房屋打掃，是每天託建人先生的女工來一次，再早晚給我們拿些開水來，煮茶是我自己動手的，到了吃飯時候，來通知了，我們就到建人先生的住房裏，五六十個人一同吃。四五樣普通的小菜，吃到後來不大有了，也還是對付着，至多不過偶然買些叉燒之類助助餐。這種生活，比較起一般小家庭還要簡單，差不多如是者有二年之久。海嬰生

下之後，首先尿布每天要洗許多次，再要幫忙照料小孩，非添一個人不可，於是才僱了一位女工。

第二是住室方面，總是揀最風涼的給小孩睡。冬天，也生起火爐來了，海嬰臥室一隻，魯迅也叨光有一隻。不過火爐之於海嬰，總不能算是「恩物」。前面說過，我的值夜是從二時到晨六時，六時一到，馬上去叫醒女工，一面給海嬰餵奶，一面讓女工去把樓下魯迅的書室生起火，然後叫女工在下面招呼孩子，讓我可以再歇息一會兒，照例到早上九時纔再餵奶。那裏曉得我們的苦心，給女工通通推到河裏去了。房間生了火爐，熱度頗高，在晨間的低溫之下，她就經常抱着小孩開了臨街的小窗和男朋友聊天，可憐這初生至六七個月的嬰孩，在半冷半熱中受着磨鍊，抵抗不住了，就時常傷風，但我們那裏料想得到？待到小孩七個月，我們搬家了，纔把她謝絕，之後，纔有人說到如此這般的情形。

一九三〇年三月，魯迅因參加自由大同盟、左翼作家聯盟等集會，國民黨浙江省黨部同時也呈請通緝，魯迅第一次避難在外，寄寓在內山先生家裏的假三層樓上。每隔三兩天，我抱了海嬰去探望一次，這時海嬰已經有半歲了，很肥胖可愛。爲了避難在外，使他不能夠每天看見他的愛子，相見了，在這種環境中，心情是相當說不出的難受。到了海嬰六足月的一天，他還冒着偵緝者的嗅覺之下，走出來同海嬰到照相館去拍照，這時海嬰還不會站立，由他蹲在桌子後面扶持住，纔成一張立像。

壓迫的渡瀾似乎有些低下，重又回轉寓所。但寓所位在閘北，隨時有可能被拘捕的一個極惡劣環境之下，迫使我們另覓新居於北四川路，雜在全是外國人住居的洋房裏。剛剛安頓不久，就遇到一九三一年一月的柔石被逮事件，他和馮鏗都曾經到過我們住所，而且傳出來的消息，也從柔石探問過魯迅，這直接的追求，可能無辜被逮的。祇是他一個人出走也不大妥當，我們在患難中也不能共生死在一處嗎？還是把我們留在原處實在不好，這回是三個人連同女工一位，租了一間外國旅館，住下來了。這時海嬰不過一歲零三個月，剛學走路，在窄窄的一小間房裏，較暖好的大牀，讓給海嬰和女工睡，我們是在靠門口的一張比較小的牀上。避難是不能帶書籍和寫作的工具，更難得有寫作的心情的，除了烤烤火，和同住的鄰客談談天之外，唯一的慰藉，就恐怕是海嬰的天真，博得他幾許的歡笑。

然而舉家避難，負擔實在不輕，所以後來簡直對於時常傳來的危機，是由他去了，而且海嬰也逐漸長大，會找爸爸，同了他去，也會說出在什麼地方，不使父子相見，事實也難做得到，因而就不管三七二十一地聽其自然了。最後的一次避難，在一九三三年八月，那是因為兩位熟識的朋友被捕之故，但已經不大像避難，白天仍然回到家裏，祇是夜飯後住在外面就是了。

一九三二年的「一二八」砲火在將次停止的時候，夾住在難民堆中的海嬰，染了疹子，爲了清靜和取暖的方便，魯迅急忙向旅店找到兩間房子住了十天。疹子退淨，我們就搬回北四川路寓所，因着生活的動盪，女工的告退，戰後物質購置的困難，勞瘁之後，三個人都先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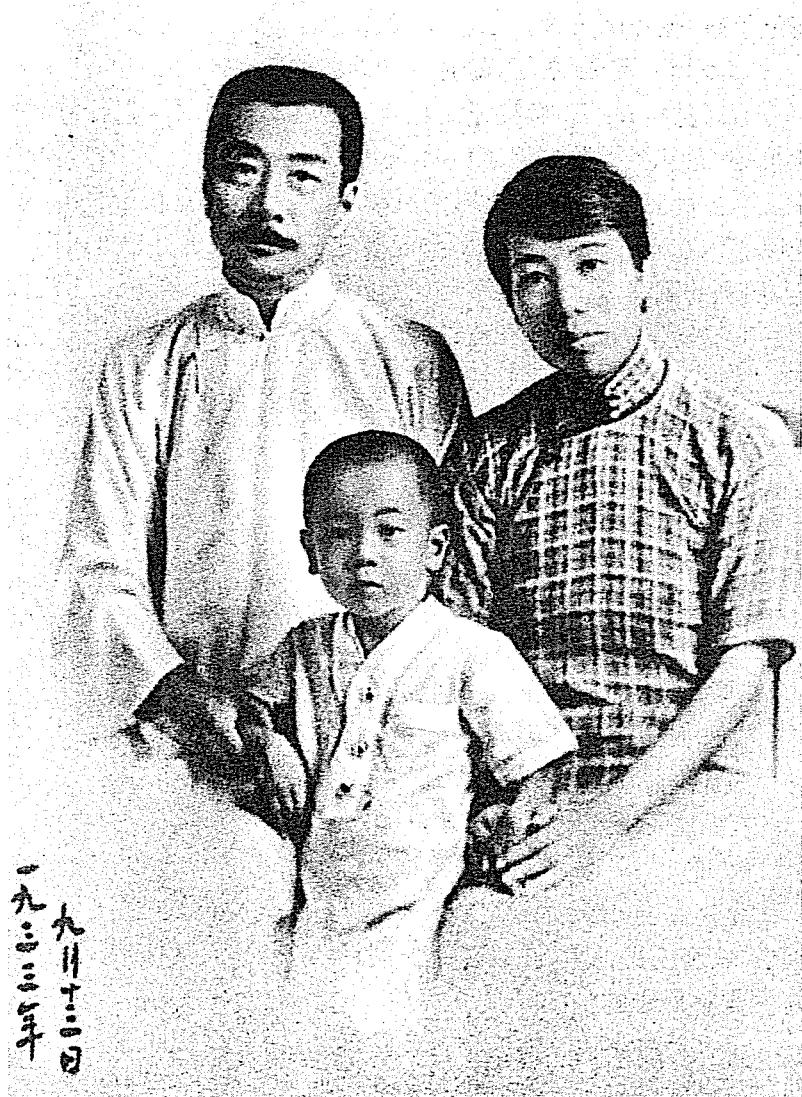
生病了。海嬰是疹後赤痢，接連幾個月都沒有好，每天下痢許多次，急起來，就抱着下在西洋磁罐上，每次的便痢，魯迅一定要親自看過，是否好些了，看完之後，就自己去倒在抽水馬桶內，勸他交給女工，他是不大肯的，是否怕不當心傳染開去呢？有時因了齷齪而加以勸告，但他的答覆是：「醫生眼裏的清潔，不是看表面，是看有否消毒過，平常人所說的齷齪是靠不住的。」這種不問大小親力親爲的態度，有些朋友暗地批評他太過分心了。但不曉得他一向是自己動手慣，自然會有這樣的脾氣，而況對於他的愛子，他能不留心嗎？平時海嬰生病了，生病期中的糞便，一定要留給他看過纔可以倒去，比較嚴重的赤痢，自然更不放心了。他是深曉得醫學上的從糞便診察病情的，既然如此留心小孩的生病，照料和陪着去看病等的繁瑣任務之下，因之每次海嬰生病，就是給他的一種重累，甚至也妨害到寫作，這是我所看了不忍的。如果再多添幾個小孩，真會把他累死。

每年至少有一次，在海嬰生日那天，我們留給他作爲紀念的禮物，就是同他到照相館去拍照，有時是他單獨拍，有時是三個人同拍，值得紀念的照相有三張，一張是海嬰半周歲時，魯迅先生特從逃難處走到外面，一同到照相館，由他蹲着，以雙手支持海嬰的立像，另一張是他五十歲，海嬰周歲時，他抱着海嬰照了之後，親自題了兩句詩：「海嬰與魯迅，一歲與五十。」他題好之後，自己說：「這兩句譯成外國文，讀起來也很好的。」再一張是在海嬰四周歲時，冒着暗沈沈的將要暴雨的天氣，我們跑到上海最有名的一家外國照相館去了。

如果是迷信，這一天真像預示我們的否運到來，走到照相館的門口，不久就是決了隄一樣的大雨從天上倒下來，幾乎連回家也不容易。以後就更沒有三個人一同拍過照了。而這一張，就是流傳在外面最容易見到的。另外的禮物，有時也買些糖果、點心、玩具做贈品。在臨到海嬰六周歲，他逝世的前一年，就更加鄭重地做了一次生日，先是帶着到大光明去看電影，出來又到南京路的新雅晚餐，在海嬰是滿高興的，他也爲他的高興而高興。但總排遣不掉他那種急迫的情緒，有時會忽然呆起來，或坐立不安，急於要回家照常工作之狀可掬。

至於他自己的生日，活着的時候，我們共同生活以來，每年這一天，我多少總預備些他喜歡吃的菜餚之類，算作慶祝。

今天在執筆的時候，正是陰曆的八月初三日，很巧合的，是魯迅先生的，也是我母親的生日。母親死得很早，生日怎樣做，我已經不記得了，但死了之後，每年這一天，家裏一定做些菜，燒點紙錢，祭奠一番。自他逝世之後，也度過了兩次生辰了，固然我沒有做過菜來祭奠，連到墳頭去走一趟紀念一下也不可能！就是買些鮮花貢獻在照片跟前也沒有做。不是忘記，不是儉省，而是我心頭的迷惘，祇要驀然想到他，隨着憶念，我會突然地禁不住下淚。這無可補償的損失，尤其對於我，沒有任何物質上的動物可以彌補，或慰藉一下的。至如無論什麼舉動，加之於他，我總覺得不稱意。想到今天他活着時候，我的欣快，彼此間的融洽，是給我現在更深刻的痛苦的對照，直至永遠。



海嬰四周歲時全家合影(1933年9月13日攝，周海嬰先生提供)。

實在因爲體力之故，在馬路上海嬰多由我帶領，或抱在手裏。如果在這時候，我手裏拿的東西，他一定搶過來自己拿，也是一種分擔責任之意罷。遇到坐在車子裏，總是叫海嬰在當中，兩旁的我們，由他招呼着，一定要把腳攔阻住，有時更加用手扶持，防他跌倒。一句話，小孩在他旁邊任何時候，都是用全副精神留心着他的起居動定的，太費神了，往往在走開之後，這纔舒一口氣。如其夾坐在我們當中的海嬰指東畫西地鑒賞馬路，提出疑問，他就會和我作會心的一笑，對海嬰真是「象憂亦憂，象喜亦喜」，把人家兄弟之愛易作父子之愛的。

在炎夏的夜裏，晚餐之後照例是海嬰在我們旁邊，遇到他高興了，會約同出去散步，或者到朋友那裏閒坐。更多的機會是到內山書店，這時海嬰首先把放在書架旁的梯子搶到手，一定爬到頂層，睥睨一切，自得之至，然後從內山先生那裏得到糖果點心或書籍之類，時常是滿載而歸的。有一天，照例散步回來，至附近吃過冰結淋之後，海嬰還不肯回家，而且對坐汽車有特別興趣，他也就特從其好，三個人坐着車子，由北四川路底向江灣兜風，一直開到體育會纔轉回來。那裏路寬人靜，真是暢所欲行，在上海的特坐汽車兜風，這算是唯一的一次閒情逸致，也可以說是有了海嬰之後生活的變化，以前我們整天是書呆子，那裏想到會去兜風的呢。

從前這書呆子的他，除了到書店去，其他的什物店是頭也不回地走過的。有了海嬰之後，他到稍遠的地方，一定要到大公司的玩具攤上，留心給小孩揀選玩具。最歡喜買回來

的，是那用絲線旋緊再放下來急轉的洋鐵做的一種陀螺。點心罐頭之類有時也會買來。遇到朋友請吃點心，倘使新出品，他會留起一兩件帶回，尤其到外面時間比較長久了，海嬰就會說：「爸爸還不回來，一定有好東西帶來的罷。」所以他一回來，在門口等待的他，一定奪取他手中的包裹檢查一下，要是投其所好呢，就歡躍而去。如果帶來的是書，失望了，他一定抱歉而又預期答應好，須一定給他買。爲了這新的需要，迫使他不能專注意於書，別的店鋪也留心到了。

對於孩子的性教育，他是極平凡的，就是絕對沒有神祕性。赤裸的身體，在洗浴的時候，是並不禁止海嬰的走出走進的。實體的觀察，實物的研究，遇有疑問，隨時解答，見慣了雙親，也就對於一切人體都了解，沒有什麼驚奇了。他時常談到中國留學生跑到日本的男女共浴場所，往往不敢跑出水面，給日本女人見笑的故事，作爲沒有習慣訓練所致的資料。這也正足以針對中國一些士大夫階級的紳士們，滿口道學，而偶爾見到異性極普通的用物，也會涉遐想的諷刺，這種變態心理的亟須矯正，必須從孩子時代開始。

普通知識的灌輸，他並不斤斤於書本的研究。隨時隨地常識的曉諭譬解；便中有時對於電影的教育，也在娛樂中採得學識的一種辦法，他是儘着機會做的。他自己對舊式的背誦似乎很深惡痛絕。對一般學校的教育的制度也未必滿意。如果他較年輕，有了孩子，我想也許自己給以教育的。可惜海嬰生下之後，人事的忽促，他未能照顧到他的求學方面。然而在現

時的學校，讀到大學畢業，甚至留學回來，是否個個都成器了呢？還是疑問。因此孩子入校讀書情形，可以說在他是並不怎樣注意的，而且他自己所學和所用的也並不一致，還是自修要緊，在他想來或者如此。看看海嬰，的確在他旁邊，時常問東問西的，增加了不少常識。

到了現在十足歲了，離他死已三周年了，海嬰還不過讀到小學的三年級，有些常識，卻超過五六年級的兒童所曉得的。但海嬰並不滿足，他時常說起：「爸爸如果現在還沒有死多好，我有許多許多不明白的都可以問問他。」我聽了除了慚愧自己的學力低淺而外，對孩子是沒法填補這缺憾的了，然而社會像海底的寶藏一樣繁複、燦爛、深潛、可喜、可怖，我將把孩子推到這人海茫茫中，叫他自己去學習。「祇要他自己學好，父母的好壞是不在乎的。中國社會向來祇看本人的成就，所謂英雄不問出處，父母是沒有多大關係的。」有時談到孩子的將來，魯迅先生往往就這樣說。他沒有一處不是從現實着想，實社會是一個什麼樣的，他可以算是拿到這祕密的鎖鑰了。因之我也不是打算把海嬰送到海裏一讓他給淹沒。他應該訓練自己，他的周圍要有有形無形的泅泳衣來自衛，有透視鏡來觀察一切，知道怎樣抵抗，怎樣生存，怎樣發展，怎樣建設。魯迅先生活的時候，給予他的教育是：順其自然，極力不多給他打擊，甚或不願多拂逆他的喜愛，除非在極不能容忍，極不合理的某一程度之內。他自己生長於大家庭中，一切戕賊兒童天真的待遇，受得最深，記得最真，絕對不肯讓第二代的孩子再嘗到他所受的一切。尤其是普通所謂禮儀，把小孩子教成木頭人一樣，見了人都不敢聲

響的拘拘爲仁，他是絕不肯令海嬰如此。要他「敢說、敢笑、敢罵、敢打」。如果我們錯了，海嬰來反駁，他是笑笑地領受的。因此，海嬰直到如今，和普通小孩在一起，總覺得他太好動，太好研究一切，太不像守規矩的樣子。就這樣罷，我們的孩子。

【補白二】魯迅談「孩子的世界」

凡一個人，即使到了中年以至暮年，倘一和孩子接近，便會踏進久經忘卻了的孩子世界的邊疆去，想到月亮怎麼會跟着人走，星星究竟是怎麼嵌在天空中。但孩子在他的世界裏，是好像魚之在水，游泳自如，忘其所以的，成人卻有如人的凫水一樣，雖然也覺到水的柔滑和清涼，不過總不免喫力，爲難，非上陸不可了。

——《且介亭雜文·看圖識字》

【補白二】我的兒子

我實在不要兒子，

兒子自己來了。

「無後主義」的招牌，
于今掛不起來了！

譬如樹上開花，
花落偶然結果。

那果便是你，
那樹便是我。
樹本無心結子，
我也無恩於你，

但是你既來了，
我不能不養你教你，
那是我對人道的義務，
並不是待你的恩誼。

將來你長大時，

莫忘了我怎樣教訓兒子：
我要你做一個堂堂的人，
不要你做我的孝順兒子。

【補白三】 魯迅的遺囑

- 一、不得因爲喪事，收受任何人的一文錢。——但老朋友的，不在此例。
- 二、趕快收斂，埋掉，拉倒。
- 三、不要做任何關於紀念的事情。
- 四、忘記我，管自己生活。——倘不，那就真是糊塗蟲。
- 五、孩子長大，倘無才能，可尋點小事情過活，萬不可去做空頭文學家或美術家。
- 六、別人應許給你的事物，不可當真。
- 七、損着別人的牙眼，卻反對報復，主張寬容的人，萬勿和他接近。

——《且介亭雜文末編·死》

【導讀】

〈五猖會〉與〈父親的病〉，都是魯迅對他的父親的回憶。魯迅曾經說過，所謂回憶者，不過是表明「精神的絲縷還牽着已逝的寂寞的時光」；並且說自己「偏苦於不能全忘卻」，這「不能全忘的『一部分』，就成了他寫作的「來由」（《呐喊·自序》）。這裏，魯迅要寫下的，正是他與父親的精神聯繫：兩個永遠擺脫不掉的「情結」——

「我至今一想起，還託異我的父親何以要在那時候叫我來背書。」（〈五猖會〉）——這是深刻的隔膜與壓抑感，由此產生的是不可遏制的「逃出父親範圍的願望」（卡夫卡語）。

「我現在還聽到那時的自己的這聲音，每聽到時，就覺得這卻是我對於父親的最大的錯處」（〈父親的病〉）。——這又是刻骨銘心的負罪感，父親永遠存在於自己的生命中。

懂得了父與子之間的這一生命的纏繞，回過頭去看魯迅對海嬰的情感，以及魯迅的遺囑，你或許會有更深的感受。

而且你也因此能够理解，魯迅爲什麼會作出下面我們將要講到的那樣的人生選擇。

一位研究者注意到，父親的形象只在魯迅的回憶散文中出現，但在他的小說裏，父親卻是缺席的，代替父親的是大哥（〈狂人日記〉）、四叔（〈祝福〉）、伯父（〈長明燈〉）……，這確實耐人尋味。

五猖會

孩子們所盼望的，過年過節之外，大概要數迎神賽會的時候了。但我家的所在很偏僻，待到賽會的行列經過時，一定已在下午，儀仗之類，也減而又減，所剩的極其寥寥。往往伸着頸子等候多時，卻只見十幾個人擡着一個金臉或藍臉紅臉的神像忽地跑過去。于是，完了。

我常存着這樣的一個希望：這一次所見的賽會，比前一次繁盛些。可是結果總是一個「差不多」；也總是只留下一個紀念品，就是當神像還未擡過之前，化一文錢買下的，用一點爛泥，一點顏色紙，一枝竹籤和兩三枝雞毛所做的，吹起來會發出一種刺耳的聲音的哨子，叫作「吹都都」的，吡吡地吹牠兩三天。

現在看看《陶庵夢憶》，覺得那時的賽會，真是豪奢極了，雖然明人的文章，怕難免有些誇大。因為禱雨而迎龍王，現在也還有的，但辦法卻已經很簡單，不過是十多個人盤旋着一條龍，以及村童們扮些海鬼。那時卻還要扮故事，而且實在奇拔得可觀。他記扮《水滸傳》中人物云：「……于是分頭四出，尋黑矮漢，尋梢長大漢，尋頭陀，尋胖大和尚，尋茁壯婦人，尋姣長婦人，尋青面，尋歪頭，尋赤鬚，尋美髯，尋黑大漢，尋赤臉長鬚。大索城中；無，則之郭，之村，之山僻，之鄰府州縣。用重價聘之，得三十六人，梁山泊好漢，個個呵活，

臻臻至至，人馬稱姪而行……這樣的白描的活古人，誰能不動一看的雅興呢？可惜這種盛舉，早已和明社一同消滅了。

賽會雖然不像現在上海的旗袍，北京的談國事，爲當局所禁止，然而婦孺們是不許看的，讀書人即所謂士子，也大抵不肯趕去看。只有游手好閒的閒人，這纔跑到廟前或衙門前去看熱鬧；我關於賽會的知識，多半是從他們的敘述上得來的，並非考據家所貴重的「眼學」。然而記得有一回，也親見過較盛的賽會。開首是一個孩子騎馬先來，稱爲「塘報」；過了許久，「高照」到了，長竹竿揭起一條很長的旗，一個汗流浹背的胖大漢用兩手托着；他高興的時候，就肯將竿頭放在頭頂或牙齒上，甚而至于鼻尖。其次是所謂「高蹠」、「擡閣」、「馬頭」了；還有扮犯人的，紅衣枷鎖，內中也有孩子。我那時覺得這些都是有光榮的事業，與聞其事的即全是大有運氣的人，——大概羨慕他們的出風頭罷。我想，我爲什麼不生一場重病，使我的母親也好到廟裏去許下一個「扮犯人」的心願的呢？……然而我到現在終于沒有和賽會發生關係過。

要到東關看五猖會去了。這是我兒時所罕逢的一件盛事，因爲那會是全縣中最盛的會，東關又是離我家很遠的地方，出城還有六十多里水路，在那里有兩座特別的廟。一是梅姑廟，就是《聊齋志異》所記，室女守節，死後成神，卻篡取別人的丈夫的；現在神座上確塑着一對少年男女，眉開眼笑，殊與「禮教」有妨。其一便是五猖廟了，名目就奇特。據有考據癖

的人說：這就是五通神。然而也並無確據。神像是五個男人，也不見有什麼猖獗之狀；後面列坐着五位太太，卻並不「分坐」，遠不及北京戲園裏界限之謹嚴。其實呢，這也是殊與「禮教」有妨的，——但他們既然是五猖，便也無法可想，而且自然也就「又作別論」了。

因為東關離城遠，大清早大家就起來。昨夜預定好的三道明瓦窗的大船，已經泊在河埠頭，船椅、飯菜、茶炊、點心盒子，都在陸續搬下去了。我笑着跳着，催他們要搬得快。忽然，工人的臉色很謹肅了，我知道有些蹊蹺，四面一看，父親就站在我背後。

「去拿你的書來。」他慢慢地說。

這所謂「書」，是指我開蒙時候所讀的《鑑略》。因為我再沒有第二本了。我們那里上學的歲數是多揀單數的，所以這使我記住我其時是七歲。

我忐忑着，拿了書來了。他使我同坐在堂中央的桌子前，教我一句一句地讀下去。我擔着心，一句一句地讀下去。

兩句一行，大約讀了二三十行罷，他說：

「給我讀熟。背不出，就不准去看會。」

他說完，便站起來，走進房裏去了。

我似乎從頭上澆了一盆冷水。但是，有什麼法子呢？自然是讀着，讀着，強記着，——而且要背出來。

粵自盤古，生於太荒，
首出御世，肇開混茫。

就是這樣的書，我現在只記得前四句，別的都忘卻了；那時所強記的二三十行，自然也一齊忘卻在裏面了。記得那時聽人說，讀《鑑略》比讀《千字文》、《百家姓》有用得多，因為可以知道從古到今的大概。知道從古到今的大概，那當然是很好的，然而我一字也不懂。「粵自盤古」就是「粵自盤古」，讀下去，記住牠，「粵自盤古」呵！「生於太荒」呵！……

應用的物件已經搬完，家中由忙亂轉成靜肅了。朝陽照着西牆，天氣很清朗。母親、工人，長媽媽即阿長，都無法營救，只默默地靜候着我讀熟，而且背出來。在百靜中，我似乎頭裏要伸出許多鐵鉗，將什麼「生於太荒」之流夾住；也聽到自己急急誦讀的聲音發着抖，彷彿深秋的蟋蟀，在夜中鳴叫似的。

他們都等候着；太陽也升得更高了。

我忽然似乎已經很有把握，便即站了起來，拿書走進父親的書房，一氣背將下去，夢似的就是背完了。

「不錯。去罷。」父親點着頭，說。

大家同時活動起來，臉上都露出笑容，向河埠走去。工人將我高高地抱起，彷彿在祝賀

我的成功一般，快步走在最前頭。

我卻並沒有他們那麼高興。開船以後，水路中的風景，盒子裏的點心，以及到了東關的五猖會的熱鬧，對於我似乎都沒有什麼大意思。

直到現在，別的完全忘卻，不留一點痕跡了，只有背誦《鑑略》這一段，卻還分明如昨日事。

我至今一想起，還託異我的父親何以要在那時候叫我來背書。

五月二十五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朝花夕拾》

父親的病

大約十多年前罷，S城中曾經盛傳過一個名醫的故事：——

他出診原來是一元四角，特拔十元，深夜加倍，出城又加倍。有一夜，一家城外人家的閨女生急病，來請他了，因為他其時已經闊得不耐煩，便非一百元不去。他們只得都依他。待去時，卻只是草草的一看，說道，「不要緊的」，開一張方，拿了一百元就走。那病家似乎很有錢，第二天又來請了。他一到門，只見主人笑面承迎，道：「昨晚服了先生的藥，好得多了，所以再請你來覆診一回。」仍舊引到房裏，老媽子便將病人的手拉出帳外來。他一按，冷冰冰的，也沒有脈，於是點點頭道：「唔，這病我明白了。」從從容容走到桌前，取了藥方紙，提筆寫道：——

「憑票付英洋壹百元正。」下面是署名，畫押。

「先生，這病看來很不輕了，用藥怕還得重一點罷。」主人在背後說。

「可以，」他說。於是另開了一張方：——

「憑票付英洋貳百元正。」下面仍是署名，畫押。

這樣，主人就收了藥方，很客氣地送他出來了。

我曾經和這名醫周旋過兩整年，因為他隔日一回，來診我的父親的病。那時雖然已經很有名，但還不至於鬧得這樣不耐煩；可是診金卻已經是一元四角。現在的都市上，診金一次十元並不算奇，可是那時是一元四角已是巨款，很不容易張羅的了；又何況是隔日一次。他大概的確有些特別，據輿論說，用藥就與眾不同。我不知道藥品，所覺得的，就是「藥引」的難得，新方一換，就得忙一大場。先買藥，再尋藥引。「生姜」兩片，竹葉十片去尖，他是不用的了。起碼是蘆根，須到河邊去掘；一到經霜三年的甘蔗，便至少也得搜尋兩三天。可是說也奇怪，大約後來總沒有購求不到的。

據輿論說，神妙就在這地方。先前有一個病人，百藥無效，待到遇見了什麼葉天士先生，只在舊方上加了一味藥引：梧桐葉。只一服，便霍然而愈了。「醫者，意也。」其時是秋天，而梧桐先知秋氣。其先百藥不投，今以秋氣動之，以氣感氣，所以……。我雖然並不了解，但也十分佩服，知道凡有靈藥，一定是很不容易得到的，求仙的人，甚至于還要拚了性命，跑進深山裏去採呢。

這樣有兩年，漸漸地熟識，幾乎是朋友了。父親的水腫是逐日利害，將要不能起牀；我對於經霜三年的甘蔗之流也逐漸失了信仰，採辦藥引似乎再沒有先前一般踴躍了。正在這個時候，他有一天來診，問過病狀，便極其誠懇地說：

「我所有的學問，都用盡了。這里還有一位陳蓮河先生，本領比我高。我薦他來看一看，

我可以寫一封信。可是，病是不要緊的，不過經他的手，可以格外好得快……。」

這一天似乎大家都有些不歡，仍然由我恭敬地送他上轎。進來時，看見父親的臉色很異樣，和大家談論，大意是說自己的病大概沒有希望的了；他因爲看了兩年，毫無效驗，臉又太熟了，未免有些難以爲情，所以等到危急時候，便薦一個生手自代，和自己完全脫了干係。但另外有什麼法子呢？本城的名醫，除他之外，實在也只有一個陳蓮河了。明天就請陳蓮河。

陳蓮河的診金也是一元四角。但前回的名醫的臉是圓而胖的，他卻長而胖了：這一點頗不同。還有用藥也不同。前回的名醫是一個人還可以辦的，這一回卻是一個人有些辦不妥帖了，因爲他一張藥方上，總兼有一種特別的丸散和一種奇特的藥引。

蘆根和經霜三年的甘蔗，他就從來沒有用過。最平常的是「蟋蟀一對」，旁注小字道：「要原配，即本在一窠中者。」似乎昆蟲也要貞節，續弦或再醮，連做藥資格也喪失了。但這差使在我並不爲難，走進百草園，十對也容易得，將牠們用線一縛，活活地擲入沸湯中完事。然而還有「平地木十株」呢，這可誰也不知道是什麼東西了，問藥店，問鄉下人，問賣草藥的，問老年人，問讀書人，問木匠，都只是搖搖頭，臨末纔記起了那遠房的叔祖，愛種一點花木的老人，跑去一問，他果然知道，是生在山中樹下的一種小樹，能結紅子如小珊瑚珠的，普通都稱爲「老弗大」。

「踏破鐵鞋無覓處，得來全不費功夫。」藥引尋到了，然而還有一種特別的丸藥：敗鼓皮丸。這「敗鼓皮丸」就是用打破的舊鼓皮做成；水腫一名鼓脹，一用打破的鼓皮自然就可以起伏他。清朝的剛毅因為憎恨「洋鬼子」，預備打他們，練了些兵稱作「虎神營」，取虎能食羊，神能伏鬼的意思，也就是這道理。可惜這一種神藥，全城中只有一家出售的，離我家就有五里，但這卻不像平地木那樣，必須暗中摸索了，陳蓮河先生開方之後，就懇切詳細地給我們說明。

「我有一種丹，」有一回陳蓮河先生說：「點在舌上，我想一定可以見效。因為舌乃心之靈苗……。價錢也並不貴，只要兩塊錢一盒……。」

我父親沈思了一會，搖搖頭。

「我這樣用藥還會不大見效，」有一回陳蓮河先生又說：「我想，可以請人看一看，可有什麼冤愆……。醫能醫病，不能醫命，對不對？自然，這也許是前世的事……。」

我的父親沈思了一會，搖搖頭。

凡國手，都能够起死回生的，我們走過醫生的門前，常可以看見這樣的扁額。現在是讓步一點了，連醫生自己也說道：「西醫長于外科，中醫長于內科。」但是S城那時不但沒有西醫，並且誰也還沒有想到天下有所謂西醫，因此無論什麼，都只能由軒轅岐伯的嫡派門徒包辦。軒轅時候是巫醫不分的，所以直到現在，他的門徒就還見鬼，而且覺得「舌乃心之靈

苗」。這就是中國人的「命」，連名醫也無從醫治的。

不肯用靈丹點在舌頭上，又想不出「冤愆」來，自然，單喫了一百多天的「敗鼓皮丸」有什麼用呢？依然打不破水腫，父親終于躺在牀上喘氣了。還請一回陳蓮河先生，這回是特拔，大洋十元。他仍舊泰然的開了一張方，但已停止敗鼓皮丸不用，藥引也不很神妙了，所以只消半天，藥就煎好，灌下去，卻從口角上回了出來。

從此我便不再和陳蓮河先生周旋，只在街上有時看見他坐在三名轎夫的快轎裏飛一般擡過；聽說他現在還康健，一面行醫，一面還做中醫什麼學報，正在和只長于外科的西醫奮鬥哩。

中西的思想確乎有一點不同。聽說中國的孝子們，一到將要「罪孽深重禍延父母」的時候，就買幾斤人參，煎湯灌下去，希望父母多喘幾天氣，即使半天也好。我的一位教醫學的先生卻教給我醫生的職務道：可醫的應該給他醫治，不可醫的應該給他死得沒有痛苦。——但這先生自然是西醫。

父親的喘氣頗長久，連我也聽得很喫力，然而誰也不能幫助他。我有時竟至于電光一閃似的想道：「還是快一點喘完了罷……。」立刻覺得這思想就不該，就是犯了罪；但同時又覺得這思想實在是正當的，我很愛我的父親。便是現在，也還是這樣想。

早晨，住在一門裏的衍太太進來了。她是一個精通禮節的婦人，說我們不應該空等着。于是給他換衣服；又將紙錠和一種什麼《高王經》燒成灰，用紙包了給他捏在拳頭裏……。

「叫呀，你父親要斷氣了。快叫呀！」衍太太說。

「父親！父親！」我就叫起來。

「大聲！他聽不見。還不快叫？！」

「父親！父親！」

他已經平靜下去的臉，忽然緊張了，將眼微微一睜，彷彿有一些苦痛。

「叫呀！快叫呀！」她催促說。

「父親！」

「什麼呢？……不要嚷。……不……。」他低低地說，又較急地喘着氣，好一會，這纔復了原狀，平靜下去了。

「父親！」我還叫他，一直到他咽了氣。

我現在還聽到那時的自己的這聲音，每聽到時，就覺得這卻是我對於父親的最大的錯處。

十月七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朝花夕拾》

〔補白一〕周作人筆下的伯宜公

「……」他看去似乎很是嚴正，實際卻並不厲害，他沒有打過小孩，
「……」。

魯迅畫了不少的漫畫，在窗下四仙桌上畫了，隨後便塞在小牀的墊被底下，因為小孩們並沒有他專用的抽屜。有一天，不曉得怎麼的被伯宜公找到了。翻開看時，好些畫中有一幅畫着一個人倒在地上，向胸口刺着一支箭，上有題字曰「射死八斤」¹，他叫了魯迅去問，可是並不嚴厲，還有點笑嘻嘻的，他大概很瞭解兒童反抗的心理，所以並不責罰，結果只是把這頁撕去了。此外還有一些怪畫，只是沒有題字，所以他也不會問。

¹ 八斤係周家隔壁鄰居家的小孩，比魯迅大三四歲，夏天時常赤身露體，手裏拿着自己做的竹槍跳上跳下的亂戰，口裏不斷地說：「戩殺伊，戩殺伊。」魯迅因此而畫此漫畫，以示反抗。

魯迅的父親周伯宜
與母親魯瑞像。



(他)平時喫酒起頭的時候總是興致很好，有時給小孩們講故事，又把他下酒的水果分給一點喫，但是酒喝得多了，臉色漸變青白，話也少下去了，小孩便漸漸走散，因為他醉了就不大高興。他所講的故事以《聊齋》為多[……]。

——周作人，《魯迅的故家》

【補白二】周建人回憶中的父親

「他並不打罵我們，也不和母親吵架拌嘴，只是獨自生悶氣」，有時候無緣無故發其脾氣來，把瓷器、飯碗、菜碗、酒杯都擲出窗外，「臉色是這樣的陰沈，憂鬱，壓抑，悲傷」，「好像已看透了人生，憎惡這世間，但他不責備任何人，似乎只怨恨自己」。臨終前，「他按在自己身上的那只手，輕輕地抬起來，又輕輕地落下，這樣重複幾次，一邊嘴裏喃喃地說：『呆子孫，呆子孫！』」。

——周建人，《魯迅故家的敗落》

【補白三】「夢裏依稀慈母淚」——魯迅談母親和母愛

母親姓魯，鄉下人，她以自修到能看文學作品的程度。

〔……〕上月中旬，此間捕青年數十人，其中之一，是我之學生〔按：指柔石〕。（或云有一人自言姓魯）飛短流長之徒，因盛傳我已被捕。〔……〕文人一搖筆，用力甚微，而于我之害則甚大。老母飲泣，摯友驚心。十日以來，幾于日以發緘更正爲事，亦可悲矣。今幸無事，可釋遠念。然而三告投杼，賢母生疑。千夫所指，無疾而死。

——〈致李秉中，一九三一年二月四日〉

〔……〕我記得柔石在年底會回故鄉，住了好些時，到上海後很受朋友的責備。他悲憤的對我說，他的母親雙眼已經失明，要他多住幾天，他怎麼能够就走呢？我知道這失明的母親的眷眷的心，柔石的拳拳的心。當《北斗》創刊時，我就想寫一點關於柔石的文章，然而不能够，只得選了一幅珂勒惠支（Kathe Kollwitz）夫人的木刻，名曰《犧牲》，是一個母親悲哀地獻出她的兒子去的，算是只有我一個人心裏知道的柔石的紀念。

——〈南腔北調集·爲了忘卻的紀念〉

〔……〕我有時很想冒險，破壞，幾乎忍不住，而我有一個母親，還有些愛我，願我平安，我因爲感激他的愛，只能不照自己所願意做的做，而在北京尋一點糊口的小生計，度灰色的生涯。因爲感激別人，就不能

不慰安別人，也往往犧牲了自己。

——〈致趙其文，一九二五年四月十一日〉

倘使我那八十歲的母親，問我天國是否真有，我大約是會毫不躊躇，答道真有的罷。

「……」莊子曾經說過：「乾下去的（曾經積水的）車轍裏的鮒魚，彼此用唾沫相溼，用溼氣相噓，」——然而他又說，「倒不如在江湖裏，大家互相忘記的好」。

可悲的是我們不能互相忘卻。而我，卻愈加恣意的騙起人來了。「……」

——〈且介亭雜文末編·我要騙人〉

「……」這是一切「被侮辱和被損害的」的母親的心的圖像。這類母親，在中國的指甲還未染紅的鄉下，也常有的，然而人往往嗤笑她，說做母親的只愛不中用的兒子。但我想，她是也愛中用的兒子的，只因為既然強壯而有能力，她便放了心，去注意「被侮辱的和被損害的」孩子去了。

——〈且介亭雜文末編·寫于深夜裏〉

魯迅逝世前一個月，寫完《女弔》之後，他對馮雪峰說——

這以後我將寫母愛了，我以為母愛的偉大真可怕，差不多是盲目的……

——馮雪峰，《魯迅先生計畫而未成的着作》

【補白四】許廣平回憶中的魯迅的母親

〔……〕頭髮並不很白，面孔是細緻，白皙而圓圓的。戴起藍眼鏡，穿起玉藍色旗袍，手撐藍洋傘（她歡喜藍顏色），腳登白色鞋，坐在人力車上，實在足夠精神。所以偶然外出，人家總以為她是兒子的同輩呢。

她還有一點好處：就是從不迷信，腦裏沒有什麼神鬼在作怪。一切都自然地生活。又從不嘮叨，不多講閒話。和年輕的最合得來，所以精神活潑而強健。

忽然覺得年輕人拿織針編東西有趣了，她也要學習。待預備好了一切，就從頭學起，做得不好就拆掉，重新學過，一次又一次，日夜如此：坐下來也拿着織針，半夜睡醒也拿着織針。終於很複雜的花紋都給織出來了，衣服也能編成功了。七十歲的高齡，就如同十五六歲的小姑娘一樣埋頭苦學，始終不倦。兒子也佩服了。他說：「我的母親如果年輕二三十年，也許要成爲女英雄呢。」

這回最疼愛的兒子死掉了，人家通知她，當時很鎮靜，不怎麼哭，但之後不會走路了，寸步都需要扶持。她後來對人說：「我聽到了這消息，我倒不哭。不過兩腿發抖得很厲害，所以簡直不能舉步了。」
〔……〕

她於是廣求關於兒子死後的一切記載，盡其力之所能及，滿滿的堆了半牀。……她對人家說：「有些人想遮瞞我，那裏瞞得住我，我會看書的。」

——許廣平，《欣慰的紀念·母親》

【導讀】

中國的傳統從來只討論「我們怎樣做子女」，即小輩如何服從長輩；「五四」這一代人卻要討論「我們怎樣做父親」。全新的命題提出本身，就反映了思想觀念、倫理道德、價值判斷上的根本變化：由長者本位轉向幼者本位、弱者本位。

魯迅反覆強調：「中國覺醒的人，為想隨順長者解放幼者，便須一面清結舊賬，一面開闢新路。」「自己背着因襲的重擔，肩住了黑暗的閘門，放他們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此後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這正是魯迅的人生選擇。一個為後代「肩住了黑暗的閘門」的人：這是魯迅為自己塑造的形象。因此，魯逝世後，一位悼念者說，「魯迅肩頭上的閘門落下了。……於是我們又留在黑暗之中」，而且必須獨自面對。

一位南京師範大學附中的學生苦苦地思考：「我們怎樣對待魯迅，才合乎他本人的意願呢？」

最後他在《隨感錄·六十三》「與幼者」這裏找到了答案：「你們若不是毫不客氣的拿我做一個踏腳，超越了我，向着高的遠的地方進去，那便是錯的」，「像喫盡了親的死屍，貯着力量的小獅子一樣，剛強勇猛，捨了我，踏到人生上去就是了」，「你們該從我的倒斃的所在，跨出新的腳步去」，「走罷！勇猛着！幼者呵！」

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

我作這一篇文的本意，其實是想研究怎樣改革家庭；又因爲中國親權重，父權更重，所以尤想對於從來認爲神聖不可侵犯的父子問題，發表一點意見。總而言之：只是革命要革到老子身上罷了。但何以大模大樣，用了這九個字的題目呢？這有兩個理由：

第一，中國的「聖人之徒」，最恨人動搖他的兩樣東西。一樣不必說，也與我輩絕不相干；一樣便是他的倫常，我輩卻不免偶然發幾句議論，所以株連牽扯，很得了許多「剷倫常」「禽獸行」之類的惡名。他們以爲父對於子，有絕對的權力和威嚴；若是老子說話，當然無所不可，兒子有話，卻在未說之前早已錯了。但祖父子孫，本來各各都只是生命的橋梁的一級，決不是固定不易的。現在的子，便是將來的父，也便是將來的祖。我知道我輩和讀者，若不是現任之父，也一定是候補之父，而且也都有做祖宗的希望，所差只在一個時間。爲想省卻許多麻煩起見，我們便該無須客氣，儘可先行佔住了上風，擺出父親的尊嚴，談談我們和我們子女的事：不但將來着手實行，可以減少困難，在中國也順理成章，免得「聖人之徒」聽了害怕，總算是一舉兩得之至的事了。所以說，「我們怎樣做父親」。

第二，對於家庭問題，我在《新青年》的《隨感錄》（二五、四十、四九）中，曾經略略說

及，總括大意，便只是從我們起，解放了後來的人。論到解放子女，本是極平常的事，當然不必有什麼討論。但中國的老年，中了舊習慣舊思想的毒太深了，決定悟不過來。譬如早晨聽到烏鵲叫，少年毫不介意，迷信的老人，卻總須頹唐半天。雖然很可憐，然而也無法可救。沒有法，便只能先從覺醒的人開手，各自解放了自己的孩子。自己背着因襲的重擔，肩住了黑暗的閘門，放他們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此後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

還有，我曾經說，自己並非創作者，便在上海報紙的〈新教訓〉裏，挨了一頓罵。但我輩評論事情，總須先評論了自己，不要冒充，纔能像一篇說話，對得起自己和別人。我自己知道，不特並非創作者，並且也不是真理的發見者。凡有所說所寫，只是就平日見聞的事理裏面，取了一點心以為然的道理；至于終極究竟的事，卻不能知。便是對於數年以後的學說的進步和變遷，也說不出會到如何地步，單相信比現在總該還有進步還有變遷罷了。所以說，「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

我現在心以為然的道理，極其簡單。便是依據生物界的現象，一、要保存生命；二、要延續這生命；三、要發展這生命（就是進化）。生物都這樣做，父親也就是這樣做。

生命的價值和生命價值的高下，現在可以不論。單照常識判斷，便知道既是生物，第一要緊的自然是生命。因為生物之所以為生物，全在有這生命，否則失了生物的意義。生物為保存生命起見，具有種種本能，最顯着的是食欲。因有食欲纔攝取食物，因有食物纔發生溫

熱，保存了生命。但生物的個體，總免不了老衰和死亡，爲繼續生命起見，又有一種本能，便是性欲。因性欲纔有性交，因有性交纔發生苗裔，繼續了生命。所以食欲是保存自己，保存現在生命的事；性欲是保存後裔，保存永久生命的事。飲食並非罪惡，並非不淨；性交也就並非罪惡，並不淨。飲食的結果，養活了自己，對於自己沒有恩；性交的結果，生出子女，對於子女當然也算不了恩。——前前後後，都向生命的長塗走去，僅有先後的不同，分不出誰受誰的恩典。

可惜的是中國的舊見解，竟與這道理完全相反。夫婦是「人倫之中」，卻說是「人倫之始」；性交是常事，卻以爲不淨；生育也是常事，卻以爲天大的大功。人人對於婚姻，大抵先夾帶着不淨的思想。親戚朋友有許多戲謔，自己也有許多羞澀，直到生了孩子，還是躲躲閃閃，怕敢聲明；獨有對於孩子，卻威嚴十足，這種行徑，簡直可以說是和偷了錢發跡的財主，不相上下了。我並不是說，——如他們攻擊者所意想的，——人類的性交也應如別種動物，隨便舉行；或如無恥流氓，專做些下流舉動，自鳴得意。是說，此後覺醒的人，應該洗淨了東方固有的不淨思想，再純潔明白一些，了解夫婦是伴侶，是共同勞動者，又是新生命創造者的意義。所生的子女，固然是受領新生命的人，但他也不永久佔領，將來還要交付子女，像他們的父母一般。只是前前後後，都做一個過付的經手人罷了。

生命何以必需繼續呢？就是因爲要發展，要進化。個體既然免不了死亡，進化又毫無止

境，所以只能延續着，在這進化的路上走。走這路須有一種內的努力，有如單細胞動物有內的努力，積久纔會繁複，無脊椎動物有內的努力，積久纔會發生脊椎。所以後起的生命，總比以前的更有意義，更近完全，因此也更有價值，更可寶貴；前者的生命，應該犧牲于他。

但可惜的是中國的舊見解，又恰恰與這道理完全相反。本位應在幼者，卻反在長者；置重應在將來，卻反在過去。前者做了更前者的犧牲，自己無力生存，卻苛責後者又來專做他的犧牲，毀滅了一切發展本身的能力。我也不說，——如他們攻擊者所意想的，——孫子理應終日痛打他的祖父，女兒必須時時咒罵他的親娘。是說，此後覺醒的人，應該先洗淨了東方古傳的謬誤思想，對於子女，義務思想須加多，而權利思想卻大可切實核減，以準備改作幼者本位的道德。況且幼者受了權力，也並非永久佔有，將來還要對於他們的幼者，仍盡義務，只是前前後後，都做一切過付的經手人罷了。

「父子間沒有什麼恩」這一個斷語，實是招致「聖人之徒」面紅耳赤的一大原因。他們的誤點，便在長者本位與利己思想，權利思想很重，義務思想和責任心卻很輕。以爲父子關係，只須「父兮生我」一件事，幼者的全部，便應爲長者所有。尤其墮落的，是因此責望報償，以爲幼者的全部，理該做長者的犧牲。殊不知自然界的安排，部件與這要求反對，我們從古以來，逆天行事，于是人的能力，十分萎縮，社會的進步，也就跟着停頓。我們雖不能說停頓便要滅亡，但較之進步，總是停頓與滅亡的路相近。

自然界的安排，雖不免也有缺點，但結合長幼的方法，卻並無錯誤。他並不用「恩」，卻給與生物以一種天性，我們稱他爲「愛」。動物界中除了生子數目太多——愛不周到的如魚類之外，總是摯愛他的幼子，不但絕無利益心情，甚或至于犧牲了自己，讓他的將來的生命，去上那發展的長塗。

人類也不外此，歐、美家庭，大抵以幼者弱者爲本位，便是最合于這生物學的真理的辦法。便在中國，只要心思純白，未曾經過「聖人之徒」作踐的人，也都自然而然的能發現這種天性。例如一個村婦哺乳嬰兒的時候，決不到自己正在施恩；一個農夫娶妻的時候，也決不以爲將要放債。只是有了子女，即天然相愛，願他生存；更進一步的，便還要願他比自己更好，就是進化。這離絕了交換關係利害關係的愛，便是人倫的索子，便是所謂「綱」。倘如舊說，抹殺了「愛」，一味說「恩」，又因此責望報償，那便不但敗壞了父子間的道德，而且也大反于做父母的實際的真情，播下乖刺的種子。有人做了樂府，說是「勸孝」，大意是什麼「兒子上學堂，母親在家磨杏仁，預備回來給他喝，你還不孝麼」之類，自以爲「拚命衛道」。殊不知富翁的杏酪和窮人的豆漿，在愛情上價值同等，而其價值卻正在父母當時並無求報的心思；否則變成買賣行爲，雖然喝了杏酪，也不異「人乳喂豬」，無非要豬肉肥美，在人倫道德上，絲毫沒有價值了。

所以我現在心以爲然的，便只是「愛」。

無論何國何人，大都承認「愛己」是一件應當的事。這便是保存生命的要義，也就是繼續生命的根基。因為將來的運命，早在現在決定，故父母的缺點，便是子孫滅亡的伏線，生命的危機。易卜生做的《羣鬼》（有潘家洵君譯本，載在《新潮》一卷五號）雖然重在男女問題，但我們也可以看出遺傳的可怕。歐士華本是要生活，能創作的人，因為父親的不檢，先天得了病毒，中途不能做人了。他又很愛母親，不忍勞他服侍，便藏着嗎啡，想待發作時候，由使女瑞琴幫他吃下，毒殺了自己；可是瑞琴走了。他於是只好託他母親了。

歐：「母親，現在應該你幫我的忙了。」

阿夫人：「我嗎？」

歐：「誰能及得上你。」

阿夫人：「我！你的母親！」

歐：「正為那個。」

阿夫人：「我，生你的人！」

歐：「我不會教你生我。並且給我的是一種什麼日子？我不要他！你拿回去罷！」

這一段描寫，實在是我們做父親的人應該震驚戒懼佩服的；決不能昧了良心，說兒子理應受

罪。這種事情，中國也很多，只要在醫院做事，便能時時看見先天梅毒性病兒的慘狀；而且傲然的送來的，又大抵是他的父母。但可怕的遺傳，並不只是梅毒，另外許多精神上體質上的缺點，也可以傳之子孫，而且久而久之，連社會都蒙着影響。我們且不高談人羣，單爲子女說，便可以說凡是不愛己的人，實在欠缺做父親的資格。就令硬做了父親，也不過如古代的草寇稱王一般，萬萬算不了正統。將來學問發達，社會改造時，他們徵幸留下的苗裔，恐怕總不免要受善種學(Eugenics)者的處置。

倘若現在父母並沒有將什麼精神上體質上的缺點交給子女，又不遇意外的事，子女便當然健康，總算已經達到了繼續生命的目的。但父母的責任還沒有完，因爲生命雖然繼續了，卻是停頓不得，所以還須教這新生命去發展。凡動物較高等的，對於幼雛，除了養育保護以外，往往還教他們生存上必需的本領。例如飛禽便教飛翔，驚獸便教搏擊。人類更高幾等，便也有願意子孫更進一層的天性。這也是愛。上文所說的是對於現在，這是對於將來。只要思想未遭錮蔽的人，誰也喜歡子女比自己更強，更健康，更聰明高尚，——更幸福；就是超越了自己，超越了過去。超越便須改變，所以子孫對於祖先的事，應該改變，「三年無改於父之道可謂孝矣」，當然是曲說，是退嬰的病根。假使古代的單細胞動物，也遵着這教訓，那便永遠不敢分裂繁複，世界上再也不會有人類了。

幸而這一類教訓，雖然害過許多人，卻還未能完全掃盡了一切人的天性。沒有讀過「聖賢

書」的人，還能將這天性在名教的斧鉞底下，時時流露，時時萌蘖；這便是中國人雖然凋落萎縮，卻未滅絕的原因。

所以覺醒的人，此後應將這天性的愛，更加擴張，更加醇化；用無我的愛，自己犧牲于後起新人。開宗第一，便是理解。往昔的歐人對於孩子的誤解，是以爲成人的預備；中國人的誤解是以爲縮小的成人。直到近來，經過許多學者的研究，纔知道孩子的世界，與成人截然不同；倘不先行理解，一味蠻做，便大礙于孩子的發達。所以一切設施，都應該以孩子爲本位，日本近來，覺悟的也很不少；對於兒童的設施，研究兒童的事業，都非常興盛了。第二，便是指導。時勢既有改變，生活也必須進化；所以後起的人物，一定尤異于前，決不能用同一模型，無理嵌定。長者須是指導者協商者，卻不該是命令者。不但不該責幼者供奉自己；而且還須用全副精神，專爲他們自己，養成他們有耐勞作的體力，純潔高尚的道德，廣博自由能容納新潮流的精神，也就是能在世界新潮流中游泳，不被淹沒的力量。第三，便是解放。子女是即我非我的人，但既已分立，也便是人類中的人，因爲即我，所以更應該盡教育的義務，交給他們自立的能力；因爲非我，所以也應同時解放，全部爲他們自己所有，成一個獨立的人。

這樣，便是父母對於子女，應該健全的產生，盡力的教育，完全的解放。

但有人會怕，彷彿父母從此以後，一無所有，無聊之極了。這種空虛的恐怖和無聊的感

想，也即從謬誤的舊思想發生；倘明白了生物學的真理，自然便會消滅。但要做解放子女的父母，也應預備一種能力。便是自己雖然已經帶着過去的色采，卻不失獨立的本領和精神，有廣博的趣味，高尚的娛樂。要幸福麼？連你的將來的生命都幸福了。要「返老還童」，要「老復丁」麼？子女便是「復丁」，都已獨立而且更好了。這纔是完了長者的任務，得了人生的慰安。倘若思想本領，樣樣照舊，專以「勃谿」爲業，行輩自豪，那便自然免不了空虛無聊的苦痛。

或者又怕，解放之後，父子間要疏隔了。歐、美的家庭，專制不及中國，早已大家知道；往者雖有人比之禽獸，現在卻連「衛道」的聖徒，也會替他們辯護，說並無「逆子叛弟」了。因此可知：惟其解放，所以相親；惟其沒有「拘攀」子弟的父兄，所以也沒有反抗「拘攀」的「逆子叛弟」。若威逼利誘，便無論如何，決不能有「萬年有道之長」。例便如我中國，漢有舉孝，唐有孝悌力田科，清末也還有孝廉方正，都能換到官做。父恩諭之于先，皇恩施之于後，然而割股的人物，究屬寥寥。足可證明中國的舊學說舊手段，實在從古以來，並無良效，無非使壞人增長些虛偽，好人無端的多受些人我都無利益的苦痛罷了。

獨有「愛」是真的。路粹引孔融說：「父之于子，當有何親？論其本意，實爲情欲發耳。子之於母，亦復奚爲，譬如寄物瓶中，出則離矣。」（漢末的孔府上，很出過幾個有特色的奇人，不像現在這般冷落，這話也許確是北海先生所說；只是攻擊他的偏是路粹和曹操，教人

發笑罷了。）雖然也是一種對於舊說的打擊，但實于事理不合。因為父母生了子女，同時又有天性的愛，這愛又很深廣很長久，不會即離。現在世界沒有大同，相愛還有差等，子女對於父母，也便最愛，最關切，不會即離。所以疏隔一層，不勞多慮。至于一種例外的人，或者非愛所能鈎連。但若愛力尚且不能鈎連，那便任憑什麼「恩威、名分、天經、地義」之類，更是鈎連不住。

或者又怕，解放之後，長者要喫苦了。這事可分兩層：第一，中國的社會，雖說「道德好」，實際卻太缺乏相愛相助的心思。便是「孝」「烈」這類道德，也都是旁人毫不負責，一味收拾幼者弱者的方法。在這樣社會中，不獨老者難于生活，即解放的幼者，也難于生活。第二，中國的男女，大抵未老先衰，甚至不到二十歲，早已老態可掬，待到真實衰老，便更須別人扶持。所以我說，解放子女的父母，應該先有一番預備；而對於如此社會，尤應該改造，使他能適于合理的生活。許多人預備着，改造着，久而久之，自然可望實現了。單就別國的往時而言，斯賓塞未曾結婚，不聞他侘傺無聊；瓦特早沒有了子女，也居然「壽終正寢」，何況在將來，更何況有兒女的人呢？

或者又怕，解放之後，子女要喫苦了。這事也有兩層，全如上所說，不過一是因為老而無能，一是因為少不更事罷了。因此覺醒的人，愈覺有改造社會的任務。中國相傳的成法，謬誤很多：一種是錮閉，以為可以與社會隔離，不受影響，一種是教給他惡本領，以為如此

纔能在社會中生活。用這類方法的長者，雖然也含有繼續生命的好意，但比照事理，卻決定謬誤。此外還有一種，是傳授些周旋方法，教他們順應社會。這與數年前講「實用主義」的人，因為市上有假洋錢，便要在學校裏遍教學生看洋錢的法子之類，同一錯誤。社會雖然不能不偶然順應，但決不是正當辦法。因為社會不良，惡現象便很多，勢不能一一順應；倘都順應了，又違反了合理的生活，倒走了進化的路。所以根本方法，只有改良社會。

就實際上說，中國舊理想的家族關係父子關係之類，其實早已崩潰。這也非「于今爲烈」，正是「在昔已然」。歷來都竭力表彰「五世同堂」，便足見實際上同居的爲難；拚命的勸孝，也足見事實上孝子的缺少。而其原因，便全在一意提倡虛偽道德，蔑視了真正人情。我們試一翻大族的家譜，便知道始遷祖宗，大抵是單身遷居，成家立業；一到聚族而居，家譜出版，卻已在零落的中塗了。況在將來，迷信破了，便沒有哭竹，臥冰；醫學發達了，也不必嘗穢、割股。又因為經濟關係，結婚不得不遲，生育因此也遲，或者子女纔能自存，父母已經衰老，不及依賴他們供養，事實上也就是父母反盡了義務。世界潮流逼拶着，這樣做的可以生存，不然的便都衰落；無非覺醒者多，加些人力，便危機可望較少就是了。

但既如上言，中國家庭，實際久已崩潰，並不如「聖人之徒」紙上的空談，則何以至今依然如故，一無進步呢？這事很容易解答。第一，崩潰者自崩潰，糾纏者自糾纏，設立者又自設立；毫無戒心，也不想到改革，所以如故。第二，以前的家庭中間，本來常有勃谿，到

了新名詞流行之後，便都改稱「革命」，然而其實也仍是討嫖錢至于相罵，要賭本至于相打之類，與覺醒者的改革，截然兩途。這一類自稱「革命」的勃谿子弟，純屬舊式，待到自己有了子女，也決不解放；或者毫不管理，或者反要尋出《孝經》，勒令誦讀，想他們「學於古訓」，都做犧牲。這只能全歸舊道德、舊習慣、舊方法負責，生物學的真理決不能妄任其咎。

既如上言，生物爲要進化，應該繼續生命，那便「不孝有三無後爲大」，三妻四妾，也極合理了。這事也很容易解答。人類因爲無後，絕了將來的生命，雖然不幸，但若用不正當的方法手段，苟延生命而害及人羣，便該比一人無後，尤其「不孝」。因爲現在的社會，一夫一妻制最爲合理，而多妻主義，實能使人羣墮落。墮落近于退化，與繼續生命的目的，恰恰完全相反。無後只是滅絕了自己，退化狀態的有後，便會毀到他人。人類總有些爲他人犧牲自己的精神，而況生物自發生以來，交互關聯，一人的血統，大抵總與他人有多少關係，不會完全滅絕。所以生物學的真理，決非多妻主義的護符。

總而言之，覺醒的父母，完全應該是義務的，利他的，犧牲的，很不易做；而在中國尤不易做。中國覺醒的人，爲想隨順長者解放幼者，便須一面清結舊賬，一面開闢新路。就是開首所說的「自己背着因襲的重擔，肩住了黑暗的閨門，放他們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此後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這是一件極偉大的要緊的事，也是一件極困苦艱難的事。

但世間又有一類長者，不但不肯解放子女，並且不准子女解放他們自己的子女；就是并

要孫子會孫都做無謂的犧牲。這也是一個問題；而我是願意平和的人，所以對於這問題，現在不能解答。

一九一九年十月

——選自《魯迅全集》第一卷《墳》

隨感錄 · 六十三 「與幼者」

做了〈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的後兩日，在有島武郎《著作集》裡看到〈與幼者〉這一篇小說，覺得很有許多好的話。

「時間不住的移過去。你們的父親的我，到那時候，怎樣映在你們（眼）裏，那是不能想像的了。大約像我在現在，嗤笑可憐那過去的時代一般，你們也要嗤笑可憐我的古老的心思，也未可知的。我爲你們計，但願這樣子。你們若不是毫不客氣的拿我做一個踏腳，超越了我，向着高的遠的地方進去，那便是錯的。」

「人間很寂寞。我單能這樣說了就算麼？你們和我，像嘗過血的獸一樣，嘗過愛了。去罷，爲要將我的周圍從寂寞中救出，竭力做事罷。我愛過你們，而且永遠愛着。這並不是說，要從你們受父親的報酬，我對於『教我學會了愛你們的你們』的要求，只是受取我的感謝罷了……像喫盡了親的死屍，貯着力量的小獅子一樣，剛強勇猛，捨了我，踏到人生上去就是了。」

「我的一生就令怎樣失敗，怎樣勝不了誘惑；但無論如何，使你們從我的足跡上尋不出不純的東西的事，是要做的，是一定做的。你們該從我的倒斃的所在，跨出新的腳步去。但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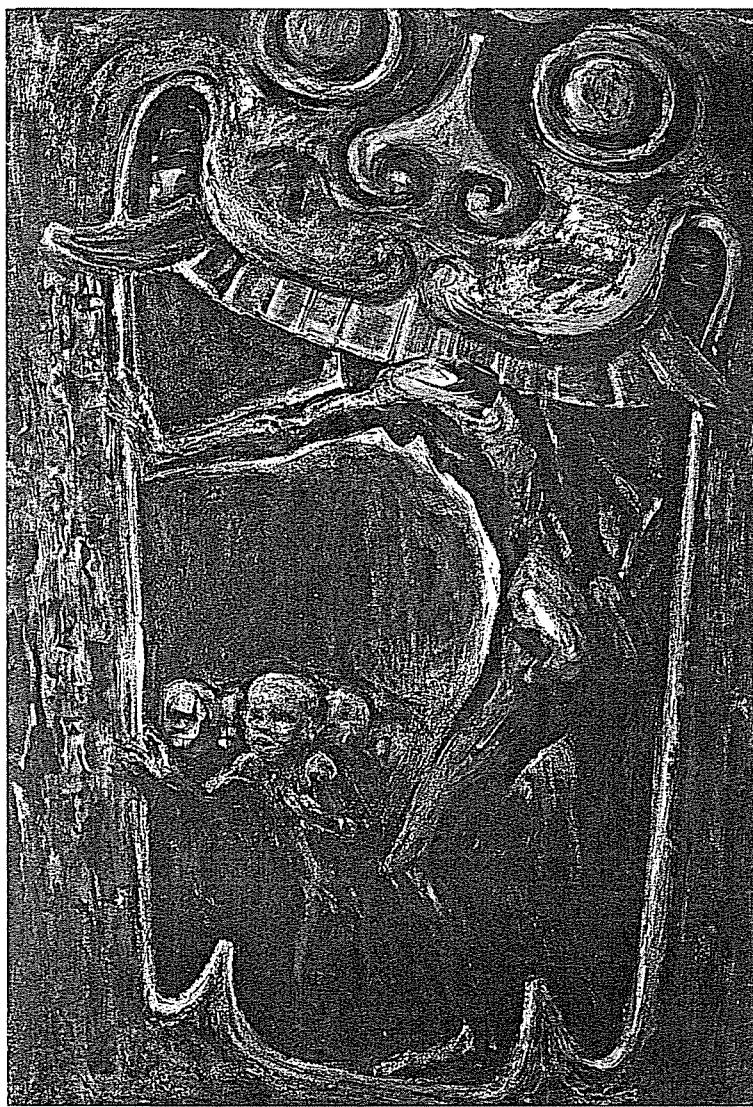
里走，怎麼走的事，你們也可以從我的足跡上探索出來。

「幼者呵！將又不幸又幸福的你們的父母的祝福，浸在胸中，上人生的旅路罷。前途很遠，也很暗。然而不要怕。不怕的人的面前纔有路。」

「走罷！勇猛着！幼者呵！」

有島氏是白權派，是一個覺醒的，所以有這等話；但裏面也免不了帶些眷戀悽愴的氣息。這也是時代的關係。將來便不特沒有解放的話，並且不起解放的心，更沒有什麼眷戀和悽愴；只有愛依然存在。——但是對於一切幼者的愛。

——選自《魯迅全集》第一卷《熱風》



《解放幼者》(裘沙、王偉君，1981年作)。

《二十四孝圖》

我總要上下四方尋求，得到一種最黑，最黑，最黑的咒文，先來詛咒一切反對白話，妨害白話者。即使人死了真有靈魂，因這最惡的心，應該墮入地獄，也將決不改悔，總要先來詛咒一切反對白話，妨害白話者。

自從所謂「文學革命」以來，供給孩子的書籍，和歐、美、日本的一比較，雖然很可憐，但總算有圖有說，只要能讀下去，就可以懂得的了。可是一班別有心腸的人們，便竭力來阻遏牠，要使孩子的世界中，沒有一絲樂趣。北京現在常用「馬虎子」這一句話來恐嚇孩子們。或者說，那就是《開河記》上所載的，給隋煬帝開河，蒸死小兒的麻叔謀；正確地寫起來，須是「麻胡子」。那麼，這麻叔謀乃是胡人了。但無論他是甚麼人，他的喫小孩究竟也還有限，不過盡他的一生。妨害白話者的流毒卻甚于洪水猛獸，非常廣大，也非常長久，能使全中國化成一個麻胡，凡有孩子都死在他肚子裏。

只要對於白話來加以謀害者，都應該滅！」

這些話，紳士們自然難免要掩住耳朵的，因為就是所謂「跳到半天空，罵得體無完膚，——還不肯罷休」。而且文士們一定也要罵，以為大悖于「文格」，亦即大損於「人格」。豈不是

「言者心聲也」麼？「文」和「人」當然是相關的，雖然人間世本來千奇百怪，教授們中也有「不尊敬」作者的人格而不能「不說他的小說好」的特別種族。但這些我都不管，因為我幸而還沒有爬上「象牙之塔」去，正無須怎樣小心。倘若無意中竟已撞上了，那就即刻跌下來罷。然而在跌下來的中途，當還未到地之前，還要說一遍：——

只要對於白話來加以謀害者，都應該滅亡！

每看見小學生歡天喜地地看着一本粗拙的《兒童世界》之類，另想到別國的兒童用書的精美，自然要覺得中國兒童的可憐。但回憶起我和我的同窗小友的童年，卻不能不以為他幸福，給我們的永逝的韶光一個悲哀的弔唁。我們那時有什麼可看呢，只要略有圖畫的本子，就要被塾師，就是當時的「引導青年的前輩」禁止，呵斥，甚而至于打手心。我的小同學因為專讀「人之初性本善」讀得要枯燥而死了，只好偷偷地翻開第一葉，看那題着「文星高照」四個字的惡鬼一般的魁星像，來滿足他幼稚的愛美的天性。昨天看這個，今天也看這個，然而他們的眼睛裏還閃出蘇醒和歡喜的光輝來。

在書塾以外，禁令可比較的寬了，但這是說自己的事，各人大概不一樣。我能在大眾面前，冠冕堂皇地閱看的，是《文昌帝君陰陽文圖說》和《玉歷鈔傳》，都畫着冥冥之中賞善罰惡的故事，雷公電母站在雲中，牛頭馬面布滿地下，不但「跳到半天空」是觸犯天條的，即使半語不合，一念偶差，也都得受相當的報應。這所報的也並非「睚眦之怨」，因為那地方是

鬼神爲君，「公理」作宰，請酒下跪，全都無功，簡直是無法可想。在中國的天地間，不但做人，便是做鬼，也艱難極了。然而究竟很有比陽間更好的處所：無所謂「紳士」，也沒有「流言」。

陰間，倘要穩妥，是頌揚不得的。尤其是常常好弄筆墨的人，在現在的中國，流言的治下，而又大談「言行一致」的時候。前車可鑑，聽說阿爾志跋綏夫曾答一個少女的質問說：「惟有在人生的事實這本身中尋出歡喜者，可以活下去。倘若在那里什麼也不見，他們其實倒不如死。」于是乎有一個叫作密哈羅夫的，寄信嘲罵他道：「……所以我完全誠實地勸你自殺來禍福你自己的生命，因爲這第一是合于邏輯，第二是你的言語和行爲不至于背馳。」

其實這論法就是謀殺，他就這樣地在他的人生中尋出歡喜來。阿爾志跋綏夫只發了一大通牢騷，沒有自殺。密哈羅夫先生後來不知道怎樣，這一個歡喜失掉了，或者另外又尋到了「什麼」了罷。誠然，「這些時候，勇敢，是安穩的；情熱，是毫無危險的」。

然而，對於陰間，我終於已經頌揚過了，無法追改；雖有「言行不符」之嫌，但確沒有受過閻王或小鬼的半文津貼，則差可以自解。總而言之，還是仍然寫下去罷：——

我看的那些陰間的圖畫，都是家藏的老書，並非我所專有。我所收得的最先的畫圖本子，是一位長輩的贈品：《二十四孝圖》。這雖然不過薄薄的一本書，但是下圖上說，鬼少人多，又爲我一人所獨有，使我高興極了。那裏面的故事，似乎是誰都知道的；便是不識字的

人，例如阿長，也只要一看圖畫便能够滔滔地講出這一段的事迹。但是，我于高興之餘，接着就是掃興，因為我請人講完了二十四個故事之後，纔知道「孝」有如此之難，對於先前癡心妄想，想做孝子的計劃，完全絕望了。

「人之初，性本善」麼？這並非現在要加研究的問題。但我還依稀記得，我幼小時候實未嘗蓄意忤逆，對於父母，倒是極願意孝順的。不過年幼無知，只用了私見來解釋「孝順」的做法，以爲無非是「聽話」，「從命」，以及長大之後，給年老的父母好好地喫飯罷了。自從得了這一本孝子的教科書以後，纔知道並不然，而且還要難到幾十幾百倍。其中自然也有可以勉力倣倣的，如「子路負米」，「黃香扇枕」之類。「陸續懷橘」也並不難，只要有闊人請我喫飯。

「魯迅先生作賓客而懷橘乎？」我便跪答云：「吾母性之所愛，欲歸以遺母。」闊人大佩服，于是孝子就做穩了，也非常省事。「哭竹生筍」就可疑，怕我的精誠未必會這樣感動天地。但是哭不出筍來，還不過拋臉而已，一到「臥冰求鯉」，可就有性命之虞了。我鄉的天氣是溫和的，嚴冬中，水面也只結一層薄冰，即使孩子的重量怎樣小，躺上去，也一定嘩喇一聲，冰破落水，鯉魚還不及遊過來。自然，必須不顧性命，這纔孝感神明，會有出乎意料之外的奇迹，但那時我還小，實在不明白這些。

其中最使我不解，甚至於發生反感的，是「老萊娛親」和「郭巨埋兒」兩件事。

我至今還記得，一個躺在父母跟前的老頭子，一個抱在母親手上的小孩子，是怎樣地使

我發生不同的感想呵。他們一手都拿着「搖咕咚」。這玩意兒確是可愛的，北京稱爲小鼓，蓋即鼗也，朱熹曰：「鼗，小鼓，兩旁有耳；持其柄而搖之，則兩耳還自擊。」咕咚咕咚地響起來。然而這東西是不該拿在老萊子手裏的，他應該扶一枝拐杖。現在這模樣，簡直是裝佯，侮辱了孩子。我沒有再看第二回，一到這一葉，便急速地翻過去了。

那時的《二十四孝圖》，早已不知去向了，目下所有的只是一本日本小田海僊所畫的本子，敘老萊子事云：「行年七十，言不稱老，常着五色斑爛之衣，爲嬰兒戲于親側。又常取水上堂，詐跌仆地，作嬰兒啼，以娛親意。」大約舊本也差不多，而招我反感的便是「詐跌」。無論忤逆，無論孝順，小孩子多不願意「詐」作，聽故事也不喜歡是謠言，這是凡有稍稍留心兒童心理的都知道的。

然而在較古的書上一查，卻還不至于如此虛偽。師覺授《孝子傳》云：「老萊子〔……〕常衣斑爛之衣，爲親取飲，上堂腳跌，恐傷父母之心，僵仆爲嬰兒啼。」（《太平御覽》四百十三引）較之今說，似稍近於人情。不知怎地，後之君子卻一定要改得他「詐」起來，心裏纔能舒服。鄧伯道棄子救侄，想來也不過「棄」而已矣，昏妄人也必須說他將兒子綑在樹上，使他追不上來纔肯放手。正如將「肉麻當作有趣」一般，以不情爲倫紀，誣釁了古人，教壞了後人。老萊子即是一例，道學先生以爲他白璧無瑕時，他卻已在孩子的心中死掉了。

至於玩着「搖咕咚」的郭巨的兒子，卻實在值得同情。他被抱在他母親的臂膊上，高高興

興地笑着；他的父親卻正在掘窟窿，要將他埋掉了。說明云：「漢郭巨家貧，有子三歲，母嘗減食與之。巨謂妻曰：貧乏不能供母，子又分母之食。盍埋此子？」但是劉向《孝子傳》所說，卻又有些不同：巨家是富的，他都給了兩弟；孩子是纔生的，並沒有到三歲。結果又大略相像了：「及掘坑二尺，得黃金一釜，上云：天賜郭巨，官不得取，民不得奪！」

我最初實在替這孩子捏一把汗，待到掘出黃金一釜，這纔覺得輕鬆。然而我已經不但自己不敢再想做孝子，並且怕我父親去做孝子了。家景正在壞下去，常聽到父母愁柴米；祖母又老了，倘使我的父親竟學了郭巨，那麼，該埋的不正是我麼？如果一絲不走樣，也掘出一釜黃金來，那自然是如天之福，但是，那時我雖然年紀小，似乎也明白天下未必有這樣的巧事。

現在想起來，實在很覺得傻氣。這是因為現在已經知道了這些老玩意，本來誰也不實行。整飭倫紀的文電是常有的，卻很少見紳士赤條條地躺在冰上面，將軍跳下汽車去負米。何況現在早長大了，看過幾部古書，買過幾本新書，什麼《太平御覽》咧，《古孝子傳》咧，《人口問題》咧，《節制生育》咧，《二十世紀是兒童的世界》咧，可以抵抗被埋的理由多得很。不過彼一時，此一時，彼時我委實有點害怕：掘好深坑，不見黃金，連「搖咕咚」一同埋下去，蓋上土，踏得實實的，又有什麼法子可想呢。我想，事情雖然未必實現，但我從此總怕聽到我的父母愁窮，怕看見我的白髮的祖母，總覺得她是和我不兩立，至少，也是一個和我的生

命有些妨礙的人。後來這印象日見其淡了，但總有一些留遺，一直到她去世——這大概是送給《二十四孝圖》的儒者所萬料不到的罷。

五月十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朝花夕拾》

從孩子的照相說起

因為長久沒有小孩子，會有人說，這是我做人不好的報應，要絕種的。房東太太討厭我的時候，就不准她的孩子們到我這里玩，叫作：「給他冷清冷清，冷清得他要死！」但是，現在卻有了一個孩子，雖然能不能養大也很難說，然而目下總算已經頗能說些話，發表他自己意見了。不過不會說還好，一會說，就使我覺得他彷彿也是我的敵人。

他有時對於我很不滿，有一回，當面對我說：「我做起爸爸來，還要好……」甚而至于頗近于「反動」，曾經給我一個嚴厲的批評道：「這種爸爸，什麼爸爸！」

我不相信他的話。做兒子時，以將來的好父親自命，待到自己有了兒子的時候，先前的宣言早已忘得一乾二淨了。況且我自以爲也不算怎麼壞的父親，雖然有時也要罵，甚至于打，其實是愛他的。所以他健康，活潑，頑皮，毫沒有被壓迫得渾頭渾腦。如果真的是一個「什麼爸爸」，他還敢當面發這樣反動的宣言麼？

但那健康和活潑，有時卻也使他喫虧，九一八事件後，就被同胞誤認爲日本孩子，罵了好幾回，還挨過一次打——自然是並不重的。這裏還要加一句說的聽的，都不十分舒服的話：近一年多以來，這樣的事情可是一次也沒有了。

中國和日本的小孩子，穿的如果都是洋服，普通實在是很難分辨的。但我們這里的有些人，卻有一種錯誤的速斷法：溫文爾雅，不大言笑，不大動彈的，是中國孩子；健壯活潑，不怕生人，大叫大跳的，是日本孩子。

然而奇怪，我曾在日本的照相館裏給他照過一張相，滿臉頑皮，也真像日本孩子；後來又在中國的照相館裏照了一張相，相類的衣服，然而面貌很拘謹，馴良，是一個道地的中國孩子了。

爲了這事，我曾經想了一想。

這不同的大原因，是在照相師的。他所指示的站或坐的姿勢，兩國的照相師先就不相同，站定之後，他就瞪了眼睛，視機攝取他以爲最好的一剎那的相貌。孩子被擺在照相機的鏡頭之下，表情是總在變化的，時而活潑，時而頑皮，時而馴良，時而拘謹，時而煩厭，時而疑懼，時而無畏，時而疲勞……。照住了馴良和拘謹的一剎那的，是中國孩子相；照住了活潑或頑皮的一剎那的，就好像日本孩子相。

馴良之類並不是惡德。但發展開去，對一切事無不馴良，卻決不是美德，也許簡直倒是沒出息。「爸爸」和前輩的話，固然也要聽的，但也須說得有道理。假使有一個孩子，自以爲事事都不如人，鞠躬倒退；或者滿臉笑容，實際上卻總是陰謀暗箭，我實在寧可聽到當面罵我「什麼東西」的爽快，而且希望他自己是一個東西。

但中國一般的趨勢，卻只在向馴良之類——「靜」的一方面發展，低眉順眼，唯唯諾諾，纔算一個好孩子，名之曰「有趣」。活潑，健康，頑強，挺胸仰面……凡是屬於「動」的，那就未免有人搖頭了，甚至于稱之為「洋氣」。又因為多年受着侵略，就和這「洋氣」為讐；更進一步，則故意和這「洋氣」反一調：他們活動，我偏靜坐；他們講科學，我偏扶乩；他們穿短衣，我偏着長衫；他們重衛生，我偏喫蒼蠅；他們壯健，我偏生病……這纔是保存中國固有文化，這才是愛國，這纔不是奴隸性。

其實，由我看來，所謂「洋氣」之中，有不少是優點，也是中國人性質中所本有的，但因了歷朝的壓抑，已經萎縮了下去，現在就連自己也莫名其妙，統統送給洋人了。這是必須拿牠回來——恢復過來的——自然還得加一番慎重的選擇。

即使並非中國所固有的罷，只要是優點，我們也應該學習。即使那老師是我們的仇敵罷，我們也應該向他學習。我在這裏要提出現在大家所不高興說的日本來，他的會模仿，少創造，是為中國的許多論者所鄙薄的，但是，只要看看他們的出版物和工業品，早非中國所及，就知道「會模仿」決不是劣點，我們正應該學習這「會模仿」的。「會模仿」又加以有創造，不是更好麼？否則，只不過是一個「恨恨而死」而已。

我在這裏還要附加一句像是多餘的聲明：我相信自己的主張，決不是「受了帝國主義者的唆使」，要誘中國人做奴才；而滿口愛國，滿身國粹，也于實際上的做奴才並無妨礙。

八月七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六卷《且介亭雜文》

【補白一】救救孩子

一九一八年四月，魯迅在《狂人日記》裏，發出了他的第一聲呐喊——「沒有喫過人的孩子，或者還有？救救孩子……」。

一九三六年九月二十七日，魯迅在重病中又拚力呼喊——

「真的要『救救孩子』。這『于我們民族前途的關係是極大的』！而這也是關於我們的子孫。大朋友，我們既然生着人頭，努力來講人話罷！」（《且介亭雜文末編·立此存照》（七））

二十二天以後，魯迅就離開了這個世界，以至未能看到這篇文章的發表。

【補白二】魯迅談孩子的教育

中國中流的家庭，教孩子大抵只有兩種法。其一，是任其跋扈，一點也不管，罵人固可，打人亦無不可，在門內或門前是暴主，是霸王，但到外面，便如失了網的蜘蛛一般，立刻毫無能力。其二，是終日給以冷遇或呵斥，甚而至于打撲，使他畏葸退縮，彷彿一個奴才，一個傀儡，然而父母卻美其名曰「聽話」，自以為是教育的成功，待到放他到外面來，則如暫出樊籠的小禽，他決不會飛鳴，也不會跳躍。

頑劣，鈍滯，都足以使人沒落，滅亡。童年的情形，便是將來的命運。我們的新人物，講戀愛，講家庭，講自立，講享樂了，但很少有人爲兒女提出家庭教育的問題，學校教育的問題，社會改革的問題。先前的人，只知道「爲兒孫作馬牛」，固然是錯誤的，但只顧現在，不想將來，「任兒孫作馬牛」，卻不能不說是一個更大的錯誤。

【補白三】魯迅的「苦口忠告」

對於爲了遠大的目的，並非因個人之利而攻擊我者，無論用怎樣的方法，我全都沒齒無怨言。但對於只想以筆墨問世的青年，我現在卻敢據幾年的經驗，以誠懇的心，進一個苦口的忠告。那就是：不斷的（！）努力一些，切勿想以一年半載，幾篇文字和幾本期刊，便立了空前絕後的大勳業。還有一點，是：不要只用力于抹殺別個，使他和自己一樣的空無，而必須跨過那站着的前人，比前人更加高大。初初出陣的時候，幼稚和淺薄都不要緊，然而也須不斷的（！）生長起來才好。（……）

——《南腔北調集·上海的兒童》

——《三間集·魯迅譯著書目》

二、兒時故鄉的靈惑

魯迅說他「曾經屢次憶起兒時在故鄉所喫的蔬果：菱角，羅漢豆，茭白，香瓜」，這都是使他「思鄉的靈惑」，「他們也許要哄騙我一生，使我時時反顧」（《朝花夕拾·小引》）。

儘管你現在最迫切的希望是「告別」童年——某種程度上，這樣的「告別」是人的生命成長所必經的階段；但你也是擺脫不了對兒時故鄉的靈惑的——這將是「一生」的靈惑，因為那裏有著你的永遠的「精神家園」。

【導讀】

這裏有美的語言與美的心靈，也可以說，語言因心靈而美，並將其意味留存，因此，它有生命的靈性，它有聲，有色，有味，有情感，有厚度、力度與質感。讓我們細心地體味，沈吟，把玩，由此而步入魯迅故鄉的「山陰道」——那裏的人和山川「自相映發，使人應接不暇」。

魯迅沒有寫過回憶自己母親的文章（這是很奇怪的），卻寫了一位他稱為「阿媽」的保姆。（阿長與《山海經》）一開始卻又大談如何「憎惡」她——但你能從那些充滿貶義的詞語背後，讀出一絲溫馨、一種愛戀嗎？還有最後一句仰天長嘯：「仁厚黑暗的地母呵，願在你的懷裏永安她的魂

靈！」更有一種震撼力。——這樣的語言感覺是頗耐尋味的。

〈社戲〉的文字，又把我們帶入了那樣一個夢幻般的世界：先是船划過去，「漸望見依稀的趙莊，而且似乎聽到歌吹了，還有幾點火，料想便是戲臺」；然後再划進去，聽「那聲音大概是橫笛，宛轉，悠揚」；再划，「果然是漁火」；再進去，「趙莊便真在眼前了」；但又覺得戲臺「模糊在遠外的月夜中，和空間幾乎分不出界限」，只能「遠遠的看」；看看看着，「只覺得戲子的臉都漸漸的有些稀奇了，那五官漸不明顯，似乎融成一片的再沒有什麼高低」；於是，我們離開了，再「回望戲臺在燈火光中，卻又如初來未到時候一般，又飄渺得像一座仙山樓閣，滿被紅霞罩着了」。——這裏的描寫讓人想起了白居易的詩句：「花非花，霧非霧」，似真切，似空靈，朦朧，似乎看見，似乎又看不見，一切都在想像中、感覺中，一實體化，就什麼都沒有了。

〈我的第一個師父〉是一篇不應該被遺忘，卻偏被遺忘的妙文。在不動聲色的敘述中，浸透着魯迅式的幽默。那三師兄的一聲「獅吼」：「和尚沒有了老婆，小菩薩那裏來？」讓人忍俊不禁；而最後一句：「但我想，他們一定早已各有一大批小菩薩，而且有些小菩薩又有小菩薩了。」嘎然而止，更是回味無窮。

〈我的種痘〉，則處處可以看到小說筆法、雜文筆法的滲入。看看魯迅如何描寫那位講着誰也不懂的「官話」的「醫官」，和那位老是忘記的「校醫」，聽聽魯迅隨時拉扯開去的各種議論，以及如何在種痘的經歷中插入似乎並無關聯的「萬花筒」的故事：這樣自如地驅遣文字，開拓自己的思想

空間，給人一種自由感：這正是所謂「魯迅筆法」的魅力所在。

〈風箏〉的特異之處，自然是在童年回憶的「春日的溫和」裏，注入了「嚴冬的肅殺」——「二十年來毫不憶及的幼小時候對於精神虐殺的這一幕，忽地在眼前展開」，不僅使魯迅自己，更使我們每一個讀者的心，都「彷彿同時變了鉛塊，很重很重的墮下去」。而最耐琢磨的卻是結尾的這一句：「我倒不如躲到肅殺的嚴冬去罷」，這正是最典型的魯迅式的情感選擇方式。

阿長與《山海經》

長媽媽，已經說過，是一個一向帶領着我的女工，說得闊氣一點，就是我的保姆。我的母親和許多別的人都這樣稱呼她，似乎略帶些客氣的意思。只有祖母叫她阿長。我平時叫她「阿媽」，連「長」字也不帶；但到憎惡她的時候，——例如知道了謀死我那隱鼠的卻是她的時候，就叫她阿長。

我們那里沒有姓長的；她生得黃胖而矮，「長」也不是形容詞。又不是她的名字，記得她自己說過，她的名字是叫作什麼姑娘的。什麼姑娘，我現在已經忘卻了，總之不是長姑娘；也終于不知道她姓什麼。記得她也會告訴過我這個名稱的來歷：先前的先前，我家有一個女

工，身材生得很高大，這就是真阿長。後來她回去了，我那什麼姑娘纔來補她的缺，然而大家因爲叫慣了，沒有再改口，于是她從此也就成爲長媽媽了。

雖然背地裏說人長短不是好事情，但倘使要我說句真心話，我可只得說：我實在不大佩服她。最討厭的是常喜歡切切察察，向人們低聲絮說些什麼事。還豎起第二個手指，在空中上下搖動，或者點着對手或自己的鼻尖。我的家裏一有些小風波，不知怎的我總疑心和這「一切察察」有些關係。又不許我走動，拔一株草，翻一塊石頭，就說我頑皮，要告訴我的母親去了。一到夏天，睡覺時她又伸開兩腳兩手，在牀中間擺成一個「大」字，擠得我沒有餘地翻身，久睡在一角的席子上，又已經烤得那麼熱。推她呢，不動；叫她呢，也不聞。

「長媽媽生得那麼胖，一定很怕熱罷？晚上的睡相，怕不見得很好罷？……」

母親聽到我多回訴苦之後，曾經這樣地問過她。我也知道這意思是要她多給我一些空席。她不開口。但到夜裏，我熱得醒來的時候，卻仍然看見滿牀擺着一個「大」字，一條臂膊還擋在我的頸子上。我想，這實在是無法可想了。

但是她懂得許多規矩；這些規矩，也大概是我所不耐煩的。一年中最高興的時節，自然要數除夕了。辭歲之後，從長輩得到壓歲錢，紅紙包着，放在枕邊，只要過一宵，便可以隨意使用。睡在枕上，看着紅包，想到明天買來的小鼓、刀槍、泥人、糖菩薩……。然而她進來，又將一個福橘放在牀頭了。

「哥兒，你牢牢记住！」她極其鄭重地說。「明天是正月初一，清早一睜開眼睛，第一句話就得對我說：『阿媽，恭喜恭喜！』記得麼？你要記着，這是一年的運氣的事情。不許說別的話！說過之後，還得喫一點福橘。」她又拿起那橘子來在我的眼前搖了兩搖，「那麼，一年到頭，順順流流……。」

夢裏也記得元旦的，第二天醒得特別早，一醒，就要坐起來。她卻立刻伸出臂膊，一把將我按住。我驚異地看她時，只見她惶急地看着我。

她又有所要求似的，搖着我的肩。我忽而記得了——

「阿媽，恭喜……。」

「恭喜恭喜！大家恭喜！真聰明！恭喜恭喜！」她于是十分喜歡似的，笑將起來，同時將一點冰冷的東西，塞在我的嘴裏。我大喫一驚之後，也就忽而記得，這就是所謂福橘，元旦關頭的磨難，總算已經受完，可以下牀玩要去了。

她教給我的道理還很多，例如說人死了，不該說死掉，必須說「老掉了」；死了人，生了孩子的屋子裏，不應該走進去；飯粒落在地上，必須揀起來，最好是喫下去；曬褲子用的竹竿底下，是萬不可鑽過去的……。此外，現在大抵忘卻了，只有元旦的古怪儀式記得最清楚。總之：都是些煩瑣之至，至今想起來還覺得非常麻煩的事情。

然而我有一時也對她發生過空前的敬意。她常常對我講「長毛」。她之所謂「長毛」者，

不但洪秀全軍，似乎連後來一切土匪強盜都在內，但除卻革命黨，因為那時還沒有。她說得長毛非常可怕，他們的話就聽不懂。她說先前長毛進城的時候，我家全都逃到海邊去了，只留一個門房和年老的煮飯老媽子看家。後來長毛果然進門來了，那老媽子便叫他們「大王」，——據說對長毛就應該這樣叫，——訴說自己的飢餓。長毛笑道：「那麼，這東西就給你喫了罷！」將一個圓圓的東西擲了過來，還帶着一條小辮子，正是那門房的頭。煮飯老媽子從此就駭破了膽，後來一提起，還是立刻面如土色，自己輕輕地拍着胸脯道：「阿呀，駭死我了，駭死我了……。」

我那時似乎倒並不怕，因為我覺得這些事和我毫不相干的，我不是一個門房。但她大概也即覺到了，說道：「像你似的小孩子，長毛也要擄的，擄去做小長毛。還有好看的姑娘，也要擄。」

「那麼，你是不要緊的。」我以為她一定最安全了，既不做門房，又不是小孩子，也生得不好看，況且頸子上還有許多灸瘡疤。

「那里的話？！」她嚴肅地說。「我們就沒有用麼？我們也要被擄去。城外有兵來攻的時候，長毛就叫我們脫下褲子，一排一排地站在城牆上，外面的大礮就放不出來；再要放，就炸了！」這實在是出于我意想之外的，不能不驚異。我一向只以為她滿肚子是麻煩的禮節罷了，卻不料她還有這樣偉大的神力。從此對於她就有了特別的敬意，似乎實在深不可測；夜間的

伸開手腳，佔領全牀，那當然是情有可原的了，倒應該我退讓。

這種敬意，雖然也逐漸淡薄起來，但完全消失，大概是在知道她謀害了我的隱鼠之後。那時就極嚴重地詰問，而且當面叫她阿長。我想我又不真做小長毛，不去攻城，也不放礮，更不怕礮炸，我懼懼她什麼呢！

但當我哀悼隱鼠，給牠復讐的時候，一面又在渴慕着繪圖的《山海經》了。這渴慕是從一個遠房的叔祖惹起來的。他是一個胖胖的，和藹的老人，愛種一點花木，如珠蘭、茉莉之類，還有極其少見的，據說從北邊帶回去的馬纓花。他的太太卻正相反，什麼也莫名其妙，會將曬衣服的竹竿擋在珠蘭的枝條上，枝折了，還要憤憤地咒罵道：「死屍！」這老人是個寂寞者，因為無人可談，就很愛和孩子們往來，有時簡直稱我們爲「小友」。在我們聚族而居的宅子裏，只有他書多，而且特別。制藝和試帖詩，自然也是有的；但我卻只在他的書齋裏，看見過陸璣的《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還有許多名目很生的書籍。我那時最愛看的是《花鏡》，上面有許多圖。他說給我聽，曾經有過一部繪圖的《山海經》，畫着人面的獸，九頭的蛇，三腳的鳥，生着翅膀的人，沒有頭而以兩乳當作眼睛的怪物，……可惜現在不知道放在那里了。

我很願意看看這樣的圖畫，但不好意思力逼他去尋找，他是很疏懶的。問別人呢，誰也不肯真實地回答我。壓歲錢還有幾百文，買罷，又沒有好機會。有書買的大街離我家遠得

很，我一年中只能在正月間去玩一趟，那時候，兩家書店都緊緊地關着門。

玩的時候倒是沒有什麼的，但一坐下，我就記得繪圖的《山海經》。

大概是太過于念念不忘了，連阿長也來問《山海經》是怎麼一回事。這是我向來沒有和她說過的，我知道她並非學者，說了也無益；但既然來問，也就都對她說了。

過了十多天，或者一個月罷，我還記得，是她告假回家以後的四五天，她穿着新的藍布衫回來了，一見面，就將一包書遞給我，高興地說道：——

「哥兒，有畫兒的『三哼經』，我給你買來了！」

我似乎遇着了一個霹靂，全體都震悚起來；趕緊去接過來，打開紙包，是四本小小的書，略略一翻，人面的獸，九頭的蛇，……果然都在內。

這又使我發生新的敬意了，別人不肯做，或不能做的事，她卻能够做成功。她確有偉大的神力。謀害隱鼠的怨恨，從此完全消滅了。

這四本書，乃是我最初得到，最爲心愛的寶書。

書的模樣，到現在還在眼前。可是從還在眼前的模樣來說，卻是一部刻印都十分粗拙的本子。紙張很黃；圖象也很壞，甚至于幾乎全用直線湊合，連動物的眼睛也都是長方形的。但那是我最爲心愛的寶書，看起來，確是人面的獸；九頭的蛇；一腳的牛；袋子似的帝江，沒有頭而「以乳爲目，以臍爲口」，還要「執干戚而舞」的刑天。

此後我就更其搜集繪圖的書，于是有了石印的《爾雅音圖》和《毛詩品物圖攷》，又有了《點石齋叢畫》和《詩畫舫》。《山海經》也另買了一部石印的，每卷都有圖贊，綠色的畫，字是紅的，比那木刻的精緻得多了。這一部直到前年還在，是縮印的郝懿行疏。木刻的卻已經記不清是什麼時候失掉了。

我的保姆，長媽媽即阿長，辭了這人世，大概也有了三十年了罷。我終於不知道她的姓名，她的經歷；僅知道有一個過繼的兒子，她大約是青年守寡的孤孀。

仁厚黑暗的地母呵，願在你懷裏永安她的魂靈！

三月十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朝花夕拾》

社戲（節選）*

〔……〕我們魯鎮的習慣，本來是凡有出嫁的女兒，倘自己還未當家，夏間便大抵回到母家去消夏。那時我的祖母雖然還康健，但母親也已分擔了些家務，所以夏期便不能多日的歸省了，只得在掃墓完畢之後，抽空去住幾天，這時我便每年跟了我的母親住在外祖母的家裏。那地方叫平橋村，是一個離海邊不遠，極偏僻的，臨河的小村莊；住戶不滿三十家，是一種田，打魚，只有一家很小的雜貨店。但在我是樂土：因為我在這里不但得到優待，又可以免念「秩秩斯干幽幽南山」了。

和我一同玩的是許多小朋友，因為有了遠客，他們也都從父母那里得了減少工作的許可，伴我來遊戲。在小村裏，一家的客，幾乎也就是公共的。我們年紀都相仿，但論起行輩來，卻至少是叔子，有幾個還是太公，因為他們合村都同姓，是本家。然而我們是朋友，即使偶而吵鬧起來，打了太公，一村的老老少少，也決沒有一個會想出「犯上」這兩個字來，而

* 〈社戲〉全文包含三次魯迅看戲的經歷：辛亥革命後兩次在北京看京戲，以及一次少年時代在紹興家鄉看社戲。本篇節選了魯迅少年時期在趙莊看社戲的內容。

他們也百分之九十九不識字。

我們每天的事情大概是掘蚯蚓，掘來穿在銅絲做的小鉤上，伏在河沿上去釣蝦。蝦是世界裏的獸子，決不憚用自己的兩個鉗捧着鉤尖送到嘴裏去的，所以不半天便可以釣到一大碗。這蝦照例是歸我喫的。其次便是一同去放牛，但或者因為高等動物了的緣故罷，黃牛水牛都欺生，敢於欺侮我，因此我也總不敢走近身，只好遠遠地跟着，站着。這時候，小朋友們便不再原諒我會讀「秩秩斯干」，卻全都嘲笑起來了。

至于我在那里所第一盼望的，卻在到趙莊去看戲。趙莊是離平橋村五里的較大的村莊；平橋村太小，自己演不起戲，每年總付給趙莊多少錢，算作合做的。當時我並沒想到他們為什麼年年要演戲。現在想，那或者是春賽，是社戲了。

就在我十二三歲時候的這一年，這日期也看看等到了。不料這一年真可惜，在早上就叫不到船。平橋村只有一隻早出晚歸的航船是大船，決沒有留用的道理。其餘的都是小船，不能用；央人到鄰村去問，也沒有，早都給別人定下了。外祖母很氣惱，怪家裏的人不早定，絮叨起來。母親便寬慰伊，說我們魯鎮的戲比小村裏的好得多，一年看幾回，今天就算了。只有我急得要哭，母親卻竭力的囑咐我，說萬不能裝模裝樣，怕又招外祖母生氣，又不准和別人一同去，說是怕外祖母要擔心。

總之，是完了。到下午，我的朋友都去了，戲已經開場了，我似乎聽到鑼鼓的聲音，而

且知道他們在戲臺下買豆漿喝。

這一天我不釣蝦，東西也少喫。母親很爲難，沒有法子想。到晚飯時候，外祖母也終于覺察了，並且說我應當不高興，他們太怠慢，是待客的禮數裏從來沒有的。喫飯之後，看過戲的少年們也都聚攏來了，高高興興的來講戲。只有我不開口；他們都歎息而且表同情。忽然間，一個最聰明的雙喜大悟似的提議了，他說：「大船？八叔的航船不是回來了麼？」十幾個別的少年也大悟，立刻攢掇起來，說可以坐了這航船和我一同去。我高興了。然而外祖母又怕都是孩子，不可靠；母親又說是若叫大人一同去，他們白天全有工作，要他熬夜，是不合情理的。在這遲疑之中，雙喜可又看出底細來了，便又大聲的說道：「我寫包票！船又大；迅哥兒向來不亂跑；我們又都是識水性的！」

誠然！這十多個少年，委實沒有一個不會凫水的，而且兩三個還是弄潮的好手。
外祖母和母親也相信，便不再駁回，都微笑了。我們立刻一鬨的出了門。

我的很重的心忽而輕鬆了，身體也似乎舒展到說不出的大。一出門，便望見月下的平橋內泊着一隻白篷的航船，大家跳下船，雙喜拔前篙，阿發拔後篙，年幼的都陪我坐在船中，較大的聚在船尾。母親送出來吩咐「要小心」的時候，我們已經點開船，在橋石上一磕，退後幾尺，即又上前出了橋。於是架起兩支櫓，一支兩人，一里一換，有說笑的，有嚷的，夾着潺潺的船頭激水的聲音，在左右都是碧綠的豆麥田地的河流中，飛一般徑向趙莊前進了。

兩岸的豆麥和河底的水草所發散出來的清香，夾雜在水氣中撲面的吹來；月色便朦朧在這水氣裏。淡黑的起伏的連山，彷彿是躊躇的鐵的獸脊似的，都遠遠地向船尾跑去了，但我卻還以為船慢。他們換了四回手，漸望見依稀的趙莊，而且似乎聽到歌吹了，還有幾點火，料想便是戲臺，但或者也許是漁火。

那聲音大概是橫笛，宛轉，悠揚，使我的心也沈靜，然而又自失起來，覺得要和他瀰散在含着豆麥蘿蔆之香的夜氣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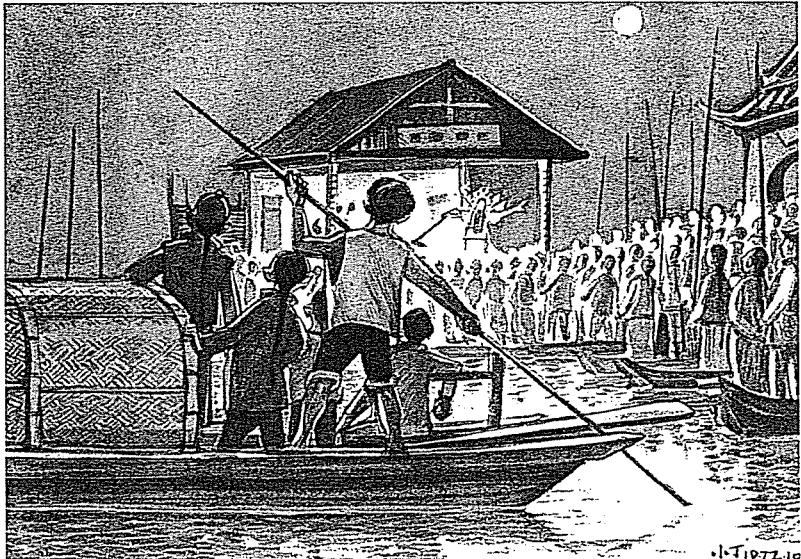
那火接近了，果然是漁火；我纔記得先前望見的也不是趙莊。那是正對船頭的一叢松柏林，我去年也會經去游玩過，還看見破的石馬倒在地下，一個石羊蹲在草裏呢。過了那林，船便彎進了叉港，於是趙莊便真在眼前了。

最惹眼的是屹立在莊外臨河的空地上的一座戲臺，模胡在遠處的月夜中，和空間幾乎分不出界限，我疑心畫上見過的仙境，就在這里出現了。這時船走得更快，不多時，在臺上顯出人物來，紅紅綠綠的動，近臺的河裏一望烏黑的是看戲的人家的船篷。

「近臺沒有什麼空了，我們遠遠的看罷。」阿發說。

這時船慢了，不久就到，果然近不得臺旁，大家只能下了篙，比那正對戲臺的神棚還要遠。其實我們這白篷的航船，本也不願意和烏篷的船在一處，而況沒有空地呢……

在停船的匆忙中，看見臺上有一個黑的長鬍子的背上插着四張旗，捏着長槍，和一羣赤膊



《社戲》(丁聰作，沈峻女士提供)。

的人正打仗。雙喜說，那就是有名的鐵頭老生，能連翻八十四個筋斗，他日裏親自數過的。

我們便都擠在船頭上看打仗，但那鐵頭老生卻又並不翻筋斗，只有幾個赤膊的人翻，翻了一陣，都進去了，接着走出一個小旦來，咿咿呀呀的唱。雙喜說：「晚上看客少，鐵頭老生也懈了，誰肯顯本領給白地看呢？」我相信這話對，因為其時臺下已經不很有人，鄉下人爲了明天的工作，熬不得夜，早都睡覺去了，疏疏朗朗的站着的不過是幾十個本村和鄰村的閑漢。烏篷船裏的那些土財主的家眷固然在，然而他們也不在乎看戲，多半是專到戲臺下來喫糕餅水果和瓜子的。所以簡直可以算白地。

然而我的意思卻也並不在乎看翻筋斗。我最願意看的是一個人蒙了白布，兩手在頭上捧着一支棒似的蛇頭的蛇精，其次是套了黃布衣跳老虎。但是等了許多時都不見，小旦雖然進去了，立刻又出來了一個很老的小生。我有些疲倦了，託桂生買豆漿去。他去了一刻，回來說：「沒有。賣豆漿的聾子也回去了。日裏倒有，我還喝了兩碗呢。現在去舀一瓢水來給你喝罷。」

我不喝水，支撐着仍然看，也說不出見了些什麼，只覺得戲子的臉都漸漸的有些稀奇了，那五官漸不明顯，似乎融成一片的再沒有什麼高低。年紀小的幾個多打呵欠了，大的也各管自己談話。忽而一個紅衫的小丑被綁在臺柱子上，給一個花白鬍子的用馬鞭打起來了，大家才又振作精神的笑着看。在這一夜裏，我以爲這實在要算是最好的一折。

然而老旦終於出臺了。老旦本來是我所最怕的東西，尤其是怕他坐下了唱。這時候，看見大家也都很掃興，才知道他們的意見是和我一致的。那老旦當初還只是踱來踱去的唱，後來竟在中間的一把交椅上坐下了。我很擔心；雙喜他們卻就破口喃喃的罵。我忍耐的等着，許多工夫，只見那老旦將手一擡，我以為就要站起來了，不料他卻又慢慢的放下在原地方，仍舊唱。全船裏幾個人不住的吁氣，其餘的也打起呵欠來。雙喜終於熬不住了，說道，怕他會唱到天明還不完，還是我們走的好罷。大家立刻都贊成，和開船時候一樣踴躍，三四人徑奔船尾，拔了篙，點退幾丈，回轉船頭，駕起櫓，罵着老旦，又向那松柏林前進了。

月還沒有落，彷彿看戲也並不很久似的，而一離趙莊，月光又顯得格外的皎潔。回望戲臺在燈火光中，卻又如初來未到時候一般，又漂渺得像一座仙山樓閣，滿被紅霞罩着了。吹到耳邊來的又是橫笛，很悠揚；我疑心老旦已經進去了，但也不好意思說再回去看。

不多久，松柏林早在船後了，船行也並不慢，但周圍的黑暗只是濃，可知已經到了深夜。他們一面議論着戲子，或罵，或笑，一面加緊的搖船。這一次船頭的激水聲更其響亮了，那航船，就像一條大白魚背着一羣孩子在浪花裏躡，連夜漁的幾個老漁父，也停了艇子看着喝采起來。

離平橋村還有一里模樣，船行卻慢了，搖船的都說很疲乏，因為太用力，而且許久沒有東西喫。這回想出來的是桂生，說是羅漢豆正旺相，柴火又現成，我們可以偷一點來煮喫

的。大家都贊成，立刻近岸停了船；岸上的田裏，烏油油的都是結實的羅漢豆。

「阿阿，阿發，這邊是你家的，這邊是老六一家的，我們偷那一邊的呢？」雙喜先跳下去了，在岸上說。

我們也都跳上岸。阿發一面跳，一面說道：「且慢，讓我來看一看罷。」他于是往來的摸了一回，直起身來說道：「偷我們的罷，我們的大得多呢。」一聲答應，大家便散開在阿發家的豆田裏，各摘了一大捧，拋入船艙中。雙喜以為再多偷，倘給阿發的娘知道是要哭罵的，于是各人便到六一公公的田裏又各偷了一大捧。

我們中間幾個年長的仍然慢慢的搖着船，幾個到後艙去生火，年幼的和我都剝豆。不久豆熟了，便任憑航船浮在水面上，都圍起來用手撮着喫。喫完豆，又開船，一面洗器具，豆莢豆殼全拋在河水裏，什麼痕跡也沒有了。雙喜所慮的是用了八公公船上的鹽和柴，這老頭子很細心，一定要知道，會罵的。然而大家議論之後，歸結是不怕。他如果罵，我們便要他歸還去年在岸邊拾去的一枝枯柏樹，而且當面叫他「八癩子」。

「都回來了！那裏會錯。我原說過寫包票的！」雙喜在船頭上忽而大聲的說。

我向船頭一望，前面已經是平橋。橋腳上站着一個人，卻是我的母親，雙喜便是對伊說着話。我走出前艙去，船也就進了平橋了，停了船，我們紛紛都上岸。母親頗有些生氣，說是過了三更了，怎麼回來得這樣遲，但也就高興了，笑着邀大家去喫炒米。

大家都說已經喫了點心，又渴睡，不如及早睡的好，各自回去了。

第二天，我向午才起來，並沒有聽到什麼關係八公公鹽柴事件的糾葛，下午仍然去釣蝦。

「雙喜，你們這班小鬼，昨天偷了我的豆了罷？又不肯好好的摘，踏壞了不少。」我擡頭看時，是六一公公棹着小船，賣了豆回來了，船肚裏還有臘下的一堆豆。

「是的。我們請客。我們當初還不要你的呢。你看，你把我的蝦嚇跑了！」雙喜說。
六一公公看見我，便停了楫，笑道：「請客？——這是應該的。」於是對我說：「迅哥兒，昨天的戲可好麼？」

我點一點頭，說道：「好。」

「豆可中喫呢？」

我又點一點頭，說道：「很好。」

不料六一公公竟非常感激起來，將大拇指一翹，得意的說道：「這真是大市鎮裏出來的讀過書的人纔識貨！我的豆種是粒粒挑選過的，鄉下人不識好歹，還說我的豆比不上別人的呢。我今天也要送些給我們的姑奶奶嘗嘗去……」他于是打着楫子過去了。

待到母親叫我要回去喫晚飯的時候，桌上便有一大碗煮熟了的羅漢豆，就是六一公公送給母親和我喫的。聽說他還對母親極口誇獎我，說：「小小年紀便有見識，將來一定要中狀元。姑奶奶，你的福氣是可以寫包票的了。」但我喫了豆，卻並沒有昨夜的豆那麼好。

真的，一直到現在，我實在再沒有喫到那夜似的好豆，——也再看到那夜似的好戲了。

一九二三年十月

——選自《魯迅全集》第一卷《呐喊》

我的第一個師父

不記得是那一部舊書上看來的了，大意說是有一位道學先生，自然是名人，一生拚命闢佛，卻名自己的小兒子爲「和尚」。有一天，有人拿這件事來質問他。他回答道：「這正是表示輕賤呀！」那人無話可說而退云。

其實，這位道學先生是詭辯。名孩子爲「和尚」，其中是含有迷信的。中國有許多妖魔鬼怪，專喜歡殺害有出息的人，尤其是孩子；要下賤，他們才放手，安心。和尚這一種人，從和尚的立場看來，會成佛，——但也不一定——固然高超得很，而從讀書人的立場一看，他們無家無室，不會做官，卻是下賤之流。讀書人意中的鬼怪，那意見當然和讀書人相同，所以也就不來攬擾了。這和名孩子爲阿貓阿狗，完全是一樣的意思：容易養大。

還有一個避鬼的法子，是拜和尚爲師，也就是捨給寺院了的意思，然而並不放在寺院裏。我生在周氏是長男，「物以希爲貴」，父親怕我有出息，因此養不大，不到一歲，便領到長慶寺裏去，拜了一個和尚爲師了。拜師是否要贊見禮，或者布施什麼的呢，我完全不知道。只知道我卻由此得到一個法名叫作「長庚」，後來我也偶爾用作筆名，並且在《在酒樓上》這篇小說裏，贈給了恐嚇自己的侄女的無賴；還有一件百家衣，就是「衲衣」，論理，是應該

用各種破布拚成的，但我的卻是橄欖形的各色小綢片所縫就，非喜慶大事不給穿；還有一條稱爲「牛繩」的東西，上掛零星小件，如歷本、鏡子、銀飾之類，據說是可以避邪的。

這種布置，好像也真有些力量：我至今沒有死。

不過，現在法名還在，那兩件法寶卻早已失去了。前幾年回北平去，母親還給了我嬰兒時代的銀飾，是那時的惟一的記念。仔細一看，原來那篩子圓徑不過寸餘，中央一個太極圖，上面一本書，下面一卷畫，左右綴着極小的尺、剪刀、算盤、天平之類。我于是恍然大悟，中國的邪鬼，是怕斬釘截鐵，不能含糊的東西的。因爲探究和好奇，去年曾經去問上海的銀樓，終於買了兩面來，和我的幾乎一式一樣，不過綴着的小東西有些增減。奇怪得很，半世紀有餘了，邪鬼還是這樣的性情，避邪還是這樣的法寶。然而我又想，這法寶成人卻用不得，反而非常危險的。

但因此又使我記起了半世紀以前的最初的先生。我至今不知道他的法名，無論誰，都稱他爲「龍師父」，瘦長的身子，瘦長的臉，高顴細眼，和尚是不應該留鬚的，他卻有兩縞下垂的小鬍子。對人很和氣，對我也很和氣，不教我唸一句經，也不教我一點佛門規矩；他自己呢，穿起袈裟來做大和尚，或者戴上毗盧帽放燄口，「無祀孤魂，來受甘露味」的時候，是莊嚴透頂的，平常可也不念經，因爲是住持，只管着寺裏的瑣屑事，其實——自然是由我看起來——他不過是一個剃光了頭髮的俗人。

因此我又有一位師母，就是他的老婆。論理，和尚是不應該有老婆的，然而他有。我家的正屋的中央，供着一塊牌位，用金字寫着必須絕對尊敬和服從的五位：「天地君親師。」我是徒弟，他是師，決不能抗議，而在那時，也決不想到抗議，不過覺得似乎有點古怪。但我是很愛我的師母的，在我的記憶上，見面的時候，她已經大約有四十歲了，是一位胖胖的師母，穿着玄色紗衫褲，在自己家裏的院子裏納涼，她的孩子們就來和我玩耍。有時還有水果和點心喫，——自然，這也是我所以愛她的一個大原因；用高潔的陳源教授的話來說，便是所謂「有奶便是娘」，在人格上是很不足道的。

不過我的師母在戀愛故事上，卻有些不平常。「戀愛」，這是現在的術語，那時我們這偏僻之區只叫作「相好」。《詩經》云：「式相好矣，毋相尤矣」，起源是算得很古，離文武周公的時候不怎麼久就有了的，然而後來好像並不算十分冠冕堂皇的好話。這且不管牠罷。總之，聽說龍師父年青時，是一個很漂亮而能幹的和尚，交際很廣，認識各種人。有一天，鄉下做社戲了，他和戲子相識，便上臺替他們去敲鑼，精光的頭皮，簇新的海青，真是風頭十足。鄉下人大抵有些頑固，以爲和尚是只應該念經拜懺的，臺下有人罵了起來。師父不甘示弱，也給他們一個回罵。于是戰爭開幕，甘蔗梢頭雨點似的飛上來，有些勇士，還有進攻之勢，「彼眾我寡」，他只好退走，一面退，一面一定追，逼得他又只好慌張的躲進一家人家去。而這人家，又只有一位年青的寡婦。以後的故事，我也不甚了然了，總而言之，她後來就是我

的師母。

自從《宇宙風》出世以來，一向沒有拜讀的機緣，近幾天才看見了「春季特大號」。其中有一篇銖堂先生的〈不以成敗論英雄〉，使我覺得很有趣，他以為中國人的「不以成敗論英雄」，「理想是不能不算崇高」的，「然而在人羣的組織上實在要不得。抑強扶弱，便是永遠不願意有強。崇拜失敗英雄，便是不承認成功的英雄」。「近人有一句流行話，說中國民族富於同化力，所以遼、金、元、清都並不會征服中國。其實無非是一種惰性，對於新制度不容易接收罷了」。我們怎樣來改悔這「惰性」呢，現在姑且不談，而且正在替我們想法的人們也多得很。我只要說那位寡婦之所以變了我的師母，其弊病也就在「不以成敗論英雄」。鄉下沒有的岳飛或文天祥，所以一個漂亮的和尚在如雨而下的甘蔗梢頭中，從戲臺逃下，也就是一個貨真價實的失敗的英雄。她不免發現了祖傳的「惰性」，崇拜起來，對於追兵，也像我們的祖先的對於遼、金、元、清的大軍似的，「不承認成功的英雄」了。在歷史上，這結果是正如銖堂先生所說：「乃是中國的社會不樹威是難得帖服的」，所以活該有「揚州十日」和「嘉定三屠」。但那時的鄉下人，卻好像並沒有「樹威」，走散了，自然，也許是他們料不到躲在家裏。

因此我有了三個師兄，兩個師弟。大師兄是窮人的孩子，捨在寺裏，或是賣在寺裏的；其餘的四個，都是師父的兒子，大和尚的兒子做小和尚，我那時倒並不覺得怎麼稀奇。大師

兄只有單身；二師兄也有家小，但他對我守着祕密，這一點，就可見他的道行遠不及我的師父，他的父親了。而且年齡都和我相差太遠，我們幾乎沒有交往。

三師兄比我恐怕要大十歲，然而我們後來的感情是很好的，我常常替他擔心。還記得有一回，他要受大戒了，他不大看經，想來未必深通什麼大乘教理，在剃得精光的額門上，放上兩排艾絨，同時燒起來，我看是總不免要叫痛的，這時善男信女，多數參加，實在不大雅觀，也失了我做師弟的體面。這怎麼好呢？每一想到，十分心焦，彷彿受戒的是我自己一樣。然而我的師父究竟道力高深，他不說戒律，不談教理，只在當天大清早，叫了我的三師兄去，厲聲吩咐道：「拚命熬住，不許哭，不許叫，要不然，腦袋就炸開，死了！」這一種大喝，實在比什麼《妙法蓮花經》或《大乘起信論》還有力，誰高興死呢，於是儀式很莊嚴的進行，雖然兩眼比平時水汪汪，但到兩排艾絨在頭頂上燒完，的一聲也不出。我嘆一口氣，真所謂「如釋重負」，善男信女們也個個「合十讚歎，歡喜布施，頂禮而散」了。

出家人受了大戒，從沙彌升爲和尚，正和我們在家人行過冠禮，由童子而爲成人相同。成人願意「有室」，和尚自然也不能不想到女人。以爲和尚只記得釋迦牟尼或彌勒菩薩，乃是未曾拜和尚爲師，或與和尚爲友的世俗的謬見。寺裏也有確在修行，沒有女人，也不喫葷的和尚，例如我的大師兄即是其一，然而他們孤僻，冷酷，看不起人，好像總是鬱鬱不樂，他們的一把扇或一本書，你一動他就不高興，令人不敢親近他。所以我所熟識的，都是有女

人，或聲明想女人，喫葷，或聲明想喫葷的和尚。

我那時並不詫異三師兄在想女人，而且知道他所理想的是怎樣的女人。人也許以爲他想的是尼姑罷，並不是的，和尚和尼姑「相好」，加倍的不便當。他想的乃是千金小姐或少奶奶；而作這「相思」或「單相思」——即今之所謂「單戀」也——的媒介的是「結」。我們那里的閥人家，一有喪事，每七日總要做一些法事，有一個七日，是要舉行「解結」的儀式的，因爲死人在未死之前，總不免開罪于人，存着冤結，所以死後要替他解散。方法是在這天拜完經懺的傍晚，靈前陳列着幾盤東西，是食物和花，而其中有一盤，是用麻線或白頭繩，穿上十來文錢，兩頭相合而打成蝴蝶式，八結式之類的複雜的，頗不容易解開的結子。一羣和尚便環坐桌旁，且唱且解，解開之後，錢歸和尚，而死人的一切冤結也從此完全消失了。這道理似乎有些古怪，但誰都這樣辦，並不爲奇，大約也是一種「惰性」。不過解結是並不如世俗人的所推測，個個解開的，倘有和尚以爲打得精緻，因而生愛，或者故意打得結實，很難解散，因而生恨的，便能暗暗的整個落到僧袍的大袖裏去，一任死者留下冤結，到地獄裏去喫苦。這種寶結帶回寺裏，便保存起來，也時時鑒賞，恰如我們的或亦不免偏愛看看女作家的作品一樣。當鑒賞的時候，當然也不免想到作家，打結子的是誰呢，男人不會，奴婢不會，有這種本領的，不消說是小姐或少奶奶了。和尚沒有文學界人物的清高，所以他就不免覩物思人，所謂「時涉遐想」起來，至于心理狀態，則我雖會拜和尚爲師，但究竟是在家人，不大

明白底細。只記得三師兄曾經不得已而分給我幾個，有些實在打得精奇，有些則打好之後，浸過水，還用剪刀柄之類砸實，使和尚無法解散。解結，是替死人設法的，現在卻和和尚爲難，我真不知道小姐或少奶奶是什麼意思。這疑問直到二十年後，學了一點醫學，才明白原來是給和尚喫苦，頗有一點虐待異性的病態的。深閨的怨恨，會無線電似的報在佛寺的和尚身上，我看道學先生可還沒有料到這一層。

後來，三師兄也有了老婆，出身是小姐，是尼姑，還是「小家碧玉」呢，我不明白，他也嚴守祕密，道行遠不及他的父親了。這時我也長大起來，不知道從那里，聽到了和尚應守清規之類的古老話，還用這話來嘲笑他，本意是在要他受窘。不料他竟一點不窘，立刻用「金剛怒目」式，向我大喝一聲道：

「和尚沒有老婆，小菩薩那里來！」

這真是所謂「獅吼」，使我明白了真理，啞口無言，我的確早看見寺裏有丈餘的大佛，有數尺或數寸的小菩薩，卻從未想到他們爲什麼有大小。經此一喝，我才澈底的省悟了和尚有老婆的必要，以及一切小菩薩的來源，不再發生疑問。但要找尋三師兄，從此卻艱難了一點，因爲這位出家人，這時就有了三個家了：一是寺院，二是他的父母的家，三是他自己和女人的家。

我的師父，在約略四十年前已經去世；師兄弟們大半做了一寺的住持；我們的交情是依

然存在的，卻久已彼此不通消息。但我想，他們一定早已各有一大批小菩薩，而且有些小菩薩又有小菩薩了。

四月一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六卷《且介亭雜文末編·附集》

我的種痘

上海恐怕也真是中國的「最文明」的地方，在電線柱子和牆壁上，夏天常有勸人勿喫天然冰的警告，春天就是告誡父母，快給兒女去種牛痘的說帖，上面還畫着一個穿紅衫的小孩子。我每看見這一幅圖，就詫異我自己，先前怎麼會沒有染到天然痘，嗚呼哀哉，於是好像這性命是從路上拾來似的，沒有什麼希罕，即使姓名載在該殺的「黑冊子」上，也不十分驚心動魄了。但自然，幾分是在所不免的。

現在，在上海的孩子，聽說是生後六個月便種痘就最安全，倘走過施種牛痘局的門前，所見的中產或無產的母親們抱着在等候的，大抵是一歲上下的孩子，這事情，現在雖是不屬於知識階級的人們也都知道，是明明白白了的。我的種痘卻很遲了，因為後來記的清清楚楚，可見至少已有兩三歲。雖說住的是偏僻之處，和別地方交通很少，比現在可以減少輸入傳染病的機會，然而天花卻年年流行的，因此而死的常聽到。我居然逃過了這一關，真是洪福齊天，就是每年開一次慶祝會也不算過分。否則，死了倒也罷了，萬一不死而臉上留一點麻，則現在除年老之外，又添上一條大罪案，更要受青年而光臉的文藝批評家的奚落了。幸而並不，真是叨光得很。

那時候，給孩子們種痘的方法有三樣。一樣，是淡然忘之，請痘神隨時隨意種上去，聽它到處發出來，隨後也請個醫生，拜拜菩薩，死掉的雖然多，但活的也有，活的雖然大抵留着瘢痕，但沒有的也未必一定找不出。一樣是中國古法的種痘，將痘痂研成細末，給孩子由鼻孔裏吸進去，發出來的地方雖然也沒有一定的處所，但粒數很少，沒有危險了。人說，這方法是明末發明的，我不知道可的確。

第三樣就是所謂「牛痘」了，因為這方法來自西洋，所以先前叫「洋痘」。最初的時候，當然，華人是不相信的，很費過一番宣傳解釋的氣力。這一類寶貴的文獻，至今還剩在《驗方新編》中，那苦口婆心雖然大足以感人，而說理卻實在非常古怪的。例如，說種痘免疫之理道：

「痘爲小兒一大病，當天行時，尚思遠避，今無故取嬰孩而與之以病，可乎？」曰：「非也。譬之捕盜，乘其羽翼未成，就而擒之，甚易矣；譬之去莠，及其滋蔓未延，芟而除之，甚易矣。……」

但尤其非常古怪的是說明「洋痘」之所以傳入中國的原因：

予考醫書中所載，嬰兒生數日，刺出臂上污血，終身可免出痘一條，後六道刀法皆失

傳，今日點痘，或其遺法也。夫以萬全之法，失傳已久，而今復行者，大約前此劫數未滿，而今日洋烟入中國，害人不可勝計，把那劫數抵過了，故此法亦從洋來，得以保全嬰兒之年壽耳。若不堅信而遵行之，是違天而自外于生生之理矣！……

而我所種的就正是這抵消洋烟之害的牛痘。去今已五十年，我的父親也不是新學家，但竟毅然決然的給我種起「洋痘」來，恐怕還是受了這種學說的影響，因為我後來檢查藏書，屬於「子部醫家類」者，說出來真是慚愧得很，——實在只有《達生篇》和這寶貝的《驗方新編》而已。

那時種牛痘的人固然少，但要種牛痘卻也難，必須待到有一個時候，城裏臨時設立起施種牛痘局來，才有種痘的機會。我的牛痘，是請醫生到家裏來種的，大約是特別隆重的意思；時候可完全不知道了，推測起來，總該是春天罷。這一天，就舉行了種痘的儀式，堂屋中央擺了一張方桌子，繫上紅桌帷，還點了香和蠟燭，我的父親抱了我，坐在桌旁邊。上首呢，還是側面，現在一點也不記得了。這種儀式的出典，也至今查不出。

這時我就看見了醫官。穿的是什麼服飾，一些記憶的影子也沒有，記得的只是他的臉：胖而圓，紅紅的，還帶着一副墨晶的大眼鏡。尤其特別的是他的話我一點都不懂。凡講這種難懂的話的，我們這裏除了官老爺之外，只有開當鋪和賣茶葉的安徽人，做竹匠的東陽人，和變戲法的江北佬。官所講者曰「官話」，此外皆謂之「拗聲」。他的模樣，是近于官的，大家

都叫他「醫官」，可見那是「官話」了。官話之震動了我的耳膜，這是第一次。

照種痘程式來說，他一到，該是動刀，點藥了，但我實在糊塗，也一點都沒有記憶，直到二十年後，自看臂膊上的瘡痕，才知道種了六粒，四粒是出的。但我確記得那時並沒有痛，也沒有哭，那醫官還笑着摩摩我的頭頂，說道：

「乖呀，乖呀！」

什麼叫「乖呀乖呀」，我也不懂得，後來父親翻譯給我說，這是他在稱贊我的意思。然而好像並不怎麼高興似的，我所高興的是父親送了我兩樣可愛的玩具。現在我想，我大約兩三歲的時候，就是一個實利主義者的了，這壞性質到老不改，至今還是只要賣掉稿子或收到版稅，總比聽批評家的「官話」要高興得多。

一樣玩具是朱熹所謂「持其柄而搖之，則兩耳還自擊」的鼗鼓，在我雖然也算難得的事物，但彷彿曾經玩過，不覺得希罕了。最可愛的是另外的一樣，叫作「萬花筒」，是一個小小的長圓筒，外糊花紙，兩端嵌着玻璃，從孔子較小的一端向明一望，那可真是猗歟休哉，裏面竟有許多五顏六色，希奇古怪的花朵，而這些花朵的模樣，都是非常整齊巧妙，為實際的花朵叢中所看不見的。況且奇跡還沒有完，如果看得厭了，只要將手一搖，那裏面就又變了另外的花樣，隨搖隨變，不會雷同，語所謂「層出不窮」者，大概就是「此之謂也」罷。

然而我也如別的一切小孩——但天才不在此例——一樣，要探檢這奇境了。我于是背着大

人，在僻遠之地，剝去外面的花紙，使它露出難看的紙版來；又挖掉兩端的玻璃，就有一些五色的通草絲和小片落下；最後是撕破圓筒，發見了用三片鏡玻璃條合成的空心的三角。花也沒有，什麼也沒有，想做它復原，也沒有成功，這就完結了。我真不知道惋惜了多少年，直到做過了五十歲的生日，還想找一個來玩玩，然而好像究竟沒有孩子時候的勇猛了，終於沒有特地出去買。否則，從豎着各種旗幟的「文學家」看來，又成爲一條罪狀，是無疑的。

現在的辦法，譬如半歲或一歲種過痘，要穩當，是四五歲時候必須再種一次的。但我是前世紀的人，沒有辦得這麼周密，到第二、第三次的種痘，已是二十多歲，在日本的東京了，第二次紅了一紅，第三次毫無影響。

最末的種痘，是十年前，在北京混混的時候。那時也在世界語專門學校裏教幾點鐘書，總該是天花流行了罷，正值我在講書的時間內，校醫前來種痘了。我是一向煽動人們種痘的，而這學校的學生們，也真是令人喫驚。都已二十歲左右了，問起來，既未出過天花，也沒有種過牛痘的多得很。況且去年還有一個實例，是頗爲漂亮的某女士缺課兩月之後，再到學校裏來，竟變換了一副面目，腫而且麻，幾乎不能認識了；還變得非常多疑而善怒，和她說話之際，簡直連微笑也犯忌，因爲她會疑心你在暗笑她，所以我總是十分小心，莊嚴，謹慎。自然，這情形使某種人批評起來，也許又會說是我在用冷靜的方法，進攻女學生的。但不然，老實說罷，即使原是我的愛人，這時也實在使我有些「進退維谷」，因爲柏拉圖式的戀

愛論，我是能看，能言，而不能行的。

不過一個好好的人，明明有妥當的方法，卻偏要使細菌到自己的身體裏來繁殖一通，我實在以爲未免太近於固執；倒也不是想大家生得漂亮，給我可以冷靜的進攻。總之，我在講堂上就又竭力煽動了，然而困難得很，因爲大家說種痘是痛的。再四磋商的結果，終於公舉我首先種痘，作爲青年的模範，於是我就成了羣眾所推戴的領袖，率領了青年軍，浩浩蕩蕩，奔向校醫室裏來。

雖是春天，北京卻還未暖和的，脫去衣服，點上四粒痘漿，又趕緊穿上衣服，也很費一點時光。但等我一面扣衣，一面轉臉去看時，我的青年軍已經溜得一個也沒有了。

自然，牛痘在我身上，也還是一粒也沒有出。

但也不能就決定我對於牛痘已經決無感應，因爲這校醫和他的痘漿，實在令我有些懷疑。他雖是無政府主義者，博愛主義者，然而托他醫病，卻是不能十分穩當的。也是這一年，我在校裏教書的時候，自己覺得發熱了，請他診察之後，他親愛的說道：

「你是肋膜炎，快回去躺下，我給你送藥來。」

我知道這病是一時難好的，于生計大有礙，便十分憂愁，連忙回去躺下了，等着藥，到夜沒有來，第二天又焦灼的等了一整天，仍無消息。夜裏十時，他到我寓裏來了，恭敬的行禮：

「對不起，對不起，我昨天把藥忘記了，現在特地來賠罪的。」

「那不要緊。此刻喫罷。」

「阿呀呀！藥，我可沒有帶了來……」

他走後，我獨自躺着想，這樣的醫治法，肋膜炎是決不會好的。第二天的上午，我就堅決的跑到一個外國醫院去，請醫生詳細診察了一回，他終於斷定我並非什麼肋膜炎，不過是感冒。我這才放了心，回寓後不再躺下，因此也疑心到他的痘漿，可真是有效的痘漿，然而我和牛痘，可是那一回要算最後的關係了。

直到一九三二年一月中，我才又遇到了種痘的機會。那時我們從閘北火線上逃到英租界的一所舊洋房裏，雖然樓梯和走廊上都擠滿了人，因四近還是胡琴聲和打牌聲，真如由地獄上了天堂一樣。過了幾天，兩位大人來查考了，他問明了我們的人數，寫在一本簿子上，就昂然而去。我想，他是在造難民數目表，去報告上司的，現在大概早已告成，歸在一個什麼機關的檔案裏了罷。後來還來了一位公務人員，卻是洋大人，他用了很流暢的普通語，勸我們從鄉下逃來的人們，應該趕快種牛痘。

這樣不化錢的種痘，原不妨伸出手去，占點便宜的，但我還睡在地板上，天氣又冷，懶得起來，就加上幾句說明，給了他拒絕。他略略一想，也就作罷了，還低了頭看着地板，稱贊我道：

「我相信你的話，我看你是有知識的。」

我也很高興，因為我看我的名譽，在古今中外的醫官的嘴上是都很好的。

但靠着做「難民」的機會，我也有了巡閱馬路的工夫，在不意中，竟又看見萬花筒了，聽說還是某大公司的製造品。我的孩子是生後六個月就種痘的，像一個蠶蛹，用不着玩具的賄賂；現在大了一點，已有收受貢品的資格了，我就立刻買了去送他。然而很奇怪，我總覺得這一個遠不及我的那一個，因為不但望進去總是昏昏沈沈，連花朵也毫不鮮明，而且總不見一個好模樣。

我有時也會忽然想到兒童時代所喫的東西，好像非常有味，處境不同，後來永遠喫不到了。但因為或一機會，居然能够喫到了的也有。然而奇怪的是味道並不如我所記憶的好，重逢之後，倒好像驚破了美麗的好夢，還不如永遠的相思一般。我這時候就常常想，東西的味道是未必退步的，可是我老了，組織無不衰退，味蕾當然也不能例外，味覺的變鈍，倒是我的失望的原因。

對於這萬花筒的失望，我也就用了同樣的解釋。

幸而我的孩子也如我的脾氣一樣——但我希望他大起來會改變——他要探檢這奇境了。首先撕去外面的花紙，露出來的倒還是十九世紀一樣的難看的紙版，待到挖去一端的玻璃，落下來的卻已經不是通草條，而是五色玻璃的碎片。圍成三角形的三塊玻璃也改了樣，後面並非擺錫，只不過塗着黑漆了。

這時我才明白我的自責是錯誤的。黑玻璃雖然也能返光，卻遠不及鏡玻璃之強；通草是輕的，易於支架起來，構成巨大的花朵，現在改用玻璃片，就無論怎樣加以動搖，也只能堆在角落裏，像一撮沙礫了。這樣的萬花筒，又怎能悅目呢？

整整的五十年，從地球年齡來計算，真是微乎其微，然而從人類歷史上說，卻已經是半世紀，柔石丁玲他們，就活不到這麼久。我幸而居然經歷過了，我從這經歷，知道了種痘的普及，似乎比十九世紀有些進步，然而萬花筒的做法，卻分明的大大的退步了。

六月三十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八卷《集外集拾遺補編》

風箏

北京的冬季，地上還有積雪，灰黑色的禿樹枝丫叉于晴朗的天空中，而遠處有一二風箏浮動，在我是一種驚異和悲哀。

故鄉的風箏時節，是春二月，倘聽到沙沙的風輪聲，仰頭便能看見一個淡墨色的蟹風箏或嫩藍色的蜈蚣風箏。還有寂寞的瓦片風箏，沒有風輪，又放得很低，伶仃地顯出憔悴可憐模樣。但此時地上的楊柳已經發芽，早的山桃也多吐蕾，和孩子們的天上的點綴相照應，打成一片春日的溫和。我現在在那裏呢？四面都還是嚴冬的蕭殺，而久經訣別的故鄉的久經逝去的春天，卻就在這天空中蕩漾了。

但我是向來不愛放風箏的，不但不愛，並且嫌惡他，因為我以為這是沒出息孩子所做的玩藝。和我相反的是我的小兄弟，他那時大概十歲內外罷，多病，瘦得不堪，然而最喜歡風箏，自己買不起，我又不許放，他只得張着小嘴，呆看着空中出神，有時至於小半日。遠處的蟹風箏突然落下來了，他驚呼；兩個瓦片風箏的纏繞解開了，他高興得跳躍。他的這些，在我看來都是笑柄，可鄙的。

有一天，我忽然想起，似乎多日不很看見他了，但記得會見他在後園拾枯竹。我恍然

大悟似的，便跑向少有人去的一間堆積雜物的小屋去，推開門，果然就在塵封的什物堆中發見了他。他向着大方凳，坐在小凳上；便很驚惶地站了起來，失了色瑟縮着。大方凳旁靠着一個蝴蝶風箏的竹骨，還沒有糊上紙，凳上是一對做眼睛用的小風輪，正用紅紙條裝飾着，將要完工了。我在破獲祕密的滿足中，又很憤怒他的瞞了我的眼睛，這樣苦心孤詣地來偷做沒出息孩子的玩藝。我即刻伸手摺斷了蝴蝶的一支翅骨，又將風輪擲在地下，踏扁了。論長幼，論力氣，他是都敵不過我的，我當然得到完全的勝利，於是傲然走出，留他絕望地站在小屋裏。後來他怎樣，我不知道，也沒有留心。

然而我的懲罰終于輪到了，在我們離別得很久之後，我已經是中年。我不幸偶而看到了一本外國的講論兒童的書，纔知道遊戲是兒童最正當的行爲，玩具是兒童的天使。于是二十年來毫不憶及的幼小時候對於精神的虐殺的這一幕，忽地在眼前展開，而我的心也彷彿同時變了鉛塊，很重很重的墮下去了。

但心又不竟墮下去而至于斷絕，他只是很重很重地墮着，墮着。

我也知道補過的方法的：送他風箏，贊成他放，勸他放，我和他一同放。我們嚷着，跑着，笑着。——然而他其時已經和我一樣，早已有了鬍子了。

我也知道還有一個補過的方法的：去討他的寬恕，等他說，「我可是毫不怪你呵」。那麼，我的心一定就輕鬆了，這確是一個可行的方法。有一回，我們會面的時候，是臉上都已

添刻了許多「生」的辛苦的條紋，而我的心很沈重。我們漸漸談起兒時的舊事來，我便敘述到這一節，自說少年時代的糊塗。「我可是毫不怪你呵」。我想，他要說了，我即刻便受了寬恕，我的心從此也寬鬆了罷。

「有過這樣的事麼？」他驚異地笑着說，就像旁聽着別人的故事一樣。他什麼也不記得了。全然忘卻，毫無怨恨，又有什麼寬恕可言呢？無怨的恕，說謊罷了。

我還能希求什麼呢？我的心只得沈重着。

現在，故鄉的春天又在這異地的空中了，既給我久經逝去的兒時的回憶，而一并也帶着無可把握的悲哀。我倒不如躲到肅殺的嚴冬中去罷，——但是，四面又明明是嚴冬，正給我非常的寒威和冷氣。

一九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野草》

【補白一】現實的故鄉與記得的故鄉

時候既然是深冬；漸近故鄉時，天氣又陰晦了，冷風吹進船艙中，嗚嗚的響，從蓬隙向外一望，蒼黃的天底下，遠近橫着幾個蕭索的荒村，沒有一些活氣。我的心禁不住悲涼起來了。

阿！這不是我二十年來時時記得的故鄉？

（……）我的腦裏忽然閃出一幅神異的圖畫來：深藍的天空中掛着一輪金黃的圓月，下面是海邊的沙地，都種着一望無際的碧綠的西瓜，其間有一個十二三歲的少年，項帶銀圈，手捏一柄鋼叉，向一匹猹盡力的刺去，那猹卻將身一扭，反而從他的胯下逃走了。

——魯迅·《呐喊·故鄉》

【補白二】魯迅筆下的「百草園」

不必說碧綠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欄，高大的皂莢樹，紫紅的桑椹；也不必說鳴蟬在樹葉裏長吟，肥胖的黃峰伏在菜花上，輕捷的叫天子（雲雀）忽然從草間直竄向雲霄裏去了。單是周圍的短短的泥牆根一帶，就有無限趣味。油蛉在這里低唱，蟋蟀們在這里彈琴。翻開斷磚來，有時會遇見蜈蚣；還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

住牠的脊梁，便會拍的一聲，從後竅噴出一陣煙霧。何首烏藤和木蓮藤纏絡着，木蓮有蓮房一般的果實，何首烏有擁腫的根。有人說，何首烏根是有像人形的，喫了便可以成仙，我于是常常拔牠起來，牽連不斷地拔起來，也會因此弄壞了泥牆，卻從來沒有見過有一根像人樣。如果不怕刺，還可以摘到覆盆子，像小珊瑚珠攢成的小球，又酸有甜，色味都比桑椹要好得遠。

——《朝花夕拾·從百草園到三味書屋》

【補白三】周作人說百草園裏的蟋蟀和油蛉

「……」蟋蟀是蛐蛐的官名，它單獨時名爲叫，在雌雄相對，低聲吟唱的時候則云彈琴，老百姓雖然不知道司馬相如琴心的故事，但起這名字卻極是巧妙，我也會聽過古琴專家的彈奏，比起來也似乎未必能勝得過。普通的蛐蛐之外，還有一種頭如梅花瓣的，俗名棺材頭蛐蛐，看見就打殺，不知道它們會叫不會叫。又有一種油唧蛉，北方叫作油壺盧，似蟋蟀而肥大，雖然不厭惡它，卻也永不飼養，它們只會噓噓地直聲叫，彈琴的本領我可以保證它們是沒有的。油蛉這東西不知道在紹興以外地方叫做什麼，如要解說，只能說是一種大螞蟻似的鳴蟲吧。好幾年前寫過一首打油詩，其詞云：

「辣茄蓬裏聽油蛉，小罩捫來掌上擎，瞥見長鬚紅項頸，居然名貴過金鈴。」注云：「油蛉狀如金鈴子而細長，色黑，鳴聲瞿瞿，低細耐聽，以鬚長頸赤者爲良，云壽命更長。畜之者以明角爲籠，絲線結絡，寒

天懸着衣襟內，可以經冬，但入春以後便難持久，或有養至清明時節，於上墳船中聞其鳴聲者，則絕無而僅有矣。」

〔補白四〕屬於蕭紅的「後花園」

蕭紅是魯迅的「小朋友」，但志向很大，曾揚言要「寫《阿Q正傳》、《孔乙己》之類！而且至少在長度上超過他！」並且說：「有各式各樣的作者，有各式各樣的小說。」她也確實寫出了不同於魯迅的小說與散文，營造了屬於她自己的「後花園」。

太陽在園子裏是特大的，天空是特別高的，太陽的光芒四射，亮得使人睜不開眼睛，亮得蚯蚓不敢鑽出地面來，蝙蝠不敢從什麼黑暗的地方飛出來。是凡在太陽下的，都是健康的、漂亮的，拍一拍連大樹都會發響的，叫一叫就是站在對面的土牆都會回答似的。

花開了，就像花醒了似的。鳥飛了，就像鳥上天了似的。蟲子叫了，就像蟲子在說話似的。一切都活了。都有無限的本領，要做什麼，就做什麼。要怎麼樣，就怎麼樣。都是自由的。倭瓜願意爬上架就爬上架，願意爬上房就爬上房。黃瓜願意開一個謊花，就開一個謊花，願意結一個黃瓜，就結一個黃瓜。若都不

——周作人，《魯迅的故家·百草園·六、園裏的動物》

願意，就是一個黃瓜也不結，一朵花也不開，也沒有人問它。玉米願意長多高就長多高，他若願意上天去，也沒有人管。蝴蝶隨意的飛，一會從牆頭上飛來一對黃蝴蝶，一會又從牆頭上飛走了一個白蝴蝶。它們是從誰家來的，又飛到誰家去？太陽也不知道這個。

只是天空藍悠悠的，又高又遠。

——蕭紅，《呼蘭河傳》

第一編 ————— 閱讀魯迅（上）

閱讀魯迅，就是走進魯迅的世界，傾聽他的聲音，並和他進行心靈的對話。

一、人與動物

「人與自然（動植物）」的關係，是魯迅的一個基本命題。早在二十世紀初所寫的〈人之歷史〉等論文裏，魯迅就利用最新的科學研究成果反覆論證：人與自然（動植物）內在的一致性，人是自然的一部分。不僅人與自然（動植物）有着共同的本源，人是由原生動物長期歷史演變的結果，而且人的個體在受孕胚胎成長的過程都與動物進化的歷史過程中相應階段適應，前者為後者「發生之反覆」，由此得出了人與動物、生物與非生物之間並沒有不可逾越的界限的結論。

而到五四時期，魯迅更是強調所謂「生物學的真理」；這也幾乎是那一代人的共識，周作人就在被胡適稱為五四文學革命的理論宣言的〈人的文學〉裏，反覆強調：人是「進化的動物」、「獸性與神性，合起來便只是人性」。以此來反觀中國的國民性，就發現了人的天性在封建舊禮教的斧鉞下喪失的悲劇：愛的本性的喪失，人的生命活力的喪失，人的奴化與馴化，等等；與此同時，則是人的「返祖」現象，人的動物化：「由文明落向蠻野」，嗜血，相互殘殺，等等。在文學家魯迅的筆下，「動物」也就具有了某種「隱喻性」：他的關注的中心始終是「人」自身：人性與人的命運，等等。

【導讀】

讀這些充滿了溫情與暖意的文字，我們彷彿看到了：那個站在孩子們中間，微笑着，以欣賞的眼光，默默地觀察小兔子，小小兔子，小鴨子，還有這些孩子的魯迅。——魯迅突然向我們展示了他心靈中最柔軟的一面。

對幼雛的這種不同尋常的關愛，不僅是我們前面已經說到的魯迅的「幼者本位，弱者本位」思想向動物的延伸，更是顯示了魯迅的「大生命」的觀念。魯迅說：「孩子是可以敬服的，他常常想到星月以上的境界，想到地面下的情形，想到花卉的用處，想到昆蟲的言語；他想飛上天空，他想潛入蟻穴……」（《且介亭雜文·看圖識字》）。魯迅正有一顆「赤子之心」，他的生命意識不僅超越了自我生命的狹窄範圍，甚至超越了國家、民族、人類的範圍，昇華到了自我心靈與宇宙萬物（生物，非生物）的契合。他所提倡並身體力行的「生命之愛」，是一種「推己而及人和萬物，推人和萬物而及己」的博愛：所有的（人世間的，宇宙萬物的）生命，他們的歡樂和痛苦，都與自己息息相關，「看見別個被捉去被殺的事，在我，是比自己被殺更苦惱」（《譯文序跋集·魚的悲哀·譯者附記》），直到生命的最後時刻，他還感到「無窮的遠方，無數的人們，都和我有關」（《且介亭雜文未編·附集·這也是生活》……）。

這就是為什麼小兔的死，小狗的死，會引起魯迅如此強烈的反應的原因。他一再追問：「誰知道曾有一個生命斷送在這里呢？」他並且痛苦地自責：為什麼竟對同是生命的蒼蠅的「悠長的

吱吱的「掙扎的叫聲，聽而不聞，「無所容心于其間」呢？這樣的生命的基本感應力和同情心的喪失，不正是自我生命的危機的徵兆嗎？而魯迅最後的「生命造得太濫，毀得太濫」的感慨，更是觸目驚心。——這冷漠的文字又露出了魯迅內心蒼涼的那一面。

兔和貓

住在我們後進院子裏的三太太，在夏間買了一對白兔，是給伊的孩子們看的。

這一對白兔，似乎離娘並不久，雖然是異類，也可以看出他們的天真爛漫來。但也豎直了小小的通紅的長耳朵，動着鼻子，眼睛裏頗現些驚疑的神色，大約究竟覺得人地生疏，沒有在老家時候的安心了。這種東西，倘到廟會日期自己出去買，每個至多不過兩吊錢，而三太太卻花了一元，因為是叫小使上店買來的。

孩子們自然大得意了，嚷着圍住了看；大人也都圍着看；還有一匹小狗名叫S的也跑來，闖過去一嗅，打了一個噴嚏，退了幾步。三太太吆喝道，「S，聽着，不准你咬他！」于是在他頭上打了一拳，S便退開了，從此並不咬。

這一對兔總是關在後窗後面的小院子裏的時候多，聽說是因為太喜歡撕壁紙，也常常啃

木器腳。這小院子裏有一株野桑樹，桑子落地，他們最愛喫，便連餒他們的菠菜也不喫了。烏鵲喜鵲想要下來時，他們便躬着身子用後腳在地上使勁的一彈，害的一聲直跳上來，像飛起了一團雪，鴉鵲嚇得趕緊走，這樣的幾回，再也不敢近來了。三太太說，鴉鵲倒不打緊，至多也不過搶喫一點食料，可惡的是一匹大黑貓，常在矮牆上惡狠狠的看，這卻要防的，幸而S和貓是對頭，或者還不至于有什麼罷。

孩子們時時捉他們來玩耍；他們很和氣，豎起耳朵，動着鼻子，馴良的站在小手的圈子裏，但一有空，卻也就溜開去了。他們夜裏的臥榻是一個小木箱，裏面鋪些稻草，就在後窗的房簷下。

這樣的幾個月之後，他們忽而自己掘土了，掘得非常快，前腳一抓，後腳一踢，不到半天，已經掘成一個深洞。大家都奇怪，後來仔細看時，原來一個的肚子比別一個的大得多。他們第二天便將乾草和樹葉啣進洞裏去，忙了大半天。

大家都高興，說又有小兔可看了；三太太便對孩子們下了戒嚴令，從此不許再去捉。我的母親也很喜歡他們家族的繁榮，還說待生下來的離了乳，也要去討兩匹來養在自己的窗外面。

他們從此便住在自造的洞府裏，有時也出來喫些食，後來不見了，可不知道他們是預先運糧存在裏面呢還是竟不喫。過了十多天，三太太對我說，那兩匹又出來了，大約小兔是生下來又都死掉了，因為雌的一匹的奶非常多，卻並不見有進去哺養孩子的形跡。伊言語之間

頗氣忿，然而也沒有法。

有一天，太陽很溫暖，也沒有風，樹葉都不動，我忽聽得許多人在那裏笑，尋聲看時，卻見許多人都靠着三太太的後窗看：原來有一個小兔，在院子裏跳躍了。這比他的父母買來的時候還小得遠，但也已經能用後腳一彈地，迸跳起來了。孩子們爭着告訴我說，還看見一個小兔到洞口來探一探頭，但是即刻縮回去了，那該是他的弟弟罷。

那小的也檢些草葉喫，然而大的似乎不許他，往往夾口的搶去了，而自己並不喫。孩子們笑得響，那小的終於喫驚了，便跳着鑽進洞裏去；大的也跟到洞門口，用前腳推着他的孩子的脊梁，推進之後，又爬開泥土來封了洞。

從此小院子裏更熱鬧，窗口也時時有人窺探了。

然而竟又全不見了那小的和大的。這時是連日的陰天，三太太又慮到遭了那大黑貓的毒手的事去。我說不然，那是天氣冷，當然都躲着，太陽一出，一定出來的。

太陽出來了，他們卻都不見。於是大家就忘卻了。

惟有三太太是常在那裏餽他們波菜的，所以常想到。伊有一回走進窗後的小院子去，忽然在牆角上發見了一個別的洞，再看舊洞口，卻依稀的還見有許多爪痕。這爪痕倘說是大兔的，爪該不會有這樣大，伊又疑心到那常在牆上的大黑貓去了，伊于是也就不能不定下發掘的決心了。伊終於出來取了鋤子，一路掘下去，雖然疑心，卻也希望着意外的見了小白兔

的，但是待到底，卻只見一堆爛草夾些兔毛，怕還是臨蓐時候所鋪的罷，此外是冷清清的，全沒有什麼雪白的小兔的蹤跡，以及他那只一探頭未出洞外的弟弟了。

氣忿和失望和淒涼，使伊不能不再掘那牆角上的新洞了。一動手，那大的兩匹便先竄出洞外面。伊以為他們搬了家了，很高興，然而仍然掘，待見底，那裏面也鋪着草葉和兔毛，而上面卻睡着七個很小的兔，遍身肉紅色，細看時，眼睛全都沒有開。

一切都明白了，三太太先前的預料果不錯。伊為預防危險起見，便將七個小的都裝在木箱中，搬進自己的房裏，又將大的也捺進箱裏面，勒令伊去哺乳。

三太太從此不但深恨黑貓，而且頗不以大兔為然了。據說當初那兩個被害之先，死掉的該還有，因為他們生一回，決不至于只兩個，但為了哺乳不勻，不能爭食的就先死了。這大概也不錯的，現在七個之中，就有兩個很瘦弱。所以三太太一有閒空，便捉住母兔，將小兔一個一個輪流的擺在肚子上來喝奶，不准有多少。

母親對我說，那樣麻煩的養兔法，伊歷來連聽也未曾聽到過，恐怕是可以收入《無雙譜》的。

白兔的家族更繁榮；大家也又都高興了。

但自此之後，我總覺得淒涼。夜半在燈下坐着想，那兩條小性命，竟是人不知鬼不覺的早在不知什麼時候喪失了，生物史上不着一些痕跡，併S也不叫一聲。我于是記起舊事來，

先前我住在會館裏，清早起身，只見大槐樹下一片散亂的鴿子毛，這明明是膏于鷹吻的了，上午長班來一打掃，便什麼都不見，誰知道會有一個生命斷送在這里呢？我又曾路過西四牌樓，看見一匹小狗被馬車軋得快死，待回來時，什麼也不見了，搬掉了籠，過往行人憧憧的走着，誰知道會有一個生命斷送在這里呢？夏夜，窗外面，常聽到蒼蠅的悠長的吱吱的叫聲，這一定是給蠅虎咬住了，然而我向來無所容心于其間，而別人並且不聽到……

假使造物也可以責備，那麼，我以為他實在將生命造得太濫，毀得太濫了。

嗚的一聲，又是兩條貓在窗外打起架來。

「迅兒！你又在那里打貓了？」

「不，他們自己咬。他那裏會給我打呢。」

我的母親是素來很不以我的虐待貓爲然的，現在大約疑心我要替小兔抱不平，下什麼辣手，便起來探問了。而我在全家的口碑上，卻的確算一個貓敵。我曾經害過貓，平時也常打貓，尤其是在他們配合的時候。但我之所以打的原因並非因爲他們配合，是因爲他們嚷，嚷到使我睡不着，我以為配合是不必這樣大嚷而特嚷的。

況且黑貓害了小兔，我更是「師出有名」的了。我覺得母親實在太修善，于是不由的就說出模稜的近乎不以爲然的答話來。

造物太胡鬧，我不能不反抗他了，雖然也許是倒是幫他的忙……

那黑貓是不能久在矮牆上高視闊步的了，我決定的想，于是又不由的一瞥那藏在書箱裏的一瓶青酸鉀。

——選自《魯迅全集》第一卷《呐喊》

一九二二年十月

鴨的喜劇

俄國的盲詩人愛羅先珂君帶了他那六弦琴到北京之後不久，便向我訴苦說：

「寂寞呀，寂寞呀，在沙漠上似的寂寞呀！」

這應該是真實的，但在我卻未曾感得；我住得久了，「入芝蘭之室，久而不聞其香」，只以爲很是嚷嚷罷了。然而我之所謂嚷嚷，或者也就是他之所謂寂寞罷。

我可是覺得在北京彷彿沒有春和秋。老于北京的人說，地氣北轉了，這裏在先是沒有這麼和暖。只是我總以爲沒有春和秋；冬末和夏初銜接起來，夏纔去，冬又開始了。

一日就是這冬末夏初的時候，而且是夜間，我偶而得了閒暇，去訪問愛羅先珂君。他一向寓在仲密君的家裏；這時一家的人都睡了覺了，天下很安靜。他獨自靠在自己的臥榻上，很高的眉稜在金黃色的長髮之間微蹙了，是在想他舊游之地的緬甸，緬甸的夏夜。

「這樣的夜間，」他說：「在緬甸是遍地是音樂。房裏，草間，樹上，都有昆蟲吟叫，各種聲音，成爲合奏，很神奇。其間時時夾着蛇鳴：『嘶嘶！』可是也與蟲聲相和協……」他沈思了，似乎想要追想起那時的情景來。

我開不得口。這樣奇妙的音樂，我在北京確乎未曾聽到過，所以即使如何愛國，也辯護

不得，因為他雖然目無所見，耳朵是沒有聾的。

「北京卻連蛙鳴也沒有……」他又歎息說。

「蛙鳴是有的！」這歎息，卻使我勇猛起來了，于是抗議說：「到夏天，大雨之後，你便能聽到許多蝦蟆叫，那是都在溝裏面的，因為北京到處都有溝。」

「哦……」

過了幾天，我的話居然證實了，因為愛羅先珂君已經買到了十幾個科斗子。他買來便放在他窗外的院子中央的小池裏。那池的長有三尺，寬有二尺，是仲密所掘，以種荷花的荷池。從這荷池裏，雖然從來沒有見過養出半朵荷花來，然而養蝦蟆卻實在是一個極合式的處所。

科斗成羣結隊的在水裏面游泳；愛羅先珂君也常常踱來訪他們。有時候，孩子告訴他說：「愛羅先珂先生，他們生了腳了。」他便高興的微笑道：「哦！」

然而養成池沼的音樂家卻只是愛羅先珂君的一件事。他是向來主張自食其力的，常說女人可以畜牧，男人就應該種田。所以遇到很熟的友人，他便要勸誘他就在院子裏種白菜；也屢次對仲密夫人勸告，勸伊養蜂，養雞，養豬，養牛，養駱駝。後來仲密家裏果然有了許多小雞，滿院飛跑，啄完了鋪地錦的嫩葉，大約也許就是這勸告的結果了。

從此賣小雞的鄉下人也時常來，來一回便買幾隻，因為小雞是容易積食，發痧，很難得

長壽的；而且有一匹還成了愛羅先珂君在北京所作唯一的小說『小雞的悲劇』裏的主人公。有一天的上午，那鄉下人竟意外的帶了小鴨來了，咻咻的叫着；但是仲密夫人說不要。愛羅先珂君也跑出來，他們就放一個在他兩手裏，而小鴨便在他兩手裏咻咻的叫。他以為這也很可愛，于是又不能不買了，一共買了四個，每個八十文。

小鴨也誠然是可愛，遍身松花黃，放在地上，便蹣跚的走，互相招呼，總是在一處。大家都說好，明天去買泥鰍來餵他們罷。愛羅先珂君說：「這錢也可以歸我出的。」

他于是教書去了；大家也走散。不一會，仲密夫人拿冷飯來餵他們時，在遠處已聽得潑水的聲音，跑到一看，原來那四個小鴨都在荷池裏洗澡了，而且還翻筋斗，喫東西呢。等到攔他們上了岸，全池已經是渾水，過了半天，澄清了，只見泥裏露出幾條細藕來；而且再也尋不出一個已經生了腳的科斗了。

「伊和希珂先生，沒有了，蝦蟆的兒子。」傍晚時候，孩子們一見他回來，最小的一個便趕緊說。

「唔，蝦蟆？」

仲密夫人也出來了，報告了小鴨喫完科斗的故事。

「唉，唉！……」他說。

待到小鴨褪了黃毛，愛羅先珂君卻忽而渴念着他的「俄羅斯母親」了，便忽忽的向赤塔去。

待到四處蛙鳴的時候，小鴨也已經長成，兩個白的，兩個花的，而且不復咻咻的叫，都是「鴨鴨」的叫了。荷花池也早已容不下他們盤桓了，幸而仲密的住家的地勢是很低的，夏雨一降，院子裏滿積了水，他們便欣欣然，游水，鑽水，拍翅子，「鴨鴨」的叫。

現在又從夏末交了冬初，而愛羅先珂君還是絕無消息，不知道究竟在那裏了。

只有四個鴨，卻還在沙漠上「鴨鴨」的叫。

一九二二年十月

——選自《魯迅全集》第一卷《吶喊》

【導讀】

〈一點比喻〉與〈略論中國人的臉〉都是借動物來說人，即所謂「比喻」。魯迅認為可以將「賴子上掛着一個小鈴鐸的山羊」作為某種「智識階級的徽章」，在專制體制中，牠們的特殊作用，就是幫助統治者麻痹羣眾的靈魂，特別是使青年變得「循規蹈矩」，因此，魯迅在以後的雜文中又稱其為官的「幫忙」、「幫閒」，以至「幫兇」。而「人+家畜性=某一種人」的「算式」，則明顯地將批判的鋒芒指向某些人的奴性。值得注意的是，魯迅認為這是人性被「馴順」，「野牛成為家牛，野豬成為豬，狼成為狗」，野性消失的結果。於是，就有了魯迅式的對野性的呼喚：「君不見夫野豬乎！牠以兩個牙，使老獵人也不免于退避。這牙，只要豬脫出了牧豕奴所造的豬圈，走入山野，不久就會長出來。」魯迅毫不掩飾他對猛獸惡鳥的獨有情鍾，這是自然的，也是人性的自由、壯闊、偉美的生命力的發現與張揚，更是魯迅的自我發現：人們用「受傷的狼」、「貓頭鷹」、「白象」來為魯迅「命名」，絕不是偶然的。

一點比喻

在我的故鄉不大通行喫羊肉，闔城裏，每天大約不過殺幾匹山羊。北京真是人海，情形

可大不相同了，單是羊肉舖就觸目皆是。雪白的羣羊也常常滿街走，但都是胡羊，在我們那裡稱縣羊的。山羊很少見；聽說這在北京卻頗名貴了，因為比胡羊聰明，能够率領羊羣，悉依牠的進止，所以畜牧家雖然偶而養幾匹，卻只用作胡羊們的領導，並不殺掉牠。

這樣的山羊我只見過一回，確是走在一羣胡羊的前面，頸子上還掛着一個小鈴鐸，作為智識階級的徽章。通常，領的趕的卻多是牧人，胡羊們便成了一長串，挨挨擠擠，浩浩蕩蕩，凝着柔順有餘的眼色，跟定他忽忽地競奔牠們的前程。我看見這種認真的忙迫的情形時，心裏總想開口向牠們發一句愚不可及的疑問——

「往那裏去？！」

人羣中也很有這樣的山羊，能領了羣眾穩妥平靜地走去，直到他們應該走到的所在。袁世凱明白一點這種事，可惜用得不大巧，大概因為他是不很讀書的，所以也就難于熟悉運用那些的奧妙。後來的武人可更蠢了，只會自己亂打亂割，亂得哀號之聲，洋洋盈耳，結果是除了殘虐百姓之外，還加上輕視學問，荒廢教育的惡名。然而「經一事，長一智」，二十世紀已過了四分之一，頸子上掛着小鈴鐸的聰明人是總要交到紅運的，雖然現在表面上還不免有些小挫折。

那時候，人們，尤其是青年，就都循規蹈矩，既不囂張，也不浮動，一心向着「正路」前進了，只要沒有人問——

「往那裏去？」

君子若曰：「羊總是羊，不成了一長串順從地走，還有什麼別的法子呢？君不見夫豬乎？拖延着，逃着，喊着，奔突着，終于也還是被捉到非去不可的地方去，那些暴動，不過是空費力氣而已矣。」

這是說：雖死也應該如羊，使天下太平，彼此省力。

這計劃當然是很妥帖，大可佩服的。然而，君不見夫野豬乎！牠以兩個牙，使老獵人也不免于退避。這牙，只要豬脫出了牧豕奴所造的豬圈，走入山野，不久就會長出來。

Schopenhauer先生會將紳士們比作豪豬，我想，這實在有些失體統。但在他，自然是並沒有什麼別的惡意的，不過拉扯來作一個比喻。《Parerga und Paralipomena》裏有着這樣意思的話：有一羣豪豬，在冬天想用了大家的體溫來禦寒冷，緊靠起來了，但牠們彼此即刻又覺得刺的疼痛，于是乎又離開。然而溫暖的必要，再使牠們靠近時，卻又喫了照樣的苦。但牠們在這兩種困難中，終于發見了彼此之間的適宜的間隔，以這距離，牠們能够過得最平安。人們因為社交的要求，聚在一處，又因為各有可厭的許多性質和難堪的缺陷，再使他們分離。他們最後所發見的距離，——使他們得以聚在一處的中庸的距離，就是「禮讓」和「上流的風

習」。有不守這距離的，在英國就這樣叫，「Keep your distance！」

但即使這樣叫，恐怕也只能在豪豬和豪豬之間纔有效力罷，因為牠們彼此的守着距離，原因是在于痛而不在于叫的。假使豪豬們中夾着一個別的，並沒有刺，則無論怎麼叫，牠們總還是擠過來。孔子說：禮不下庶人。照現在的情形看，該是並非庶人不得接近豪豬，卻是豪豬可以任意刺着庶人而取得溫暖。受傷是當然要受傷的，但這也只能怪你自己獨獨沒有刺，不足以讓他守定適當的距離。孔子又說：刑不上大夫。這就又難怪人們的要做紳士。

這些豪豬們，自然也可以用牙角或棍棒來抵禦的，但至少必須拚出背一條豪豬社會所製定的罪名：「下流」或「無禮」。

一月二十五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三卷《華蓋集續編》

略論中國人的臉

大約人們一遇到不大看慣的東西，總不免以爲他古怪。我還記得初看見西洋人的時候，就覺得他臉太白，頭髮太黃，眼珠太淡，鼻梁太高。雖然不能明明白白地說出理由來，但總而言之：相貌不應該如此。至于對於中國人的臉，是毫無異議；即使有好醜之別，然而都不錯的。

我們的古人，倒似乎並不放鬆自己中國人的相貌。周的孟軻就用眸子來判胸中的正不正，漢朝還有《相人》二十四卷。後來鬧這玩藝兒的尤其多；分起來，可以說有兩派罷：一是從臉上看出他的智愚賢不肖；一是從臉上看出他過去、現在和將來的榮枯。于是天下紛紛，從此多事，許多人就都戰戰兢兢地研究自己的臉。我想，鏡子的發明，恐怕這些人和小姐們是大有功勞的。不過近來前一派已經不大有人講究，在北京、上海這些地方搗鬼的都只是後一派了。

我一向只留心西洋人。留心的結果，又覺得他們的皮膚未免太粗；毫毛有白色的，也不好。皮上常有紅點，即因爲顏色太白之故，倒不如我們之黃。尤其不好的是紅鼻子，有時簡直像是將要熔化的蠟燭油，彷彿就要滴下來，使人看得慄慄危懼，也不及黃色人種的較爲隱

晦，也見得較爲安全。總而言之：相貌還是不應該如此的。

後來，我看見西洋人所畫的中國人，纔知道他們對於我們的相貌也很不敬。那似乎是《天方夜談》或者《安先生童話》中的插畫，現在不很記得清楚了。頭上戴着拖花翎的紅綢帽，一條辮子在空中飛揚，朝靴的粉底非常之厚。但這些都是滿洲人連累我們的。獨有兩眼歪斜，張嘴露齒，卻是我們自己本來的相貌。不過我那時想，其實並不盡然，外國人特地要奚落我們，所以格外形容得過度了。

但此後對於中國一部分人們的相貌，我也逐漸感到一種不滿，就是他們每看見不常見的事件或華麗的女人，聽到有些醉心的說話的時候，下巴總要慢慢掛下，將嘴張了開來。這實在不大雅觀；彷彿精神上缺少着一樣什麼機件。據研究人體的學者們說，一頭附着在上顎骨上，那一頭附着在下顎骨上的「咬筋」，力量是非常之大的。我們幼小時候想喫核桃，必須放在門縫裏將牠的殼夾碎。但在成人，只要牙齒好，那咬筋一收縮，便能咬碎一個核桃。有著這麼大的力量的筋，有時竟不能收住一個並不沈重的自己的下巴，雖然正在看得出神的時候，倒也情有可原，但我總以爲究竟不是十分體面的事。

日本的長谷川如是閑是善于做諷刺文字的。去年我見過他的一本隨筆集，叫作《貓·狗·人》；其中有一篇就說到中國人的臉。大意是初見中國人，即令人感到較之日本人或西洋人，臉上總欠缺着一點什麼。久而久之，看慣了，便覺得這樣已經盡够，並不缺少東西；倒是看

得西洋人之流的臉上，多餘着一點什麼。這多餘着的東西，他就給牠一個不大高妙的名目：獸性。中國人的臉上沒有這個，是人，則加上多餘的東西，即成了下列的算式：

人十獸性 || 西洋人

他借了稱贊中國人，貶斥西洋人，來譏刺日本人的目的，這樣就達到了，自然不必再說。這獸性的不見于中國人的臉上，是本來沒有的呢，還是現在已經消除。如果是後來消除的，那麼，是漸漸淨盡而只剩了人性的呢，還是不過漸漸成了馴順。野牛成爲家牛，野豬成爲豬，狼成爲狗，野性是消失了，但只足使牧人喜歡，于本身並無好處。人不過是人，不再夾雜着別的東西，當然再好沒有了。倘不得已，我以爲還不如帶些獸性，如果合于下列的算式倒是不很有趣的：

人十家畜性 || 某一種人

中國人的臉上真可有獸性的記號的疑案，暫且中止討論罷。我只要說近來卻在中國人所理想的古今人的臉上，看見了兩種多餘。一到廣州，我覺得比我所從來的廈門豐富得多的，

是電影，而且大半是「國片」，有古裝的，有時裝的。因為電影是「藝術」，所以電影藝術家便將這兩種多餘加上去了。

古裝的電影也可以說是好看，那好看不下于看戲；至少，決不至于有大鑼大鼓將人的耳朵震聾。在「銀幕」上，則有身穿不知何時何代的衣服的人物，緩慢地動作；臉正如古人一般死，因為要顯得活，便只好加上些舊式戲子的昏庸。

時裝人物的臉，只要見過清朝光緒年間上海的吳友如的《畫報》的，便會覺得神態非常相像。《畫報》所畫的大抵不是流氓拆梢，便是妓女喫醋，所以臉相都狡猾。這精神似乎至今不變，國產影片中的人物，雖是作者以爲善人傑士者，眉宇間也總帶些上海洋場式的狡猾。可見不如此，是連善人傑士也做不成的。

聽說，國產影片之所以多，是因為華僑歡迎，能够獲利，每一新片到，老的便帶了孩子去指點給他們看道：「看哪，我們的祖國的人們是這樣的。」在廣州似乎也受歡迎，日夜四場，我常見看客坐得滿滿。

廣州現在也如上海一樣，正在這樣地修養他們的趣味。可惜電影一開演，電燈一定熄滅，我不能看見人們的下巴。

——選自《魯迅全集》第三卷《而已集》

四月六日

〔導讀〕

下面這組文章寫的是貓、狗、蚊子、蒼蠅之類。這都是處於幼雛與猛獸之間的，與人關係更為密切，因而更帶有「人味」（當然是「某一種人」）的動物。魯迅一提起牠們，就止不住內心的憤怒與蔑視之情。——當然，牠們都是被人所連累，魯迅由此看到的是人的墮落；因此，真正置於歷史審判臺上的，是人，某一種人。

〈狗·貓·鼠〉這一篇，也是典型的「隨筆」。似乎有一個中心：談自己爲什麼仇貓；卻隨意伸展開去，由貓而及狗，而及鼠，又順手拈來古今中外關於貓、狗、鼠的種種故事，從民間傳說到文人作品，無所不談，還隨時聯繫現實，向「正人君子」偏側一擲。在放收自如中，將知識、趣味與思辨融爲一爐：這是真正的「精神盛宴」，讀這樣的文字，確是莫大的享受。

狗·貓·鼠

從去年起，彷彿聽得有人說我是仇貓的。那根據自然是在我的那一篇〈兔和貓〉，這是自畫招供，當然無話可說，——但倒也毫不介意。一到今年，我可很有點擔心了。我是常不免于弄弄筆墨的，寫了下來，印了出去，對於有些人似乎總是搔着癢處的時候少，碰着痛處的

時候多。萬一不謹，甚而至于得罪了名人或名教授，或者更甚而至于得罪了「負有指導青年責任的前輩」之流，可就危險已極。為什麼呢？因為這些大腳色是「不好惹」的。怎地「不好惹」呢？就是怕要渾身發熱之後，做一封信登在報紙上，廣告道：「看哪！狗不是仇貓的麼？」魯迅先生卻自己承認是仇貓的，而他還說要打『落水狗』！」這「邏輯」的奧義，即在用我的話，來證明我倒是狗，于是而凡有言說，全都根本推翻，即使我說二二得四，三三見九，也沒有一字不錯。這些既然都錯，則紳士口頭的二二得七，三三見千等等，自然就不錯了。

我于是就間或留心着查考牠們成讎的「動機」。這也並非敢妄學現下的學者以動機來褒貶作品的那些時髦，不過想給自己預先洗刷洗刷。據我想，這在動物心理學家，是用不着費什麼力氣的，可惜我沒有這學問。後來，在覃哈特博士(Dr. O. Dähnhardt)的《自然史底國民童話》裏，總算發見了那原因了。據說，是這麼一回事：動物們因為要商議要事，開了一個會議，鳥、魚、獸都齊集了，單是缺了象。大家議定，派夥計去迎接牠，拈到了當這差使的圖的就是狗。「我怎麼找到那象呢？我沒有見過牠，也和牠不認識。」牠問。「那容易，」大眾說：「牠是駝背的。」狗去了，遇見一匹貓，立刻弓起脊梁來，牠便招待，同行，將弓着脊梁的貓介紹給大家道：「象在這里！」但是大家都嗤笑牠了。從此以後，狗和貓便成了仇家。

日爾曼人走出森林雖然還不久，學術文藝卻已經很可觀，便是書籍的裝潢，玩具的工緻，也無不令人心愛。獨有這一篇童話卻實在不漂亮；結怨也結得沒有意思。貓的弓起脊

梁，並不是希圖冒充，故意擺架子的，其咎卻在狗的自己沒眼力。然而原因也總可以算作一個原因。我的仇貓，是和這大大兩樣的。

其實人禽之辨，本不必這樣嚴。在動物界，雖然並不如古人所幻想的那樣舒適自由，可是噜嗦做作的事總比人間少。牠們適性任情，對就對，錯就錯，不說一句分辯話。蟲蛆也許是不乾淨的，但牠們並沒有自鳴清高；鷙禽猛獸以較弱的動物為餌，不妨說是凶殘的寵，但牠們從來就沒有豎過「公理」「正義」的旗子，使犧牲者直到被喫的時候為止，還是一味佩服讚歎牠們。人呢，能直立了，自然是一大進步；能說話了，自然又是一大進步；能寫字作文了，自然又是一大進步。然而也就墮落，因為那時也開始了說空話。說空話尚無不可，甚至于連自己也不知道說着違心之論，則對於只能嗚叫的動物，實在免不得「頗厚有忸怩」。假使真有一位一視同仁的造物主，高高在上，那麼，對於人類的這些小聰明，也許倒以為多事，正如我們在萬生園裏，看見猴子翻筋斗，母象請安，雖然往往破顏一笑，但同時也覺得不舒服，甚至于感到悲哀，以為這些多餘的聰明，倒不如沒有的好罷。然而，既經為人，便也好「黨同伐異」，學着人們的說話，隨俗來談一談，——辯一辯了。

現在說起我仇貓的原因來，自己覺得是理由充足，而且光明正大的。一、牠的性情就和別的猛獸不同，凡捕食雀、鼠，總不肯一口咬死，定要儘情玩弄，放走，又捉住，捉住，又放走，直待自己玩厭了，這纔喫下去，頗與人們的幸災樂禍，慢慢地折磨弱者的壞脾氣相

同。二、牠不是和獅虎同族的麼？可是有這麼一副媚態！但這也許是限于天分之故罷，假使牠的身材比現在大十倍，那就真不知道牠所取的是怎麼一種態度。然而，這些口實，彷彿又是現在提起筆來的時候添出來的，雖然也像是當時湧上心來的理由。要說得可靠一點，或者倒不如說不過因為牠們配合時候的嗥叫，手續竟有這麼繁重，鬧得別人心煩，尤其是夜間要看書，睡覺的時候。當這些時候，我便要用長竹竿去攻擊牠們。狗們在大道上配合時，常有閑漢拿了木棍痛打；我會見大勃呂該爾(P. Bruegel d. Ä.)的一張銅版畫《Allegorie der Wollust》上，也畫着這回事，可見這樣的舉動，是中外古今一致的。自從那執拗的奧國學者弗羅特(S. Freud)提倡了精神分析說——Psychoanalysis，聽說章士釗先生是譯作「心解」的，雖然簡古，可是實在難解得很——以來，我們的名人教授也頗有隱隱約約，檢來應用的了，這些事便不免又要歸宿到性欲上去。打狗的事我不管，至于我的打貓，卻只因為牠們嚷嚷，此外並無惡意，我相信我的嫉妒心還沒有這麼博大，當現下「動輒獲咎」之秋，這是不可不預先聲明的。例如人們當配合之前，也很有些手續，新的是寫情書，少則一束，多則一捆；舊的是什麼「問名」「納采」，磕頭作揖，去年海昌蔣氏在北京舉行婚禮，拜來拜去，就十足拜了三天，還印有一本紅面子的《婚禮節文》，〈序論〉裏大發議論道：「平心論之，既名爲禮，當必繁重。專圖簡易，何用禮爲？……然則世之有志於禮者，可以興矣！不可退居於禮所不下之庶人矣！」然而我毫不生氣，這是因為無須我到場；因此也可見我的仇貓，理由實在簡簡單單，只爲了

牠們在我的耳朵邊儘嚷的緣故。人們的各種禮式，局外人可以不見不聞，我就滿不管，但如果當我正要看書或睡覺的時候，有人來勒令朗誦情書，奉陪作揖，那是爲自衛起見，還要用長竹竿來抵禦的。還有，平素不大交往的人，忽而寄給我一個紅帖子，上面印着「爲舍妹出閣」、「小兒完姻」、「敬請觀禮」或「闔第光臨」這些含有「陰險的暗示」的句子，使我不化錢便總覺得有些過意不去的，我也不十分高興。

但是，這都是近時的話。再一回憶，我的仇貓卻遠在能够說出這些理由之前，也許是還在十歲上下的時候了。至今還分明記得，那原因是極其簡單的：只因爲牠喫老鼠，——喫了我飼養着的可愛的小小的隱鼠。

聽說西洋是不很喜歡黑貓的，不知道可確；但Edgar Allan Poe的小說裏的黑貓，卻實在有點駭人。日本的貓善于成精，傳說中的「貓婆」，那食人的慘酷確是更可怕。中國古時候雖然會有「貓鬼」，近來卻很少聽到貓的興妖作怪，似乎古法已經失傳，老實起來了。只是我在童年，總覺得牠有點妖氣，沒有什麼好感。那是一個我的幼時的夏夜，我躺在一株大桂樹下的小板桌上乘涼，祖母搖着芭蕉扇坐在桌旁，給我猜謎，講故事。忽然，桂樹上沙沙地有趾爪的爬搔聲，一對閃閃的眼睛在暗中隨聲而下，使我喫驚，也將祖母講着的話打斷，另講貓的故事了——

「你知道麼？貓是老虎的先生。」她說。「小孩子怎麼會知道呢，貓是老虎的師父。老虎本

來是什麼也不會的，就投到貓的門下來。貓就教給牠撲的方法，捉的方法，喫的方法，像自己的捉老鼠一樣。這些教完了；老虎想，本領都學到了，誰也比不過牠了，只有老師的貓還比自己強，要是殺掉貓，自己便是最強的腳色了。牠打定主意，就上前去撲貓。貓是早知道牠的來意的，一跳，便上了樹，老虎卻只能眼睜睜地在樹下蹲着。牠還沒有將一切本領傳授完，還沒有教給牠上樹。」

這是徼幸的，我想，幸而老虎很性急，否則從桂樹上就會爬下一匹老虎來。然而究竟很怕人，我要進屋子裏睡覺去了。夜色更加黯然；桂葉瑟瑟地作響，微風也吹動了，想來草席定已微涼，躺着也不至于煩得翻來覆去了。

幾百年的老屋中的豆油燈的微光下，是老鼠跳梁的世界，飄忽地走着，吱吱地叫着，那態度往往比「名人名教授」還軒昂。貓是飼養着的，然而喫飯不管事。祖母她們雖然常恨鼠子們嗑破了箱櫃，偷喫了東西，我卻以為這也算不得什麼大罪，也和我不相干，況且這類壞事大概是大個子的老鼠做的，決不能誣陷到我所愛的小鼠身上去。這類小鼠大抵在地上走動，只有拇指那麼大，也不很畏懼人，我們那里叫牠「隱鼠」，與專住在屋上的偉大者是兩種。我的牀前就帖着兩張花紙，一是「八戒招贅」，滿紙長嘴大耳，我以為不甚雅觀；別的一張「老鼠成親」卻可愛，自新郎、新婦以至賓相、賓客、執事，沒有一個不是尖腮細腿，像煞讀書人的，但穿的都是紅衫綠褲。我想，能舉辦這樣大儀式的，一定只有我所喜歡的那些隱鼠。現

在是粗俗了，在路上遇見人類的迎娶儀仗，也不過當作性交的廣告看，不甚留心；但那時的想看「老鼠成親」的儀式，卻極其神往，即使像海昌蔣氏似的連拜三夜，怕也未必會看得心煩。正月十四的夜，是我不肯輕易便睡，等候牠們的儀仗從牀下出來的夜。然而仍然只看見幾個光着身子的隱鼠在地面游行，不像正在辦着喜事。直到我熬不住了，快快睡去，一睜眼卻已經天明，到了燈節了。也許鼠族的婚儀，不但不分請帖，來收羅賀禮，雖是真的「觀禮」，也絕對不歡迎的罷，我想，這是牠們向來的習慣，無法抗議的。

老鼠的大敵其實並不是貓。春後，你聽到牠「吱！吱吱吱吱！」地叫着，大家稱爲「老鼠數銅錢」的，便知道牠的可怕的屠伯已經光降了。這聲音是表現絕望的驚恐的，雖然遇見貓，還不至于這樣叫。貓自然也可怕，但老鼠只要竄進一個小



《老鼠娶親花紙》，清末民間工藝作品。

洞去，牠也就奈何不得，逃命的機會還很多。獨有那可怕的屠伯——蛇，身體是細長的，圓徑和鼠子差不多，凡鼠子能到的地方，牠也能到，追逐的時間也格外長，而且萬難倖免，當「數錢」的時候，大概是已經沒有第二步的辦法了。

有一回，我就聽得一間空屋裏有着這種「數錢」的聲音，推門進去，一條蛇伏在橫梁上，看地上，躺着一匹隱鼠，口角流血，但兩脅還是一起一落的。取來給躺在一個紙盒子裏，大半天，竟醒過來了，漸漸地能够飲食，行走，到第二日，似乎就復了原，但是不逃走。放在地上，也時時跑到人面前來，而且緣腿而上，一直爬到膝髁。給放在飯桌上，便撿喫些菜渣，舔舐碗沿；放在我的書桌上，則從容地游行，看見硯臺便舔喫了研着的墨汁。這使我非常驚喜了。我聽父親說過的，中國有一種墨猴，只有拇指一般大，全身的毛是漆黑而且發亮的。牠睡在筆筒裏，一聽到磨墨，便跳出來，等着，等到人寫完字，套上筆，就舔盡了硯上的餘墨，仍舊跳進筆筒裏去了。我就極願意有這樣的一個墨猴，可是得不到；問那里有，那里買的呢，誰也不知道。「慰情聊勝無」，這隱鼠總可以算是我的墨猴了罷，雖然牠舔喫墨汁，並不一定肯等到我寫完字。

現在已經記不分明，這樣地大約有一兩月；有一天，我忽然感到寂寞了，真所謂「若有所失」。我的隱鼠，是常在眼前游行的，或桌上，或地上。而這一日卻大半天沒有見，大家喫午飯了，也不見牠走出來，平時，是一定出現的。我再等着，再等牠一半天，然而仍然沒有見。

長媽媽，一個一向帶領着我的女工，也許是以爲我等得太苦了罷，輕輕地來告訴我一句話。這即刻使我憤怒而且悲哀，決心和貓們爲敵。她說：隱鼠是昨天晚上被貓喫去了！

當我失掉了所愛的，心中有着空虛時，我要充填以報讐的惡念！

我的報讐，就從家裏飼養着的一匹花貓起手，逐漸推廣，至于凡所遇見的諸貓。最先不過是追趕，襲擊；後來卻愈加巧妙了，能飛石擊中牠們的頭，或誘入空屋裏面，打得牠垂頭喪氣。這作戰繼續得頗長久，此後似乎貓都不來近我了。但對於牠們縱使怎樣戰勝，大約也算不得一個英雄；況且中國畢生和貓打仗的人也未必多，所以一切韜略、戰績，還是全部省略了罷。

但許多天之後，也許是已經經過了大半年，我竟偶然得到一個意外的消息：那隱鼠其實並非被貓所害，倒是牠緣着長媽媽的腿要爬上去，被她一腳踏死了。

這確是先前所沒有料想到的。現在我已經記不清當時是怎樣一個思想，但和貓的感情卻終于沒有融和；到了北京，還因爲牠傷害了兔的兒女們，便舊隙夾新嫌，使出更辣的辣手。「仇貓」的話柄，也從此傳揚開來。然而在現在，這些早已是過去的事了，我已經改變態度，對貓頗爲客氣，倘其萬不得已，則趕走而已，決不打傷牠們，更何況殺害。這是我近幾年的進步。經驗既多，一旦大悟，知道貓的偷魚肉，拖小雞，深夜大叫，人們自然十之九是憎惡的，而這憎惡是在貓身上。假如我出而爲人們驅除這憎惡，打傷或殺害了牠，牠便立刻變爲

可憐，那憎惡倒移在我身上了。所以，日下的辦法，是凡遇貓們搗亂，至于有人討厭時，我便站出去，在門口大聲叱曰：「噓！滾！」小小平靜，即回書房，這樣，就長保着禦侮保家的資格。其實這方法，中國的官兵就常在實做的，他們總不肯掃清土匪或撲滅敵人，因為這麼一來，就要不被重視，甚至于因失其用處而被裁汰。我想，如果能將這方法推廣應用，我大概也總可望成爲所謂「指導青年」的「前輩」的寵，但現下也還未決心實踐，正在研究而且推敲。

一九二六年二月二十一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朝花夕拾》

秋夜紀遊

秋已經來了，炎熱也不比夏天小，當電燈替代了太陽的時候，我還是在馬路上漫遊。

危險？危險令人緊張，緊張令人覺到自己生命的力。在危險中漫游，是很好的。
租界也還有悠閒的處所，是住宅區。但中等華人的窟穴卻是炎熱的，喫食擔，胡琴，麻將，留聲機，垃圾桶，光着的身子和腿。相宜的是高等華人或無等洋人住處的門外，寬大的馬路，碧綠的樹，淡色的窗幔，涼風，月光，然而也有狗子叫。

我生長農村中，愛聽狗子叫，深夜遠吠，聞之神怡，古人之所謂「犬聲如豹」者就是。倘或偶經生疏的村外，一聲狂嗥，巨獒躍出，也給人一種緊張，如臨戰鬪，非常有趣的。
但可惜在這里聽到的是吧兒狗。牠躲躲閃閃，叫得很脆：汪汪！

我不愛聽這一種叫。

我一面漫步，一面發出冷笑，因為我明白了使牠閉口的方法，是只要去和牠主子的管門人說幾句話，或者拋給牠一根肉骨頭。這兩件我還能的，但是我不做。

牠常常要汪汪。

我不愛聽這一種叫。

我一面漫步，一面發出惡笑了，因為我手裏拿着一粒石子，惡笑剛斂，就舉手一擲，正中了牠的鼻梁。

嗚的一聲，牠不見了。我漫步着，漫步着，在少有的寂寞裏。

秋已經來了，我還是漫步着。叫呢，也還是有的，然而更加躲躲閃閃了，聲音也和先前不同，距離也隔得遠了，連鼻子都看不見。

我不再冷笑，不再惡笑了，我漫步着，一面舒服的聽着牠那很脆的聲音。

八月十四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五卷《淮風月談》

夏三蟲

夏天近了，將有三蟲：蚤、蚊、蠅。

假如有誰提出一個問題，問我三者之中，最愛什麼，而且非愛一個不可，又不准像「青年必讀書」那樣的繳白卷的。我便只得回答道：跳蚤。

跳蚤的來吮血，雖然可惡，而一聲不響地就是一口，何等直截爽快。蚊子便不然了，一針叮進皮膚，自然還可以算得有點澈底的，但當未叮之前，要哼哼地發一篇大議論，卻使人覺得討厭。如果所哼的是在說明人血應該給牠充飢的理由，那可更其討厭了，幸而我不懂。

野雀野鹿，一落在人手中，總時時刻刻想要逃走。其實，在山林間，上有鷹鶲，下有虎狼，何嘗比在人手裏安全。為什麼當初不逃到人類中來，現在卻要逃到鷹鶲虎狼間去？或者，鷹鶲虎狼之于牠們，正如跳蚤之于我們罷。肚子餓了，抓着就是一口，決不談道理，弄玄虛。被喫者也無須在被喫之前，先承認自己之理應被喫，心悅誠服，誓死不二。人類，可是也頗擅長於哼哼的了，害中取小，牠們的避之惟恐不速，正是絕頂聰明。

蒼蠅嗡嗡地鬧了大半天，停下來也不過舔一點油汗，倘有傷痕或瘡癩，自然更佔一些便宜；無論怎麼好的，美的，乾淨的東西，又總喜歡一律拉上一點蠅矢。但因為只舔一點油

汗，只舔一點膩贊，在麻木的人們還沒有切膚之痛，所以也就將牠放過了。中國人還不很知道牠能够傳播病菌，捕蠅運動大概不見得興盛。牠們的運命是長久的；還要更繁殖。

但牠在好的，美的，乾淨的東西上拉了蠅矢之後，似乎還不至于欣欣然反過來嘲笑這東西的不潔：總要算還有一點道德的。

古今君子，每以禽獸斥人，殊不知便是昆蟲，值得師法的地方也多着哪。

四月四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三卷《華蓋集》

戰士和蒼蠅

Schopenhauer 說過這樣的話：要估定人的偉大，則精神上的大和體格上的大，那法則完全相反。後者距離愈遠即愈小，前者卻見得愈大。

正因為近則愈小，而且愈看見缺點和創傷，所以他就和我們一樣，不是神道，不是妖怪，不是異獸。他仍然是人，不過如此。但也惟其如此，所以他是偉大的人。

戰士戰死了的時候，蒼蠅們所首先發見的是他的缺點和傷痕，囁着，營營地叫着，以為得意，以為比死了的戰士更英雄。但是戰士已經戰死了，不再來揮去他們。於是乎蒼蠅們即更其營營地叫，自以為倒是不朽的聲音，因為牠們的完全，遠在戰士之上。

的確的，誰也沒有發見過蒼蠅們的缺點和創傷。

然而，有缺點的戰士終竟是戰士，完美的蒼蠅也終竟不過是蒼蠅。

去罷，蒼蠅們！雖然生着翅子，還能營營，總不會超過戰士的。你們這些蟲豸們！

三月二十一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三卷《華蓋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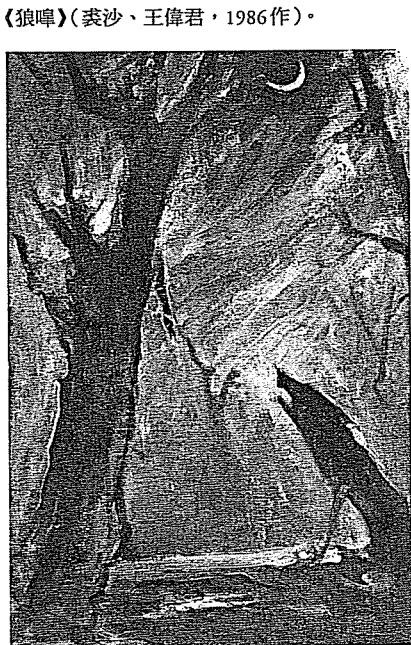
【補白二】魯迅：受傷的狼

魯迅的日本友人增田涉這樣談到魯迅給他留下的「最後印象」：「他已經是躺在病牀上的人，風貌變得非常險峻，神氣是凝然的，儘管是非常戰鬪的卻顯得很可憐，像『受傷的狼』的樣子了。」（《魯迅的印象》）

瞿秋白在《魯迅雜感選集·序言》裏，徑直稱魯迅為「野獸的奶汁所餵養大」的羅馬神話裏的「萊謨斯」：「他從他自己的道路回到了狼的懷抱。」

許廣平也有這樣的回憶：「他不高興時，會半夜裏喝許多酒，在我看不到的時候。更會像野獸的奶汁餵養大的萊謨斯一樣（用何凝先生的譬語），跑到空地去躺下。至少或者正如他自己所說，像受了傷的羊，跑到草地去舔乾自己的傷口，走到沒有人的空地方蹲着或睡倒。

「……」有一次夜飯之後，睡到黑黑的涼臺地上，給三四歲的海嬰尋到了，也一聲不響的並排睡下，「……」。（《欣慰的紀念·魯迅先生的日常生活》）



《狼嗥》（袁沙、王偉君，1986作）。

而魯迅自己早就在《孤獨者》這篇小說

裏，創造了「受傷的狼」的形象——

「我快步走着，彷彿要從一種沈重的東西中衝出，但是不能够。耳朵中有什麼掙扎着，久之，久之，終于掙扎出來了，隱約像是長嗥，像一匹受傷的狼，當深夜在曠野中嗥叫，慘傷裏夾雜着憤怒和悲哀。」

【補白二】魯迅與貓頭鷹、赤練蛇

這是魯迅手繪的貓頭鷹。

魯迅的老友沈尹默有這樣的回憶：「他在大庭廣眾中，有時會凝然冷坐，不言不笑，衣冠又一向不甚修飾，毛髮蓬蓬然，有人給他起了個綽號，叫作貓頭鷹。」（《魯迅生活中的第一節》）

魯迅自己則會大聲呼喚：「只要一叫而人們大抵震悚的怪鴟的真的惡聲在那里！」（《集外集·「音樂」？》）

魯迅更是在他的打油詩〈我的失戀〉裏，將貓頭鷹和赤練蛇作為禮物回贈給自己的「愛人」。

在魯迅童年的「樂園」百草園裏，就有一條很大的赤練蛇」，而且又有長媽媽

赤練蛇無毒；而魯迅的筆下，更多的出現的是「毒蛇」——

講的神秘的「美女蛇」的故事，是魯迅終生難忘的。（《朝花夕拾·從百草園到三味書屋》）
赤練蛇無毒；而魯迅的筆下，更多的出現的是「毒蛇」——

自序

「我們聽到呻吟，歎息，哭泣，哀求，無須喚驚。見了酷烈的沈默，就應該留心了；見有什麼像毒蛇似的在屍林中蜿蜒，怨鬼似的在黑暗中奔馳，就更應該留心了：這在豫告『真的憤怒』將要到來。」（《華蓋集·雜感》）

【補白三】小白象和小刺蝟

看看魯迅與許廣平的通信中的署名是很有意思的：魯迅自稱「小白象」，而且自繪有圖：長鼻子忽而高聳，忽而低垂，那是他或得意地大笑，或哀哀飲泣呢。而許廣平則自署「小刺蝟」。（參看王得后，《兩地書》研究）這背後有故事。

是林語堂首先把魯迅稱作「一隻令人擔憂的白象」（《魯迅》），許廣平解釋說，象多是灰色，遇到一隻白的，就顯得「難能可貴」（《魯迅先生與海嬰》），同時因為特別，就自然讓人不放心。魯迅在信中也將剛剛出生的海嬰稱作「小白象」，而且延伸出「小紅象」的稱號，並且還有了到哪裏去尋找「扶育白象那麼廣大的森林」的擔憂和討論。

許廣平回憶說，在北平阜內大街的寓所（今魯迅故居）的院子裏，曾捉到兩隻小刺蝟，魯迅的母親鄭重愛護地養起來了，魯迅、許廣平則常和它們一起玩：「兩隻手一去碰牠，縮做了一團了，大大的毛票子，那麼圓滾滾的可愛相。走起來，那麼細手細腳的……。」不知怎麼一來牠逃脫了，找不見了。有一天，落雨了，許廣平撐着傘來寓所，第二天，就收到了魯迅的信，裏面附了一張圖，一隻小刺蝟拿着傘走，真神氣。

——可惜這幅畫後來也找不到了。(《欣慰的紀念·魯迅和青年們》)

【補白四】魯迅的又一個「遺囑」

莊生以爲「在上爲鳥鳶食，在下爲蠅蠅食」，死後的身體，大可隨便處置，因爲橫豎結果都一樣。

我卻沒有這麼曠達。假使我的血肉該喂動物，我情願喂獅虎鷹隼，卻一點也不給癩皮狗們喫。

養肥了獅虎鷹隼，它們在天空、巖角、大漠、叢莽裏是偉美的壯觀，捕來放在動物園裏，打死製成標本，也令人看了神往，消去了鄙吝的心。

但養胖一羣癩皮狗，只會亂鑽，亂叫，可多麼討厭！

——(且介亭雜文末編·附集·半夏小集)

【補白五】魯迅筆下的「羣狗圖」

魯迅曾說：「我的雜文，所寫的常是一鼻，一嘴，一毛，但合起來，已幾乎是或一形象的全體。」(《准風月談·後記》)。魯迅就這樣畫出了作為社會典型之一的「狗」的形象——

狗性總不大會改變的，〔……〕牠何嘗真是落水，巢窟是早已造好的了，食料是早經儲足的了，並且都在租界裏。雖然有時似乎受傷，其實並不，至多不過是假裝跛腳，聊以引起人們的惻隱之心，可以從容避匿罷了。他日復來，仍舊先咬老實人開手，「投井下石」，無所不爲，〔……〕

——《墳·論『費厄泼賴』應該緩行》

叭兒狗一名哈吧狗，〔……〕聽說倒是中國的特產，〔……〕狗和貓不是仇敵麼？牠卻雖然是狗，又很像貓，折中、公允、調和、平正之狀可掬，悠悠然擺出別個無不偏激，惟獨自己得了「中庸之道」似的臉來。因此也就爲闊人、太監、太太、小姐們所鍾愛，種子綿綿不絕。牠的事業，只是以伶俐的皮毛獲得貴人豢養，或者中外的娘兒們上街的時候，頸子上拴了細鏈子跟在腳後跟。

——《墳·論『費厄泼賴』應該緩行》

每一個破衣服人走過，叭兒狗就叫起來，其實並非都是狗主人的意旨或使嗾。

叭兒狗往往比它的主人更嚴厲。

——《而已集·小雜感》

激烈得快的，也平和得快，甚至于也頹廢得快〔……〕。

「……」他在先前，還曾經說，青年人不但嗥叫，還要露出狼牙來。這自然也不壞，但也應該小心，因為狼是狗的祖宗，一到被人馴服的時候，是要變而爲狗的。

——《二心集·上海文藝之一瞥》

「……」凡走狗，雖或爲一個資本家所豢養，其實是屬於所有的資本家的，所以牠遇見所有的闊人都馴良，遇見所有的窮人都狂吠。「……」即使無人豢養，餓的精瘦，變成野狗了，但還是遇見所有的闊人都馴良，遇見所有的窮人都狂吠的，不過這時牠就愈不明白誰是主子了。

——《二心集·喪家的『資本家的乏走狗』》

殖民政策是一定保護、養育流氓的。從帝國主義的眼睛看來，惟有他們是最要緊的奴才，有用的鷹犬，「……」一面靠着帝國主義的暴力，一面利用本國的傳統之力，以除去「害羣之馬」，不安分的「莠民」。所以，這流氓，是殖民地上的洋大人的寵兒，——不，寵犬，其地位雖在主人之下，但總在別的被統治者之上的。

——《二心集·『民族主義文學』的任務和運命》

「……」試看社會現狀，已芨芨不可終日，則叭兒們也正是芨芨不可終日的。牠們那裏有一點自信心，連

做狗也不忠實。一有變化，牠們就另換一副面目。

——致楊靜雲·一九三四年六月三日

二、人·鬼·神

這恐怕是每一個人都會有的童年記憶：聽奶奶、母親，或者老保姆講鬼的故事，神的傳說，聽得入迷，聽得毛骨悚然，想聽又怕聽，並因此有了各式各樣的夢……

但你想過這意味着什麼嗎？

魯迅早在二十世紀初，就注意到了這人所特有的精神現象，並作了這樣的解說：「夫人在兩間，……倘其不安于物質之生活，則自必有形上之需求。」（《集外集拾遺補編·破惡聲論》），人立足于大地，當然要面對現實；但人又本然地想飛離大地，超越現實，到神秘未知的怪異的世界去自由翱翔，以滿足現實中不能實現的隱蔽的精神欲求。於是，「人的世界」之外，就有了「鬼的世界」、「神的世界」，而這之間又是相通的。周作人說得好：「我們能夠于怪異的傳說的裏面瞥見人類共通的悲哀或恐怖」（《自己的園地·文藝上的異物》），「瞭解一點平時不易知道的人情」（《苦竹雜記·說鬼》），「我們聽人說鬼實即等于聽其談心矣」（《夜讀抄·鬼的生長》）。

那麼，我們就來聽魯迅談心罷。

【導讀】

這是魯迅生命中的神聖瞬間，他的精神上的永遠的閃光點：「我至今還確鑿記得，在故鄉時候，和『下等人』一同，常常這樣高興地正視過這鬼而人，理而情，可怖而可愛的無常；而且欣賞他臉上的哭或笑，口頭的硬語與諧談……。」

正是在這民間節日的狂歡中，在這人、鬼、神共用的祭祀儀式裏，少年魯迅不知不覺地進入了家鄉的「下等人」心靈的隱蔽世界，獲得了與底層百姓和他們的民間想像融合無間的生命體驗，由此建立的血肉般的精神聯繫，決定了他的一生的選擇和命運。這是他的生命之根，也是他的文學之根。

正是這樣的神聖的童年記憶，化作了魯迅散文，也是中國現代散文中的兩大極品。他用出神入化之筆，描繪了他故鄉紹興的「兩種特色的鬼」：「表現了對『死』的無可奈何，而且隨隨便便的『無常』」，以及「比別的一切鬼魂更美，更強的鬼魂」——女弔。而無常的通達與女弔的剛烈，以及語言上的詼諧與硬語，都是顯示了紹興的民性，深刻地影響了魯迅，成為他的精神與文學的底氣的兩個側面。

人們還注意到，〈無常〉寫於一九二六年六月，正是一場大病之後，而〈女弔〉更是寫在生命的最後的痛苦掙扎的間隙；這就是說，當魯迅「為死亡所捕獲」，他總是到童年的民間記憶裏，去尋找生命之光。這是一個重要的啟迪：人應該有自己的根，自己的精神家園——從這裏出發，又不斷回歸於此。

無常

迎神賽會這一天出巡的神，如果是掌握生殺之權的，——不，這生殺之權四個字不大妥，凡是神，在中國彷彿都有些隨意殺人的權柄似的，倒不如說是職掌人民的生死大事的罷，就如城隍和東嶽大帝之類。那麼，他的齒簿中間就另有一羣特別的腳色：鬼卒、鬼王，還有活無常。

這些鬼物們，大概都是由粗人和鄉下人扮演的。鬼卒和鬼王是紅紅綠綠的衣裳，赤着腳；藍臉，上面又畫些魚鱗，也許是龍鱗或別的什麼鱗寵，我不大清楚。鬼卒拿着鋼叉，叉環振得琅琅地響，鬼王拿的是一塊小小的虎頭牌。據傳說，鬼王是只用一隻腳走路的；但他究竟是鄉下人，雖然臉上已經畫上些魚鱗或者別的什麼鱗，卻仍然只得用了兩隻腳走路。所以看客對於他們不很敬畏，也不大留心，除了念佛老嫗和她的孫子們爲面面圓到起見，也照例給他們一個「不勝屏營待命之至」的儀節。

至于我們——我相信：我和許多人——所最願意看的，卻在活無常。他不但活潑而詼諧，單是那渾身雪白這一點，在紅紅綠綠中就有「鶴立雞羣」之概。只要望見一頂白紙的高帽子和他手裏的破芭蕉扇的影子，大家就都有些緊張，而且高興起來了。

人民之于鬼物，惟獨與他最爲稔熟，也最爲親密，平時也常常可以遇見他。譬如城隍廟或東嶽廟中，大殿後面就有一間暗室，叫作「陰司間」，在纔可辨色的昏暗中，塑着各種鬼：吊死鬼、跌死鬼、虎傷鬼、科場鬼，……而一進門口所看見的長而白的東西就是他。我雖然也會瞻仰過一回這「陰司間」，但那時膽子小，沒有看明白。聽說他一手還拿着鐵索，因爲他是勾攝生魂的使者。相傳樊江東嶽廟的「陰司間」的構造，本來是極其特別的：門口是一塊活板，人一進門，踏着活板的這一端，塑在那一端的他便撲過來，鐵索正套在你頸子上。後來嚇死了一個人，釘實了，所以在我幼小的時候，這就已不能動。

倘使要看個分明，那麼，《玉歷鈔傳》上就畫着他的像，不過《玉歷鈔傳》也有繁簡不同的本子的，倘是繁本，就一定有。身上穿的是斬衰凶服，腰間束的是草繩，腳穿草鞋，項掛紙錠；手上是破芭蕉扇、鐵索、算盤；肩膀是聳起的，頭髮卻披下來；眉眼的外梢都向下，像一個「八」字。頭上一頂長方帽，下大頂小，按比例一算，該有二尺來高罷；在正面，就是遺老遺少們所戴瓜皮小帽的綴一粒珠子或一塊寶石的地方，直寫着四個字道：「一見有喜」。有一種本子上，卻寫的是「你也來了」。這四個字，是有時也見于包公殿的扁額上的，至于他的帽上是何人所寫，他自己還是閻羅王，我可沒有研究出。

《玉歷鈔傳》上還有一種和活無常相對的鬼物，裝束也相仿，叫作「死有分」。這在迎神時候也有的，但名稱卻訛作死無常了，黑臉、黑衣，誰也不愛看。在「陰司間」裏也有的，胸

口靠着牆壁，陰森森地站着；那纔真真是「碰壁」。凡有進去燒香的人們，必須摩一摩他的脊梁，據說可以擺脫了晦氣；我小時也會摩過這脊梁來，然而晦氣似乎終于沒有脫，——也許那時不摩，現在的晦氣還要重罷，這一節也還是沒有研究出。

我也没有研究過小乘佛教的經典，但據耳食之談，則在印度的佛經裏，焰摩天是有的，牛首阿旁也有的，都在地獄裏做主任。至于勾攝生魂的使者的這無常先生，卻似乎于古無徵，耳所習聞的只有什麼「人生無常」之類的話。大概這意思傳到中國之後，人們便將他具象化了。這實在是我們中國人的創作。

然而人們一見他，爲什麼就都有些緊張，而且高興起來呢？

凡有一處地方，如果出了文士學者或名流，他將筆頭一扭，就很容易變成「模範縣」。我的故鄉，在漢末雖曾經虞仲翔先生揄揚過，但是那究竟太早了，後來到底免不了產生所謂「紹興師爺」，不過也並非男女老小全是「紹興師爺」，別的「下等人」也不少。這些「下等人」，要他們發什麼「我們現在走的是一條狹窄險阻的小路，左面是一個廣漠無際的泥潭，右面也是一片廣漠無際的浮砂，前面是遙遙茫茫蔭在薄霧的裏面的目的地」那樣熟昏似的妙語，是辦不到的，可是在無意中，看得住這「蔭在薄霧的裏面的目的地」的道路很明白：求婚，結婚，養孩子，死亡。但這自然是專就我的故鄉而言，若是「模範縣」裏的人民，那當然又作別論。他們——敝同鄉「下等人」——的許多，活着，苦着，被流言，被反噬，因了積久的經驗，知道陽



魯迅手繪的無常圖。

間維持「公理」的只有一個會，而且這會的本身就是「遙遙茫茫」，于是乎勢不得不發生對於陰間的神往。人是大抵自以爲唧些冤抑的；活的「正人君子」們只能騙鳥，若問愚民，他就可以上不假思索地回答你：公正的裁判是在陰間！

想到生的樂趣，生固然可以留戀；但想到生的苦趣，無常也不一定

是惡客。無論貴賤，無論貧富，其時都是「一雙空手見閻王」，有冤的得伸，有罪的就得罰。然而雖說是「下等人」，也何嘗沒有反省？自己做了一世人，又怎麼樣呢？未曾「跳到半天空」麼？沒有「放冷箭」麼？無常的手裏就拿着大算盤，你擺盡臭架子也無益。對付別人要滴水不羼的公理，對自己總還不如雖在陰司裏也還能够尋到一點私情。然而那又究竟是陰間，閻羅天子、牛首阿旁，還有中國人自己想出來的馬面，都是並不兼差，真正主持公理的腳色，雖然他們並沒有在報上發表過什麼大文章。當還未做鬼之前，有時先不欺心的人們，遙想着將來，就又不能不想在整塊的公理中，來尋一點情面的末屑，這時候，我們的活無常先生便見

得可親愛了，利中取大，害中取小，我們的古哲墨翟先生謂之「小取」云。

在廟裏泥塑的，在書上墨印的模樣上，是看不出他那可愛來的。最好是去看戲。但看普通的戲也不行，必須看「大戲」或者「目連戲」。目連戲的熱鬧，張岱在《陶庵夢憶》上也曾誇張過，說是要連演兩三天。在我幼小時候可已經不然了，也如大戲一樣，始于黃昏，到次日的天明便完結。這都是敬神禳災的演劇，全本裏一定有一個惡人，次日的將近天明便是這惡人的收場的時候，「惡貫滿盈」，閻王出票來勾攝了，于是乎這活的活無常便在戲臺上出現。

我還記得自己坐在這一種戲臺下的船上的情形，看客的心情和普通是兩樣的。平常愈夜深愈懶散，這時卻愈起勁。他所戴的紙糊的高帽子，本來是掛在臺角上的，這時預先拿進去了；一種特別樂器，也準備使勁地吹。這樂器好像喇叭，細而長，可有七八尺，大約是鬼物所愛聽的罷，和鬼無關的時候就不用；吹起來，Nhatu, nhatu, nhacututuu地響，所以我們叫牠「目連嗜頭」。

在許多人期待着惡人的沒落的凝望中，他出來了，服飾比畫上還簡單，不拿鐵索，也不帶算盤，就是雪白的一條莽漢，粉面朱唇，眉黑如漆，蹙着，不知道是在笑還是在哭。但他一出臺就須打一百零八個嚏，同時也放一百零八個屁，這纔自述他的履歷。可惜我記不清楚了，其中有一段大概是這樣：

大王出了牌票，叫我去拿隔壁的癞子。

問了起來呢，原來是我堂房的阿侄。

生的是什麼病？傷寒，還帶痼疾。

看的是什麼郎中？下方橋的陳念義^醫兒子。

開的是怎樣的藥方？附子、肉桂，外加牛膝。

第一煎喫下去，冷汗發出：

第二煎喫下去，兩腳筆直。

我道：^阿阿嫂哭得悲傷，暫放他還陽半刻。

大王道：我是得錢買放，就將我捆打四十！

這敘述裏的「子」字都讀作入聲。陳念義是越中的名醫，俞仲華曾將他寫入《蕩寇志》裏，擬爲神仙；可是一到他的令郎，似乎便不大高明了。^醫者^也；「兒」讀若「倪」，倒是古音；^醫者^者，「我的」或「我們的」之意也。

他口裏的閻羅天子彷彿也不大高明，竟會誤解他的人格，——不，鬼格。但連「還陽半刻」都知道，究竟還不失其「聰明正直之謂神」。不過這懲罰，卻給了我們的活無常以不可磨滅

的冤苦的印象，一提起，就使他更加蹙緊雙眉，捏定破芭蕉扇，臉向着地，鴨子浮水似的跳舞起來。

Nhatu, nhatu, nhatu-nhatu-nhatututuu! 田連瞎頭也冤苦不堪似的吹着。

他因此決定了……

難是弗放者箇！

那怕你，銅牆鐵壁！

那怕你，皇親國戚！

……

「難」者，「今」也；「者箇」者，「的了」之意，詞之決也。「雖有忮心，不怨飄瓦」，他現在毫不留情了，然而這是受了閻羅老子的督責之故，不得已也。一切鬼眾中，就是他有點人情；我們不變鬼則已，如果要變鬼，自然就只有他可以比較的相親近。

我至今還確鑿記得，在故鄉時候，和「下等人」一同，常常這樣高興地正視過這鬼而人，理而情，可怖而可愛的無常；而且欣賞他臉上的哭或笑，口頭的硬語與諧談……。

迎神時候的無常，可和演劇上的又有些不同了。他只有動作，沒有言語，跟定了一個捧

着一盤飯菜的小丑似的腳色走，他要去喫；他卻不給他。另外還加添了兩名腳色，就是「正人君子」之所謂「老婆兒女」。凡「下等人」，都有一種通病：常喜歡以己之所欲，施之于人。雖是對於鬼，也不肯給他孤寂，凡有鬼神，大概總要給他們一對一對地配起來。無常也不在例外。所以，一個是漂亮的的女人，只是很有些村婦樣，大家都稱她無常嫂；這樣看來，無常是和我們平輩的，無怪他不擺教授先生的架子。一個是小孩子，小高帽，小白衣；雖然小，兩肩卻已經聳起了，眉目的外梢也向下。這分明是無常少爺了，大家卻叫他阿頌，對於他似乎都不很表敬意；猜起來，彷彿是無常嫂的前夫之子似的。但不知何以相貌又和無常有這麼像？吁！鬼神之事，難言之矣，只得姑且置之弗論。至于無常何以沒有親兒女，到今年可很容易解釋了：鬼神能前知，他怕兒女一多，愛說閒話的就要旁敲側擊地鍛成他拿盧布，所以不但研究，還早已實行了「節育」了。

這捧着飯菜的一幕，就是「送無常」。因為他是勾魂使者，所以民間凡有一個人死掉之後，就得用酒飯恭送他。至于不給他喫，那是賽會時候的開玩笑，實際上並不然。但是，和無常开玩笑，是大家都有此意的，因為他爽直，愛發議論，有人情，——要尋真實的朋友，倒還是他妥當。

有人說，他是生人走陰，就是原是人，夢中卻入冥去當差的，所以很有些人情。我還記得住在離我家不遠的小屋子裏的一個男人，便自稱是「走無常」，門外常常燃着香燭。但我看

他臉上的鬼氣反而多。莫非入冥做了鬼，倒會增加人氣的麼？吁！鬼神之事，難言之矣，這也只得姑且置之弗論了。

六月二十三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朝花夕拾》

女弔

大概是明末的王思任說的罷：「會稽乃報讐雪恥之鄉，非藏垢納污之地！」這對於我們紹興人很有光彩，我也很喜歡聽到，或引用這兩句話。但其實，是並不的確的；這地方，無論爲那一樣都可以用。

不過一般的紹興人，並不像上海的「前進作家」那樣憎惡報復，卻也是事實。單就文藝而言，他們就在戲劇上創造了一個帶復讐性的，比別的一切鬼魂更美，更強的鬼魂。這就是「女弔」。我以爲紹興有兩種特色的鬼，一種是表現對于死的無可奈何，而且隨隨便便的「無常」，我已經在《朝花夕拾》裏得了紹介給全國讀者的光榮了，這回就輪到別一種。

「女弔」也許是方言，翻成普通的白話，只好說是「女性的弔死鬼」。其實，在平時，說起「弔死鬼」，就已經含有「女性的」的意思的，因爲投繯而死者，向來以婦人女子爲最多。有一種蜘蛛，用一枝絲掛下自己的身體，懸在空中，《爾雅》上已謂之「蜋，縊女」，可見在周朝或漢朝，自經的已經大抵是女性了，所以那時不稱牠爲男性的「縊夫」或中性的「縊者」。不過一橫死的鬼魂而得到「神」的尊號的，我還沒有發見過第二位，則其受民眾之愛戴也可想。但爲

什麼這時獨要稱她「女弔」呢？很容易解：因為在戲臺上，也要有「男弔」出現了。

我所知道的是四十年前的紹興，那時沒有達官顯宦，所以未聞有專門爲人（堂會？）的演劇。凡做戲，總帶着一點社戲性，供着神位，是看戲的主體，人們去看，不過叨光。但「大戲」或「目連戲」所邀請的看客，範圍可較廣了，自然請神，而又請鬼，尤其是橫死的怨鬼。所以儀式就更緊張，更嚴肅。一請怨鬼，儀式就格外緊張嚴肅，我覺得這道理是很有趣的。

也許我在別處已經寫過，「大戲」和「目連」，雖然同是演給神、人、鬼看的戲文，但兩者又很不同。不同之點：一在演員，前者是專門的戲子，後者則是臨時集合的Amateur——農民和工人；一在劇本，前者有許多種，後者卻好歹總只演一本《目連救母記》。然而開場的「起殤」，中間的鬼魂時時出現，收場的好人升天，惡人落地獄，是兩者都一樣的。

當沒有開場之前，就可看出這並非普通的社戲，爲的是臺兩旁早已掛滿了紙帽，就是高長虹之所謂「紙糊的假冠」，是給神道和鬼魂戴的。所以凡內行人，緩緩的喫過夜飯，喝過茶，閒閒而去，只要看掛着的帽子，就能知道什麼鬼神已經出現。因爲這戲開場較早，「起殤」在太陽落盡時候，所以飯後去看，一定是做了好一會了，但都不是精彩的部分。「起殤」者，紹興人現已大抵誤解爲「起喪」，以爲就是召鬼，其實是專限于橫死者的。《九歌》中的〈國殤〉云：「身既死兮神以靈，魂魄毅兮爲鬼雄」，當然連戰死者在內。明社垂絕，越人起義而死者不少，至清被稱爲叛賊，我們就這樣的一同招待他們的英靈。在薄暮中，十幾匹馬，

站在臺下了；戲子扮好一個鬼王，藍面鱗紋，手執鋼叉，還得有十幾名鬼卒，則普通的孩子都可以應募。我在十餘歲時候，就曾經充過這樣的義勇鬼，爬上臺去，說明志願，他們就給在臉上塗上幾筆彩色，交付一柄鋼叉。待到有十多人了，即一擁上馬，疾馳到野外的許多無主孤墳之處，環繞三匝，下馬大叫，將鋼叉用力的連連刺在墳墓上，然後拔叉馳回，上了前臺，一同大叫一聲，將鋼叉一擲，釘在臺板上。我們的責任，這就算完結，洗臉下臺，可以回家了，但倘被父母所知，往往不免挨一頓竹篴（這是紹興打孩子的最普通的東西），一以罰其帶着鬼氣，二以責其沒有跌死，但我卻幸而從來沒有被覺察，也許是因為得了惡鬼保佑的緣故罷。

這一種儀式，就是說，種種孤魂厲鬼，已經跟着鬼王和鬼卒，前來和我們一同看戲了，但人們用不着擔心，他們深知道理，這一夜決不絲毫作怪。于是戲文也接着開場，徐徐進行，人事之中，夾以出鬼：火燒鬼，淹死鬼，科場鬼（死在考場裏的），虎傷鬼……孩子們也可以自由去扮，但這種沒出息鬼，願意去扮的並不多，看客也不將牠當作一回事。一到「跳弔」時分——「跳」是動詞，意義和「跳加官」之「跳」同一——情形的鬆緊可就大不相同了。臺上吹起悲涼的喇叭來，中央的橫梁上，原有一團布，也在這時放下，長約戲臺高度的五分之二。看客們都屏着氣，臺上就闖出一個不穿衣褲，只有一條犢鼻褲，面施幾筆粉墨的男人，他就是「男弔」。一登臺，徑奔懸布，像蜘蛛的死守着蛛絲，也如結網，在這上面鑽，掛。他用布弔

着各處：腰，脅，胯下，肘彎，腿彎，後項窩……一共七七四十九處。最後才是頸子，但是並不真套進去的，兩手扳着布，將頸子一伸，就跳下，走掉了。這「男弔」最不易跳，演日連戲時，獨有這一個腳色須特請專門的戲子。那時的老年人告訴我，這也是最危險的時候，因爲也許會招出真的「男弔」來。所以後臺上一定要扮一個王靈官，一手捏訣，一手執鞭，目不轉睛的看着一面照見前臺的鏡子。倘鏡中見有兩個，那麼，一個就是真鬼了，他得立刻跳出去，用鞭將假鬼打落臺下。假鬼一落臺，就該跑到河邊，洗去粉墨，擠在人叢中看戲，然後慢慢的回家。倘打得慢，他就會在戲臺上弔死；洗得慢，真鬼也還會認識，跟住他。這擠在人叢中看自己們所做的戲，就如要人下野而念佛，或出洋游歷一樣，也正是一種缺少不得的過渡儀式。

這之後，就是「跳女弔」。自然先有悲涼的喇叭；少頃，門幕一掀，她出場了。大紅衫子，黑色長背心，長髮蓬鬆，頸掛兩條紙錠，垂頭，垂手，彎彎曲曲的走一個全臺，內行人說：這是走了一個「心」字。爲什麼要走「心」字呢？我不明白。我只知道她何以要穿紅衫。看王充的《論衡》，知道漢朝的鬼的顏色是紅的，但再看後來的文字和圖畫，卻又並無一定顏色，而在戲文裏，穿紅的則只有這「弔神」。意思是很容易了然的；因爲她投繯之際，準備作厲鬼以復讐，紅色較有陽氣，易于和生人相接近，……紹興的婦女，至今還偶有搽粉穿紅之後，這才上弔的。自然，自殺是卑怯的行爲，鬼魂報讐更不合于科學，但那些都是愚婦人，連字

也不認識，敢請「前進」的文學家和「戰鬪」的勇士們不要十分生氣罷。我真怕你們要變呆鳥。

她將披着的頭髮向後一抖，人這才看清了臉孔：石灰一樣白的圓臉，漆黑的濃眉，烏黑的眼眶，猩紅的嘴唇。聽說浙東的有幾府的戲文裏，弔神又拖着幾寸長的假舌頭，但在紹興沒有。不是我袒護故鄉，我以為還是沒有好；那麼，比起現在將眼眶染成淡灰色的時式打扮來，可以說是更澈底，更可愛。不過下嘴角應該略略向上，使嘴巴成為三角形：這也不是醜模樣。假使半夜之後，在薄暗中，遠處隱約着一位這樣的粉面朱唇，就是現在的我，也許會跑過去看的，但自然，卻未必就被誘惑得上串。她兩肩微聳，四顧，傾聽，似驚，似喜，似怒，終於發出悲哀的聲音，慢慢地唱道：

奴奴本是楊家女，

呵呀，苦呀，天哪！……

下文我不知道了。就是這一句，也還是剛從克士那裏聽來的。但那大略，是說後來去做童養媳，備受虐待，終於弄到投繯。唱完就聽到遠處的哭聲，這也是一個女人，在唧冤悲泣，準備自殺。她萬分驚喜，要去「討替代」了，卻不料突然跳出「男弔」來，主張應該他去討。他們由爭論而至動武，女的當然不敵，幸而王靈官雖然臉相並不漂亮，卻是熱烈的女權



女弔——最美的鬼魂(裘沙、王偉君，1987年作)。

擁護家，就在危急之際出現，一鞭把男弔打死，放女的獨去活動了。老年人告訴我說：古時候，是男女一樣的要上弔的，自從王靈官打死了男弔神，才少有男人上弔；而且古時候，是身上有七七四十九處，都可以弔死的，自從王靈官打死了男弔神，致命處才只在頸子上。中國的鬼有些奇怪，好像是做鬼之後，也還是要死的，那時的名稱，紹興叫作「鬼裏鬼」。但男弔既然早被王靈官打死，為什麼現在「跳弔」，還會引出真的來呢？我不懂這道理，問問老人，他們也講說不明白。

而且中國的鬼還有一種壞脾氣，就是「討替代」，這才完全是利己主義；倘不然，是可以十分坦然的和他們相處的。習俗相沿，雖女弔不免，她有時也單是「討替代」，忘記了復讐。紹興煮飯，多用鐵鍋，燒的是柴或草，煙煤一厚，火力就不靈了，因此我們就常在地上看見刮下的鍋煤。但一定是散亂的，凡村姑鄉婦，誰也決不肯省些力，把鍋子伏在地面上，團團一刮，使煙煤落成一個黑圈子。這是因為弔神誘人的圈套，就用煤圈鍊成的緣故。散掉煙煤，正是消極的抵制，不過爲的是反對「討替代」，並非因爲怕她去報讐。被壓迫者即使沒有報復的毒心，也決無被報復的恐懼，只有明明白白，吸血喫肉的兇手或其幫閒們，這才贈人以「犯而勿校」或「勿念舊惡」的格言，——我到今年，也愈加看透了這些人面東西的祕密。

九月十九——二十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六卷《且介亭雜文未編·附集》

【導讀】

〈補天〉及〈奔月〉、〈鑄劍〉均選自魯迅的《故事新編》。這是對古代的「故事」——神話、傳說、歷史記載的重「新」「編」寫，是魯迅與古人的一次相遇，並且突發異想：如果將這些中國傳統中的神話英雄、聖人、賢人，從神聖的高臺上拉到日常生活情景中，將其還原為常人、凡人，又將如何？於是，就有了許多奇怪的事情發生，並且有了許多奇怪的相遇。

〈補天〉寫的是女媧創世、造人的故事，它還保留了較多的神奇色彩。小說開頭的描寫，其色彩的濃豔，在魯迅作品中幾乎是絕無僅有的，可謂「華彩樂章」，這是魯迅對女媧所代表的人類與民族創世精神的燦爛想像。但魯迅卻又在這幅神異的圖景中插入女媧的無聊感，彷彿要着意撕開一個裂口，形成一種內在的緊張。而且在女媧的膀胱，還出現了「怪模怪樣」的用什麼包了身子的「小東西」，以及古衣冠的小丈夫。這是人類和民族的始母和她的創造物——萎縮、自私、只知互相殘殺的「人」的相遇，女媧禁不住「倒抽一口冷氣」。女媧終於在無聊與倦怠中倒下，卻來了一羣「伶俐」的人，自稱「女媧的嫡系」，「就在死屍的肚皮上紮了寨，因為這一處最豐腴」——這最後一筆將小說開始的創造的神奇完全顛覆，卻深刻地揭示了一切開創者（或許包括魯迅自己）的命運，在荒誕中含着說不盡的悲涼。

〈奔月〉的選材是不尋常的，也是深刻的：不寫「奇才異能神勇為凡人所不及」的神話英雄后羿，當年射落九個太陽，射死封豕長蛇，為民除害的赫赫戰功，卻着力鋪寫后羿完成了歷史功

業，褪去了身上英雄的神光，成了普通的凡人以後，他的遭遇和心境：形弓高懸，門庭冷落，人們早已將他遺忘、廢棄，后羿重提當年勇事時，老婆子甚至認為他是個「騙子」；還要面對學生的背叛、暗害，以至愛妻的逃離：這先驅者的命運的無情揭示，顯示了魯迅式的「殘酷」。

〈鑄劍〉的中心人物是古之俠者「黑的人」，與〈理水〉裏的夏禹，〈非攻〉裏的墨子，〈過客〉裏的過客，〈孤獨者〉裏的魏連殳，同屬魯迅作品中的「黑色家族」的成員，也更多地滲入了魯迅的精神，以至神態。小說中最吸引人的，當然是「鑄劍開爐」與「三頭相搏」的場景描寫，那都是魯迅的神來之筆。但更應該注意的，是復讐完成以後：「以頭相搏」的悲壯，變成了「辨頭」和「三頭並葬」的鬧劇；神聖的「復讐」變成了全民狂歡的「大出喪」：復讐者與被復讐者，連同復讐本身，同時被遺忘和遺棄，只有「看客」仍然佔據着畫面：他們是唯一的，永遠的勝利者。復讐故事的描寫，把想像力發揮到了極致，卻是別的同樣有才情的作家可以做到的；唯獨「復讐以後」的思考與描寫，才是非魯迅做不到，是真正屬於魯迅的。

補天

一

女媧忽然醒來了。

伊似乎是從夢中驚醒的，然而已經記不清做了什麼夢；只是很懊惱，覺得有什麼不足，又覺得有什麼太多了。煽動的和風，暖煦的將伊的氣力吹得瀰漫在宇宙裏。

伊揉一揉自己的眼睛。

粉紅的天空中，曲曲折折的漂着許多條石綠色的浮雲，星便在那後面忽明忽滅的睞眼。天邊的血紅的雲彩裏有一個光芒四射的太陽，如流動的金球包在荒古的熔岩中；那一邊，卻是一個生鐵一般的冷而且白的月亮。然而伊並不理會誰是下去，和誰是上來。

地上都嫩綠了，便是不很換葉的松柏也顯得格外的嬌嫩。桃紅和青白色的斗大的雜花，在眼前還分明，到遠處可就成爲斑斕的煙靄了。

「唉唉，我從來沒有這樣的無聊過！」伊想着，猛然間站立起來了，擎上那非常圓滿而精力洋溢的臂膊，向天打一個欠伸，天空便突然失了色，化爲神異的肉紅，暫時再也辨不出伊

所在的處所。

伊在這肉紅色的天地間走到海邊，全身的曲線都消融在淡玫瑰似的光海裏，直到身中央纔濃成一段純白。波濤都驚異，起伏得很有秩序了，然而浪花濺在伊身上。這純白的影子在海水裏動搖，彷彿全體都正在四面八方的迸散。但伊自己並沒有見，只是不由的跪下一足，伸手掬起帶水的軟泥來，同時又揉捏幾回，便有一個和自己差不多的小東西在兩手裏。

「阿，阿！」伊固然以爲是自己做的，但也疑心這東西就白薯似的原在泥土裏，禁不住很詫異了。

然而這詫異使伊喜歡，以未曾有的勇往和愉快繼續着伊的事業，呼吸吹噓着，汗混和着。……

「Ngal ngal」那些小東西可是叫起來了。

「阿，阿！」伊又喫了驚，覺得全身的毛孔中無不有什麼東西飛散，于是地上便罩滿了乳白色的煙雲，伊纔定了神，那些小東西也住了口。

「Akon, Agon!」有些東西向伊說。

「阿阿，可愛的寶貝。」伊看定他們，伸出帶着泥土的手指去撥他肥白的臉。

「Uvu, Ahaha!」他們笑了。這是伊第一回在天地間看見的笑，于是自己也第一回笑得合不上嘴唇來。

伊一面撫弄他們，一面還是做，被做的都在伊的身邊打圈，但他們漸漸的走得遠，說得多了，伊也漸漸的懂得，只覺得耳朵邊滿是嘈雜的嚷，嚷得頗有些頭昏。

伊在長久的歡喜中，早已帶着疲乏了。幾乎吹完了呼吸，流完了汗，而況又頭昏，兩眼便蒙朧起來，兩頰也漸漸的發了熱，自己覺得無所謂了，而且不耐煩。然而伊還是照舊的不歌手，不自覺的只是做。

終於，腰腿的酸痛逼得伊站立起來，倚在一座較為光滑的高山上，仰面一看，滿天是魚鱗樣的白雲，下面則是黑壓壓的濃綠。伊自己也不知道怎樣，總覺得左右不如意了，便焦躁的伸出手去，信手一拉，拔起一株從山上長到天邊的紫藤，一房一房的剛開着大不可言的紫花，伊一揮，那藤便橫搭在地面上，遍地散滿了半紫半白的花瓣。

伊接着一擺手，紫藤便在泥和水裏一翻身，同時也濺出拌着水的泥土來，待到落在地上，就成了許多伊先前做過了一般的小東西，只是大半獸頭獸腦，獐頭鼠目的有些討厭。然而伊不暇理會這等事了，單是有趣而且煩躁，夾着惡作劇的將手只是掄，愈掄愈飛速了，那藤便拖泥帶水的在地上滾，像一條給沸水燙傷了的赤練蛇。泥點也就暴雨似的從藤身上飛濺開來，還在空中便成了哇哇地啼哭的小東西，爬來爬去的撒得滿地。

伊近乎失神了，更其掄，但是不獨腰腿痛，連兩條臂膊也都乏了力，伊于是不由的蹲下身子去，將頭靠着高山，頭髮漆黑的搭在山頂上，喘息一回之後，歎一口氣，兩眼就合上

了。紫藤從伊的手裏落了下來，也困頓不堪似的懶洋洋的躺在地面上。

二

轟!!!

在這天崩地塌價的聲音中，女媧猛然醒來，同時也就向東南方直溜下去了。伊伸了腳想踏住，然而什麼也踏不到，連忙一舒臂揪住了山峯，這纔沒有再向下滑的形勢。

但伊又覺得水和沙石都從背後向伊頭上和身邊滾濺過去了，略一回頭，便灌了一口和兩耳朵的水，伊趕緊低了頭，又只見地面不住的動搖。幸而這動搖也似乎平靜下去了，伊向後一移，坐穩了身子，這纔挪出手來拭去額角上和眼睛邊的水，細看是怎樣的情形。

情形很不清楚，遍地是瀑布般的流水；大概是海裏罷，有幾處更站起很尖的波浪來。伊只得呆呆的等着。

可是終於大平靜了，大波不過高如從前的山，像是陸地的處所便露出稜稜的石骨。伊正向海上看，只見幾座山奔流過來，一面又在波浪堆裏打旋子。伊恐怕那些山碰了自己的腳，便伸手將他們撮住，望那山坳裏，還伏着許多未曾見過的東西。

伊將手一縮，拉近山來仔細的看，只見那些東西旁邊的地土吐得很狼藉，似乎是金玉的

粉末，又夾雜些嚼碎的松柏葉和魚肉。他們也慢慢的陸續擡起頭來了，女媧圓睜了眼睛，好不容易纔省悟到這便是自己先前所做的小東西，只是怪模怪樣的已經都用什麼包了身子，有幾個還在臉的下半截長着雪白的毛毛了，雖然被海水粘得像一片尖尖的白楊葉。

「阿，阿！」伊詫異而且害怕的叫，皮膚上都起粟，就像觸着一支毛刺蟲。

「上真救命……」一個臉的下半截長着白毛的昂了頭，一面嘔吐，一面斷斷續續的說：「救命……臣等……是學仙的。誰料壞劫到來，天地分崩了。……現在幸而……遇到上真，……請救蟻命，……並賜仙……仙藥……」他于是將頭一起一落的做出異樣的舉動。

伊都茫然，只得又說：「什麼？」

他們中的許多也都開口了，一樣的是一面嘔吐，一面「上真上真」的只是嚷，接着又都做出異樣的舉動。伊被他們鬧得心煩，頗後悔這一拉，竟至于惹了莫名其妙的禍。伊無法可想的向四處看，便看見有一隊巨鼈正在海面上游玩，伊不由的喜出望外了，立刻將那些山都擋在他們的脊梁上，囑咐道：「給我駝到平穩點的地方去罷！」巨鼈們似乎點一點頭，成羣結隊的駝遠了。可是先前拉得過于猛，以致從山上摔下一個臉有白毛的來，此時趕不上，又不會斃水，便伏在海邊自己打嘴巴。這倒使女媧覺得可憐了，然而也不管，因為伊實在也沒有工夫來管這些事。

伊嘆一口氣，心地較為輕鬆了，再轉過眼光來看自己的身邊，流水已經退得不少，處處

也露出廣闊的土石，石縫裏又嵌着許多東西，有的是直挺挺的了，有的卻還在動。伊瞥見有一個正在白着眼睛獸看伊；那是遍身多用鐵片包起來的，臉上的神情似乎很失望而且害怕。

「那是怎麼一回事呢？」伊順便的問。

「嗚呼，天降喪。」那一個便淒涼可憐的說：「顓頊不道，抗我后，我后躬行天討，戰于郊，天不祐德，我師反走，……」

「什麼？」伊向來沒有聽過這類話，非常詫異了。

「我師反走，我后爰以厥首觸不周之山，折天柱，絕地維，我后亦殂落。嗚呼，是實惟……。」

「够了够了，我不懂你的意思。」伊轉過臉去了，卻又看見一個高興而且驕傲的臉，也多用鐵片包了全身的。

「那是怎麼一回事呢？」伊到此時纔知道這些小東西竟會變這麼花樣不同的臉，所以也想問出別樣的可懂的答話來。

「人心不古，康回實有豕心，覲天位，我后躬行天討，戰于郊，天實祐德，我師攻戰無敵，殛康回于不周之山。」

「什麼？」伊大約仍然沒有懂。

「人心不古，……」

「够了够了，又是這一套！」伊氣得從兩頰立刻紅到耳根，火速背轉頭，另外去尋覓，好不容易纔看見一個不包鐵片的東西，身子精光，帶着傷痕還在流血，只是腰間卻也圍着一塊破布片。他正從別一個直挺挺的東西的腰間解下那破布來，慌忙繫上自己的腰，但神色倒也很平淡。

伊料想他和包鐵片的那些是別一種，應該可以探出一些頭緒了，便問道：

「那是怎麼一回事呢？」

「那是怎麼一回事呵。」他略一擡頭，說。

「那剛纔鬧出來的是？……」

「那剛纔鬧出來的麼？」

「是打仗罷？」伊沒有法，只好自己來猜測了。

「打仗罷？」然而他也問。

女媧倒抽了一口冷氣，同時也仰了臉去看天。天上一條大裂紋，非常深，也非常闊。伊站起來，用指甲去一彈，一點不清脆，竟和破碗的聲音相差無幾了。伊皺着眉心，向四面察看一番，又想了一會，便擰去頭髮裏的水，分開了搭在左右肩膀上，打起精神來向各處拔蘆柴：伊已經打定了「修補起來再說」的主意了。

伊從此日日夜夜堆蘆柴，柴堆高多少，伊也就瘦多少，因為情形不比先前，——仰面是歪

斜開裂的天，低頭是齷齪破爛的地，毫沒有一些可以賞心悅目的東西了。

蘆柴堆到裂口，伊纔去尋青石頭。當初本想用和天一色的純青石的，然而地上沒有這麼多，大山又捨不得用，有時到熱鬧處所去尋些零碎，看見的又冷笑，痛罵，或者搶回去，甚至于還咬伊的手。伊于是只好攬些白石，再不够，便湊上些紅黃的和灰黑的，後來總算將就的填滿了裂口，止要一點火，一熔化，事情便完成，然而伊也累得眼花耳響，支持不住了。

「唉唉，我從來沒有這樣的無聊過。」伊坐在一座山頂上，兩手捧着頭，上氣不接下氣的說。

這時崑崙山上的古森林的大火還沒有熄，西邊的天際都通紅。伊向西一瞟，決計從那裏拿過一株帶火的大樹來點蘆柴積，正要伸手，又覺得腳趾上有什麼東西刺着了。

伊順下眼去看，照例是先前所做的小東西，然而更異樣了，累累墜墜的用什麼布似的東西掛了一身，腰間又格外掛上十幾條布，頭上也罩着些不知什麼，頂上是一塊烏黑的小小的長方板，手裏拿着一片物件，刺伊腳趾的便是這東西。

那頂着長方板的卻偏站在女媧的兩腿之間向上看，見伊一順眼，便倉皇的將那小片遞上來了。伊接過來看時，是一條很光滑的青竹片，上面還有兩行黑色的細點，比槲樹葉上的黑斑小得多。伊倒也很佩服這手段的細巧。

「這是什麼？」伊還不免于好奇，又忍不住要問了。

頂長方板的便指着竹片，背誦如流的說道：「裸裎淫佚，失德蔑禮敗度，禽獸行。國有常刑，惟禁！」

女媧對那小方板瞪了一眼，倒暗笑自己問得太悖了，伊本已知道和這類東西扳談，照例是說不通的，于是不再開口，隨手將竹片擋在那頭頂上面的方板上，回手便從火樹林裏抽出一株燒着的大樹來，要向蘆柴堆上去點火。

忽而聽到嗚嗚咽咽的聲音了，可也是聞所未聞的玩藝，伊姑且向下再一瞟，卻見方板底下的小眼睛裏含着兩粒比芥子還小的眼淚。因為這和伊先前聽慣的「Nga ngá」的哭聲大不同了，所以竟不知道這也是一種哭。

伊就去點上火，而且不止一地方。

火勢並不旺，那蘆柴是沒有乾透的，但居然也烘烘的響，很久很久，終於伸出無數火焰的舌頭來，一伸一縮的向上舔，又很久，便合成火焰的重臺花，又成了火焰的柱，赫赫的壓倒了崑崙山上的紅光。大風忽地起來，火柱旋轉着發吼，青的和雜色的石塊都一色通紅了，飴糖似的流佈在裂縫中間，像一條不滅的閃電。

火柱逐漸上升了，只留下一堆蘆柴灰。伊待到天上一色青碧的時候，纔伸手去一摸，指軀，使宇宙間現出最後的肉紅色。

火柱逐漸上升了，只留下一堆蘆柴灰。伊待到天上一色青碧的時候，纔伸手去一摸，指

面上卻覺得還很有些參差。

「養回了力氣，再來罷。……」伊自己想。

伊于是彎腰去捧蘆灰了，一捧一捧的填在地上的大水裏，蘆灰還未冷透，蒸得水澌澌的沸湧，灰水澆滿了伊的周身。大風又不肯停，夾着灰撲來，使伊成了灰土的顏色。

「吁！……」伊吐出最後的呼吸來。

天邊的血紅的雲彩裏有一個光芒四射的太陽，如流動的金球包在荒古的熔岩中；那一邊，卻是一個生鐵一般的冷而且白的月亮。但不知道誰是下去和誰是上來。這時候，伊的以自己用盡了自己一切的軀殼，便在這中間躺倒，而且不再呼吸了。

上下四方是死滅以上的寂靜。

三

有一日，天氣很寒冷，卻聽到一點喧囂，那是禁軍終於殺到了，因為他們等候着望不見火光和煙塵的時候，所以到得遲。他們左邊一柄黃斧頭，右邊一柄黑斧頭，後面一柄極大極古的大纛，躲躲閃閃的攻到女媧死屍的旁邊，卻並不見有什麼動靜。他們就在死屍的肚皮上紮了寨，因為這一處最膏腴，他們檢選這些事是很伶俐的。然而他們卻突然變了口風，說惟

有他們是女媧的嫡派，同時也就改換了大纛旗上的科斗字，寫道「女媧氏之腸」。

落在海岸上的老道士也傳了無數代了。他臨死的時候，纔將仙山被巨鼈背到海上這一件要聞傳授徒弟，徒弟又傳給徒孫，後來一個方士想討好，竟去奏聞了秦始皇，秦始皇便教方士去尋去。

方士尋不到仙山，秦始皇終於死掉了；漢武帝又教尋，也一樣的沒有影。

大約巨鼈們是並沒有懂得女媧的話的，那時不過偶而湊巧的點了點頭。模模胡胡的背了一程之後，大家便走散去睡覺，仙山也就跟着沈下了，所以直到現在，總沒有人看見半座神仙山，至多也不外乎發見了若干野蠻島。

一九二三年十一月作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故事新編》

奔月

一

聰明的牲口確乎知道人意，剛剛望見宅門，那馬便立刻放緩脚步了，並且和牠背上的主人同時垂了頭，一步一頓，像搗米一樣。

暮靄籠罩了大宅，鄰屋上都騰起濃黑的炊烟，已經是晚飯時候。家將們聽得馬蹄聲，早已迎了出來，都在宅門外垂着手直挺挺地站着。羿在垃圾堆邊懶懶地下了馬，家將們便接過纏繩和鞭子去。他剛要跨進大門，低頭看看掛在腰間的滿壺的簇新的箭和網裏的三匹烏老鴉和一匹射碎了的小麻雀，心裏就非常躊躇。但到底硬着頭皮，大踏步走進去了；箭在壺裏豁朗豁朗地響着。

剛到內院，他便見嫦娥在圓窗裏探了一探頭。他知道她眼睛快，一定早瞧見那幾匹烏鴉的了，不覺一嚇，腳步登時也一停，——但只得往裏走。使女們都迎出來，給他卸了弓箭，解下網兜。他彷彿覺得她們都在苦笑。

「太太……。」他擦過手臉，走進內房去，一面叫。

嫦娥正在看着圓窗外的暮天，慢慢回過頭來，似理不理的向他看了一眼，沒有答應。

這種情形，羿倒久已習慣的了，至少已有一年多。他仍舊走近去，坐在對面的鋪着脫毛的舊豹皮的木榻上，搔着頭皮，支支梧梧地說——

「今天的運氣仍舊不見佳，還是只有烏鵲……。」

「哼！」嫦娥將柳眉一揚，忽然站起來，風似的往外走，嘴裏咕嚕着：「又是烏鵲的炸醬麵，又是烏鵲的炸醬麵！你去問問去，誰家是一年到頭只喫烏鵲肉的炸醬麵的？我真不知道是走了什麼運，竟嫁到這里來，整年的就喫烏鵲的炸醬麵！」

「太太，」羿趕緊也站起，跟在後面，低聲說：「不過今天倒還好，另外還射了一匹麻雀，可以給你做菜的。女辛！」他大聲地叫使女，「你把那一匹麻雀拿過來請太太看！」

野味已經拿到廚房裏去了，女辛便跑去挑出來，兩手捧着，送在嫦娥的眼前。

「哼！」她瞥了一眼，慢慢地伸手一捏，不高興地說：「一團糟！不是全都粉碎了麼？肉在那里？」

「是的，」羿很惶恐，「射碎的。我的弓太強，箭頭太大了。」

「你不能用小一點的箭頭的麼？」

「我沒有小的。自從我射封豕長蛇……。」

「這是封豕長蛇麼？」她說着，一面回轉頭去對着女辛道：「放一碗湯罷！」便又退回房裏

去了。

只有羿呆呆地留在堂屋裏，靠壁坐下，聽着廚房裏柴草爆炸的聲音。他回憶當年的封豕是多麼大，遠遠望去就像一座小土崗，如果那時不去射殺牠，留到現在，足可以喫半年，又何用天天愁飯菜。還有長蛇，也可以做羹喝……。

女乙來點燈了，對面牆上掛着的彤弓、彤矢、盧弓、盧矢、弩機、長劍、短劍，便都在昏暗的燈光中出現。羿看了一眼，就低了頭，嘆一口氣；只見女辛搬進夜飯來，放在中間的案上，左邊是五大碗白麵；右邊兩大碗，一碗湯；中央是一大碗烏鵲肉做的炸醬。

羿喫着炸醬麵，自己覺得確也不好喫；偷眼去看嫦娥，她炸醬是看也不看，只用湯泡了麵，喫了半碗，又放下了。他覺得她臉上彷彿比往常黃瘦些，生怕她生了病。

到二更時，她似乎和氣一些了，默坐在牀沿上喝水。羿就坐在旁邊的木榻上，手摩着脫毛的舊豹皮。

「唉，」他和藹地說：「這西山的文豹，還是我們結婚以前射得的，那時多麼好看，全體黃金光。」他于是回想當年的食物，熊是只喫四個掌，駝留峯，其餘的就都賞給使女和家將們。後來大動物射完了，就喫野豬、兔、山雞；射法又高強，要多少有多少。「唉，」他不覺歎息，「我的箭法真太巧妙了，竟射得遍地精光。那時誰料到只贖下烏鵲做菜……。」

「哼。」嫦娥微微一笑。

「今天總還要算運氣的，」羿也高興起來，「居然獵到一隻麻雀。這是遠繞了三十里路纔找到的。」

「你不能走得更遠一點的麼？！」

「對。太太。我也這樣想。明天我想起得早些。倘若你醒得早，那就叫醒我。我準備再遠走五十里，看看可有些靈子、兔子。……但是，怕也難。當我射封豕長蛇的時候，野獸是那麼多。你還該記得罷，父母的門前就常有黑熊走過，叫我去射了好幾回……。」

「是麼？」嫦娥似乎不大記得。

「誰料到現在竟至于精光的呢。想起來，真不知道將來怎麼過日子。我呢，倒不要緊，只要將那道士送給我的金丹喫下去，就會飛昇。但是我第一先得替你打算，……所以我決計明天再走得遠一點……。」

「哼。」嫦娥已經喝完水，慢慢躺下，合上眼睛了。

殘膏的燈火照着殘妝，粉有些褪了，眼圈顯得微黃，眉毛的黛色也彷彿兩邊不一樣。但嘴唇依然紅得如火；雖然並不笑，頰上也還有淺淺的酒窩。

「唉唉，這樣的人，我就整年地只給她喫烏鵲的炸醬麵……。」羿想着，覺得慚愧，兩頰連耳根都熱起來。

二

過了一夜就是第二天。

羿忽然睜開眼睛，只見一道陽光斜射在西壁上，知道時候不早了；看看嫦娥，兀自攤開了四肢沈睡着。他悄悄地披上衣服，爬下豹皮榻，躉出堂前，一面洗臉，一面叫女庚去吩咐王升備馬。

他因為事情忙，是早就廢止了朝食的；女乙將五個炊餅，五株葱和一包辣醬都放在網兜裏，並弓箭一齊替他繫在腰間。他將腰帶緊了一緊，輕輕地跨出堂外面，一面告訴那正從對面進來的女庚道——

「我今天打算到遠地方去尋食物去，回來也許晚一些。看太太醒後，用過早點心，有些高興的時候，你便去稟告，說晚飯請她等一等，對不起得很。記得麼？你說：對不起得很。」

他快步出門，跨上馬，將上班的家將們扔在腦後，不一會便跑出村莊了。前面是天天走熟的高粱田，他毫不注意，早知道什麼也沒有的。加上兩鞭，一徑飛奔前去，一氣就跑了六十里上下，望見前面有一簇很茂盛的樹林，馬也喘氣不迭，渾身流汗，自然慢下去了。大約又走了十多里，這纔接近樹林，然而滿眼是胡蜂、粉蝶、螞蟻、蚱蜢，那里有一點禽獸的蹤迹。他望見這一塊新地方時，本以為至少總可以有一兩匹狐兒兔兒的，現在纔知道又是夢

想。他只得繞出樹林，看那後面卻又是碧綠的高粱田，遠處散點着幾間小小的土屋。風和日暖，鴉雀無聲。

「倒楣！」他儘量地大叫了一聲，出出悶氣。

但再前行了十多步，他即刻心花怒放了，遠遠地望見一間土屋外面的平地上，的確停着一匹飛禽，一步一啄，像是很大的鴿子。他慌忙拈弓搭箭，引滿弦，將手一放，那箭便流星般出去了。

這是無須遲疑的，向來有發必中；他只要策馬跟着箭路飛跑前去，便可以拾得獵物。誰知道他將要臨近，卻已有一個老婆子捧着帶箭的大鴿子，大聲嚷着，正對着他的馬頭搶過來。

「你是誰哪？怎麼把我家的頂好的黑母雞射死了？你的手怎的有這麼閒哪？……」

羿的心不覺跳了一跳，趕緊勒住馬。

「阿呀！雞麼？我只道是一隻鴉鴟。」他惶恐地說。

「瞎了你的眼睛！看你也有四十多歲了罷。」

「是的。老太太。我去年就有四十五歲了。」

「你真是枉長白大！連母雞也不認識，會當作鴉鴟！你究竟是誰哪？」

「我就是夷羿。」他說着，看看自己所射的箭，是正貫了母雞的心，當然死了，末後的兩個字便說得不大響亮；一面從馬上跨下來。

「夷羿？……誰呢？我不知道。」她看着他的臉，說。

「有些人是一聽就知道的。堯爺的時候，我會經射死過幾匹野豬，幾條蛇……。」

「哈哈，騙子！那是逢蒙老爺和別人合夥射死的。也許有你在內罷；但你倒說是你自己了，好不識羞！」

「阿阿，老太太。逢蒙那人，不過近幾年時常到我那裏來走走，我並沒有和他合夥，全不相干的。」

「說謊。近來常有人說，我一月就聽到四五回。」

「那也好。我們且談正經事罷。這雞怎麼辦呢？」

「賠。這是我家最好的母雞，天天生蛋。你得賠我兩柄鋤頭，三個紡錘。」

「老太太，你瞧我這模樣，是不耕不織的，那里來的鋤頭和紡錘。我身邊又沒有錢，只有五個炊餅，倒是白麵做的，就拿來賠了你的雞，還添上五株葱和一包甜辣醬。你以為怎樣？……」他一隻手去網兜裏掏炊餅，伸出那一隻手去取雞。

老婆子看見白麵的炊餅，倒有些願意了，但是定要十五個。磋商的結果，好容易纔定爲十個，約好至遲明天正午送到，就用那射雞的箭作抵押。羿這時纔放了心，將死雞塞進網兜裏，跨上鞍韁，回馬就走，雖然肚餓，心裏卻很喜歡，他們不喝雞湯實在已經有一年多了。

他繞出樹林時，還是下午，于是趕緊加鞭向家裏走；但是馬力乏了，剛到走慣的高粱田

近旁，已是黃昏時候。只見對面遠處有人影子一閃，接着就有一枝箭忽地向他飛來。

羿並不勒住馬，任牠跑着，一面卻也拈弓搭箭，只一發，只聽得铮的一聲，箭尖正觸着箭尖，在空中發出幾點火花，兩枝箭便向上擠成一個「人」字，又翻身落在地上了。第一箭剛剛相觸，兩面立刻又來了第二箭，還是鏗的一聲，相觸在半空中。那樣地射了九箭，羿的箭都用盡了；但他這時已經看清逢蒙得意地站在對面，卻還有一枝箭搭在弦上正在瞄準他的咽喉。

「哈哈，我以為他早到海邊摸魚去了，原來還在這些地方幹這些勾當，怪不得那老婆子有那些話……。」羿想。

那時快，對面是弓如滿月，箭似流星。颶的一聲，徑向羿的咽喉飛過來。也許是瞄準差了一點了，卻正中了他的嘴；一個筋斗，他帶箭掉下馬去了，馬也就站住。

逢蒙見羿已死，便慢慢地躡過來，微笑着去看他的死臉，當作喝一杯勝利的白乾。

剛在定睛看時，只見羿張開眼，忽然直坐起來。

「你真是白來了一百多回。」他吐出箭，笑着說：「難道連我的『噉鏃法』都沒有知道麼？這怎麼行。你鬧這些小玩藝兒是不行的，偷去的拳頭打不死本人，要自己練練纔好。」

「即以其人之道，反諸其人之身……。」勝者低聲說。

「哈哈哈！」他一面大笑，一面站了起來，「又是引經據典。但這些話你只可以哄哄老婆子，本人面前搗什麼鬼？俺向來就只是打獵，沒有弄過你似的剪徑的玩藝兒……。」他說着，

又看看網兜裏的母雞，倒並沒有壓壞，便跨上馬，徑自走了。

「……你打了喪鐘！……」遠遠地還送來叫罵。

「真不料有這樣沒出息。青青年紀，倒學會了詛咒，怪不得那老婆子會那麼相信他。」羿想着，不覺在馬上絕望地搖了搖頭。

三

還沒有走完高粱田，天色已經昏黑；藍的空中現出明星來，長庚在西方格外燦爛。馬只能認着白色的田塍走，而且早已筋疲力竭，自然走得更慢了。幸而月亮卻在天際漸漸吐出銀白的清輝。

「討厭！」羿聽到自己的肚子裏骨碌骨碌地響了一陣，便在馬上焦躁了起來。「偏是謀生忙，便偏是多碰到些無聊事，白費工夫！」他將兩腿在馬肚子上一磕，催牠快走，但馬卻只將後半身一扭，照舊地慢騰騰。

「嫦娥一定生氣了，你看今天多麼晚。」他想。「說不定要裝怎樣的臉給我看哩。但幸而有這一隻小母雞，可以引她高興。我只要說：太太，這是我來回跑了二百里路纔找來的。不，不好，這話似乎太逞能。」

他看見人家的燈火已在前面，一高興便不再想下去了。馬也不待鞭策，自然飛奔。圓的雪白的月亮照着前塗，涼風吹臉，真是比大獵回來時還有趣。

馬自然而然地停在垃圾堆邊；羿一看，彷彿覺得異樣，不知怎地似乎家裏亂飄飄。迎出來的也只有一個趙富。

「怎的？王升呢？」他奇怪地問。

「王升到姚家找太太去了。」

「什麼？太太到姚家去了麼？」羿還默默地坐在馬上，問。

「喳……」他一面答應着，一面去接馬繩和馬鞭。

羿這纔爬下馬來，跨進門，想了一想，又回過頭去問道——

「不是等不迭了，自己上飯館去了麼？」

「喳。三個飯館，小的都去問過了，沒有在。」

羿低了頭，想着，往裏面走，三個使女都惶惑地聚在堂前。他便很詫異，大聲的問道——

「你們都在家麼？姚家，太太一個人不是向來不去的麼？」

她們不回答，只看看他的臉，便來給他解下弓袋和箭壺和裝着小母雞的網兜。羿忽然心

驚肉跳起來，覺得嫦娥是因為氣忿尋了短見了，便叫女庚去叫趙富來，要他到後園的池裏樹上去看一遍。但他一跨進房，便知道這推測是不確的了：房裏也很亂，衣箱是開着，向牀裏

一看，首先就看出失少了首飾箱。他這時正如頭上淋了一盆冷水，金珠自然不算什麼，然而那道士送給他的仙藥，也就放在這首飾箱裏的。

羿轉了兩個圓圈，纔看見王升站在門外面。

「回老爺，」王升說：「太太沒有到姚家去；他們今天也不打牌。」

羿看了他一眼，不開口。王升就退出去了。

「老爺叫？……」趙富上來，問。

羿將頭一搖，又用手一揮，叫他也退出去。

羿又在房裏轉了幾個圈子，走到堂前，坐下，仰頭看着對面壁上的形弓、形矢、盧弓、盧矢、弩機、長劍、短劍，想了些時，纔問那呆立在下面的使女們道——

「太太是什麼時候不見的？」

「掌燈時候就不看見了，」女乙說：「可是誰也沒見她走出去。」

「你們可見太太喫了那箱裏的藥沒有？」

「那倒沒有見。但她下午要我倒水喝是有有的。」

羿急得站了起來，他似乎覺得，自己一個人被留在地上了。

「你們看見有什麼向天上飛昇的麼？」他問。

「哦！」女辛想了一想，大悟似的說：「我點了燈出去的時候，的確看見一個黑影向這邊

飛去的，但我那時萬想不到是太太……。」于是她的臉色蒼白了。

「一定是了！」羿在膝上一拍，即刻站起，走出屋外去，回頭問着女辛道：「那邊？」

女辛用手一指，他跟着看去時，只見那邊是一輪雪白的圓月，掛在空中，其中還隱約現出樓臺，樹木；當他還是孩子時候祖母講給他聽的月宮中的美景，他依稀記得起來了。他對着浮游在碧海裏似的月亮，覺得自己的身子非常沈重。

他忽然憤怒了。從憤怒裏又發了殺機，圓睜着眼睛，大聲向使女們叱咤道——

「拿我的射日弓來！和三枝箭！」

女乙和女庚從堂屋中央取下那強大的弓，拂去塵埃，並三枝長箭都交在他手裏。

他一手拈弓，一手捏着三枝箭，都搭上去，拉了一個滿弓，正對着月亮。身子是巖石一般挺立着，眼光直射，閃閃如巖下電，鬚髮開張飄動，像黑色火，這一瞬息，使人彷彿想見他當年射日的雄姿。

颶的一聲，——只一聲，已經連發了三枝箭，剛發便搭，一搭又發，眼睛不及看清那手法，耳朵也不及分別那聲音。本來對面是雖然受了三枝箭，應該都聚在一處的，因為箭箭相唧，不差絲髮。但他爲必中起見，這時卻將手微微一動，使箭到時分成三點，有三個傷。

使女們發一聲喊，大家都看見月亮只一抖，以爲要掉下來了，——但卻還是安然地懸着，發出和悅的更大的光輝，似乎毫無傷損。

「呔！」羿仰天大喝一聲，看了片刻；然而月亮不理他。他前進三步，月亮便退了三步；他退三步，月亮卻又照數前進了。

他們都默着，各人看各人的臉。

羿懶懶地將射日弓靠在堂門上，走進屋裏去。使女們也一齊跟着他。

「唉，」羿坐下，歎一口氣，「那麼，你們的太太就永遠一個人快樂了。她竟忍心撇了我獨自飛昇？莫非看得我老起來了？但她上月還說：並不算老，若以老人自居，是思想的墮落。」

「這一定不是的。」女乙說：「有人說老爺還是一個戰士。」

「有時看去簡直好像藝術家。」女辛說。

「放屁！——不過烏老鴉的炸醬麵確也不好喫，難怪她忍不住……。」

「那豹皮褥子脫毛的地方，我去剪一點靠牆的腳上的皮來補一補罷，怪不好看的。」女辛

就往房裏走。

「且慢，」羿說着，想了一想，「那倒不忙。我實在餓極了，還是趕快去做一盤辣子雞，烙五斤餅來，給我喫了好睡覺。明天再去找那道士要一服仙藥，喫了追上去罷。女庚，你去吩咐王升，叫他量四升白豆喂馬！」

一九二六年十二月作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故事新編》



〈奔月〉插畫(俞啓慧)。

鑄劍

一

眉間尺剛和他的母親睡下，老鼠便出來咬鍋蓋，使他聽得發煩。他輕輕地叱了幾聲，最初還有些效驗，後來是簡直不理他了，格支格支地徑自咬。他又不敢大聲趕，怕驚醒了白天做得勞乏，晚上一躺就睡着了的母親。

許多時光之後，平靜了；他也想睡去。忽然，撲通一聲，驚得他又睜開眼。同時聽到沙沙地響，是爪子抓着瓦器的聲音。

「好！該死！」他想着，心裏非常高興，一面就輕輕地坐起來。

他跨下牀，借着月光走向門背後，摸到鑽火傢伙，點上松明，向水甕裏一照。果然，一匹很大的老鼠落在那裏面了；但是，存水已經不多，爬不出來，只沿着水甕內壁，抓着，團團地轉圈子。

「活該！」他一想到夜夜咬傢具，鬧得他不能安穩睡覺的便是牠們，很覺得暢快。他將松明插在土牆的小孔裏，賞玩着；然而那圓睜的小眼睛，又使他發生了憎恨，伸手抽出一根

蘆柴，將它直接到水底去。過了一會，纔放手，那老鼠也隨着浮了上來，還是抓着甕壁轉圈子。只是抓勁已經沒有先前似的有力，眼睛也淹在水裏面，單露出一點尖尖的通紅的小鼻子，咻咻地急促地喘氣。

他近來很有點不大喜歡紅鼻子的人。但這回見了這尖尖的小紅鼻子，卻忽然覺得牠可憐了，就又用那蘆柴，伸到牠的肚下去，老鼠抓着，歇了一回力，便沿着蘆幹爬了上來。待到他看見全身，——濕淋淋的黑毛，大的肚子，蚯蚓似的尾巴，——便又覺得可恨可憎得很，慌忙將蘆柴一抖，撲通一聲，老鼠又落在水甕裏，他接着就用蘆柴在牠頭上搗了幾下，叫牠趕快沈下去。

換了六回松明之後，那老鼠已經不能動彈，不過沈浮在水中間，有時還向水面微微一跳。眉間尺又覺得很可憐，隨即折斷蘆柴，好容易將牠夾了出來，放在地面上。老鼠先是絲毫不動，後來纔有一點呼吸；又許多時，四隻腳運動了，一翻身，似乎要站起來逃走。這使眉間尺大喫一驚，不覺提起左腳，一腳踏下去。只聽得哎的一聲，他蹲下去仔細看時，只見口角上微有鮮血，大概是死掉了。

他又覺得很可憐，彷彿自己作了大惡似的，非常難受。他蹲着，獸看着，站不起來。

「尺兒，你在做什麼？」他的母親已經醒來了，在床上問。

「老鼠……」他慌忙站起，回轉身去，卻只答了兩個字。

「是的，老鼠。這我知道。可是你在做什麼？殺牠呢，還是在救牠？」

他沒有回答。松明燒盡了；他默默地立在暗中，漸看見月光的皎潔。

「唉！」他的母親歎息說：「一交子時，你就是十六歲了，性情還是那樣，不冷不熱地，一點也不變。看來，你的父親的讐是沒有人報的了。」

他看見他的母親坐在灰白色的月影中，彷彿身體都在顫動；低微的聲音裏，含着無限的悲哀，使他冷得毛骨悚然，而一轉眼間，又覺得熱血在全身中忽然騰沸。

「父親的讐？父親有什麼讐呢？」他前進幾步，驚急地問。

「有的。還要你去報。我早想告訴你的了；只因為你太小，沒有說。現在你已經成人了，卻還是那樣的性情。這教我怎麼辦呢？你似的性情，能行大事的麼？」

「能。說罷，母親。我要改過……。」

「自然。我也只得說。你必須改過……。那麼，走過來罷。」

他走過去；他的母親端坐在床上，在暗白的月影裏，兩眼發出閃閃的光芒。

「聽哪！」她嚴肅地說：「你的父親原是一個鑄劍的名工，天下第一。他的工具，我早已都賣掉了來救了窮了，你已經看不見一點遺迹；但他是個世上無二的鑄劍的名工。二十年前，王妃生下了一塊鐵，聽說是抱了一回鐵柱之後受孕的，是一塊純青透明的鐵。大王知道是異寶，便決計用來鑄一把劍，想用牠保國，用牠殺敵，用牠防身。不幸你的父親那時偏偏

入了選，便將鐵捧回家裏來，日日夜夜地鍛鍊，費了整三年的精神，煉成兩把劍。

「當最末次開鑪的那一日，是怎樣地駭人的景象呵！壁拉拉地騰上一道白氣的時候，地面也覺得動搖。那白氣到天半便變成白雲，罩住了這處所，漸漸現出緋紅顏色，映得一切都如桃花。我家的漆黑的鑪子裏，是躺着通紅的兩把劍。你父親用井華水慢慢地滴下去，那劍嘶嘶地吼着，慢慢轉成青色了。這樣地七日七夜，就看不見了劍，仔細看時，卻還在鑪底裏，純青的，透明的，正像兩條冰。

「大歡喜的光采，便從你父親的眼睛裏四射出來；他取起劍，拂拭着，拂拭着。然而悲慘的皺紋，卻也從他的眉頭和嘴角出現了。他將那兩把劍分裝在兩個匣子裏。

「『你只要看這幾天的景象，就明白無論是誰，都知道劍已鍊就的了。』他悄悄地對我說。『一到明天，我必須去獻給大王。但獻劍的一天，也就是我命盡的日子。怕我們從此要長別了。』

「『你……』我很駭異，猜不透他的意思，不知怎麼說的好。我只是這樣地說，『你這回有了這麼大的功勞……。』

「『唉！你怎麼知道呢！』他說。『大王是向來善于猜疑，又極殘忍的。這回我給他鍊成了世間無二的劍，他一定要殺掉我，免得我再去給別人鍊劍，來和他匹敵，或者超過他。』

「我掉淚了。」

「『你不要悲哀。這是無法逃避的。眼淚決不能洗掉運命。我可是早已有準備在這里了！』

他的眼裏忽然發出電火似的光芒，將一個劍匣放在我膝上。『這是雄劍。』他說。『你收着。明天，我只將這雌劍獻給大王去。倘若我一去竟不回來了呢，那是我一定不再在人間了。你不是懷孕已經五六個月了麼？不要悲哀；待生了孩子，好好地撫養。一到成人之後，你便交給他這雄劍，教他砍在大王的頸子上，給我報讐！』

「那天父親回來了沒有呢？」眉間尺趕緊問。

「沒有回來！」她冷靜地說。「我四處打聽，也杳無消息。後來聽得人說，第一個用血來飼你父親自己鍊成的劍的人，就是他自己——你的父親。還怕他鬼魂作怪，將他的身首分埋在前門和後苑了！」

眉間尺忽然全身都如燒着猛火，自己覺得每一枝毛髮上都彷彿閃出火星來。他的雙拳，在暗中捏得格格地作響。

他的母親站起了，揭去床頭的木板，下床點了松明，到門背後取過一把鋤，交給眉間尺道：『掘下去！』

眉間尺心跳着，但很沈靜的一鋤一鋤輕輕地掘下去。掘出來的都是黃土，約到五尺多深，土色有些不同了，似乎是爛掉的木材。

「看罷！要小心！」他的母親說。

眉間尺伏在掘開的洞穴旁邊，伸手下去，謹慎小心地撮開爛樹，待到指尖一冷，有如觸

着冰雪的時候，那純青透明的劍也出現了。他看清了劍靶，捏着，提了出来。

窗外的星月和屋裏的松明似乎都驟然失了光輝，惟有青光充塞宇內。那劍便溶在這青光中，看去好像一無所有。眉間尺凝神細視，這纔彷彿看見長五尺餘，卻並不見得怎樣鋒利，劍口反而有些渾圓，正如一片韭菜葉。

「你從此要改變你的優柔的性情，用這劍報讐去！」他的母親說。

「我已經改變了我的優柔的性情，要用這劍報讐去！」

「但願如此。你穿了青衣，背上這劍，衣劍一色，誰也看不分明的。衣服我已經做在這里，明天就上你的路去罷。不要記念我！」她向床後的破衣箱一指，說。

眉間尺取出新衣，試去一穿，長短正很合式。他便重行疊好，裹了劍，放在枕邊，沈靜地躺下。他覺得自己已經改變了優柔的性情；他決心要並無心事一般，倒頭便睡，清晨醒來，毫不改變常態，從容地去尋他不共戴天的仇讐。

但他醒着。他翻來覆去，總想坐起來。他聽到他母親的失望的輕輕的長歎。他聽到最初的雞鳴；他知道已交子時，自己是上了十六歲了。

二

當眉間尺腫着眼眶，頭也不回的跨出門外，穿着青衣，背着青劍，邁開大步，逕奔城中的時候，東方還沒有露出陽光。杉樹林的每一片葉尖，都掛着露珠，其中隱藏着夜氣。但是，待到走到樹林的那一頭，露珠裏卻閃出各樣的光輝，漸漸幻成曉色了。遠望前面，便依稀看見灰黑色的城牆和雉堞。

和挑葱賣菜的一同混入城裏，街市上已經很熱鬧。男人們一排一排的呆站着；女人們也時時從門裏探出頭來。她們大半也腫着眼眶；蓬着頭；黃黃的臉，連脂粉也不及塗抹。眉間尺豫覺到將有巨變降臨，他們便都是焦躁而忍耐地等候着這巨變的。

他徑自向前走；一個孩子突然跑過來，幾乎碰着他背上的劍尖，使他嚇出了一身汗。轉出北方，離王宮不遠，人們就擠得密密層層，都伸着頸子。人叢中還有女人和孩子哭嚷的聲音。他怕那看不見的雄劍傷了人，不敢擠進去；然而人們卻又在背後擁上來。他只得宛轉地退避；面前只看見人們的背脊和伸長的頸子。

忽然，前面的人們都陸續跪倒了；遠遠地有兩匹馬並着跑過來。此後是拿着木棍、戈、刀、弓弩、旌旗的武人，走得滿路黃塵滾滾。又來了一輛四匹馬拉的大車，上面坐着一隊人，有的打鐘擊鼓，有的嘴上吹着不知道叫什麼名目的勞什子。此後又是車，裏面的人都穿

畫衣，不是老頭子，便是矮胖子，個個滿臉油汗。接着又是一隊拿刀槍、劍、戟的騎士。跪着的人們便都伏下去了。這時眉間尺正看見一輛黃蓋的大車馳來，正中坐着一個畫衣的胖子，花白鬚子，小腦袋；腰間還依稀看見佩着和他背上一樣的青劍。

他不覺全身一冷，但立刻又灼熱起來，像是猛火焚燒着。他一面伸手向肩頭捏住劍柄，一面提起腳，便從伏着的人們的頸子的空處跨出去。

但他只走得五六步，就跌了一個倒栽葱，因為有人突然捏住了他的一隻腳。這一跌又正壓在一個乾癟臉的少年身上；他正怕劍尖傷了他，喫驚地起來看的時候，肋下就挨了很重的兩拳。他也不暇計較，再望路上，不但黃蓋車已經走過，連擁護的騎士也過去了一大陣了。

路旁的一切人們也都爬起來。乾癟臉的少年卻還扭住了眉間尺的衣領，不肯放手，說被他壓壞了貴重的丹田，必須保險，倘若不到八十歲便死掉了，就得抵命。閒人們又即刻圍上來，獸看着，但誰也不開口；後來有人從旁笑罵了幾句，卻全是附和乾癟臉少年的。眉間尺遇到了這樣的敵人，真是怒不得，笑不得，只覺得無聊，卻又脫身不得。這樣地經過了煮熟一鍋小米的時光，眉間尺早已焦躁得渾身發火，看的人卻仍不見減，還是津津有味似的。

前面的人圈子動搖了，擠進一個黑色的人來，黑鬚黑眼睛，瘦得如鐵。他並不言語，只向眉間尺冷冷地一笑，一面舉手輕輕地一撥乾癟臉少年的下巴，並且看定了他的臉。那少年也向他看了一會，不覺慢慢地鬆了手，溜走了；那人也就溜走了；看的人們也都無聊地走

散。只有幾個人還來問眉間尺的年紀，住址，家裏可有姊姊。眉間尺都不理他們。

他向南走着；心裏想，城市中這麼熱鬧，容易誤傷，還不如在南門外等候他回來，給父親報讐罷，那地方是地曠人稀，實在很便於施展。這時滿城都議論着國王的游山，儀仗，威嚴，自己得見國王的榮耀，以及俯伏得有怎麼低，應該採作國民的模範等等，很像蜜蜂的排衙。直至將近南門，這纔漸漸地冷靜。

他走出城外，坐在一株大桑樹下，取出兩個饅頭來充了飢；喫着的時候忽然記起母親來，不覺眼鼻一酸，然而此後倒也沒有什麼。周圍是一步一步地靜下去了，他至于很分明地聽到自己的呼吸。

天色愈暗，他也愈不安，盡目力望着前方，毫不見有國王回來的影子。上城賣菜的村人，一個個挑着空擔出城回家去了。

人迹絕了許久之後，忽然從城裏閃出那一個黑色的人來。

「走罷，眉間尺！國王在捉你了！」他說，聲音好像鶲鴟。

眉間尺渾身一顫，中了魔似的，立即跟着他走；後來是飛奔。他站定了喘息許多時，纔明白已經到了杉樹林邊。後面遠處有銀白的條紋，是月亮已從那邊出現；前面卻僅有兩點燐火一般的那黑色人的眼光。

「你怎麼認識我？……」他極其惶駭地問。

「哈哈！我一向認識你。」那人的聲音說。「我知道你背着雄劍，要給你的父親報讐，我也知道你報不成。豈但報不成；今天已經有人告密，你的讐人早從東門還宮，下令捕拿你了。」

眉間尺不覺傷心起來。

「唉唉，母親的歎息是無怪的。」他低聲說。

「但她只知道一半。她不知道我要給你報讐。」

「你麼？你肯給我報讐麼，義士？」

「阿，你不要用這稱呼來冤枉我。」

「那麼，你同情于我們孤兒寡婦？……」

「唉，孩子，你再不要提這些受了污辱的名稱。」他嚴冷地說，「仗義，同情，那些東西，先前曾經乾淨過，現在卻都成了放鬼債的資本。我的心裏全沒有你所謂的那些。我只不過要給你報讐！」

「好。但你怎麼給我報讐呢？」

「只要你給我兩件東西。」兩粒燐火下的聲音說。「那兩件麼？你聽着：一是你的劍，二是你的頭！」

眉間尺雖然覺得奇怪，有些狐疑，卻並不喫驚。他一時開不得口。

「你不要疑心我將騙取你的性命和寶貝。」暗中的聲音又嚴冷地說。「這事全由你。你信

我，我便去；你不信，我便住。」

「但你爲什麼給我去報讐的呢？你認識我的父親麼？」

「我一向認識你的父親，也如一向認識你一樣。但我要報讐，卻並不爲此。聰明的孩子，告訴你罷。你還不知道麼，我怎麼地善于報讐。你就是我的；他也就是我。我的魂靈上是有這麼多的，人我所加的傷，我已經憎惡了我自己！」

暗中的聲音剛剛停止，眉間尺便舉手向肩頭抽取青色的劍，順手從後項窩向前一削，頭顱墜在地面的青苔上，一面將劍交給黑色人。

「呵呵！」他一手接劍，一手捏着頭髮，提起眉間尺的頭來，對着那熱的死掉的嘴唇，接吻兩次，並且冷冷地尖利地笑。

笑聲即刻散布在杉樹林中，深處隨着有一羣燐火似的眼光閃動，倏忽臨近，聽到咻咻的餓狼的喘息。第一口撕盡了牠的皮，第二口便身體全都不見了，血痕也頃刻舔盡，只微微聽得咀嚼骨頭的聲音。

最先頭的一匹大狼就向黑色人撲過來。他用青劍一揮，狼頭便墜在地面的青苔上。別的狼們第一口撕盡了牠的皮，第二口便身體全都不見了，血痕也頃刻舔盡，只微微聽得咀嚼骨頭的聲音。

他已經掣起地上的青衣，包了眉間尺的頭，和青劍都背在背脊上，回轉身，在暗中向王

城揚長地走去。

狼們站定了，聳着肩，伸出舌頭，咻咻地喘着，放着綠的眼光看他揚長地走。他在暗中向王城揚長地走去，發出尖利的聲音唱着歌：

哈哈愛兮愛乎愛乎！

愛青劍兮一個餌人自屠。

夥頤連翩兮多少一夫。

一夫愛青劍兮嗚呼不孤。

頭換頭兮兩個餌人自屠。

一夫則無兮愛乎嗚呼！

愛乎嗚呼兮嗚呼阿呼，

阿呼嗚呼兮嗚呼嗚呼！

三

游山並不能使國王覺得有趣；加上了路上將有刺客的密報，更使他掃興而還。那夜他很

生氣，說是連第九個妃子的頭髮，也沒有昨天那樣的黑得好看了。幸而她撒嬌坐在他的御膝上，特別扭了七十多回，這纔使龍眉之間的皺紋漸漸地舒展。

午後，國王一起身，就又有些不高興，待到用過午膳，簡直現出怒容來。

「唉唉！無聊！」他打一個大呵欠之後，高聲說。

自王后，下至弄臣，看見這情形，都不覺手足無措。白鬚老臣的講道，矮胖侏儒的打諱，王是早已聽厭的了；近來便是走索、緣竿、拋丸、倒立、吞刀、吐火等等奇妙的把戲，也都看得毫無意味。他常常要發怒；一發怒，便按着青劍，總想尋點小錯處，殺掉幾個人。

偷空在宮外閒游的兩個小宦官，剛剛回來，一看見宮裏面大家的愁苦的情形，便知道又是照例的禍事臨頭了，一個嚇得面如土色；一個卻像是大有把握一般，不慌不忙，跑到國王的面前，俯伏着，說道：

「奴才剛纔訪得一個異人，很有異術，可以給大王解悶，因此特來奏聞。」

「什麼？」王說。他的話是一向很短的。

「那是一個黑瘦的，乞丐似的男子。穿一身青衣，背着一個圓圓的青包裹；嘴裏唱着胡謅的歌。人問他。他說善于玩把戲，空前絕後，舉世無雙，人們從來就沒有看見過；一見之後，便即解煩釋悶，天下太平。但大家要他玩，他卻又不肯。說是第一須有一條金龍，第二須有一個金鼎。……」

「金龍？我是的。金鼎？我有。」

「奴才也正是這樣想。……」

「傳進來！」

話聲未絕，四個武士便跟着那小宦官疾趨而出。上自王后，下至弄臣，個個喜形于色。他們都願意這把戲玩得解愁釋悶，天下太平；即使玩不成，這回也有了那乞丐似的黑瘦男子來受禍，他們只要能挨到傳了進來的時候就好了。

並不要許多工夫，就望見六個人向金階趨進。先頭是宦官，後面是四個武士，中間夾着一個黑色人。待到近來時，那人的衣服卻是青的，鬚、眉、頭髮都黑；瘦得顴骨、眼圈骨、眉棱骨都高高地突出來。他恭敬地跪着俯伏下去時，果然看見背上有一個圓圓的小包袱，青色布，上面還畫上一些暗紅色的花紋。

「奏來！」王暴躁地說。他見他傢伙簡單，以爲他未必會玩什麼好把戲。

「臣名叫宴之敖者；生長汶汶鄉。少無職業；晚遇明師，教臣把戲，是一個孩子的頭。這把戲一個人玩不起來，必須在金龍之前，擺一個金鼎，注滿清水，用獸炭煎熬。于是放下孩子的頭去，一到水沸，這頭便隨波上下，跳舞百端，且發妙音，歡喜歌唱。這歌舞爲一人所見，便解愁釋悶，爲萬民所見，便天下太平。」

「玩來！」王大聲命令說。

並不要許多工夫，一個羹牛的大金鼎便擺在殿外，注滿水，下面堆了獸炭，點起火來。那黑色人站在旁邊，見炭火一紅，便解下包袱，打開，兩手捧出孩子的頭來，高高舉起。那頭是秀眉長眼，皓齒紅唇；臉帶笑容；頭髮蓬鬆，正如青煙一陣。黑色人捧着向四面轉了一圈，便伸手擎到鼎上，動着嘴唇說了幾句不知什麼話，隨即將手一鬆，只聽得撲通一聲，墜入水中去了。水花同時濺起，足有五尺多高，此後是一切平靜。

許多工夫，還無動靜。國王首先暴躁起來，接着是王后和妃子、大臣、宦官們也都有些焦急，矮胖的侏儒們則已經開始冷笑了。王一見他們的冷笑，便覺自己受愚，回顧武士，想命令他們就將那欺君的羣民擲入牛鼎裏去煮殺。

但同時就聽得水沸聲；炭火也正旺，映着那黑色人變成紅黑，如鐵的燒到微紅。王剛又回過臉來，他也已經伸起兩手向天，眼光向着無物，舞蹈着，忽地發出尖利的聲音唱起歌來：

哈哈愛兮愛乎愛乎！

愛兮血兮兮誰乎獨無。

民萌冥行兮一夫壺盧。

彼用百頭頤，千頭頤兮用萬頭頤！

我用一頭頤兮而無萬夫。

愛一頭顱兮血乎嗚呼！

血乎嗚呼兮嗚呼阿呼，

阿呼嗚呼兮嗚呼嗚呼！

隨着歌聲，水就從鼎口湧起，上尖下廣，像一座小山，但自水尖至鼎底，不住地迴旋運動。那頭即似水上上下下，轉着圈子，一面又滴溜溜自己翻筋斗，人們還可以隱約看見他玩得高興的笑容。過了些時，突然變了逆水的游泳，打旋子夾着穿梭，激得水花向四面飛濺，滿庭灑下一陣熱雨來。一個侏儒忽然叫了一聲，用手摸着自己的鼻子。他不幸被熱水燙了一下，又不耐痛，終於免不得出聲叫苦了。

黑色人的歌聲纔停，那頭也就在水中央停住，面向王殿，顏色轉成端莊。這樣的有十餘瞬息之久，纔慢慢地上下抖動；從抖動加速而爲起伏的游泳，但不很快，態度很雍容。繞着水邊一高一低地遊了三匝，忽然睜大眼睛，漆黑的眼珠顯得格外精采，同時也開口唱起歌來：

王澤流兮浩洋洋；

克服怨敵，怨敵克服兮，赫兮強！

宇宙有窮止兮萬壽無疆。

幸我來也兮青其光！

青其光兮永不相忘。

異處異處兮堂哉皇！

堂哉皇哉兮噯噯唷，

嗟來歸來，嗟來陪來兮青其光！

頭忽然升到水的尖端停住；翻了幾個觔斗之後，上下升降起來，眼珠向着左右警視，十分秀媚，嘴裏仍然唱着歌：

阿呼嗚呼兮嗚呼嗚呼，

愛乎嗚呼兮嗚呼阿呼！

血一頭顱兮愛乎嗚呼。

我用一頭顱兮而無萬夫！

彼用百頭顱，千頭顱……

唱到這里，是沈下去的時候，但不再浮上來了；歌詞也不能辨別。涌起的水，也隨着歌

聲的微弱，漸漸低落，像退潮一般，終至到鼎口以下，在遠處什麼也看不見。

「怎了？」等了一會，王不耐煩地問。

「大王，」那黑色人半跪着說：「他正在鼎底裏作最神奇的團圓舞，不臨近是看不見的。臣也沒有法術使他上來，因爲作團圓舞必須在鼎底裏。」

王站起身，跨下金階，冒着炎熱立在鼎邊，探頭去看。只見水準如鏡，那頭仰面躺在水中間，兩眼正看着他的臉。待到王的眼光射到他臉上時，他便嫣然一笑。這一笑使王覺得似曾相識，卻又一時記不起是誰來。剛在驚疑，黑色人已經掣出了背着的青色的劍，只一揮，閃電般從後項窩直劈下去，撲通一聲，王的頭就落在鼎裏了。

讎人相見，本來格外眼明，況且是相逢狹路。王頭剛到水面，眉間尺的頭便迎上來，狠命在他耳輪上咬了一口。鼎水即刻沸涌，澎湃有聲；兩頭即在水中死戰。約有二十回合，王頭受了五個傷，眉間尺的頭上卻有七處。王又狡猾，總是設法繞到他的敵人的後面去。眉間尺偶一疏忽，終於被他咬住了後項窩，無法轉身。這一回王的頭可是咬定不放了，他只是連連蠶食進去；連鼎外面也彷彿聽到孩子的失聲叫痛的聲音。

上自王后，下至弄臣，駭得凝結着的神色也應聲活動起來，似乎感到暗無天日的悲哀，皮膚上都一粒一粒地起粟；然而又夾着祕密的歡喜，瞪了眼，像是等候着什麼似的。

黑色人也彷彿有些驚慌，但是面不改色。他從從容容地伸開那捏着看不見的青劍的臂

膊，如一段枯枝；伸長頸子，如在細看鼎底。臂膊忽然一彎，青劍便驀地從他後面劈下，劍到頭落，墜入鼎中，淜的一聲，雪白的水花向着空中同時四射。

他的頭一入水，即刻直奔王頭，一口咬住了王的鼻子，幾乎要咬下來。王忍不住叫一聲「阿唷」，將嘴一張，眉間尺的頭就乘機掙脫了，一轉臉倒將王的下巴下死勁咬住。他們都不放，還用全力上下一撕，撕得王頭再也合不上嘴。于是他們就如餓雞啄米一般，一頓亂咬，咬得王頭眼歪鼻塌，滿臉鱗傷。先前還會在鼎裏面四處亂滾，後來只能躺着呻吟，到底是一聲不響，只有出氣，沒有進氣了。

黑色人和眉間尺的頭也慢慢地住了嘴，離開王頭，沿鼎壁遊了一匝，看他可是裝死還是真死。待到知道了王頭確已斷氣，便四目相視，微微一笑，隨即合上眼睛，仰面向天，沈到水底裏去了。

四

煙消火滅；水波不興。特別的寂靜倒使殿上殿下的人們警醒。他們中的一個首先叫了一聲，大家也立刻疊連驚叫起來；一個邁開腿向金鼎走去，大家便爭先恐後地擁上去了。有擠在後面的，只能從人類子的空隙間向裏面窺探。

后、王妃、武士、老臣、侏儒、太監……

「阿呀，天哪！咱們大王的頭還在裏面哪，喰喰喰！」第六個妃子忽然發狂似的哭嚷起來。上自王后，下至弄臣，也都恍然大悟，倉皇散開，急得手足無措，各自轉了四五個圈子。一個最有謀略的老臣獨又上前，伸手向鼎邊一摸，然而渾身一抖，立刻縮了回來，伸出兩個指頭，放在口邊吹個不住。

大家定了定神，便在殿門外商議打撈辦法。約略費去了煮熟三鍋小米的工夫，總算得到一種結果，是：到大廚房去調集了鐵絲勺子，命武士協力撈起來。

器具不久就調集了，鐵絲勺、漏勺、金盤、擦桌布，都放在鼎旁邊。武士們便揜起衣袖，有用鐵絲勺的，有用漏勺的，一齊恭行打撈。有勺子相觸的聲音，有勺子刮着金鼎的聲音；水是隨着勺子的攪動而旋繞着。好一會，一個武士的臉色忽而很端莊了，極小心地兩手慢慢舉起了勺子，水滴從勺孔中珠子一般漏下，勺裏面便顯出雪白的頭骨來。大家驚叫了一聲；他便將頭骨倒在金盤裏。

「阿呀！我的大王呀！」王后、妃子、老臣，以至太監之類，都放聲哭起來。但不久就陸續停止了，因為武士又撈起了一個同樣的頭骨。

他們淚眼模胡地四顧，只見武士們滿臉油汗，還在打撈。此後撈出來的是一團糟的白頭

髮和黑頭髮；還有幾勺很短的東西，似乎是白鬚髮和黑鬚髮。此後又是一個頭骨。此後是三枝簪。

直到鼎裏面只剩下清湯，纔始住手；將撈出的物件分盛了三金盤：一盤頭骨，一盤鬚髮，一盤簪。

「咱們大王只有一個頭。那一個是咱們大王的呢？」第九個妃子焦急地問。

「是呵……」老臣們都面面相覷。

「如果皮肉沒有煮爛，那就容易辨別了。」一個侏儒跪着說。

大家只得平心靜氣，去細看那頭骨，但是黑白大小，都差不多，連那孩子的頭，也無從分辨。王后說王的右額上有一個疤，是做太子時候跌傷的，怕骨上也有痕迹。果然，侏儒在一個頭骨上發見了：大家正在歡喜的時候，另外的一個侏儒卻又在較黃的頭骨的右額上看出相仿的瘢痕來。

「我有法子。」第三個王妃得意地說：「咱們大王的龍準是很高的。」

太監們即刻動手研究鼻準骨，有一個確也似乎比較地高，但究竟相差無幾；最可惜的是右額上卻並無跌傷的瘢痕。

「況且，」老臣們向太監說：「大王的後枕骨是這麼尖的麼？」
「奴才們向來就沒有留心看過大王的後枕骨……。」

王后和妃子們也各自回想起來，有的說是尖的，有的說是平的。叫梳頭太監來問的時候，卻一句話也不說。

當夜便開了一個王公大臣會議，想決定那一個是王的頭，但結果還同白天一樣。並且連鬚髮也發生了問題。白的自然是王的，然而因為花白，所以黑的也很難處置。討論了小半夜，只將幾根紅色的鬚子選出；接着因為第九個王妃抗議，說她確曾看見王有幾根通黃的鬚子，現在怎麼能知道決沒有一根紅的呢。于是也只好重行歸併，作爲疑案了。

到後半夜，還是毫無結果。大家卻居然一面打呵欠，一面繼續討論，直到第二次雞鳴，這纔決定了一個最慎重妥善的辦法，是：只能將三個頭骨都和王的身體放在金棺裏落葬。

七天之後是落葬的日期，合城很熱鬧。城裏的人民，遠處的人民，都奔來瞻仰國王的「大出喪」。天一亮，道上已經擠滿了男男女女；中間還夾着許多祭桌。待到上午，清道的騎士緩緩轡而來。又過了不少工夫，纔看見儀仗，什麼旌旗、木棍、戈戟、弓弩、黃鍼之類；此後是四輛鼓吹車。再後面是黃蓋隨着路的不平而起伏着，並且漸漸近來了，於是現出靈車，上載金棺，棺裏面藏着三個頭和一個身體。

百姓都跪下去，祭桌便一列一列地在人叢中出現。幾個義民很忠憤，咽着淚，怕那兩個大逆不道的逆賊的魂靈，此時也和王一同享受祭禮，然而也無法可施。

此後是王后和許多王妃的車。百姓看她們，她們也看百姓，但哭着。此後是大臣、太

監、侏儒等輩，都裝着哀戚的顏色。只是百姓已經不看他們，連行列也擠得亂七八糟，不成樣子了。

一九二六年十月作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故事新編》

【補白一】魯迅生前最後一次談話

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七日午後，魯迅突然來到了日本作家鹿地亘夫婦在上海的寓所。一見面，就送上一本剛出版的《中流》雜誌，並且說：「這一次寫了〈女弔〉……」鹿地亘夫人池田幸子注意到魯迅說這話時，「把面孔全都擠成皺紋而笑了」——這位燦爛的笑容，以後就成了「一個永恆的記憶」。

幸子問：「先生，你前個月寫了〈死〉，這一次寫了弔死鬼，下一次還寫什麼呢？」魯迅笑而不答，突然問：「日本也有無頭的鬼嗎？」鹿地亘回答道：「無頭鬼沒有聽到過——腳倒是沒有的。」魯迅說：「中國的鬼也沒有腳；似乎無論到那一國的鬼都是沒有腳的……。」然後，他們就大談起古今東西文學中所記載的鬼來，魯迅還興致勃勃地談起，他當年從日本回到紹興，一次深夜路過墳場，突然遇到了「鬼」，後來才發現不過是一個小偷的故事……

魯迅回到家裏，第二天凌晨三時半，病勢急變，掙扎了一天，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九日晨五時二十五分就離開了這個世界。

【補白二】河水鬼：另一種紹興特色鬼

我們鄉間稱它作Ghosychiu，寫出字來就是「河水鬼」。它是溺死的人的鬼魂。既然是五傷之一，——五

傷大約是水、火、刀、繩、毒罷，但我記得又有虎傷在內，有點弄不清楚了，總之水死是其一，這是無可疑的，所以它照例應「找替代」。「……」它每幻化為種種物件，浮在岸邊，人如伸手想去撈取，便會被拉下去，雖然看來似乎是他自己鑽下去的。假如吊死鬼是以色迷，那麼河水鬼可以說是以利誘了。「……」

「……」河水鬼的樣子也很有點愛嬌。「……」無論老的小的村的俊的，一掉到水裏去就都變成一個樣子，據說是身體矮小，很像是一個小孩子，平常三五成羣，在岸上柳樹下「頓銅錢」，正如街頭的野孩子一樣，一被驚動便跳下水去，有如一羣青蛙，只有這個不同，青蛙跳時「不東」的有水響，有波紋，它們沒有。為什麼老年的河水鬼也喜歡灘錢之戲呢？這個，鄉下懂事的老輩沒有說明給我聽過，我也没有本領自己去找到說明。

——周作人，《看雲集·水裏的東西》

【補白三】話中有鬼（節選）

「鬼」通常不是好詞兒。說「這個鬼！」是在罵人，說「死鬼」也是的。還有「煙鬼」、「酒鬼」、「饑鬼」等，都不是好話。不過罵人有怒罵，也有笑罵；怒罵是恨，笑罵卻是愛——俗語道，「打是疼，罵是愛」，就是明證。這種罵儘管罵的人裝得牙癢癢的，挨罵的人卻會覺得心癢癢的。女人喜歡罵人「鬼……」「死鬼！」大概就是這個道理。「……」若憑年紀，「老鬼」跟「小鬼」倒都是恨也成，愛也成。——若說「小鬼頭」，那簡直還親親兒的，熱熱兒的。「……」

從來沒有聽見過「笨鬼」，鬼大概總有點聰明，所謂「鬼聰明」。「鬼聰明」雖然只是不正經的小聰明，卻也有了不起處。「什麼鬼玩意兒！」儘管你瞧不上眼，他的可是一套玩意兒。你笑，你罵，你有時笑不得，哭不得，總之，你不免讓「鬼玩意兒」要一回。「鬼聰明」也有正經的，書上叫作「鬼才」。李賀是唯一的號爲「鬼才」的詩人，他的詩濃麗和幽險，森森然有鬼氣。更上一層的「鬼聰明」，書上叫「鬼工」；「鬼工」險而奇，非人力所及。「……」還有「鬼斧神工」，自然奇妙，也是這一類頌辭。結了「神」的光，「鬼」才能到這「自然奇妙」的一步，不然只是「險而奇」罷了。可是借光也不大易，論書畫的將「神品」列在第一，絕不列「鬼品」，「鬼」到底不能上品，真也怪可憐的。

——朱自清，《語文影·話中有鬼》

三、生命元素的想像

魯迅在二十世紀初所寫的〈科學史教篇〉，一開始就談到古希臘人對形成宇宙的基本元素的認識和想像：泰勒斯認為水是世界萬物的本源，阿那克西米尼則認為是空氣，赫拉克利特認為是火。

我們所生活的宇宙，有一些基本的物質元素與生命元素。人類對之有着大致相同的體認，但在不同的民族、地區，不同的文化傳統之間，又存在着某些差異。就我們中華民族而言，我們所理解的宇宙基本物質元素、生命元素，主要是指：金（礦物）、木（植物）、水、火、土。

於是，就有了關於金、木、水、火、土的文學想像。有人說，這是對「高度宇宙性形象」的想像。

這是一個最具挑戰性的文學課題，同時也是思想的課題，生命的課題。每一個有創造力的作家，都要力圖創造出不同於他人、前人，獨屬於自己的新穎的形象。

魯迅活躍的自由無羈的生命力註定他要接受這樣的挑戰，並且會有出人意料的創造。

【導讀】

〈死火〉是魯迅作品中的一篇奇文。「奇」就在非魯迅莫有的奇思異想。

人們想像中的火，儘管千姿百態，但都是熊熊燃燒的生命的象徵；魯迅寫的卻是停止燃燒的「死火」：不是從單一的「生命」的視角，而是從「生命」與「死」的雙向視角去想像火。——此奇一。

還有「我」與「死火」的奇遇；並且有了一次奇特的機會：火是「息息變幻，永無定形的」，更是無法用語言文字來記錄與描述的；而這似在流動、卻已經凝定的「死火」，卻提供了把握的可能，「死的火焰，現在先得到你了！」這該是怎樣的驚喜！——此奇二。

於是，又有了對於火的奇特感受：「我拾起死火，正要細看，那冷氣已使我的指頭焦灼」，這是冰與火、冷與熱交融；「登時滿有紅焰流動……（死火）流在冰地上了」，火竟如水一般流動。

——此奇三。

居然還展開了關於「凍滅」還是「燒完」的生命兩難選擇的哲學討論。——此奇四。

而「我」、「死火」、「大石車」同歸於盡的結局，更是出人意料；「哈哈」，留下的是永遠的「紅笑」——此其五。

死火

我夢見自己在冰山間奔馳。

這是高大的冰山，上接冰天，天上凍雲瀰漫，片片如魚鱗模樣。山麓有冰樹林，枝葉都如松杉。一切冰冷，一切青白。

但我忽然墜在冰谷中。

上下四旁無不冰冷，青白。而一切青白冰上，卻有紅影無數，糾結如珊瑚網。我俯看腳下，有火焰在。

這是死火。有炎炎的形，但毫不搖動，全體冰結，像珊瑚枝；尖端還有凝固的黑煙，疑這纔從火宅中出，所以枯焦。這樣，映在冰的四壁，而且互相反映，化成無量數影，使這冰谷，成紅珊瑚色。

哈哈！

當我幼小的時候，本就愛看快艦激起的浪花，洪爐噴出的烈焰。不但愛看，還想看清。可惜他們都息息變幻，永無定形。雖然凝視又凝視，總不留下怎樣一定的迹象。死的火焰，現在先得到了你了！

我拾起死火，正要細看，那冷氣已使我的指頭焦灼；但是，我還熬着，將他塞入衣袋中間。冰谷四面，登時完全青白。我一面思索着走出冰谷的法子。

我的身上噴出一縷黑煙，上升如鐵線蛇。冰谷四面，又登時滿有紅焰流動，如大火聚，將我包圍。我低頭一看，死火已經燃燒，燒穿了我的衣裳，流在冰地上了。

「唉，朋友！你用了你的溫熱，將我驚醒了。」他說。

我連忙和他招呼，問他名姓。

「我原先被人遺棄在冰谷中，」他答非所問地說，「遺棄我的早已滅亡，消盡了。我也被冰凍凍得要死。倘使你不給我溫熱，使我重行燒起，我不久就須滅亡。」

「你的醒來，使我歡喜。我正在想着走出冰谷的方法；我願意攜帶你去，使你永不冰結，永得燃燒。」

「唉唉！那麼，我將燒完！」

「你的燒完，使我惋惜。我便將你留下，仍在這里罷。」

「唉唉！那麼，我將凍滅了！」

「那麼，怎麼辦呢？」

「但你自己，又怎麼辦呢？」他反而問。

「我說過了：我要出這冰谷……。」

「那我就不如燒完！」

他忽而躍起，如紅慧星，并我都出冰谷口外。有大石車突然馳來，我終於碾死在車輪底下，但我還來得及看見那車就墜入冰谷中。

「哈哈！你們是再也遇不着死火了！」我得意地笑着說，彷彿就願意這樣的。

一九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野草》

【導讀】

請注意：南方的雪裏有水——「滋潤」、「美豔」，給人以水淋淋的感覺。而朔方的雪，則無水，卻有「土」——「永遠如粉，如沙，……撒在屋上，地上，枯草上」，也有「火」——「在日光中燦燦地生光，如包藏火焰的大霧」。雨，雪，水，土，火——所有的生命的「精魂」就這樣相通了。包容其間的更有「人」的精魂，魯迅的精魂。

〈好的故事〉對於「河水」的關照、描寫有一個特殊的視角：「水」裏的「倒影」：「水中的青天的底子」；「兩岸邊的烏桕、新禾、野花、雞、狗、叢樹和枯樹，茅屋、塔、伽藍、農夫和村婦、村女，曬着的衣裳、和尚、蓑笠、天、雲、竹，……都倒影在澄碧的小河中，[……]。——這也是一種生命的融合。

魯迅眼裏、筆下的宇宙生命充滿了動感，有着無盡的活力：雪「旋轉而且升騰」；水中的「諸影諸物，無不解散，而且動搖，擴大，互相融和；剛一融和，卻又退縮，復近于原形」；而「許多美的人和美的事」，更「萬顆奔星似的飛動着，同時又展開去，以至于無窮」。

這裏有魯迅生命的投入。

雪

暖國的雨，向來沒有變過冰冷的堅硬的燦爛的雪花。博識的人們覺得他單調，他自己也以爲不幸否耶？江南的雪，可是滋潤美艷之至了；那是還在隱約着的青春的消息，是極壯健的處子的皮膚。雪野中有血紅的寶珠山茶，白中隱青的單瓣梅花，深黃的磬口的蠟梅花；雪下面還有冷綠的雜草。蝴蝶確乎沒有；蜜蜂是否來采山茶花和梅花的蜜，我可記不真切了。

但我的眼前彷彿看見冬花開在雪野中，有許多蜜蜂們忙碌地飛着，也聽得他們嗡嗡地鬧着。

孩子們呵着凍得通紅，像紫芽薑一般的小手，七八個一齊來塑雪羅漢。因爲不成功，誰的父親也來幫忙了。羅漢就塑得比孩子們高得多，雖然不過是上小下大的一堆，終于分不清是壺盧還是羅漢；然而很潔白，很明艷，以自身的滋潤相黏結，整個地閃閃地生光。孩子們用龍眼核給他做眼珠，又從誰的母親的脂粉盒中偷得胭脂來塗在嘴唇上。這回確是一個大阿羅漢了。他也就目光灼灼地嘴唇通紅地坐在雪地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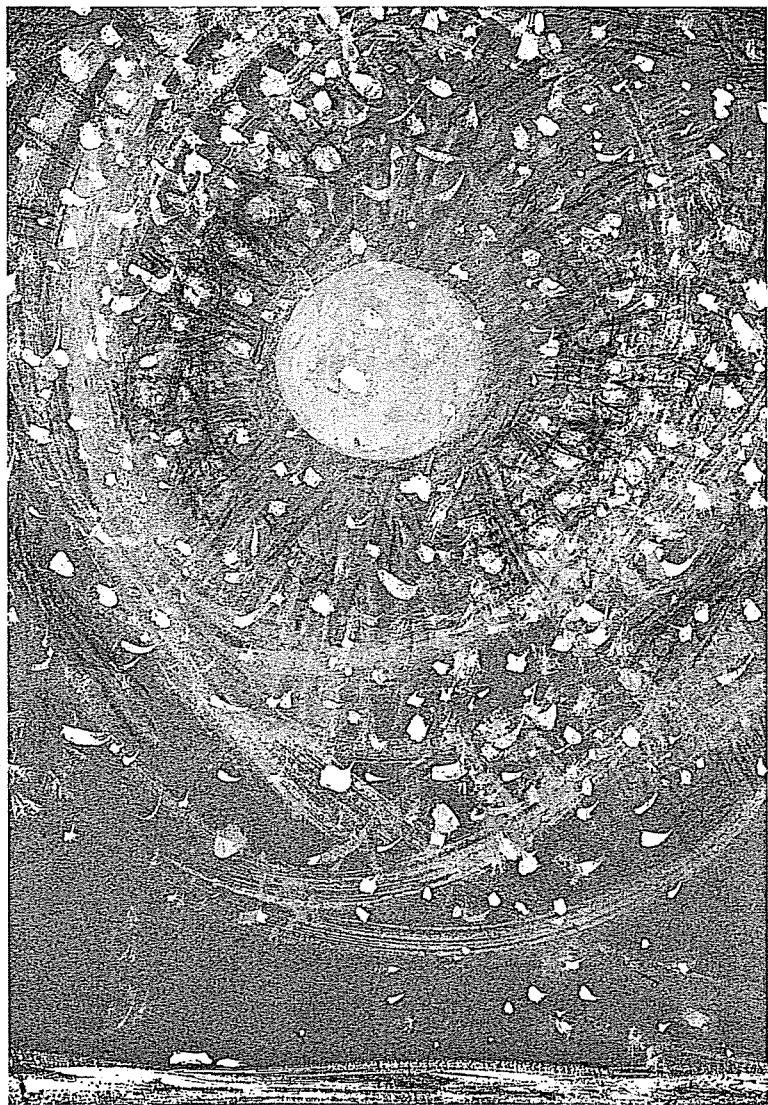
第二天還有幾個孩子來訪問他；對了他拍手，點頭，嘻笑。但他終于獨自坐着了。晴天又來消釋他的皮膚，寒夜又使他結一層冰，化作不透明的水晶模樣，連續的晴天又使他成爲不知道算什麼，而嘴上的胭脂也褪盡了。

但是，朔方的雪花在紛飛之後，卻永遠如粉，如沙，他們決不黏連，撒在屋上，地上，枯草上，就是這樣。屋上的雪是早已就有消化了的，因為屋裏居人的火的溫熱。別的，在晴天之下，旋風忽來，便蓬勃地奮飛，在日光中燦爛地生光，如包藏火焰的大霧，旋轉而且升騰，瀰漫太空，使太空旋轉而且升騰地閃爍。

在無邊的曠野上，在凜冽的天宇下，閃閃地旋轉升騰着的是雨的精魂……
是的，那是孤獨的雪，是死掉的雨，是雨的精魂。

一九二五年一月十八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野草》



《雪》(裘沙、王偉君，1987年作)。

好的故事

燈光漸漸地縮小了，在預告石油的已經不多；石油又不是老牌，早薰得燈罩很昏暗。鞭爆的繁響在四近，煙草的煙霧在身邊：是昏沈的夜。

我閉了眼睛，向後一仰，靠在椅背上；捏着《初學記》的手擋在膝髁上。

我在朦朧中，看見一個好的故事。

這故事很美麗，幽雅，有趣。許多美的人和美的事，錯綜起來像一天雲錦，而且萬顆奔星似的飛動着，同時又展開去，以至於無窮。

我彷彿記得會坐小船經過山陰道，兩岸邊的烏桕、新禾、野花、雞、狗、叢樹和枯樹，茅屋、塔、伽藍、農夫和村婦，村女，曬着的衣裳，和尚、蓑笠、天、雲、竹，……都倒影在澄碧的小河中，隨着每一打槳，各各夾帶了閃爍的日光，并水裏的萍藻游魚，一同蕩漾。諸影諸物：無不解散，而且搖動，擴大，互相融和；剛一融和，卻又退縮，復近於原形。邊緣都參差如夏雲頭，鑲着日光，發出水銀色鎔。凡是我所經過的河，都是如此。

現在我所見的故事也如此。水中的青天的底子，一切事物統在上面交錯，織成一篇，永是生動，永是展開，我看不見這一篇的結束。

河邊枯柳樹下的一丈紅，該是村女種的罷。大紅花和斑紅花，都在水裏面浮動，忽而碎散，拉長了，縷縷的胭脂水，然而沒有暈。茅屋、狗、塔、村女、雲，……也都浮動着。大紅花一朵朵全被拉長了，這時是濺刺奔迸的紅錦帶。帶織入狗中，狗織入白雲中，白雲織入村女中……。在一瞬間，他們又將退縮了。但斑紅花影也已碎散，伸長，就要織進塔、村女、狗、茅屋、雲裏去。

現在我所見的故事清楚起來了，美麗，幽雅，有趣，而且分明。青天上面，有無數美的人和美的事，我一一看見，一一知道。

我就要凝視他們……。

我正要凝視他們時，驟然一驚，睜開眼，雲錦也已皺蹙，凌亂，彷彿有誰擲一塊大石下河水中，水波陡然起立，將整篇的影子撕成片片了。我無意識地趕忙捏住幾乎墜地的《初學記》，眼前還賸着幾點虹霓色的碎影。

我真愛這一篇好的故事，趁碎影還在，我要追回他，完成他，留下他。我拋了書，欠身伸去取筆，——何嘗有一絲碎影，只見昏暗的燈光，我不在小船裏了。

但我總記得見過這一篇好的故事，在昏沈的夜……。

一九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野草》

【導讀】

〈臘葉〉此篇寫在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二六年初的一次大病中，是爲「愛我者的想要保存我而作的」，是面對死」對生命價值的思考。如此嚴重的生命話題，在魯迅這裏卻變成了充滿詩意的獨特想像：將自己化作一片病葉，人的生命歷程就轉換爲隨着自然季節的更替而由茁長到飄落的樹葉的生命史，人的生命顏色也變作木葉的色彩，這樣的自我生命和自然生命（「木葉」）的同構與融合，是動人的；而「深秋」時節，「一點蛀孔，鑲着烏黑的花邊，在紅、黃和綠的斑駁中，明眸似的向人凝視」，這烏黑的死」之色與紅、黃、綠的生命的燦爛顏色的並置與交融，更給人以奇異的感覺，並悚然而思。

「在我的後園，可以看見牆外有兩株樹，一株是棗樹，還有一株也是棗樹」，〈秋夜〉裏的棗樹只屬於魯迅：他「知道落葉的夢，春後還是秋」；他「簡直落盡葉子，單剩幹子」，但仍然「默默地鐵似的直刺着奇怪而高的天空，使天空閃閃地鬼睞眼，直刺着天空中圓滿的月亮，使月亮窘得發白」。

臘葉

燈下看《雁門集》，忽然翻出一片壓乾的楓葉來。

這使我記起去年的深秋。繁霜夜降，木葉多半凋零，庭前的一株小小的楓樹也變成紅色了。我會繞樹徘徊，細看葉片的顏色，當他青蔥的時候是從沒有這麼注意的。他也並非全樹通紅，最多的是淺絳，有幾片則在緋紅地上，還帶着幾團濃綠。一片獨有一點蛀孔，鑲着烏黑的花邊，在紅、黃和綠的斑駁中，明眸似的向人凝視。我自念：這是病葉呵！便將他摘了下来，夾在剛纔買到的《雁門集》裏。大概是願使這將墜的被蝕而斑爛的顏色，暫得保存，不即與羣葉一同飄散罷。

但今夜他卻黃蠟似的躺在我的眼前，那眸子也不復似去年一般灼灼。假使再過幾年，舊時的顏色在我記憶中消去，怕連我也不知道他何以夾在書裏面的原因了。將墜的病葉的斑爛，似乎也只能在極短時中相對，更何況是蕙鬱的呢。看看窗外，很能耐寒的樹木也早經禿盡了；楓樹更何消說得。當深秋時，想來也許有和這去年的模樣相似的病葉的罷，但可惜我今年竟沒有賞玩秋樹的餘閒。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二卷《野草》

秋夜

在我的後園，可以看見牆外有兩株樹，一株是棗樹，還有一株也是棗樹。

這上面的夜的天空，奇怪而高，我生平沒有見過這樣奇怪而高的天空。他彷彿要離開人間而去，使人們仰面不再看見。然而現在卻非常之藍，閃閃地映着幾十個星星的眼，冷眼。他的口角上現出微笑，似乎自以爲大有深意，而將繁霜灑在我的園裡的野花草上。

我不知道那些花草真叫什麼名字，人們叫他們什麼名字。我記得有一種開過極細小的粉紅花，現在還開着，但是更極細小了，她在冷的夜氣中，瑟縮地做夢，夢見春的到來，夢見秋的到來，夢見瘦的詩人將眼淚擦在她最末的花瓣上，告訴她秋雖然來，冬雖然來，而此後接着還是春，蝴蝶亂飛，蜜蜂都唱起春詞來了。她于是一笑，雖然顏色凍得紅慘慘地，仍然瑟縮着。

棗樹，他們簡直落盡了葉子。先前，還有一兩個孩子來打他們別人打剩的棗子，現在是一個也不剩了，連葉子也落盡了。他知道小粉紅花的夢，秋後要有春；他也知道落葉的夢，春後還是秋。他簡直落盡葉子，單剩幹子，然而脫了當初滿樹是果實和葉子時候的弧形，欠伸得很舒服。但是，有幾枝還低亞着，護定他從打棗的竿梢所得的皮傷，而最直最長的幾

枝，卻已默默地鐵似的直刺着奇怪而高的天空，使天空閃閃地鬼映眼；直刺着天空中圓滿的月亮，使月亮窘得發白。

鬼映眼的天空越加非常之藍，不安了，彷彿想離去人間，避開棗樹，只將月亮剩下。然而月亮也暗暗地躲到東邊去了。而一無所有的幹子，卻仍然默默地鐵似的直刺着奇怪而高的天空，一意要制他的死命，不管他各式各樣地映着許多蠱惑的眼睛。

哇的一聲，夜游的惡鳥飛過了。

我忽而聽到夜半的笑聲，吃吃地，似乎不願意驚動睡着的人，然而四圍的空氣都應和着笑。夜半，沒有別的人，我即刻聽出這聲音就在我嘴裡，我也即刻被這笑聲所驅逐，回進自己的房。燈火的帶子也即刻被我旋高了。

後窗的玻璃上丁丁地響，還有許多小飛蟲亂撞。不多久，幾個進來了，許是從窗紙的破孔進來的。他們一進來，又在玻璃的燈罩上撞得丁丁地響。一個從上面撞進去了，他于是遇到火，而且我以為這火是真的。兩



《秋夜》(趙延年木刻)。

三個卻休息在燈的紙罩上喘氣。那罩是昨晚新換的罩，雪白的紙，摺出波浪紋的疊痕，一角還畫出一枝猩紅色的梔子。

猩紅的梔子開花時，棗樹又要做小粉紅花的夢，青葱地彎成弧形了……。我又聽到夜半的笑聲，我趕緊砍斷我的心緒，看那老在白紙罩上的小青蟲，頭大尾小，向日葵子似的，只有半粒小麥那麼大，遍身的顏色蒼翠得可愛，可憐。

我打一個呵欠，點起一支紙烟，噴出煙來，對着燈默默地敬奠這些蒼翠精緻的英雄們。

一九二四年九月十五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一卷《野草》

【導讀】

請放聲吟誦，你將進入一個生命的大境界——

天·地·人——《野草》集章*

但我坦然，欣然。我將大笑，我將歌唱。

天地有如此靜穆，我不能大笑而且歌唱。天地即不如此靜穆，我或者也將不能。

——〈題辭〉

她在深夜中儘走，一直走到無邊的荒野；四面都是荒野，頭上只有高天，並無一個蟲鳥飛過。她赤身露體地，石像似的站在荒野的中央，于一剎那間照見過往的一切：飢餓，苦痛，驚異，羞辱，歡欣，于是發抖；害苦，委屈，帶累，于是痙攣；殺，于是平靜。……又于一剎那間將一切併合：眷念與決絕，愛撫與復讐，養育與殲除，祝福與咒詛。……她于是

* 標題為編者所加。

舉兩手儘量向天，口唇間漏出人與獸的，非人間所有，所以無詞的言語。

當她說出無詞的言語時，她那偉大如石像，然而已經荒廢的，頽敗的身軀的全面都顫動了。這顫動點點如魚鱗，每一鱗都起伏如沸水在烈火上；空中也即刻一同振顫，彷彿暴風雨中的荒海的波濤。

她於是擡起眼睛向着天空，并無詞的言語也沈默盡絕，惟有顫動，輻射若太陽光，使空中的波濤立刻回旋，如遭颶風，洶湧奔騰于無邊的荒野。

——〈頽敗線的顫動〉

叛逆的猛士出於人間；他屹立着，洞見一切已改和現有的廢墟和荒墳，記得一切深廣和久遠的苦痛，正視一切重疊淤積的凝血，深知一切已死，方生，將生和未生。他看透了造化的把戲；他將要起來使人類蘇生，或者使人類滅盡，這些造物主的良民們。

造物主，怯弱者，羞慚了，于是伏藏。天地在猛士的眼中于是變色。

——〈淡淡的血痕中——紀念幾個死者和生者和未生者〉

在無邊的曠野上，在凜冽的天宇下，閃閃地旋轉升騰着的是雨的精魂……

——〈雪〉

〔補白二〕 爐火之歌

光亮的火焰，永遠不要拒絕我，
你那可愛的生命之影，親密之情，
向上升騰的光亮，是我的希望？
到夜晚沈淪低垂的是我的命運？

〔.....〕

是的，我們安全而強壯，因為現在
我們坐在爐旁，爐中沒有陰影。
也許沒有喜樂哀愁，只有一個火，
溫暖我們手和足——也不希望更多；
有了它這堅強、實用的一堆火，
在它前面的人可以坐下，可以安寢，
不必怕黑暗中顯現遊魂厲鬼，
古樹的火光閃閃地和我們絮語。

【補白二】沈從文和水

「……」今天的河水已極清淺，河牀中大小不一的石子，歷歷可數，如棋子一般，較大石頭上必有淺綠色藍絲，在水中飄蕩，搖曳生姿。這寬而平平的河牀，以及河中東西，皆明麗非凡。兩岸山樹如畫圖，秀而有致。

船停了，真靜。一切聲音皆像冷得凝固了，只有船底的水聲，輕輕的輕輕的流過去。這聲音使人感覺到它，幾乎不是耳朵，卻只是想像，但當真卻有聲音。水手在烤火，默默的烤火。

河水已平，水流漸緩，兩岸小山皆接連如佛珠，觸目蒼翠如江南的五月。竹子、松、杉，以及其他常綠樹皆因一雨洗得異常乾淨。山谷中不知何處有雞叫，有牛犢叫，河邊有人家處，屋前後必有成畦的白菜，作淺綠色。

三三，我因為天氣太好了一點，故站在船後艙看了許久水，我心中忽然好像徹悟了一些，同時又好像從這條河中得到了許多智慧。三三，的的確確，得到了許多智慧，不是知識。我輕輕的歎息了好些次，山頭夕陽極感動我，水底各色圓石也極感動我，我心中似乎毫無什麼渣滓，透明燭照，對河水，對夕陽，對拉船人

同船，皆那麼愛着，十分溫暖的愛着！

——沈從文，《湘行書簡》

【補白三】雪天廢園老梅

幾株老梅竟鬪雪開着滿樹的繁花，彷彿毫不以深冬為意；倒塌的亭子邊還有一株山茶樹，從暗綠的密葉裏顯出十幾朵紅花來，赫赫的在雪中明得如火，憤怒而且傲慢，如蔑視遊人的甘心于遠行。

——魯迅，《彷徨·在酒樓上》

【補白四】野薊

野薊（按：即牛蒡花）經了幾乎致命的摧殘，還要開一朵小花，我記得托爾斯泰會受了很大的感動，因此寫出一篇小說來。但是，草木在旱乾的沙漠中間，拚命伸長它的根，吸取深地中的水泉，來造成碧綠的林莽，自然是爲了自己的「生」的，然而使疲勞枯竭的旅人，一見就怡然覺得遇到了暫時息肩之所，這是如何的可以感激，而且可以悲哀的事？！

——魯迅，《野草·一覺》

四、詩與畫

郭沫若對魯迅有一個很有意思的評價：「魯迅先生無心作詩人，偶有所作，每臻絕唱，或則犀角燭怪¹，或肝膽照人」；「魯迅先生也無心作書家，所遺手跡，自成風格。融冶篆隸於一爐，聽任心腕之交應，樸質而不拘攣，灑脫而有法度」。我們還可以補充一點：魯迅先生不是美術家，但他對美術作品的鑑賞與理解，卻獨有洞見，為某些專攻此業者所難企及；而他的作品又常得繪畫藝術之神韻，又為許多作家所不及。

郭沫若還引荀子〈勸學篇〉言：「學莫便乎近其人，學之經莫速乎好其人」，並且發揮說：「魯迅先生，人之所好也，請更好其詩，好其書，而日益近之」。可以說，讀其詩，觀其書法，聽其畫論，都是走近其人的絕好途徑：「有如面聆警訞（按：咳嗽，引申為言笑），春溫秋肅，默化潛移，身心獲益靡涯，文筆增華有望。」（《魯迅詩稿》序）

¹ 典出《晉書·溫嶠傳》，贊魯迅的某些詩如犀角燭怪，能照出許多妖魔鬼怪的原形。

【導讀】

魯迅的新詩本未收入自編文集，但一位年輕的朋友爲其編《集外集》，收進去了；魯迅因此有言，「這真好像將我五十多年前的出屁股，唧手指的照相，裝潢起來，並且給我自己和別人來鑑賞」；但魯迅又說，這樣的照片「當然是惹人發笑的，但自有嬰年的天真，決非少年以至老年所能有。況且如果少時不作，到老恐怕也未必能作」。因此，魯迅說他「不悔」少作，「甚至還有些愛」；今天的讀者也借此看看「唧手指」的魯迅：這都是很有意思的。

談到自己寫的詩，魯迅說：「我其實是不喜歡做新詩的——但也不喜歡做古詩——只因爲那時詩壇寂寞，所以打敲邊鼓，湊些熱鬧；待到稱爲詩人的一出現，就洗手不作了。」（《集外集·序言》）。魯迅還說過這樣的話：「我以爲一切好詩，到唐已被做完，此後倘非能翻出如來掌心之『齊天大聖』，大可不必動手。然而言行不能一致，有時也謫幾句，自省殊也可笑。」（《致楊齊雲》，一九三四年十二月二十日）。而後人重讀這些偶然寫下的舊體詩，卻能依稀看到當年心境、風貌之一角，而引發許多感慨與想像。除了人們經常引述的「我以我血薦軒轅」、「橫眉冷對」、「俯首甘爲」之外，像「躲進小樓成一統」、「以沫相濡亦可哀」、「花開花落兩由之」、「於無聲處聽驚雷」、「曾驚秋肅臨天下，敢遣春溫上筆端」，都是讓我們能够觸摸到魯迅心的跳動的。

敢遣春溫上筆端——魯迅新詩與舊體詩選*

(八首)

夢

很多的夢，趁黃昏起鬪。

前夢纔擣卻大前夢時，後夢又趕走了前夢。

去的前夢黑如墨，在的後夢墨一般黑；

去的在的彷彿都說，「看我真好顏色」；

顏色許好，暗裏不知；

而且不知道，說話的是誰？

暗裏不知，身熱頭痛。

你來你來！明白的夢。

*
標題爲編者所加。

自題小像

靈臺無計逃神矢，風雨如磐暗故園
寄意寒星荃不察，我以我血薦軒轅

自嘲

運交華蓋欲何求，未敢翻身已碰頭。
破帽遮顏過鬧市，漏船載酒泛中流。
橫眉冷對千夫指，俯首甘爲孺子牛。
躲進小樓成一統，管牠冬夏與春秋。

——選自《魯迅全集》第七卷《集外集拾遺》

——選自《魯迅全集》第七卷《集外集》

——選自《魯迅全集》第七卷《集外集》

十月十二日

贈畫師

風生白下千林暗，霧塞蒼天百卉殫。
願乞畫家新意匠，只研朱墨作春山。

一月二十六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七卷《集外集拾遺》

悼楊銓

豈有豪情似舊時，花開花落兩由之。
何期淚灑江南雨，又爲斯民哭健兒。

六月二十一日

——選自《魯迅全集》第七卷《集外集拾遺》

題《芥子園畫譜三集》贈許廣平

此上海有正書局翻造本。其廣告謂研究木刻十餘年，始雕是書。實則兼用木版、石版、波黎版及人工着色，乃日本成法，非盡木刻也。廣告誇耳！然原刻難得，翻本亦無勝于此者。因致一部，以贈

廣平，有詩爲證：

十年攜手共艱危，以沫相濡亦可哀；
聊借畫圖怡倦眼，此中甘苦兩心知。

戌年冬十二月九日之夜，魯迅記

——選自《魯迅全集》第八卷《集外集拾遺補編》

無題

萬家墨面沒蒿萊，敢有歌吟動地哀。

心事浩茫連廣宇，於無聲處聽驚雷。

五月

——選自《魯迅全集》第七卷《集外集拾遺》

亥年殘秋偶作

曾驚秋肅臨天下，敢遣春溫上筆端。

塵海蒼茫沈百感，金風蕭瑟走千官。

老歸大澤菰蒲盡，夢墜空雲齒發寒。

竦聽荒雞偏闌寂，起看星斗正闌干。

十二月

——選自《魯迅全集》第七卷《集外集拾遺》

無情未必真豪傑
擇子勿何不丈
夫知否興風作浪者
回眸時看小
於菟

魯迅

【導讀】

請仔細讀魯迅對中、西兩位畫家的作品的描述——這是將繪畫的語言轉化為文學的語言的絕妙嘗試，如果有機會對照原作，當更有意思。特別是對珂勒惠支版畫二十一幅版畫的解說，更可以看作是繼《野草》之後魯迅最具震撼力的文字。

不難注意到，魯迅所特別關注的這兩位畫家都有著深切的底層關懷，他們畫「古廟、土山、破屋、窮人、乞丐」，將「做了犧牲的人民的沈默的聲音」移到畫面上，表現其「倔強的魂靈」，這都引起了魯迅的強烈的共鳴。而珂勒惠支的母親的慈愛和悲憫，「強有力的，無不包羅的母性」（《集外集拾遺補編·凱綏·珂勒惠支木刻〈犧牲〉說明》），更是令晚年的魯迅無限神往。在某種意義上，他對他們的畫的解說，也是在解說自己；魯迅說，珂勒惠支是為「被侮辱和被損害的」人們和孩子「悲哀、叫喊和戰鬪的藝術家」（《且介亭雜文末編·寫于深夜裏》），這也正是他的自我形象。

看司徒喬君的畫

我知道司徒喬君的姓名還在四五年前，那時是在北京，知道他不管功課，不尋導師，以他自己的力，終日在畫古廟、土山、破屋、窮人、乞丐……。

這些自然應該最會打動南來的游子的心。在黃埃漫天的人間，一切都成土色，人于是和天然爭鬪，深紅和紺碧的棟宇，白石的欄干，金的佛象，肥厚的棉襖，紫糖色臉，深而多的臉上的皺紋……。凡這些，都在表示人們對於天然並不降服，還在爭鬪。

在北京的展覽會裏，我已經見過作者表示了中國人的這樣的對於天然的倔強的魂靈。我曾經得到他的一幅《四個警察和一個女人》。現在還記得一幅《耶穌基督》，有一個女性的口，在他荊冠上接吻。

這回在上海相見，我便提出質問：

「那女性是誰？」

「天使，」他回答說。

這回答不能使我滿足。

因為這回我發見了作者對於北方的景物——人們和天然苦鬪而成的景物——又加以爭鬪，他有時將他自己所固有的明麗，照破黃埃。至少，是使我覺得有「歡喜」(Joy)的萌芽，如脅下的矛傷，儘管流血，而荊冠上卻有天使——照他自己所說——的嘴唇。無論如何，這是勝利。

後來所作的爽朗的江、浙風景，熱烈的廣東風景，倒是作者的本色。和北方風景相對見這抱着明麗之心的作者，怎樣為人和天然的苦鬪的古戰場所驚，而自己也參加了戰鬪。

中國全土必須溝通。倘將來不至于割據，則青年的背着歷史而竭力拂去黃埃的中國彩色，我想，首先是這樣的。

一九一八年三月十四日夜，于上海

——選自《魯迅全集》第四卷《三閒集》

《凱綏·珂勒惠支版畫選集》序目

凱綏·勸密特(Kaethe Schmidt)以一八六七年七月八日生于東普魯士的區匿培克(Koenigsberg)。她的外祖父是盧柏(Julius Rupp)，即那地方的自由宗教協會的創立者。父親原是候補的法官，但因為宗教上和政治上的意見，沒有補缺的希望了，這窮困的法學家便如俄國人之所說：「到民間去」，做了木匠，一直到盧柏死後，才來當這教區的首領和教師。他有四個孩子，都很用心的加以教育，然而先不知道凱綏的藝術的才能。凱綏先學的是刻銅的手藝，到一八八五年冬，這才赴她的兄弟在研究文學的柏林，向斯滔發·培倫(Straffer Bern)去學繪畫。後回故鄉，學于奈和(Neide)，爲了「厭倦」，終于回國興的哈列克(Hertelich)那里去學習了。

一八九一年，和她兄弟的幼年之友卡爾·珂勒惠支(Karl Kollwitz)結婚，他是一個開業的醫生，於是凱綏也就在柏林的「小百姓」之間住下，這才放下繪畫，刻起版畫來。待到孩子們長大了，又用力于雕刻。一八九八年，製成有名的《織工一揆》計六幅，取材于一八四四年的事實，是與先出的霍普德曼(Gerhart Hauptmann)的劇本同名的；一八九九年刻《格萊親》，零一年刻《斷頭臺邊的舞蹈》；○四年旅行巴黎；○四至八年成連續版畫《農民戰爭》七幅，獲盛

名，受Villa-Romana獎金，得遊學于義大利。這時她和一個女友由佛羅稜薩步行而入羅馬，然而這旅行，據她自己說，對於她的藝術似乎並無大影響。一九〇九年作《失業》，一〇年作《婦人被死亡所捕》和以「死」為題材的小圖。

世界大戰起，她幾乎並無製作。一九一四年十月末，她的很年青的大兒子以義勇兵死于弗蘭兌倫(Flandern)戰線上。一八年十一月，被選為普魯士藝術學院會員，這是以婦女而入選的第一個。從一九年以來，她才彷彿從大夢初醒似的，又從事于版畫了，有名的是這一年的紀念里勃克內希(Liebknecht)的木刻和石刻，〇二至〇三年的木刻連續畫《戰爭》，後來又有三幅《無產者》，也是木刻連續畫。一九二七年為她的六十歲紀念，霍普德曼那時還是一個戰鬪的作家，給她書簡道：「你的無聲的描線，侵人心髓，如一種慘苦的呼聲；希臘和羅馬時候都沒有聽到過的呼聲。」法國羅曼·羅蘭(Romain Rolland)則說：「凱綏·珂勒惠支的作品是現代德國的最偉大的詩歌，它照出窮人與平民的困苦和悲痛。這有丈夫氣概的婦人，用了陰鬱和纖穠的同情，把這些收在她的眼中，她的慈母的腕裏了。這是做了犧牲的人民的沈默的聲音。」然而她在現在，卻不能教授，不能作畫，只能真的沈默的和她的兒子住在柏林了；她的兒子像那父親一樣，也是一個醫生。

在女性藝術家之中，震動了藝術界的，現代幾乎無出于凱綏·珂勒惠支之上——或者讚

美，或者攻擊，或者又對攻擊給她以辯護。誠如亞斐那留斯(Ferdinand Avenarius)之所說：「新世紀的前幾年，她第一次展覽作品的時候，就為報章所喧傳的了。從此以來，一個說，『她是偉大的版畫家』；人就過作無聊的不成話道：『凱綏·珂勒惠支是屬於只有一個男子的新派版畫家裏的。』別一個說：『她是社會民主主義的宣傳家。』第三個卻道：『她是悲觀的困苦的畫手。』而第四個又以為『是一個宗教的藝術家』。要之：無論人們怎樣地各以自己的感覺和思想來解釋這藝術，怎樣地從中只看見一種的意義——然而有一件事情是普遍的：人沒有忘記她。誰一聽到凱綏·珂勒惠支的名姓，就彷彿看見這藝術。這藝術是陰鬱的，雖然都在堅決的動彈，集中于強韌的力量，這藝術是統一而單純的——非常之逼人。」

但在我們中國，紹介的還不多，我只記得在已經停刊的《現代》和《譯文》上，各會刊印過她的一幅木刻，原畫自然更少看見；前四五年，上海曾經展覽過她的幾幅作品，但恐怕也沒有十分注意的人。她的本國所複製的作品，據我所見，以《凱綏·珂勒惠支畫帖》(Kaethe Kollwitz Mappe, Herausgegeben Von Kunstabart, Kunstabart-Verlag, Muenchen, 1927)為最佳，但後一版便變了內容，憂鬱的多于戰鬪的了。印刷未精，而幅數較多的，則有《凱綏·珂勒惠支作品集》(Das Kaethe Kollwitz Werk, Carl Reisner Verlag, Dresden, 1930)，只要一翻這集子，就知道她以深廣的慈母之愛，為一切被侮辱和損害者悲哀，抗議，憤怒，鬪爭；所取的題材大抵是困苦，飢餓，流離，疾病，死亡，然而也有呼號，掙扎，聯合和奮起。此後又出了一本新集

(Das Neue K. Kollwitz Werk, 1933)，卻更多明朗之作¹了。霍善斯坦因(Wilhelm Hausenstein)批評她中期的作品，以爲雖然間有鼓動的男性的版畫，暴力的恐嚇，但在根本上，是和頗深的生活相聯繫，形式也出于頗激的糾葛的，所以那形式，是緊握着世事的形相。永田一修並取她的後來之作，以這批評爲不足，他說凱綏·珂勒惠支的作品，和里培爾曼(Max Liebermann)不同，並非只覺得題材有趣，來畫下層世界的，她因爲被周圍的悲慘生活所動，所以非畫不可，這是對於榨取人類者的無窮的「憤怒」。「她照目前的感覺，——永田一修說——描寫着黑土的大眾。她不將樣式來範圍現象。時而見得悲劇，時而見得英雄化，是不免的。然而無論她怎樣陰鬱，怎樣悲哀，卻決不是非革命。她沒有忘卻變革現社會的可能。而且愈入老境，就愈脫離了悲劇的，或者英雄的，陰暗的形式。」

而且她不但爲周圍的悲慘生活抗爭，對於中國也沒有像中國對于她那樣的冷淡：一九三一年一月間，六個青年作家遇害之後，全世界的進步的文藝家聯名提出抗議的時候，她也是署名的一個人。現在，用中國法計算作者的年齡，她已屆七十歲了，這一本書的出版，雖然篇幅有限，但也可以算是爲她作一個小小的記念的罷。

選集所取，計二十一幅，以原版拓本爲主，并複製一九二七年的印本《畫帖》以足之。以下據亞斐那留斯及第勤(Louise Diel)的解說，并略參口見，爲目錄——

(1)《自畫像》(Selbstbild)。石刻，製作年代未詳，按《作品集》所列次序，當成於一九一〇年頃；據原拓本，原大 $34 \times 30\text{ cm}$ 。這是作者從許多版畫的肖像中，自己選給中國的一幅，隱然可見她的悲憫，憤怒和慈和。

(2)《窮苦》(Not)。石刻，原大 $15 \times 15\text{ cm}$ 。據原版拓本，後五幅同。這是有名的《織工一揆》(Ein Weberaufstand)的第一幅，一八九八年作。前四年，霍普德曼的劇本《織匠》始開演于柏林的德國劇場，取材是一八四四年的勸列濟安(Schlesien)麻布工人的蜂起，作者也許是受着一點這作品的影響的，但這可以不必深論，因為那是劇本，而這卻是圖畫。我們借此進了一間窮苦的人家，冰冷，破爛，父親抱一個孩子，毫無方法的坐在屋角裏，母親是愁苦的，兩手支頭，在看垂危的兒子，紡車靜靜的停在她的旁邊。

(3)《死亡》(Tod)。石刻，原大 $22 \times 18\text{ cm}$ 。同上的第二幅。還是冰冷的房屋，母親疲勞得睡去了，父親還是毫無方法的，然而站立着在沈思他的無法。桌上的燭火尚有餘光，「死」卻已經近來，伸開他骨出的手，抱住了弱小的孩子。孩子的眼睛張得極大，在凝視我們，他要生存，他至死還在希望人有改革運命的力量。

(4)《商議》(Beratung)。石刻，原大 $27 \times 17\text{ cm}$ 。同上的第三幅。接着前兩幅的沈默的忍受和苦惱之後，到這里卻現出生存競爭的景象來了。我們只在黑暗中看見一片桌面，一隻杯子和兩個人，但爲的是在商議擰掉被踐踏的運命。

(5)《織工隊》(Weberzug)。銅刻，原大 $22 \times 29\text{ cm}$ 。同上的第四幅。隊伍進向吮取脂膏的工廠，手裏捏着極可憐的武器，手臉都瘦損，神情也很頹唐，因為向來總餓着肚子。隊伍中有女人，也疲憊到不過走得動；這作者所寫的大眾裏，是大抵有女人的。她還背着孩子，卻伏在肩頭睡去了。

(6)《突擊》(Sturm)。銅刻，原大 $24 \times 29\text{ cm}$ 。同上的第五幅。工廠的鐵門早經鎖閉，織工們卻想用無力的手和可憐的武器，來破壞這鐵門，或者是飛進石子去。女人們在助戰，用痙攣的手，從地上挖起石塊來。孩子哭了，也許是路上睡着的那一個。這是在六幅之中，人認為最好的一幅，有時用這來證明作者的《織工》，藝術達到怎樣的高度的。

(7)《收場》(Ende)。銅刻，原大 $24 \times 30\text{ cm}$ 。同上的第六和末一幅。我們到底又和織工回到他們的家裏來，織機默默的停着，旁邊躺着兩具屍體，伏着一個女人；而門口還在擡進屍體來。這是四十年代，在德國的織工的求生的結局。

(8)《格萊親》(Gretchen)。一八九九年作，石刻；據《畫帖》，原大未詳。歌德(Goethe)的《浮士德》(Faust)有浮士德愛格萊親，誘與通情，有孕；她在井邊，從女友聽到鄰女被情人所棄，想到自己，于是向聖母供花禱告事。這一幅所寫的是這可憐的少女經過極狹的橋上，在水裏幻覺的看見自己的將來。她在劇本裏，後來是將她和浮士德所生的孩子投在水裏淹死，下獄了。原石已破碎。

(9)《斷頭臺邊的舞蹈》(Tanz Um Die Guillotine)。一九〇一年作，銅刻；據《畫帖》，原文未詳。是法國大革命時候的一種情景：斷頭臺造起來了，大家圍着它，吼着「讓我們來跳加爾瑪弱兒舞罷！」(Dansons La Carmagnole!)的歌，在跳舞。不是一個，是爲了同樣的原因而同樣的可怕了的一羣。周圍的破屋，像積疊起來的困苦的峭壁，上面只見一塊天。狂暴的人堆的臂膀，恰如淨罪的火焰一般，照出來的只有一個陰暗。

(10)《耕夫》(Die Pflueger)。原大 $31 \times 45\text{ cm}$ 。這就是有名的歷史的連續畫《農民戰爭》(Bauernkrieg)的第一幅。畫共七幅，作于一九〇四至〇八年，都是銅刻。現在據以影印的也都是原拓本。「農民戰爭」是近代德國最大的社會改革運動之一，以一五一四年頃，起于南方，其時農民都在奴隸的狀態，被虐於貴族的封建的特權；瑪丁·路德既提倡新教，同時也傳播了自由主義的福音，農民就覺醒起來，要求廢止領主的苛例，發表宣言，還燒教堂，攻地主，擾動及于全國。然而這時路德卻反對了，以爲這種破壞的行爲，大背人道，應該加以鎮壓，諸侯們于是放手的討伐，恣行殘酷的復讐，到第二年，農民就都失敗了，境遇更加悲慘，所以他們後來就稱路德爲「撒謠博士」。這裏刻劃出來的是沒有太陽的天空之下，兩個耕夫在耕地，大約是弟兄，他們套着繩索，拉着犁頭，幾乎爬着的前進，像牛馬一般，令人彷彿看見他們的流汗，聽到他們的喘息。後面還該有一個扶犁的婦女，那恐怕總是他們的母親了。

(11)《凌辱》(Vergewaltigt)。同上的第二幅，原大 $35 \times 53\text{ cm}$ 。男人們的受苦還沒有激起變

亂，但農婦也遭到可恥的凌辱了；她反縛兩手，躺着，下頰向天，不見臉。死了，還是昏着呢，我們不知道。只見一路的野草都被蹂躪，顯着曾經格鬥的樣子，較遠之處，卻站着可愛的小小的葵花。

(12)《磨鎌刀》(*Beim Dengeln*)。同上的第三幅，原大 $30 \times 30\text{ cm}$ 。這裏就出現了飽嘗苦楚的女人，她的壯大粗糙的手，在用一塊磨石，磨快大鎌刀的刀鋒，她那小小的兩眼裏，是充滿着極頂的憎惡和憤怒。

(13)《圓洞門裏的武裝》(*Bewaffnung In Einem Gewölbe*)。同上的第四幅，原大 $50 \times 33\text{ cm}$ 。大家都在一個陰暗的圓洞門下武裝了起來，從狹窄的戈諦克式階級蜂涌而上：是一大羣拚死的農民。光線愈高愈少；奇特的半暗，陰森的人相。

(14)《反抗》(*Losbruch*)。同上的第五幅，原大 $51 \times 50\text{ cm}$ 。誰都在草地上沒命的向前，最先は少年，喝令的卻是一個女人，從全體上洋溢着復讐的憤怒。她渾身是力，揮手頓足，不但令人看了就生勇往直前之心，還好像天上的雲，也應聲裂成片片。她的姿態，是所有名畫中最有力量的女性的一個。也如《織工一揆》裏一樣，女性總是參加着非常的變，而且極有力，這也就是「這有丈夫氣概的婦人」的精神。

(15)《戰場》(*Schlachtfeld*)。同上的第六幅，原大 $41 \times 53\text{ cm}$ 。農民們打敗了，他們敵不過官兵。剩在戰場上的是什麼呢？幾乎看不清東西。只在隱約看見屍橫遍野的黑夜中，有一個

婦人，用風燈照出她一隻勞作到滿是筋節的手，在觸動一個死屍的下巴。光線都集中在這一小塊上。這，恐怕正是她的兒子，這處所，恐怕正是她先前扶犁的地方，但現在流着的卻不是汗而是鮮血了。

(16)《俘虜》(Die Gefangenen)。同上的第七幅，原大 $33 \times 42\text{ cm}$ 。畫裏是被捕的子遺，有赤腳的，有穿木鞋的，都是強有力的漢子，但竟也有兒童，個個反縛兩手，禁在繩圈裏。他們的運命，是可想而知的了，但各人的神氣，有已絕望的，有還是倔強或憤怒的，也有自在沈思的，卻不見有什麼萎靡或屈服。

(17)《失業》(Arbeitslosigkeit)。一九〇九年作，銅刻；據《畫帖》，原大 $44 \times 54\text{ cm}$ 。他現在閒空了，坐在她的牀邊，思索着——然而什麼法子也想不出。那母親和睡着的孩子們的模樣，很美妙而崇高，為作者的作品中所罕見。

(18)《婦人為死亡所捕獲》(Frau Vom Tod Gepackt)，亦名《死和女人》(Tod Und Weib)。

一九一〇年作，銅刻；據《畫帖》，原大未詳。「死」從她本身的陰影中出現，由背後來襲擊她，將她纏住，反剪了；剩下弱小的孩子，無法叫回他自己的慈愛的母親。一轉眼間，對面就是兩界。「死」是世界上最出眾的拳師，死亡是現社會最動人的悲劇，而這婦人則是全作品中最偉大的一人。

(19)《母與子》(Mutter Und Kind)。製作年代未詳，銅刻；據《畫帖》，原大 $19 \times 13\text{ cm}$ 。在

《凱綏·珂勒惠支作品集》中所見的百八十二幅中，可指為快樂的不過四五幅，這就是其一。亞斐那留斯以為從特地描寫着孩子的獸氣的側臉，用光亮襯托出來之處，頗令人覺得有些忍俊不禁。

(20)《麵包！》(Brot!)。石刻，製作年代未詳，想當在歐洲大戰之後；據原拓本，原大 $30\times 28\text{ cm}$ 。飢餓的孩子的急切的索食，是最碎裂了做母親的心的。這是孩子們徒然張着悲哀，而熱烈地希望着的眼，母親卻只能彎了無力的腰。她的肩膀聳了起來，是在背人飲泣。她背着人，因為肯幫助的和她一樣的無力，而有力的是橫豎不肯幫助的。她也不願意給孩子們看見這是剩在她這裏的僅有的慈愛。

(21)《德國的孩子們餓着！》(Deutschlands Kinder Hungern!)。石刻，製作年代未詳，想當在歐洲大戰之後；據原拓本，原大 $43\times 29\text{ cm}$ 。他們都擎着空碗向人，瘦削的臉上的圓睜的眼睛裏，炎炎的燃着如火的熱望。誰伸出手來呢？這裏無從知道。這原是橫幅，一面寫着現在作為標題的一句，大約是當時募捐的揭帖。後來印行的，卻只存了圖畫。作者還有一幅石刻，題為《決不再戰！》(Nie Wieder Krieg!)，是略早的石刻，可惜不能搜得；而那時的孩子，存留至今的，則已都成了二十以上的青年，可又將被驅作兵火的糧食了。

一九三六年一月二十八日，魯迅

——選自《魯迅全集》第六卷《且介亭雜文末編》



《犠牲》(珂勒惠支版畫，《戰爭》組畫之一)。

【補白一】魯迅論詩歌之敵，並這樣讚頌詩人

詩歌不能憑仗了哲學和智力來認識，所以感情已經冰結的思想家，即對於詩人往往有謬誤的判斷和隔膜的揶揄。〔……〕凡是科學底的人們〔……〕他們精細地研鑽着一點有限的視野，便決不能和博大的詩人的感得全人間世，而同時又領會天國之極樂和地獄之大苦惱的精神相通。

——《集外集拾遺·詩歌之敵》

他不像宣傳家、煽動家……他只是夢幻、純白，而有大心，也爲了非他族類的不幸者而歎息。

——《譯文序跋集·〈愛羅先珂童話集〉〈池邊〉譯者附記》

〔……〕作者所要叫澈人間的是無所不愛，然而不得所愛的悲哀，而我所展開他來的是童心的，美的，然而有真實性的夢。這夢，或者是作者的悲哀的面紗罷？那麼，我也過于夢夢了，但是我願意作者不要出離了這童心的美的夢，而且還要招呼人們進向這夢中，看定了真實的虹，我們不至于是夢遊者(Somnambulist)。

——《譯文序跋集·〈愛羅先珂童話集〉序》

〔……〕人間的疆界也不能限制他的夢幻，〔……〕他這俄國式的大曠野的精神〔……〕我掩卷之後，深感

謝人類中有這樣的不失赤子之心的人與着作。

廣大哉詩人的眼淚(……)

——《譯文序跋集·〈愛羅老珂童話集〉〈狹的籠〉譯者附記》

【補白二】魯迅論木刻藝術

用幾柄雕刀，一塊木板，製成許多藝術品，傳布于大眾中者，是現代的木刻。

木刻是中國所固有的，而久被埋沒在地下了。現在要復興，但是充滿着新的生命。

新的木刻是剛健，分明，是新的青年的藝術，是好的大眾的藝術。

——《集外集拾遺補編·〈無名木刻集〉序》

所謂創作底木刻者，不模仿，不複刻，作者捏刀向木，直刺下去。——記得宋人，大約是蘇東坡罷，有請人畫梅詩，有句云：「我有一匹好東絹，請君放筆爲直幹！」這放刀直幹，便是創作底版畫首先所必須。

——《集外集拾遺·〈近代木刻選集〉(1)小引》

有精力瀰漫的作家和觀者，才會生出「力」的藝術來。「放筆直幹」的圖畫，恐怕難以生存于頹唐，小巧的社會裏的。

——《集外集拾遺·近代木刻選集》(2)小引

傑平(Robert Gibbings)早是英國木刻家中一個最豐富而且多方面的作家。他對於黑白的觀念常是意味深長而且獨創的。E. Powys Mathers的《紅的智慧》插畫在光耀的黑白相對中有東方的豔麗和精巧的白線底律動。他的令人快樂的《閒坐》，顯示他在有意味的形式裏黑白對照的氣質。

——《集外集拾遺·近代木刻選集》(2)附記

「……」看起來，它不像法國木刻的多為織美，也不像德國木刻的多為豪放；然而它真摯，卻非固執，美麗，卻非淫豔，愉快，卻非狂歡，有力，卻非粗暴；但又不是靜止的，它令人覺得一種震動——這震動，恰如用堅實的步法，一步一步，踏着堅實的廣大的黑土進向建設的路的大隊友軍的足音。

——《且介亭雜文末編·記蘇聯版畫展覽會》

【補白三】魯迅論如何衡量現代中國繪畫藝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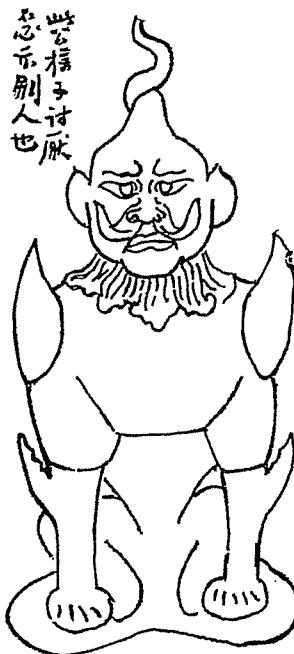
〔……〕他以新的形，尤其是新的色來寫出他自己的世界，而其中仍有中國向來的魂靈——要字面免得流于玄虛，則就是：民族性。

〔……〕他並非「之乎者也」，因為用的是新的形和新的色；而又不是「Yes」「No」，因為他究竟是中國人。所以，用密達尺來量，是不對的，但也不能用什麼漢朝的慮僂尺或清朝的營造尺，因為他又已經是現今的人。我想，必須用存在于現今想要參與世界上的事業的中國人心裏的尺來量，這才懂得他的藝術。

——（而已集·當陶元慶君的繪畫展覽時）

【補白四】許壽裳談魯迅「提倡美術」

教育總長蔡子民先生就職以後，即竭力提倡「以美育代替宗教」，因為美感是普遍性，可以破我彼此的偏見；美感是超越性，可以破生死利害的顧忌，在教育上應特別注重。〔……〕這種教育方針，當時能够體會者還寥寥，惟魯迅深知其原意；蔡先生也知道魯迅研究美學和美育，富有心得，所以請他擔任社會教育司第一科科長，主管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等事宜。因之魯迅在民元教育部暑假演講會，曾演講美術，深入潛出，要言不煩〔……〕魯迅的愛好藝術，自幼已然，愛看戲，愛描畫；中年則研究漢代畫像；晚年則是提倡版畫。工作範圍很廣，約略言之：（一）搜集並研究漢魏六朝石刻，不但注意其文字，而且研究其畫像和



魯迅鎮墓俑素描。魯迅收藏的鎮墓俑高36公分，係唐代物，為河南洛陽市北郊印山石古墓中出土的隨葬物。鎮墓俑又稱陶辟邪，辟邪為我國古代傳說中的一種神獸。魯迅在所繪素描的上方批有「此公樣子討厭，不必示人也」數語，又在圖的下方寫了一段話：「莫明其妙之物一，亦土製，曾擦過紅色，今已剝落。獨角有翼，高約一尺，疑所以辟邪者，如現在之泰山石敢當及瓦將軍也。此與相類者尚甚多，有首如龍者，有羊身一角（無鬚鬚）者，均不知何用。此獣翹起，如洋鬼子，亦奇。今已與我對面而坐於桌上矣。」

圖案，是舊時代的考據家賞鑑家所未曾會着手的。他曾經告訴我：漢畫像的圖案，美妙無倫，為日本藝術家所採取。即使是一鱗一爪，已被西洋名家交口贊許，說日本的圖案如何了不得，了不得，而不知其淵源固出於我國的漢畫呢。（二）搜集並印行近代木刻，如《北平箋譜》等。（三）獎掖中國青年木刻家，不但創辦木刻講習會，自己擔任口譯，使他們得以學習；創開各國名畫展覽會，使他們有所觀摩；對於本國新進者的作品，鼓勵批評，不加客氣。（四）介紹外國進步作家的版畫，例如精印《凱綏·珂勒惠支版畫選集》〔……〕。

——許壽裳，《亡友魯迅印象記·一一·提倡美術》

- 01 戰爭沒有發生？2003年美英出兵伊拉克評論與紀實
馮建三編> 2003
- 02 反思台灣論：台日批判圈的內部對話
陳光興、李朝津編> 2005
- 03 四海困窮：戰雲下的證詞
趙剛著> 2005
- 04 全球化與知識生產：反思台灣學術評鑑
反思會議工作小組編> 2005
- 05 當代中國的知識感覺與觀念感覺
賀照田著> 2006
- 06 批判連帶：2005亞洲華人文化論壇
陳光興編> 2006
- 07 百年離亂：兩岸斷裂歷史中的一些摸索
鄭鴻生著> 2006



台社論壇叢書

- 08 當前知識狀況：2007亞洲華人文化論壇
陳光興、蘇淑冠編> 2007
- 09 我的精神自傳：以北京大學為背景
錢理群著> 2008
- 10 實質民主：人民性的覺知與踐行之對話
丘延亮著> 2008
- 11 思想東亞：韓半島視角的歷史與實踐
白永瑞著> 2009
- 12 魯迅入門讀本(上、下)
錢理群編> 2009

Lu Xun Reader: An Introduction - Volume I

被譽為現代中國文學之父的魯迅，早已在亞洲與世界成為思想界的共同資源。但是因為他濃厚的左翼色彩，在戰後國民黨統治的時代，變成了思想的禁忌，他的著作在解嚴前是禁書，因而阻絕了台灣學術思想界對於魯迅的理解。半個世紀後要如何在台灣恢復魯迅研究，打通中文世界共通的思想資源，成為極為重要的問題。

本書的編者錢理群教授是中國大陸魯迅研究的大師，三十年來，在北大透過不斷地講魯迅，延續了現代批判的傳統。二〇〇九年錢先生獲聘為國科會講座教授，為兩岸學術思想界的大事，他將在台開講魯迅。《魯迅入門讀本》是錢先生數十年講授與研究魯迅的精華，引領台灣的年輕學子與魯迅傳統重新縫合。

——陳光興

ISBN 978-986-85037-4-8
9 789868 503748



我家的海嬰■[附錄一]記憶中的父親(節選)／周海嬰■[附錄一]魯迅先生與海嬰／許廣平■五猖會■父親的病■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隨感錄·六十三「與幼者」■《二十四孝圖》■從孩子的照相說起■阿長與《山海經》■社戲■我的第一個師父■我的種痘■風等■兔和貓■鴨的喜劇■一點比喻■略論中國人的臉■狗·貓·鼠■秋夜紀遊■夏三蟲■戰士和蒼蠅■無常■女弔■補天■奔月■鑄劍■死火■雪■好的故事■臘葉■秋夜■天·地·人——《野草》集章■敢遣春溫上筆端——魯迅新詩與舊體詩選(八首)■看司徒高君的畫■《凱綏·珂勒惠支版畫選集》序■